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八年年度報告

股份代號: 03328

公司簡介

■ 建最佳財富管理銀行



135家營業網點獲評

銀行業文明規範服務千佳單位

獲評數量位列行業**第一**



2018年，交通銀行將「兩化一行」戰略精煉為

「走國際化綜合化道路，建最佳財富管理銀行」，

並提出了「186」戰略施工圖

1

戰略目標

建最佳財富管理銀行

核心要義

創造共同價值

提供最好服務

2

戰略措施

客戶至上

做強客戶基礎，做優客戶體驗

兩化道路

做強非銀行業務，做優國際化業務

雙輪驅動

做強分行，做優事業部

雙線協同

做強線上業務，做優綫下服務

科技賦能

做強技術基礎，做優業務應用

人才引擎

做強能力素質，做優激勵機制

風控護航

做強全面風險管理體系架構，
做優風險防控策略

家園建設

做強共建共享體系，做優員工體驗

3

經營策略

增有效客戶

增核心負債

增轉型收入

降風險成本

降資本佔用

降營運成本



發展歷史

擁有**110**年歷史的百年老店
百年民族金融品牌的**繼承者**
中國金融體制**改革**的先行者

始建於1908年

是中國歷史最悠久的銀行之一，也是近代中國的發鈔行之一。

1987年4月1日

重新組建後的交通銀行正式對外營業，成為中國第一家全國性的國有股份制商業銀行，總行設在上海。

2005年6月

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掛牌上市。

2007年5月

在上海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

2015年

2015年，國務院批准「交通銀行深化改革方案」。圍繞探索大型商業銀行公司治理機制，實施內部經營機制改革，推進經營模式轉型創新三大重點，交通銀行穩步推動深化改革項目落地實施。近年來，重點聚焦組織人事，新一代集團信息系統智慧化轉型工程（「新531」工程）和風險授信管理三大改革，改革紅利逐步釋放，轉型動力有效激發，核心發展指標不斷提升。

2018年

- 交通銀行創立110周年，站在新的起點上，交通銀行提出「186」戰略施工圖。
- 交通銀行連續十年躋身《財富》(FORTUNE)世界500強，營業收入排名第168位；位列《銀行家》(The Banker)全球1000家大銀行一級資本排名第11位。

目錄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八年年度報告 H股

釋義	4
公司資料	5
財務摘要	6
董事長致辭	8
行長致辭	12
業務概要	15
排名和獲獎情況	18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0
— 宏觀經濟金融形勢	21
— 集團主要業務回顧	21
— 財務報表分析	34
— 業務創新和新產品情況	52
— 風險管理	54
— 主要子公司情況	59
— 展望	61
交行—滙豐戰略合作	62
普通股變動及主要股東持股情況	64
優先股相關情況	70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 人力資源管理	73
董事會報告	96
監事會報告	101
公司治理報告	104
履行企業社會責任	116
重要事項	122
組織架構圖	124
境內外分支機構、主要子公司名錄	126
獨立審計師報告	129
合併財務報表	13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41
未經審計的補充財務資料	271

重要提示

- 一、本行董事會、監事會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保證年度報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完整，不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並承擔個別和連帶的法律責任。
- 二、本行董事長彭純先生、主管會計工作負責人吳偉先生及會計機構負責人林至紅女士聲明：保證年度報告中財務報告的真實、準確、完整。
- 三、本集團按照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經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審計，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經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均出具了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
- 四、根據《證券發行與承銷管理辦法》規定，上市公司發行證券，存在利潤分配方案、公積金轉增股本方案尚未提交股東大會表決或者雖經股東大會表決通過但未實施的，應當在方案實施後發行。本行正在積極推進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工作，因此暫未研究2018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後續本行將盡快研究擬定2018年度利潤分配方案，並提交董事會和2018年度股東大會審議。
- 五、本報告所涉及的未來計劃、發展戰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構成本集團對投資者的實質承諾，敬請投資者及相關人士對此保持足夠的風險認識，並理解計劃、預測與承諾之間的差異。
- 六、本集團在經營活動中主要面臨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操作風險、合規風險等。本集團已經並將繼續採取各種措施有效管控風險，具體情況參見「管理層討論與分析—風險管理」部分，請投資者注意閱讀。

釋義

在本報告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語具有如下含義：

《標準守則》	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公司法》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
《公司章程》／章程	經中國銀保監會核准的《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證券法》	《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
報告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本集團	本行及附屬公司
本行／本銀行／交行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財政部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
東北	包括遼寧省、吉林省及黑龍江省
海外／境外	香港分行／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紐約分行、東京分行、新加坡分行、首爾分行、法蘭克福分行、澳門分行、胡志明市分行、舊金山分行、悉尼分行、台北分行、倫敦分行／交通銀行(英國)有限公司、交通銀行(盧森堡)有限公司／盧森堡分行、布里斯班分行、交通銀行(盧森堡)有限公司巴黎分行、交通銀行(盧森堡)有限公司羅馬分行、交通銀行(巴西)股份有限公司、墨爾本分行和多倫多代表處及其他海外附屬公司
華北	包括北京市、天津市、河北省、山西省及內蒙古自治區
華東	包括上海市(除總行)、江蘇省、浙江省、安徽省、福建省、江西省及山東省
華中及華南	包括河南省、湖南省、湖北省、廣東省、海南省及廣西壯族自治區
滙豐集團	滙豐銀行及其附屬公司及聯繫人
滙豐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基點	萬分之一
交銀保險	中國交銀保險有限公司
交銀國際	交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交銀國信	交銀國際信託有限公司
交銀康聯人壽	交銀康聯人壽保險有限公司
交銀施羅德基金	交銀施羅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銀租賃	交銀金融租賃有限責任公司
交銀投資	交銀金融資產投資有限公司
交銀理財	交銀理財有限責任公司(籌)
交銀航空航運	交銀航空航運金融租賃有限責任公司
上交所	上海證券交易所
社保基金會	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
西部	包括重慶市、四川省、貴州省、雲南省、陝西省、甘肅省、青海省、以及寧夏回族自治區、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和西藏自治區
香港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上市規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銀保監會	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
中國證監會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總行	本集團總部

公司信息

中文名稱：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簡稱：交通銀行
英文名稱：Bank of Communications
Co., Ltd.
法定代表人：彭純

聯繫人和聯繫方式

顧生(董事會秘書、公司秘書)
聯繫地址：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
銀城中路188號
電話：86-21-58766688
傳真：86-21-58798398
電子信箱：investor@bankcomm.com
郵編：200120

地址和官方網站

註冊地址：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
銀城中路188號
官方網站：www.bankcomm.com
總行辦公地址：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
銀城中路188號
香港營業地點：香港中環畢打街20號

信息披露載體和年報備置地

信息披露報紙(A股)
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
信息披露指定網站(A股)
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
信息披露指定網站(H股)
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
年度報告備置地
本行董事會辦公室及主要營業場所

普通股和優先股簡況

股票種類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簡稱	股票代號
A股	上交所	交通銀行	601328
H股	香港聯交所	交通銀行	03328
境內優先股	上交所	交行優1	360021
境外優先股	香港聯交所	BOCOM 15USDPREF	4605

審計師

國內審計師：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夥)
上海市湖濱路202號
企業天地2號
樓普華永道中心11樓
簽字會計師：胡亮、周章
國際審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太子大廈22樓
簽字會計師：梁國威

授權代表

侯維棟、顧生

法律顧問

中國法律顧問：國浩律師事務所
香港法律顧問：歐華律師事務所

股份過戶登記處

A股：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上海市浦東新區陸家嘴東路166號
中國保險大廈3樓
H股：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

其他資料

統一社會信用代碼：9131000010000595XD

財務摘要

利息淨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130,908

稅前利潤
(人民幣百萬元)

86,067

淨利潤(歸屬於母公司股東)
(人民幣百萬元)

73,630

2014 131,547

2014 84,927

2014 65,850

2015 139,451

2015 86,012

2015 66,528

2016 131,315

2016 86,110

2016 67,210

2017 124,873

2017 83,265

2017 70,223

2018 130,908

2018 86,067

2018 73,630

資產總額
(人民幣百萬元)

9,531,171

平均資產回報率
(百分比)

0.80

平均股東權益報酬率
(百分比)

11.36

2014 6,268,299

2014 1.08

2014 14.79

2015 7,155,362

2015 1.00

2015 13.43

2016 8,403,166

2016 0.87

2016 12.18

2017 9,038,254

2017 0.81

2017 11.44

2018 9,531,171

2018 0.80

2018 11.36

不良貸款率
(百分比)

1.49

成本收入比
(百分比)

31.50

撥備覆蓋率
(百分比)

173.13

2014 1.23

2014 30.29

2014 180.95

2015 1.48

2015 30.01

2015 158.19

2016 1.50

2016 30.90

2016 153.61

2017 1.50

2017 31.85

2017 154.73

2018 1.49

2018 31.50

2018 173.13

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本集團於2018年1月1日起執行新金融工具會計準則，根據新準則的銜接規定，本集團對前期可比數不做重述，首日執行新準則與原準則的差異調整計入期初未分配利潤和其他儲備，相關影響詳見本年度報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中的「2主要會計政策 2.1.2會計政策變更」。

報告期末，本集團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如下：

項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全年業績					(人民幣百萬元)
利息淨收入	130,908	124,873	131,315	139,451	131,547
稅前利潤	86,067	83,265	86,110	86,012	84,927
淨利潤(歸屬於母公司股東)	73,630	70,223	67,210	66,528	65,850
於年終截止日					(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總額	9,531,171	9,038,254	8,403,166	7,155,362	6,268,299
其中：客戶貸款 ^{1、2}	4,854,228	4,579,256	4,220,635	3,835,784	3,532,545
負債總額	8,825,863	8,361,983	7,770,759	6,617,270	5,794,694
其中：客戶存款 ^{1、2}	5,724,489	5,545,366	5,284,059	4,830,915	4,327,741
股東權益(歸屬於母公司股東)	698,405	671,143	629,142	534,885	471,055
每股計					(人民幣元)
每股收益(歸屬於母公司股東) ³	0.96	0.91	0.89	0.90	0.89
每股淨資產(歸屬於母公司股東) ⁴	8.60	8.23	7.67	7.00	6.34
主要財務比率					(%)
平均資產回報率	0.80	0.81	0.87	1.00	1.08
平均股東權益報酬率 ³	11.36	11.44	12.18	13.43	14.79
成本收入比 ⁵	31.50	31.85	30.90	30.01	30.29
不良貸款率 ¹	1.49	1.50	1.50	1.48	1.23
撥備覆蓋率 ¹	173.13	154.73	153.61	158.19	180.95
資本充足指標					(除有標明外，人民幣百萬元)
資本淨額 ⁶	817,549	790,381	723,961	627,862	584,502
其中：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⁶	634,807	609,454	568,131	518,487	470,456
其他一級資本 ⁶	60,025	59,975	59,920	14,943	10
二級資本 ⁶	122,717	120,952	95,910	94,432	114,036
風險加權資產 ⁶	5,690,542	5,646,313	5,163,250	4,653,723	4,164,477
資本充足率(%) ⁶	14.37	14.00	14.02	13.49	14.04
一級資本充足率(%) ⁶	12.21	11.86	12.16	11.46	11.30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⁶	11.16	10.79	11.00	11.14	11.30

註：

1. 因財務報表項目列報口徑的變化，同期比較數據已按照當期列報口徑進行了重述。下同。
2. 根據中國財政部《關於修訂印發2018年度金融企業財務報表格式的通知》(財會[2018]36號)，基於實際利率法計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應包含在相應金融工具的賬面餘額中，並反映在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中，不應單獨列示「應收利息」及「應付利息」項目。為便於分析，此處「客戶貸款」不含相關貸款應收利息，「客戶存款」不含相關存款應付利息。
3. 剔除優先股的影響。
4. 為期末扣除其他權益工具後的歸屬於母公司的股東權益除以期末普通股股本總數。
5. 按照中國會計準則下的業務及管理費用以營業收入扣除其他業務成本後的淨額計算，與按照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告數據一致。
6. 根據中國銀保監會《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計算。

董事長致辭



回首**2018**，歷史再次刻下重要的時間坐標。這一年，是全面貫徹黨的十九大精神的開局之年，中國改革開放**40**週年，也是交行創立**110**週年。立足時代發展的交匯點，面對總體嚴峻複雜、困難挑戰陡增的經營環境，我們堅守服務實體經濟根本，傳承百拾年光榮傳統，保持戰略定力，堅持審慎穩健經營風格，全年經營業績呈現「穩中有進、好於預期」的特點：「穩」的基礎進一步夯實，資產規模和利潤水平穩步增長，資產質量保持穩定；「好」的態勢進一步確立，資產負債結構優化，客戶基礎持續夯實；「進」的動能進一步增強，改革活力不斷激發，轉型創新進程加快。伴隨著增長積極因素持續增多，我們有信心、也有能力保持良好發展態勢，為廣大客戶和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彭純
董事長

堅守本源，實體經濟厚植沃土

實體經濟是金融業的基礎，銀行的高質量發展，必須依託於實體經濟的高質量發展。我們堅信，對實體經濟的深耕細作，對卓越服務的不懈追求，必將推動更大更長遠的價值創造。2018年，我們着力將服務實體經濟與突破自身發展短板相結合，在經濟週期起伏中順勢而為，在助力供給側結構性改革中主動作為，有效捕捉中國經濟轉型升級蘊藏的機會。全年客戶貸款新增人民幣2,749.72億元，增幅6.00%；移位再貸人民幣6,337億元，投資地方債人民幣1,387億元，為實體經濟「輸血通脈」。信貸投放切中實體所需，重點投向製造業、節能減排、環境保護等領域，穩步提升個人信貸佔比，為業務結構優化和息差改善奠定基礎。我們積極響應黨中央國務院號召，緊緊抓住民營經濟和小微企業融資鏈條中的痛點和難點，創新金融服務，普惠貸款保持較快增長，全面達成「兩增兩控」等監管要求。我們珍視客戶體驗與評價，堅持打造業界最佳服務品牌，消保服務蟬聯銀保監會考評「一級」，「百佳」「千佳」網點評選連續五年領跑同業。服務實體經濟能力的逐步增強，不僅履行了交行作為國有金融企業的使命責任，也在經濟下行期為安全穩健運營提供了保障。

十年一劍，「兩化一行」再開新局

十年前「兩化一行」戰略的提出，擘畫出交行發展的藍圖。十年來，我們久久為功、持續推動戰略實施落地，對戰略的堅守與專注，引領交行成長為一家跨境跨業跨市場經營的國際大型商業銀行。2018年，我們既壯大陣營「做加法」，更重協同聯動「做乘法」，「兩化」發展持續提效加力。布拉格分行獲批，墨爾本分行正式開業，交銀投資揭牌成立，理財子公司獲批籌建。全年子公司和境外行淨利潤增長10.02%，集團貢獻佔比提升0.65個百分點，使我們轉型發展的空間更大、後勁更足。我們主動順應經濟增長向消費驅動轉型，依託豐富的客戶資源和多元化業務構建差異化競爭力，堅持做大「長尾客群」在內的全量客戶，堅持「線上為主、移動優先」策略，做強銀行卡、託管、私人銀行、交易型銀行等業務。年內實現公募基金託管規模破萬億，交易型業務收入增長123%，零售重點客群增長良好，移

動端交易筆數和金額快速增長，信用卡消費額排名市場第二，一站式、智能化的金融服務供給有效增強，財富管理銀行成色更顯。戰略轉型不可能畢其功於一役，未來我們將聚焦轉型目標，篤定前行，持續打造多點支撐、多元發展的利潤增長格局。

披堅執銳，改革創新步履鏗鏘

作為中國金融改革的先行者，我們始終堅持，穩健經營是根，改革創新是魂，無根不穩，無魂不靈，兩者的統一才是高質量發展的根本保證。2018年，我們錨定最能激發交行潛力和活力的三個重要領域，紮實推進組織人事、金融科技、風險授信管理改革。我們視人才為交行最寶貴的財富，以基層為重點、以市場化為原則，實施人力資源體系改革，暢通員工發展渠道，精準激勵關鍵族群，持續推進幸福家園建設，最大程度激發人員活力和人才優勢。我們加速金融科技落子佈局，以數字化、智慧化為核心，全面啟動集團「新531」工程，積極探索向智慧型銀行升級換代。雙核異構和分佈式雲計算項目實現重點突破，智慧風控、智慧授信、統一生物識別、大數據分析等在集團內廣泛運用。我們把握新形勢下風險特點，對風險授信管理體制進行全面升級。夯實「三道防線」，強化集團統一信用風險管理，推動授信流程實質性優化，做到既有效防控風險，又切實提高效率。經營主體有活力，業務發展才會有動力，三項改革均以經營一線為着力點，通過充分賦權激活「神經末梢」，使創新發展的動力有效激發。

行穩致遠，資產質量穩步向好

面對複雜的內外部形勢，我們堅定穩健審慎、合規經營的方向，着力增強風險防控的前瞻性、有效性和針對性。通過構建完善強大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堅持分類施策、突出重點、標本兼治的工作方法，實施與經營特點相匹配的風險管控模式，依託大數據和先進的風險模型，有效應對了複雜形勢下各類原發性、傳染性、交叉性風險的考驗。全年資產質量管控達成目標，繼續實現「兩逾雙降」，不良貸款率1.49%，較上年末下降1個基點。在加大核銷與撥備計提力度的同時，撥備覆蓋率穩步提升18.40個百分點至173.13%，為下一步「輕裝上陣」卸

董事長致辭(續)

掉了包袱。境外機構合規工作總體平穩，多家境外機構監管評級處於當地中資同業最好水平。風險管控嚴密防線的構築，為持續穩健發展夯實了根基。

傳承接力，百拾交行薪火廣續

2018年，我們迎來了交行創立110週年。作為中國最為悠久的民族金融品牌，交行跨越歷史滄桑，堅持與國家和民族發展同向同行。過去一年，我們以「He110」為主標識，在行內外舉辦了一系列簡樸熱烈、深入人心的紀念活動，發佈了「藍氣球公益」(blue)品牌，將行慶活動與社會公益有機結合，用責任和擔當續寫著百年品牌的初心使命，極大地激發了十萬交行人的歷史自豪感、文化自豪感，提升了交行的品牌形象和社會影響力。百拾年積澱的深厚底蘊和文化力量，讓我們面向未來更添底氣和自信。

薪火相傳，基業長青。2018年，我們的董事會和高管團隊也發生了較大調整。各位同仁胸懷大局、精誠合作，交行工作實現平穩過渡，改革發展延續良好局面。

承蒙董事會的信任重托，我本人於2018年2月接替牛錫明先生擔任交通銀行董事長一職。董事會和高管成員的同心同德，牛錫明先生等諸位交行前輩打下的良好基礎，讓我對承擔好新的使命雖感壓力、卻深具信心。牛錫明先生歷任交行行長、董事長，他的卓越領導，成就了交行事業的穩健成長。謹此再次對他供職交行期間的傑出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2018年6月，任德奇先生加盟交行，擔任副董事長、行長職務。任德奇先生擁有三十年的銀行從業經歷，深諳經濟金融發展規律和商業銀行經營管理。在他的卓越領導下，交行高管團隊認真貫徹執行董事會決議，積極履職、創新開拓，全行經營管理工作既延續活力、又煥發新意，圓滿完成了各項經營目標。

因國家金融工作需要，宋曙光先生於2019年1月辭任監事長職務。宋曙光先生在交行任職期間，

恪盡職守，勤勉盡職，積極探索監事會工作最佳實踐，建立健全監事會工作體系，在促進本行穩健經營，維護股東、公司和員工利益等方面做了大量富有成效的工作。謹此對宋曙光先生為交行做出的重要貢獻表示衷心感謝，祝願他在新的崗位上再創新績！

2018年，本行還有部分董事會和高管成員發生變動。吳偉先生、蔡浩儀先生分別擔任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呂家進先生加入交行團隊，顧生先生、付萬軍先生、徐瀚先生和涂宏先生提任高管。新成員的加入，為我們的團隊注入了新生力量。因年屆退休、工作調整等原因，于亞利女士、沈如軍先生、陳志武先生、壽梅生先生、杜江龍先生不再擔任董事或高管職務。他們在交行履職奉獻多年，在各自工作領域兢兢業業、貢獻良多，對他們的離任，交行同仁深感不捨，在此也對他們在交行的多年服務深表謝意！

戰略引領，征程再啟續寫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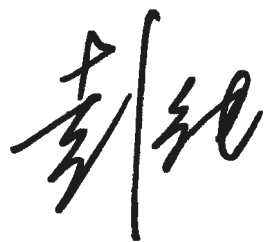
2019年，是新中國成立70週年，也是為全面建成小康社會收官打下決定性基礎的一年。洞察大局大勢，把握經濟脈動，能夠預見的是，儘管2019年中國經濟面臨下行壓力，銀行業整體經營環境依然複雜，但隨著新舊動能轉換中積極因素漸顯，政策環境逐步改善，商業銀行在繼續直面困難挑戰的同時，也將迎來新的重要戰略機遇期。

上兵伐謀。面對機遇和挑戰，要化危為機、提速換擋，戰略方向和實施路徑的選擇尤為重要。立足新時代、新坐標、新方位，我們既堅持一張藍圖繪到底，又因勢利導、順勢而為，為實施十年的「兩化一行」戰略註解全新內涵，着力創造金融與客戶的共同價值，實現金融與實體經濟的良性循環。「走國際化綜合化道路，建最佳財富管理銀行」的戰略微調，更加突出服務實體經濟的主線，聚焦最佳財富管理銀行建設的目標，凸顯「創造共同價值、提供最好服務」的核心要義。在清晰的戰略目標下，我們更加注重建立戰略落實的傳導機制，依託「客戶至上、『兩化』道路、『雙輪』驅動、『雙線』協同、科技賦能、人才引擎、風控護航、家園建設」等八項保

障措施，與「增有效客戶、增核心負債、增轉型收入，降風險成本、降資本佔用、降營運成本」六項經營策略，形成「一個目標、八項措施、六項策略」的「186」戰略體系，勾勒出戰略落地的施工圖紙。

偉大變革的時代，賦予交行做強做優的戰略機遇，新徵程的號角已然吹響。在廣大股東和社會各界的鼎力相助下，在「兩化一行」戰略新內涵的引領下，我們將遵循「186」戰略施工圖，穩紮穩打推進戰略實施落地，為交行這艘巨輪乘風破浪注入全新動能。我們要深度融入和服務國家發展大局，全面提升跨境跨業跨市場跨界跨線的協同服務能力，全力為中國經濟高質量發展貢獻「交行力量」；我們要深度擁抱金融科技，以科技賦能鑄就銀行業「財富管理」標桿，讓金融服務更為平等高效、觸手可及，努力為服務人民美好生活需求貢獻「交行智慧」；我們要更好凝聚員工士氣人心，在交行事業中成就每個員工的交行夢，着力為全體員工構建「交行家園」。以更高質量、更有效率、更可持續的發展，為廣大投資者和客戶創造更加可期的價值，向新中國成立70週年獻禮！

董事長



行長致辭



承蒙董事會的信任厚愛和各位股東的支持，我於**2018年6月**擔任交通銀行行長一職。能夠加入交行這樣一家歷史傳承與改革意識兼備的優秀商業銀行，我深感榮幸，更倍覺責任重大。在董事會的領導下，在高管團隊的鼎力支持下，大家精誠合作、團結一心，引領交行全體同仁同心同向、克難攻堅，延續了交行穩健發展的良好勢頭。在此，我謹代表交行高級管理層，向廣大股東和社會各界報告本行**2018年**經營管理情況。

任德奇
行長

堅守實體經濟本源，發展質效穩步提升

2018年經濟運行穩中有變、變中有憂，外部環境複雜嚴峻，經濟面臨下行壓力。交行高級管理層認真貫徹董事會決策部署，秉承高質量發展主線，堅持服務實體經濟核心，持續推進「三增三降」經營策略(增有效客戶、增核心負債、增轉型收入，降風險成本、降資本佔用、降營運成本)，着力提高交行發展與經濟大勢的契合度，取得了「效益穩步向好、規模穩中有升、質量平穩向優」的較好業績。報告期末，集團資產總額達人民幣9.53萬億元，較上年末增長5.45%；實現淨利潤(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人民幣736.30億元，增幅4.85%；不良率1.49%；成本收入比31.50%；人均利潤達人民幣82.23萬元；網均存款(不含普惠型網點)達人民幣21.44億元，董事會確定的2018年經營管理目標全面達成，展現了集團良好的價值創造能力、風險防控能力和市場競爭能力。

我們堅持以信貸投向的優化促進經濟結構的調整，合理把握投放總量與節奏，全融資對接服務實體經濟有效資金需求。服務好國家重大戰略和重點項目，支持「一帶一路」、京津冀協同發展、雄安新區、長三角一體化、粵港澳大灣區和中資企業「走出去」。全面對接符合人民美好生活嚮往、具有廣闊業務空間的綠色金融、健康養老等領域需求。報告期末，集團客戶貸款餘額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2,749.72億元，增幅6.00%。涉農貸款同口徑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132.73億元；電力、燃氣和水、科教文衛等公共事業和民生消費領域貸款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179億元；產能過剩行業貸款餘額較上年末減少人民幣8.3億元。

我們加強對政策、市場的研判，適時優化策略、靈活調度，推動從資產負債結構到業務全局的科學調整。在負債端，準確把握市場資金充沛、投資理財需求旺盛的時間窗口，加大結構性存款創新力度，集團客戶存款餘額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1,791.23億元，增幅3.23%。在資產端，滿足新時代人民群眾美好生活需要，將全年新增貸款的2/3以上投向零售領域，新發生個金資產業務平均利率較上年提升93個基點，資產負債結構的優化，為利潤增長作出重要貢獻。我們還以精細化管理有效抑制

了成本上升。報告期內，集團成本收入比較上年下降0.35個百分點，實現了近三年來首次回落。

我們深耕「兩化一行」戰略，持續強化國際化、綜合化優勢與財富管理品牌的深度融合，打造利潤可持續增長的強勁引擎。報告期內，海外行、子公司對集團利潤貢獻佔比合計達13.92%，較上年提升0.65個百分點。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人民幣412.37億元，同比增長1.69%，在同業中處於較好水平。我們將總部在滬地緣優勢和「兩化一行」戰略優勢有機融合，以上海為引擎，着力推進長三角區域經營一體化，打造「兩化一行」戰略落地的「試驗田」和「示範區」，佈局自貿區、金融要素市場、科創等重點領域，着力在助推上海更高起點的深化改革和更高層次的對外開放的過程中，打造交行服務區域協調發展的「一招鮮」。

穩健經營價值凸顯，風險防控紮實有效

我們堅信，行穩方能致遠。穩健經營，始終是交行基業長青的根本。2018年，面對錯綜複雜的風險形勢，我們沉著如一地堅持審慎穩健的風險偏好，強化跨境跨業跨市場跨界跨線的風險管控水平，提升抵禦經濟週期風險和其他各類風險的能力，着力築牢業務穩健合規發展的根基。

我們持續深入完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提高風險預判能力和處置能力，着力實現業務發展與風險防控的統籌兼顧、有機統一。啟動風險授信管理改革，從改革體制機制、完善規章制度、創新技術手段、優化流程環節等多方面入手，注重集團各條線聯防聯動、協同並行，建立集團統一的風險監測、計量和處置體系，確保無風險漏出、無漏網之魚。堅持「好客戶短流程、差客戶嚴風控」原則，在對客戶風險特徵和經營發展趨勢研判的基礎上，形成「黑」「白」「灰」三類名單，提高風控效能，提升業務效率。堅持向風險要效益，完善集團類風險客戶和跨機構風險客戶統籌協調處置機制，突出重點部位風險排查和化解，加快不良資產處置。有賴於風控體系的紮實有效，我們經受住了風險大考，保持了資產質量平穩向好，也讓交行展現出優於市場的穩健經營核心價值。2018年，本集團逾期及逾期90天

行長致辭(續)

以上貸款餘額和佔比連續3年實現「雙降」，撥備覆蓋率大幅提升18.40個百分點，良好的風險抵補能力，為未來業績的持續釋放打下堅實根基。

科技賦能渠道轉型，客戶為本共創價值

我們深知，客戶才是銀行價值創造的源泉，更是主導變革的決定性力量。唯有圍繞客戶需要、不斷推陳出新，才能在激烈的市場競爭中謀得先機。2018年，我們將經營一線作為深化改革的著眼點和落腳點，依託渠道平台推進各領域改革協調配套、齊頭並進，不斷改善客戶體驗、提高客戶綜合服務能力和價值創造能力。

我們全面擁抱金融科技，將「科技賦能」提升到戰略新高度，正式啟動「新531」工程，圍繞客戶需求，加速推進集團智慧化轉型。通過搭建人工智能、知識圖譜和大數據等平台，將金融服務與業務場景深度結合，為客戶提供個性化、專業化、精準化的產品和服務方案。依託「互聯網+」，業內首創基於區塊鏈技術的資產證券化平台，創新推出「快易貼」「快易收」「快易付」「智慧汽車金融」等拳頭產品，加大產業鏈金融在建築、醫療、零售、汽車和現代農業等重點行業的推廣。我們躬身當好服務中小企業的「主力軍」，針對普惠小微客戶推出基於大數據技術的全線上稅融通產品。

我們聚焦客戶體驗提升，以「線上為主、移動優先」為策略，全面重塑展業模式、業務流程和管理體系，把業務流程做短、把服務效率提高、把客戶關係作深。「蘊通e動」金融服務平台已成為交行深耕企業客戶「場景金融」的重要載體。手機銀行創新推出在線聊天、直播間和一對一視頻在內的「在線客戶經理」新模式，理財服務智能化、移動化、社交化趨勢得到生動實踐。報告期末，手機銀行註冊客戶數達7,414萬戶，較上年末增長21.42%。報告期內，手機銀行交易筆數達3.70億筆，同比增長21.71%；交易金額達人民幣11.00萬億元，同比增長43.79%。

在良好的業績基本面支撐下，本行品牌形象亦得到社會各界的廣泛認可，135家網點獲評「千佳」服務示範單位，位列行業第一，更借110週年行慶之


機，彰顯百年交行服務為本的責任擔當。能夠以這樣一份全面的成績單達成董事會的要求和投資者的期許，得益於中國經濟的平穩發展，有賴於廣大客戶、投資者、社會各界的厚愛支持以及本行戰略合作夥伴滙豐銀行的相攜相持，離不開本行近十萬員工的出色工作和智慧辛勞。在此，本人謹代表交行高級管理層，向各界朋友和全行員工表示衷心的感謝。

2019年仍是銀行業發展的重要戰略機遇期。變局之中危機同生。只有錨定戰略方向，方能行穩致遠。去年，我們對「兩化一行」戰略作出全新詮釋，聚焦「走國際化綜合化道路，建最佳財富管理銀行」戰略目標，繪就「186」戰略施工圖，為交行的新時代新徵程謀好篇開好局。

未來已來、征程再啟。我們將變壓力為動力，化挑戰為機遇，用變革求發展，圍繞董事會戰略決策，不斷提高戰略執行能力和戰略協同能力。深度融入服務國家發展大局，著眼人民群眾日益增長的美好生活需要，力促「兩化」與「一行」深度融合，着力鑄就銀行業「財富管理」的標桿；更加主動地響應市場變化和客戶需求，提高「線上+線下」渠道服務科技含量，實現產品服務供給與客戶需求「同頻共振」；持續提高風險預判能力和處置能力，以確定性的轉型升級應對不確定性的風險挑戰，提升抵禦各類風險的能力。

我們堅信，紮實的客戶基礎、穩健的風控能力、堅定的戰略定力以及開放的創新姿態，讓我們有能力更加靈活地調動集團優勢資源，讓一切有利於價值創造的活力競相迸發，更好實現交行與廣大客戶、員工、投資者的共創共贏！

行長



一、主要業務和行業情況說明

(一) 主要業務情況

本集團主要業務包括公司金融業務、個人金融業務、資金業務和其他業務。其中：公司金融業務向企業、政府機關、金融機構客戶提供多種金融產品和服務，例如存貸款、供應鏈金融、現金管理、國際結算與貿易融資、投資銀行、資產託管、理財及各類中間業務等；個人金融業務向個人客戶提供包括存貸款、財富管理、銀行卡、私人銀行及各類中間業務等；資金業務主要是貨幣市場交易、交易賬戶業務、銀行賬戶投資、貴金屬業務等。主要業務營業收入和利潤總額情況見第45頁「按業務板塊劃分的分部經營業績」。此外，本集團通過交銀施羅德基金、交銀國信、交銀租賃、交銀康聯人壽、交銀保險、交銀國際、交銀投資等子公司，涉足基金、信託、金融租賃、保險、境外證券和債轉股等業務領域。

報告期內，本集團經營模式、主要業務和主要業績驅動因素均未發生重大變化。

(二) 所屬行業情況

根據中國銀保監會公佈的數據，報告期末，我國銀行業金融機構境內外本外幣資產總額為人民幣268萬億元，同比增長6.3%，其中：大型商業銀行資產總額人民幣98萬億元，佔比36.7%，同比增長6.0%。銀行業金融機構境內外本外幣負債總額為人民幣247萬億元，同比增長5.9%，其中：大型商業銀行負債總額人民幣90萬億元，佔比36.7%，同比增長5.6%。

本集團屬於我國大型銀行業金融機構之一，報告期末，總資產人民幣9.53萬億元，較上年末增長5.45%；總負債人民幣8.83萬億元，較上年末增長5.55%。

二、核心競爭力分析

——**規範有效的公司治理體系**。本行始終致力於建設高水平的公司治理，已形成了「黨委領導核心、董事會戰略決策、監事會依法監督、高管層全權經營」的中國特色大型商業銀行公司治理機制，公司治理涵蓋黨的建設、戰略管理、授權經營、風險和資本管理、信息披露、社會責任等領域，有效保障了股東以及其他利益相關者的合法權益。本行股權結構穩定均衡，擁有多元化、專業化、國際化的董事會，董事會成員由從業經驗豐富的國內外銀行家、不同領域知名專家、學者以及會計師、律師等專業人士構成。

——**深厚的歷史底蘊和強勁的綜合實力**。2018年是本行創立110週年。交通銀行作為我國存續至今歷史最悠久的民族金融品牌，享有「百年老店」的信譽優勢，擁有很高的認知度和美譽度。本集團資產規模超過人民幣9萬億元，淨利潤超過人民幣700億元，連續十年躋身《財富》(FORTUNE)世界500強，一級資本在《銀行家》(The Banker)全球銀行1000強排名中位列第11位，具有較強的綜合實力優勢。

——**富有改革精神的大型銀行**。本行自重新組建以來，一直扮演銀行業改革先行者角色，改革基因塑造了本行的改革創新優勢。本行是我國第一家全國性股份制商業銀行，第一家從事銀行、保險、證券業務的綜合性商業銀行，第一家成功引進外資、第一家赴境外發行上市的中國大型商業銀行。2015年，國務院正式批准《交通銀行深化改革方案》，本行再次承擔中國金融改革試點任務。2018年，本行聚焦組織人事改革、「新531」工程和風險授信管理等「深改」三大重點，釋放改革紅利。2018年，本行堅持發展並賦予「兩化一行」戰略新內涵，提出「186」戰略施工圖。

業務概要(續)

——**不斷提升的全球服務能力**。本行致力於發展成為一家國際業務優勢明顯、提供全球金融服務的國際一流銀行。本行國際化佈局在國內同業中居於前列，已初步建立起「以亞太為主體、歐美為兩翼、拓展全球佈局」的境外銀行機構佈局。本行已在16個國家和地區設立了22家境外銀行機構，境外營業網點共66個(不含代表處)，境外銀行機構資產總額超過人民幣1萬億元。同時，本行已與全球134個國家和地區的1,159家銀行建立代理行關係，為33個國家和地區的人民幣參加分行提供跨境人民幣清算服務，跨境匯款業務辦理幣種達17個。

——**持續強化的綜合金融服務**。本行致力於發展成為一家以銀行為主體的綜合性金融服務集團，多渠道、跨地域服務實體經濟。目前，本行綜合化發展在國內同業中處於第一陣營，除商業銀行主體業務外，業務涵蓋信託、金融租賃、資產管理、保險、證券、債轉股等服務領域，旗下全資子公司包括交銀租賃、交銀保險、交銀投資、交銀理財(籌建)等；控股子公司包括交銀國際、交銀施羅德基金、交銀國信、交銀康聯人壽等。其中，交銀國際已於2017年5月在香港聯交所主板掛牌上市，成為首家在港上市的中資銀行系券商；交銀租賃、交銀國信業務發展在行業內名列前茅。

——**日益凸顯的財富管理特色**。本行在業內較早提出財富管理服務理念。通過持續建設財富管理產品和服務體系，財富管理品牌和特色日益凸顯。個人業務領域，覆蓋中高端以及大眾客戶的完整客戶分層服務品牌體系不斷完善，「沃德理財顧問」「我的管家」等智能化服務推陳出新，線上線下一體化經營初顯成效，中高端客戶的核心服務品牌「沃德財富」市場美譽度不斷提升。報告期末，本行管理的個人金融資產(AUM)規模達到人民幣3.06萬億元。本行榮獲第九屆金理財「2018年度財富管理品牌TOP大獎」。公司業務領域，對公財富管理品牌「蘊通財富」品牌建設顯現成效，上線蘊通e動金融服務平台，提升移動領域服務公司客戶的能力。「蘊通賬戶」「蘊通產業鏈」、資產證券化等重點產品影響力不斷擴大，2018年榮獲《財資》「中國最佳現金管理服務銀行」「2018年中國區最佳資產證券化獎」、《亞洲貨幣》「最佳供應鏈融資銀行」等稱號。

——**線上線下全渠道服務能力不斷提升**。本行是最早將服務作為戰略發展目標的銀行，並提出要做全渠道服務最好的銀行。本行堅持以服務實體經濟為核心，不斷提高金融服務實體經濟的能力和水平。報告期末，本集團貸款餘額達到人民幣48,542.28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2,749.72億元，有效支持了實體經濟發展。本行不斷完善客戶服務機制，創新服務模式，圍繞客戶體驗優化服務流程；積極開展消費者權益保護，持續推動金融消費者宣傳教育和金融知識普及；加快推進網點輕型化、智能化建設，堅持「綜合經營、機動服務」的轉型方向，推動網點服務模式創新，提升服務能力和客戶體驗；打造「線上+線下」一體化協同服務，圍繞「線上為主、移動優先」轉型策略，以視頻為社交溝通媒介，業內首創手機銀行直播等跨時空互動功能，滿足客戶實時化、碎片化服務需求，實現「離店不離行、離線不離行、到店即上線、上線即到店」。優質服務成為本行經營優勢和特色。2018年，在中國金融認證中心組織評選中，交通銀行手機銀行APP榮獲「最佳個人手機銀行」獎；在中國銀行業協會評選「千佳」示範服務網點評選中，本行共有135家網點獲評，位列行業第一，2013年以來已五次領跑該項評比。

——**全方位擁抱金融科技發展潮流**。本行高度重視金融創新，2010年即成立產品創新與推進委員會，由高管親自掛帥，從戰略層面持續推進業務和產品創新。本行建立了創新實驗室，促進前瞻性和不確定性的技術探索研究和孵化，2018年聚焦人工智能、區塊鏈、大數據、知識圖譜、物聯網、家居銀行等領域，加強新興技術在銀行業務相關場景應用研究。本行積極順應數字化發展趨勢，成立線上金融業務中心，着力打造金融科技平台，推進大數據、移動互聯和人工智能等技術應用；加快線上渠道建設，重點打造手機銀行APP、買單吧APP，兩個應用平台的市場影響力和活躍客戶數均居於行業前列。2018年，本行啟動新一代集團信息系統智慧化轉型工程(「新531」工程)，以打造數字化、智慧型交行為核心，推動大數據、移動互聯、人工智能、區塊鏈等金融科技技術與銀行業務應用深度融合。

——**健全有效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本行始終堅持以「穩健、平衡、合規、創新」為核心的風險偏好，形成了以「依法合規、穩健經營、創新進取、違規問責」為特徵的風險文化，鑄就了「流程為本、程序至上」的文化內涵，確立了「橫到邊、縱到底、全覆蓋」的管理理念，完善了以委員會為核心的全面風險管理決策機制，創新了各類風險管理工具，構築起具有自身鮮明特點的風險管理核心優勢。報告期內，本行啟動並深化風險授信管理改革，進一步鞏固、傳承、發揚風險管理優勢。圍繞建立「全覆蓋、差異化、專業化、智慧化、責任制」的風險管理體系這一目標，持續推動各項改革措施紮實落地。報告期末，本行主要資產質量指標穩中向好。全集團繼續實現「兩逾雙降」，不良貸款率較上年末下降1個基點，撥備覆蓋率較上年末上升18.40個百分點。

——**與滙豐銀行富有成效的戰略合作**。2004年，本行與滙豐銀行締結戰略合作協議。十多年來，雙方股權合作基礎始終穩固，期間滙豐銀行曾多次增持股份。滙豐銀行為本行第二大股東(實益持股比例19.03%)，在董事會中擁有兩個席位，其中王冬勝先生擔任本行非執行副董事長。雙方高層和工作團隊保持密切溝通交流，注重發揮各自優勢，攜手打造交行－滙豐「1+1」服務品牌，國際業務、公司業務、個人業務、託管業務等領域合作規模持續擴大，真正實現互惠互利、共贏發展。2018年，雙方一致同意將交行－滙豐戰略合作定位升級為「深化戰略合作、共同創造價值」，通過不斷豐富合作內涵，挖掘合作潛力，攜手為各自的股東、客戶和社會創造更多價值。

報告期內，本集團核心競爭力未出現重大變化。

排名和獲獎情況

人物獎項

年度銀行家－彭純
第一財經

中國百強優秀董秘獎－顧生
中國上市公司百強高峰論壇

綜合排名

2018年度全球銀行1000強第11位
英國《銀行家》

2018年度世界500強第168位
美國《財富》

品牌獎項

銀行業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考核評價一級行
中國銀保監會

135家營業網點獲評「銀行業文明規範服務
千佳單位」，獲評數量位列行業第一；
最具社會責任金融機構
中國銀行業協會

最佳本地銀行
《財資》

「金理財」年度財富管理品牌TOP大獎
《上海證券報》

財新ESG美好 50指數獲獎企業－社會責任類
《財新》



業務獎項

年度最佳財富管理銀行

《金融時報》

年度優秀財富管理機構君鼎獎

《證券時報》

最佳綜合性銀行、最具創新力銀行

東方財富網

中國區最佳資產證券化獎

《財資》

中國最佳現金管理服務銀行

《財資》

年度卓越競爭力對公業務銀行

《中國經營報》

年度卓越白金信用卡

二十一世紀傳媒

年度卓越信用卡APP(買單吧)

21世紀亞洲金融年會組委會

最佳綠色債券銀行

《亞洲貨幣》

「金理財」年度私人銀行卓越獎

《上海證券報》

信用卡中心智慧型機器人坐席獲十佳金融產品創新獎

《銀行家》





管理層 討論與分析

一、宏觀經濟金融形勢

2018年，全球經濟不確定性因素較多，金融市場和大宗商品市場波動，貿易保護主義和單邊主義抬頭，全球投資顯著下滑。中國堅持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有效應對外部環境變化，落實高質量發展要求，國民經濟平穩運行，結構調整和轉型升級持續推進，發展質量不斷提高。2018年國內生產總值人民幣90.03萬億元，比上年增長6.6%；其中，第一、第二、第三產業增加值分別增長3.5%、5.8%、7.6%。第三產業對經濟增長的貢獻率比第二產業高23.6個百分點，比上年提高0.1個百分點，服務業對經濟增長的拉動作用進一步增強。最終消費支出對經濟增長的貢獻率為76.2%，比上年提高18.6個百分點，消費是拉動經濟增長的主要動力。工業新動能成長較快，高技術製造業增加值增長11.7%，佔規模以上工業增加值的比重為13.9%，比上年提高1.2個百分點。物價總體穩定，CPI同比上漲2.1%，PPI同比上漲3.5%。進出口總額人民幣30.51萬億元，比上年增長9.7%；其中，出口增長7.1%；進口增長12.9%。全年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8,228元，比上年名義增長8.7%。綠色發展紮實推進，萬元國內生產總值能耗比上年下降3.1%。

貨幣信貸和社會融資平穩增長。2018年末廣義貨幣供應量M2餘額同比增長8.1%；人民幣貸款餘額同比增長13.5%，比年初增加16.2萬億元；全年社會融資規模19.3萬億元。央行實施穩健中性的貨幣政策，進一步疏通貨幣政策傳導機制，強化政策統籌協調，確保銀行體系流動性合理充裕，商業銀行和金融市場的流動性結構優化，貨幣市場利率中樞整體下行。加大金融對實體經濟尤其是小微企業和民營企業的支持力度，為供給側結構性改革和高質量發展營造適宜的貨幣金融環境。

二、集團主要業務回顧

2018年，本集團積極應對市場形勢和政策環境變化，認真貫徹落實國家各項政策，以服務實體經濟為根本，以防控風險為保障，以深化改革為動力，集團業績穩健增長，經營質效持續提升。報告期末，集團資產總額達人民幣95,311.71億元，較上年末增長5.45%。報告期內，集團實現淨利潤（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人民幣736.30億元，同比增長4.85%。集團息差逐季提升，呈企穩向好態勢，淨利息收益率1.51%，與上年持平；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人民幣412.37億元，同比增長1.69%；成本收入比31.50%，較上年下降0.35個百分點，實現近三年來首次回落。利潤穩定增長的同時撥備水平進一步提升，撥備覆蓋率較上年末上升18.40個百分點，達到173.13%，為2015年以來最高水平；積極推動業務結構調整和內部資本管控，在沒有外源性資本補充的情況下，集團資本充足率為14.37%，較上年末上升0.37個百分點。

「186」戰略新指引，集團征程再出發

2008年，交行提出了「走國際化、綜合化道路，建設以財富管理為特色的一流公眾持股銀行集團」的發展戰略。十年來，在「兩化一行」戰略的正確引領下，集團經營業績保持穩中向好態勢，國際化綜合化程度大幅提升，跨境跨業跨市場的服務能力顯著增強。2018年，面對新時期國內外宏觀經濟金融形勢，交行與時俱進，賦予發展戰略新的內涵，調整之後的戰略為「走國際化綜合化道路，建最佳財富管理銀行」，並提出「186」戰略施工圖（「1個目標+8項措施+6項策略」），進一步推動交行高質量發展。

「1」是突出「建最佳財富管理銀行」目標，確立「創造共同價值、提供最好服務」的核心要義。在高級管理層下設立財富管理戰略推進委員會，統籌集團財富管理業務經營管理，推動財富管理戰略落地。

「8」是從「客戶至上、兩化道路、雙輪驅動、雙線協同、科技賦能、人才引擎、風控護航、家園建設」8個方面勾畫戰略的施工方向和路徑。

「6」是堅定不移做好「三增三降」6項重點工作，提升客戶拓展、資金聚集、風險收益動態平衡、成本管控等方面的核心能力。

本集團將持續深化「兩化一行」戰略新內涵，遵循「186」戰略施工圖，牢牢把握重要戰略期新機遇，提升服務實體經濟能力、風險管控能力、戰略執行能力、支撐保障能力等四種能力，全面推動經營管理做強做優，着力創造金融與客戶的共同價值。

堅守金融本源，積極服務實體經濟。支持國家戰略重點，小微、「三農」、扶貧等領域信貸保持較快增長。報告期末，集團客戶貸款餘額(撥備前，如無特別說明，下同)達人民幣48,542.28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2,749.72億元，增幅6.00%。其中，普惠金融「兩增」口徑貸款餘額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262.80億元，增幅29.63%，高於全部貸款平均增幅；金融精準扶貧貸款達人民幣277.43億元，增幅72.78%。小微貸款利率超額完成監管要求，2018年四季度定價較同年一季度下降110個基點，「兩增兩控」、涉農貸款、金融精準扶貧貸款、MPA等各項指標均達到監管目標。

堅持「兩化」道路，打造財富管理特色。布拉格分行獲批，墨爾本分行、交銀金融資產投資有限公司正式開業，海外服務機構增加至22家，綜合化服務延伸至債轉股領域。推廣優化「沃德理財顧問」，創造性推出沃德財商指數、財富診斷體系與產品推薦體系，全國首家上線「稅延養老險」，業內首推「拼團理財」，累計開團近萬個。報告期末，託管資產規模達人民幣89,132.12億元，較上年末增長8.33%；管理的個人金融資產(AUM)達人民幣30,575.96億元，較上年末增長6.11%。達標交銀理財、達標沃德和私人銀行客戶數較上年末分別增長1.82%、9.40%和11.09%。

深化改革創新，科技賦能成效凸顯。分行+事業部「雙輪」驅動持續加力，堅持新形勢下零售業務轉型方向，報告期內，六大事業部制利潤中心稅前撥備前利潤同比增長15.87%，省轄分行經營利潤貢獻度較上年提升2個百分點。推動集團智慧化升級，線上線下一體化跨界協同，優化整合線下渠道，以手機銀行為主的移動渠道作用充分發揮。順應金融科技發展趨勢，近年來研發投入逐年提升，報告期內，信息科技投入較上年增長6.10%。報告期內，手機銀行交易筆數達3.70億筆，同比增長21.71%；交易金額達人民幣11.00萬億元，同比增長43.79%；境內行信用卡在冊卡量(含准貸記卡)突破7,000萬張，借記卡全年累計消費額同比增長7.21%。



上海市浦東分行營業部

強化風險管理，資本實力顯著增強。推進風險授信管理改革，完善以委員會為核心的前瞻性風險決策體系，夯實以「橫到邊、縱到底、全覆蓋」為特徵的信用風險管理體系，健全集團統一風險監測、計量、處置和監督體系，進一步提升集團風險管控能力。報告期末，不良貸款率1.49%，較上年末下降0.01個百分點；逾期貸款、逾期90天以上貸款實現「兩逾雙降」：餘額較上年末分別減少人民幣103.34億元、135.20億元，佔比較上年末分別下降0.33個、0.38個百分點；撥備覆蓋率為173.13%，較上年末大幅提升18.40個百分點。走資本集約型發展道路，積極推動業務結構調整和內部資本管控，風險加權資產(RWA)增速低於資產增速4.67個百分點，餘額佔總資產的比例為59.70%，較上年末下降2.77個百分點。報告期末，集團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一級資本充足率和資本充足率分別為11.16%、12.21%和14.37%，分別較上年末上升0.37個、0.35個和0.37個百分點。

塑造良好形象，品牌價值日益彰顯。集團連續十年躋身《財富》(FORTUNE)世界500強，營業收入排名第168位，較上年提升3位。《銀行家》(The Banker)雜誌中集團列全球千家大銀行一級資本排名第11位，並榮獲「十佳金融產品創新獎(對公業務)」。2018年度，獲《財資》(The Asset)2018年度中國區「最佳本地銀行」大獎。在銀保監會消保評價中再次獲評一級行，共135家網點獲評中銀協「千佳」示範單位，居行業第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一) 公司金融業務

- 報告期內，集團公司金融業務實現稅前利潤人民幣**377.79**億元，其中，利息淨收入人民幣**694.73**億元，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人民幣**143.22**億元。
- 報告期末，集團公司存款餘額達人民幣**39,440.98**億元，較上年末增長**2.28%**；公司貸款餘額達人民幣**32,186.01**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55%**。
- 報告期末，集團公司不良貸款餘額為人民幣**571.72**億元，不良貸款率為**1.78%**。

本集團充分發揮「兩化一行」經營優勢，運用信貸、債券、基金、租賃、信託、資管、保險、投貸聯動等產品組合滿足客戶全方位融資需求。大力發展產業鏈金融、現金管理、投資銀行、跨境金融、資產託管等核心業務和特色業務，持續加大對普惠金融的支持力度，推動公司金融業務高質量發展。

1. 企業與機構業務

圍繞國家、區域重大戰略，加快公司業務體制機制、經營模式轉型創新，優化產品系統功能。報告期內，新增機構類系統客戶969戶，企業類系統客戶13,607戶。發佈對公手機銀行、公司金融微信公眾號，打造移動金融服務模式，推進場景化、行業化服務解決方案。其中，代發源頭客戶淨增32.26萬戶，「銀校通」業務新增學校客戶650戶，「銀衛安康」業務新增醫院客戶190戶。報告期末，境內行對公客戶總數較上年末增長9.36%。

2. 普惠金融業務

持續優化普惠金融體制機制，加強全面全流程普惠金融服務體系建設，推出線上優貸通、線上稅融通等全線上標準化小額信用貸款產品。報告期末，普惠金融「兩增」口徑貸款餘額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262.80億元，增幅29.63%，高於全部貸款平均增幅；有貸款餘額的客戶數較上年末增加15,607戶。涉農貸款達人民幣5,811.47億元，同口徑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132.73億元，增幅2.34%；金融精準扶貧貸款達人民幣277.43億元，增幅72.78%。同時，「兩增兩控」、涉農貸款、金融精準扶貧貸款、MPA等各項考核指標均達成監管目標。

3. 產業鏈金融業務

加大產業鏈金融在建築、醫療、零售、汽車和現代農業等重點行業的推廣，推出「快易貼」「快易收」「快易付」「智慧汽車金融」等產品，優化電子供應鏈和智慧汽車金融系統。報告期末，境內行累計拓展達標產業鏈網絡超3,000戶，產業鏈金融重點產品融資餘額超人民幣1,100億元，較上年末增長22.42%。榮獲《銀行家》2018年度「十佳金融產品創新獎(對公業務)」、《亞洲貨幣》2018年度「最佳供應鏈融資銀行」獎項。

4. 現金管理業務

加強現金管理場景化應用創新，全力打造交銀智慧金服平台；推出「e動付」移動掃碼支付產品和直聯電子回單，建立健全大客戶綠色通道服務機制，創新搭建全球現金管理基礎平台，豐富線上開戶渠道，提升中小客戶開戶體驗。報告期末，上線「蘊通賬戶」現金管理的集團客戶2.41萬戶，涉及現金管理賬戶46.20萬戶。榮獲2018年《財資》(The Asset)「中國最佳現金管理服務銀行」和《亞洲金融》(FinanceAsia)「最佳現金管理銀行」獎項。

5. 國際結算與貿易融資業務

積極推動國際結算和跨境貿易融資業務，為企業「走出去」提供金融支持和保障，推出跨境「薪智匯」方案，實現跨境匯款全渠道覆蓋，提升結算業務便利性、安全性。報告期內，境內行辦理國際結算量達人民幣47,989.79億元，國際貿易融資發生量達人民幣1,291.57億元；境內行對外擔保業務發生額達人民幣1,072.70億元。

6. 投資銀行業務

支持國家住房租賃業務發展，主承銷中國財政部美元和人民幣主權債，完成中央匯金公司人民幣300億元、國家電網人民幣50億元中期票據，興業銀行人民幣300億元、滙豐銀行(中國)人民幣70億元金融債等重大項目。成功創設3單民營企業信用風險緩釋憑證，創設金額達人民幣5.5億元。主承銷綠色債務融資工具人民幣28億元，境外債券發行金額折合美元達535億，順利完成農業發展銀行境外7億美元及12億人民幣雙幣種債券等項目發行。全面推進資產證券化業務，全口徑資產證券化總承銷金額(含信貸資產支持證券和資產支持票據)位列銀行系第一位。成功發行人民幣169.5億元的「交元」2018年第一期信用卡分期資產支持證券和人民幣93.14億元的交盈2018年第一期個人住房抵押貸款資產支持證券。報告期內，集團實現投資銀行業務收入人民幣44.24

億元，佔集團全部手續費及佣金收入的9.90%。境內行累計主承銷各類債券(不含地方政府債)437只，承銷金額(不含地方政府債)人民幣3,201.63億元，同比增長80.15%。榮獲《證券時報》「中國區全能銀行投行君鼎獎」、《亞洲貨幣》「最佳綠色債券銀行」等獎項。

7. 資產託管業務

持續拓寬託管產品類型和服務領域，成功託管首批養老FOF，推動託管產品對接餘額寶、騰訊理財通等互聯網代銷平台，公募基金託管規模突破萬億元。建立面向客戶的託管「e點通」線上服務系統，提升運營效率和客戶服務體驗。報告期末，全行託管資產規模達人民幣89,132.12億元，較上年末增長8.33%。

移動金融服務產品創新取得快速突破

2018年9月，本集團正式推出「蘊通e動金融服務平台」，主要以交通銀行公司金融微信公眾號、企業手機銀行及微信小程序等移動產品，構建交行公司金融移動服務新模式。「蘊通e動金融服務平台」從資訊服務及金融產品方面，向企業用戶提供具有交行特色的移動開戶、移動貸款、移動結算、移動理財等便捷服務，實現渠道任務互通，通過靈活定制通知提醒提供貼身管家式服務。作為集團打造數字化、智慧型銀行的重要一環，該平台以「金融科技賦能移動服務」為核心，將科技、場景和大數據與交行對公服務進行緊密結合，為企業客戶提供更智慧、更便捷、更安全的企業金融移動服務。同時，平台還特別聚焦小微企業對移動端服務的差異化需求，推出了「e開戶」「e動貸」「e動付」「e管家」等系列特色服務產品。

(二) 個人金融業務

- 報告期內，集團個人金融業務實現稅前利潤人民幣**246.20**億元，其中，利息淨收入人民幣**506.93**億元，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人民幣**241.31**億元。
- 報告期末，集團個人存款餘額達人民幣**17,764.88**億元，較上年末增長**5.38%**；個人貸款餘額達人民幣**16,356.27**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6.01%**；境內行個人客戶總數較上年末增長**3.08%**。
- 報告期末，集團個人不良貸款餘額為人民幣**153.40**億元，不良貸款率為**0.9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本集團積極應對市場環境變化，秉承「以客戶為中心」的經營理念，為客戶提供專業、全面的財富管理服務，打造最佳財富管理銀行。加快金融科技創新，深化線上線下一體化經營，不斷提升服務品牌影響力，推動個人金融業務高質量發展。

1. 個人存貸款業務

加快負債業務創新發展，推出「穩添利」和「天添息」結構性存款、「超享存」簽約型靈活計息存款產品、養老大額存單等負債產品，推動個人存款業務穩步發展。

嚴格執行國家宏觀調控政策，合理安排房貸投放節奏和區域；持續推進產品服務創新，面向符合准入條件的客戶提供「惠民貸」線上小額信用消費貸款產品，成功發行人民幣231億元房貸資產支持證券。報告期末，集團個人住房按揭貸款餘額達人民幣10,075.28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2.29%；「惠民貸」餘額人民幣68.74億元，較上年末淨增人民幣62.81億元。

2. 財富管理業務

不斷豐富「您的財富管理銀行」內涵，代理公募基金產品基金數量列同業第一，全國首家上線銷售「稅延養老險」，榮獲第九屆金理財「2018年度財富管理品牌TOP大獎」。持續推廣並優化智能「沃德理財顧問」，創造性推出沃德財商指數、財富診斷體系與產品推薦體系，榮獲「2018中國金融科技創新榜」年度金融科技創新應用優秀案例；交銀直播平台支持隨時隨地回放，榮獲第9屆金鼠標數字營銷大賽「最具影響品牌獎」。基於手機銀行，面向客戶配備一對一的「我的管家」在線客戶服務新模式；業內首推「拼團理財」，累計開團近萬個；組織開展第二屆「沃德杯」廣場舞大賽，共吸引上萬支舞隊參賽。

報告期末，管理的個人金融資產(AUM)達人民幣30,575.96億元，較上年末增長6.11%。達標交銀理財、達標沃德和私人銀行客戶數較上年末分別增長1.82%、9.40%和11.09%，季日均資產人民幣5萬元以上財富管理客戶較上年末增長6.15%。

3. 銀行卡業務

信用卡業務

境內行信用卡在冊卡量(含准貸記卡)突破7,000萬張，標準白金卡連續兩年被21世紀亞洲金融競爭力評選為卓越白金信用卡。上線買單吧APP3.0，累積綁卡客戶數突破5,400萬戶，月均分流客服人工來電超過20%。發揮最紅星期五的品牌優勢，打造最紅餐飲商圈，消費額和移動支付交易額同比分別增長35%和61%，均提升至行業第二位。推出與保險相結合的創新消費信貸產品「萬金花」，全年消費信貸交易額同比增長17%。推動聲紋識別、客戶標籤、智能坐席等技術在信用卡領域的應用，報告期末，智能機器人坐席達到200席，分流人工話務量10%。業內首創視頻客服、爭議秒賠、人機協作等項目，智能機器人項目和視頻客服項目先後被中國金融創新論壇、中國銀行業協會評為十佳金融產品創新獎、創新成果突出單位。

報告期末，境內行信用卡在冊卡量(含准貸記卡)達7,155萬張，較上年末淨增912萬張；全年累計消費額達人民幣30,702.76億元，同比增長35.19%；集團信用卡透支餘額達人民幣5,051.90億元，較上年末增長26.61%；信用卡透支不良率1.52%，較上年末下降0.32個百分點。

借記卡業務

借助移動互聯技術加快業務創新，完善C2B與C2C掃碼支付產品，大力推廣「安心付」、無介質卡等電子借記卡以及「用卡無憂」特色增值服務，為客戶提供安全、便捷的支付服務。進一步簡化開銷戶手續，新增線上自助銷戶功能，不斷優化個人賬戶體驗。

報告期末，境內行太平洋借記卡發卡量達14,253萬張，較上年末淨增1,085萬張；全年累計消費額達人民幣10,050億元，同比增長7.21%。

最佳財富管理銀行 交給您



以「建最佳財富管理銀行」為目標，圍繞「創造共同價值、提供最好服務」，本集團持續加強零售產品創新，提升客戶資產財富保值增值能力，加快金融科技應用，着力為客戶打造極致的服務體驗。

聚焦共同價值，致力於為個人客戶實現財富保值增值。

——**財管能力持續提升**。加強資源整合和集團協同，不斷完善產品與服務體系，幫助客戶資產保值增值。聚焦家族財富傳承，家族信託業務取得突破，私銀專戶產品加速發展，165隻專戶產品整體收益跑贏大市。代理銷售近百家基金公司的2,700餘只公募基金產品，居同業代銷數量第一。

——**財管服務惠及大眾**。圍繞「金融科技，為民服務」，實現資產流動性、保障性、安全性和盈利性的智能診斷，自動分析和制定投資規劃，並形成系列財商提升方案，為客戶提供一鍵式、全景式的財富管理服務，使以往高端客戶才能享受的專業服務進一步惠及到大眾客戶。

——**多元需求精準覆蓋**。一方面，著眼短期資金管理需求，推出簽約型靈活計息存款產品「超享存」，每日自動存，用款自動補，兼顧流動性和收益性。另一方面，放眼中長期財富管理需求，創新按月付息型大額存單、美元存單、禮儀存單等產品，整合推出「沃德養老計劃」，形成「蓄」「享」2個系列、5類產品的養老產品體系，並首批代銷養老目標基金和個人稅收遞延型商業養老保險。

鍛造最好服務，致力於創建全渠道服務最好銀行。

——**線上服務加速升級**。堅持「線上為主，移動優先」渠道轉型提升策略，手機銀行功能日臻完善、客戶體驗持續提升。首創「我的管家」在線客戶服務新模式，把客戶經理搬上互聯網，在大數據平台的幫助下，在線提供產品諮詢、留學諮詢、風險測評、財富規劃等100多種業務。該服務已覆蓋全部手機銀行客戶，讓更多人足不出戶即可享受一對一、零距離的金融服務。

——**線下服務智能優化**。持續推進網點服務智能化、輕型化，以智能機具為載體，創新引入生物識別、遠程智能服務、自然語義智能識別應答等技術，大幅提升網點服務效率和客戶體驗。支持主要金融業務的自助機具「智易通」已實現全網覆蓋，網點交易分流率超過50%。不斷完善客戶服務機制，圍繞客戶體驗優化服務流程，全行平均排隊時長7.45分鐘，較上年末下降46.9%。

——**線上線下無縫銜接**。以「事件驅動，場景營銷」為突破口，圍繞理財到期、大額交易等場景，統籌線上服務資源和線下客戶經理，實現金融產品續接和預約購買，成為業內首家提供自動化投資管理服務銀行。推出手機銀行網點預約服務功能，推動線上線下服務接力。持續融合線上線下「雙線」服務渠道，不斷深化「線上獲客線下跟進，線下獲客轉介線上」的服務新模式。

報告期內，本集團榮獲《上海證券報》第九屆金理財「2018年度財富管理品牌TOP大獎」和「2018年度私人銀行卓越獎」兩項大獎。在銀保監會2018年度對2017年消保考評中獲評「一級行」，為國有大型商業銀行及全國性股份制商業銀行中唯一一家一級行，且已連續兩年獲評「一級行」；135家網點獲評中國銀行業協會文明規範服務「千佳」示範單位，數量位列行業第一名。



廣西區分行桂雅支行具有東盟特色的服務。

在未來，交行仍將以「建最佳財富管理銀行」為戰略目標，在財富管理領域深耕細作、做強做優，以科技賦能，不斷提升服務實體經濟、服務廣大客戶的水平和效能。

(三) 同業與金融市場業務

- 報告期內，集團金融市場資金業務實現稅前利潤人民幣**208.29**億元，其中，利息淨收入人民幣**85.09**億元，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人民幣**6.03**億元。
- 報告期末，集團金融投資規模達人民幣**28,219.09**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1.61%**；報告期內，證券投資收益率為**3.58%**。

本集團堅持金融回歸本源，專注服務實體經濟主業，牢牢守住不發生系統性區域性風險的底線，努力提升跨業跨境跨市場服務實體經濟能力，推動各項業務健康發展。

1. 同業業務

把握金融脫媒背景下社會資金擺佈規律，堅持做結算、做交易、做清算，提升同業低成本資金聚集能力。報告期內，人民幣活期同業存款平均餘額佔同業存款比重達41.55%，較上年提升3.14個百分點。積極跟進金融要素市場基礎設施建設，成為國際能源中心首批境內外業務保證金存管銀行，原油期貨保證金規模在市場較為領先；成為大商所、鄭商所首批境外業務保證金存管銀行，取得中證報價、鄭商所、大商所、上期所場外衍生業務保證金存管銀行資格。報告期內，金融要素市場存款平均餘額達人民幣1,725億元。

推動銀銀平台建設，上線銀銀合作代銷理財、實物貴金屬、貴金屬錢包等業務，開展政策性銀行金融債櫃檯及代理結算業務。報告期末，銀銀平台合作法人客戶達到884家，較上年末增加351家；「銀銀智道」同業財富管理平台上線銀行類法人客戶達722家，較上年末增加492家。提升直接融資市場結算清算服務能力，開展第三方存管業務、融資融券業務、銀衍轉賬業務的合作證券公司分別有101家、89家和65家，開展業務合作的基金公司110家、期貨公司146家。報告期末，期貨公司保證金存款餘額達人民幣1,080億元，保持市場領先地位。

2. 金融市場業務

積極應對債券市場價格波動，承擔「債券通」業務做市商職責，着力推進境外客戶銷售業務。報告期內，共達成「債券通」交易109筆，金額達人民幣

271.48億元。大力發展人民幣債券借貸業務，與118家機構新簽訂人民幣債券借貸業務主協議。加強市場分析和預判，積極拓展外匯掉期交易的境外交易對手。報告期內，境內行人民幣債券交易量達人民幣4.98萬億元，銀行間外匯市場外匯交易量達20,365.01億美元。

加強市場研究，優化債券品種結構，合理擺佈組合久期。報告期末，本集團金融投資規模達人民幣28,219.09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1.61%；報告期內，證券投資收益率為3.58%，與上年基本持平。

3. 資產管理業務

積極推進資產管理業務轉型，產品結構日趨完善，滿足投資者日益多元化的投資需求。報告期內，淨值型理財產品日均規模較上年增加人民幣356.19億元，淨值型理財產品日均規模佔表外理財比重較上年上升4.83個百分點至15.52%。報告期內，共發行理財產品6,208只，募集資金達人民幣17.59萬億元，為客戶實現收益達人民幣612.79億元。報告期末，人民幣表外理財產品餘額達人民幣7,696.69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1.83%。

4. 貴金屬業務

獲得上海期貨交易所首批黃金期貨做市商、上海黃金交易所首批白銀詢價市場遠期曲線報價團試點成員、黃金期權隱含波動率報價試點成員等資質，與上海黃金交易所同步推出代理及自營熊貓金幣合約交易。報告期內，境內行代理貴金屬交易量達人民幣1,154.26億元，實物貴金屬產品銷量達人民幣25.63億元，黃金自營累計交易量達10,852.90噸，在上海黃金交易所黃金自營交易量位居同業前三，繼續保持市場活躍交易銀行地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四)「雙線」渠道建設

- 報告期內，集團人均利潤達人民幣**82.23**萬元，同比增長**6.83%**；報告期末，網均存款(不含普惠型網點)達人民幣**21.44**億元，較上年末增長**3.33%**。
- 報告期內，境內行電子銀行交易筆數達**33.33**億筆，交易金額達人民幣**108.19**萬億元；報告期末，電子銀行分流率達**96.59%**，較上年末提高**2.05**個百分點。
- 報告期末，境內銀行機構營業網點合計達**3,241**家，較上年末減少**29**家，其中，新開業**41**家，整合低產網點**70**家。

本集團堅持「線上為主、移動優先，線下綜合經營、機動服務，雙線協同發展」的渠道轉型方向，打造「線上+線下」「行內+行外」「有人+無人」「櫃內+櫃外」多渠道觸點，持續提升渠道獲客粘客、綜合服務、綜合經營能力，為深化改革、轉型發展提供新的動力。

1. 線上渠道建設

手機銀行。打造智能化、移動化、社交化的金融理財服務，上線我的管家功能，推出沃德理財顧問功能，打造專屬消費場景的安全賬戶「安心付」，新增外匯寶及滿金寶交易、小微商戶服務等功能。報告期末，本行手機銀行註冊客戶數達7,414萬戶，較上年末增長21.42%。報告期內，手機銀行交易筆數達3.70億筆，同比增長21.71%；交易金額達人民幣11.00萬億元，同比增長43.79%。

網上銀行。發佈蘊通e動對公移動服務品牌，持續創新「交付保」代理結算產品。報告期末，企業網銀用戶數較上年末增長18.54%。個人網銀方面，實現風控安全性能升級，創新上線網銀日賬單和跨行批量轉賬功能，為客戶提供更穩定、放心的交易環境。報告期末，個人網銀客戶數較上年末增長12.64%；個人網銀交易筆數(不含手機銀行)達60.03億筆，同比增長30.08%。

2. 線下渠道建設

人工網點。加快網點智能化、輕型化建設步伐，保持全行高覆蓋、多觸點、優服務的線下網點佈局優勢，打造「綜合型旗艦網點為骨幹，輕型智能網點為主體，無人銀行為觸點」的線下網絡體系。報告期末，境內銀行機構營業網點合計達3,241家，較上年末減少29家，其中，新開業41家，整合低產網

點70家；綜合型網點577家，普通型網點1,998家，普惠等特色型網點665家；覆蓋239個地級及以上城市，地市級城市機構覆蓋率為71.56%，較上年末持平，其中，西部地區機構覆蓋率為43.51%。

自助銀行。持續加大低效機具調整力度。報告期末，境內行自助設備總數達2.06萬台，離行式自助銀行總數達2,621個，離行式自助銀行與非特色人工網點配比為1.02:1。報告期內，自助渠道交易筆數達3.30億筆，自助渠道交易金額達人民幣2.76萬億元。

客戶經理。進一步加強客戶經理隊伍建設，健全培養體系，推動客戶經理跨板塊綜合化發展。報告期末，境內行客戶經理總數達22,185人，客戶經理佔比達29.07%。其中，對公客戶經理10,329人，零售客戶經理11,856人。



2018年度「走進交行、感受溫馨」優秀大堂經理
—寧波分行鄞州支行大堂經理

科技賦能，推進集團智慧化轉型

本集團順應金融科技發展趨勢，在「186」戰略施工圖中將「科技賦能」提升到戰略高度，啟動集團信息系統智慧化轉型工程(「新531」工程)，以先進的IT架構體系為基礎，打造數字化、智慧型銀行，運用先進前沿的科技為客戶帶來智能、便捷、高效、協同的優質服務和體驗。

「新531」工程以打造「1」個技術架構，構建「2」個支持平台，圍繞「5」大應用領域，建設「N」個項目為總體框架。採用「集中+分佈」融合的技術架構，實現業界先進的「雙核心異構運行」模式，有力支撐業務高速發展。構建「數據應用」和「信息安全」兩大支持平台，完善和提高數據智能應用水平，同時保障客戶金融交易、數據信息安全可控。全面提升集團跨境跨業一體化服務能力，滿足客戶對全球資金的一體化管理要求；靈活支撐屬地化、專業化的特色服務，增強經營單位智慧化、差異化服務水平；推動全渠道信息共享、智慧決策和服務互動，打造線上、線下無縫銜接的一站式智能服務模式；將金融服務與其他行業業務場景深度結合，構築「金融+場景」綜合生態圈，為客戶提供跨界綜合服務；通過數據挖掘、深度學習等技術全面提升風險預警和管控質效，提高集團合規經營能力。

積極推動金融科技新技術與銀行業務應用深度融合，持續助推產品創新迭代，優化業務流程，改進經營模式，提升客戶體驗。將區塊鏈技術應用於資產證券化、信用證等業務；將人臉、指紋、聲紋等生物技術應用於包括手機銀行、自助終端、櫃面、手持設備等各類線上線下渠道的用戶登錄、客戶開卡、II類戶開戶等多個業務場景；將智能語音技術應用於智能客服、智能外呼領域；將圖像識別處理技術應用於影像信息集中錄入、國際單證信息審查等業務。

(五) 國際化與綜合化經營

1. 國際化發展

- 報告期內，集團境外銀行機構實現淨利潤人民幣**55.07**億元，同比增長**7.47%**，佔集團淨利潤比重同比上升**0.18**個百分點至**7.48%**。
- 報告期末，集團境外銀行機構資產總額達人民幣**10,691.86**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0.83%**，佔集團資產總額比重較上年末上升**0.55**個百分點至**11.22%**。
- 報告期末，集團境外銀行機構不良貸款餘額為人民幣**9.01**億元，不良貸款率為**0.25%**。

本集團持續推動「兩化一行」戰略落地，主動對接國家「一帶一路」建設和企業「走出去」需求，持續完善全球機構佈局，為客戶提供跨境綜合服務。以服務實體經濟為導向，不斷優化境外銀行業務結構，提升跨境跨業跨市場金融服務能力，推動國際化高質量發展。

境外服務網絡

境外服務網絡佈局穩步推進。報告期內，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正式對外營業；在巴西收購的子銀行正式獲批更名為交通銀行(巴西)股份有限公司，各項經營管理工作過渡平穩；澳大利亞墨爾本分行開業；捷克布拉格分行申設獲境內外監管批准；加拿大多倫多分行、南非約翰內斯堡分行正在積極籌建中。報告期末，本集團在16個國家和地區設立了22家境外分(子)行及代表處，分別是香港分行／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紐約分行、東京分行、新加坡分行、首爾分行、法蘭克福分行、澳門分

行、胡志明市分行、舊金山分行、悉尼分行、台北分行、倫敦分行／交通銀行(英國)有限公司、交通銀行(盧森堡)有限公司／盧森堡分行、布里斯班分行、交通銀行(盧森堡)有限公司巴黎分行、交通銀行(盧森堡)有限公司羅馬分行、交通銀行(巴西)股份有限公司、墨爾本分行和多倫多代表處。境外營業網點共66個(不含代表處)。與全球134個國家和地區的1,159家同業建立代理行關係，為33個國家和地區的121家境外人民幣參加行開立240個跨境人民幣賬戶，在31個國家和地區的64家銀行開立26個主要幣種共83個外幣清算賬戶。

境內外聯動業務

加強境內分行與境外分(子)行、離岸中心協同，持續跟蹤「走出去」「引進來」客戶金融需求，通過全口徑跨境融資、境外項目融資、國際銀團等重點聯動產品，滿足客戶跨境融資需求。報告期內，境內外聯動委託量達541.57億美元，同比增長8.08%；境外行共辦理聯動業務371.06億美元，累計實現聯動業務收入4.16億美元。

跨境人民幣業務

通過債券通渠道，承銷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2018年度多期短期融資券和中期票據。成為首批獲得上海國際能源中心境內外客戶保證金存管資格銀行，順利投產人民幣跨境支付系統(CIPS)二期項目，作為牽頭主承銷商和簿記管理人為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發行2018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據(熊貓債)。報告期內，境內外銀行機構跨境人民幣結算量超人民幣2.1萬億元。



2018年12月侯維棟副行長出席墨爾本分行開業活動。

離岸業務

積極推進國際化戰略落地，各項指標保持穩健增長態勢。報告期內，離岸新開優質客戶數同比增長18.29%，國際結算量同比增長5.97%，離岸中

間業務淨收入同比增長7.05%。報告期末，離岸資產規模達人民幣1,211.11億元，貸款餘額達人民幣758.38億元，存款餘額達人民幣735.85億元。

2. 綜合化經營

- 報告期內，控股子公司(不含交通銀行(英國)有限公司、交通銀行(盧森堡)有限公司、交通銀行(巴西)股份有限公司和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下同)實現歸屬於母公司淨利潤人民幣**47.45**億元，同比增長**13.14%**，佔集團淨利潤比重同比上升**0.47**個百分點至**6.44%**。
- 報告期末，控股子公司資產總額達人民幣**3,677.85**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6.02%**，佔集團資產總額比重較上年末上升**0.35**個百分點至**3.86%**。

本集團堅持深化改革，完善頂層設計，提升綜合化經營效率，為客戶提供跨境跨業跨市場的綜合金融服務。

交銀金融租賃有限責任公司深入推進航空、航運業務，飛機、船舶資產規模達人民幣1,282.67億元，佔全部租賃資產的58.20%，擁有管理機隊規模220架，船隊規模380艘。報告期內，實現淨利潤人民幣27.37億元，同比增長13.62%。報告期末，租賃資產餘額達人民幣2,204.07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0.20%。

交銀國際信託有限公司加快業務轉型步伐，大力推動主動管理、資產證券化、家族信託等業務發展。報告期末，管理資產規模達人民幣8,830.47億元，實現淨利潤(歸屬於母公司股東)人民幣8.99億元，同比增長7.92%。在信託業協會行業評級中連續三年被評為A級，連續三年榮獲《證券時報》「優秀風控信託公司獎」，被中債登評為「優秀ABS發行人」和「優秀資產管理機構」。

交銀施羅德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旗下多只公募基金業績表現突出，交銀阿爾法核心、交銀優勢行業和交銀榮祥保本等3只基金全年業績在同類型基金中

排名第一，交銀醫藥創新、交銀先鋒、交銀主題等8只基金全年業績在同類型基金中排名前十。報告期末，管理資產規模達人民幣4,388.76億元(含旗下兩家子公司)。

交銀康聯人壽保險有限公司充分發揮保險資金特點，實現穩定的投資收益，經營效益平穩提升。報告期末，總資產突破人民幣400億元，綜合投資收益率6.31%，達到行業先進水平；償付能力充足率287%，較上年末提升112個百分點。

中國交銀保險有限公司紮實推進承保主業高質量發展，連續實現跑贏大市。持續深化集團業務聯動，全力打造集團全球一般保險專業服務平台。報告期內，公司支出前承保利潤增幅15.83%，淨賠付率為28.07%。

交銀金融資產投資有限公司堅持債轉股主責主業，以綜合化服務方案為核心，積極探索發股還債、收債轉股、以股抵債等模式，全力推動市場化債轉股業務落地。報告期內，實施項目16個，金額達人民幣79.49億元，定向降准資金使用量達31.5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三、財務報表分析

(一) 利潤表主要項目分析

1. 稅前利潤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稅前利潤人民幣860.67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28.02億元，增幅3.37%。稅前利潤主要來源於利息淨收入和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在所示期間的利潤表項目的部分資料：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2017年
利息淨收入	130,908	124,873
非利息淨收入	82,147	71,647
其中：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41,237	40,551
淨經營收入	213,055	196,520
資產減值損失	不適用	(31,469)
信用減值損失	(43,454)	不適用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60)	不適用
保險業務支出	(6,722)	(12,211)
其他營業支出	(76,752)	(69,575)
其中：業務成本	(64,040)	(60,405)
稅前利潤	86,067	83,265
所得稅	(11,902)	(12,574)
淨利潤	74,165	70,691

2. 利息淨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利息淨收入人民幣1,309.08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60.35億元，在淨經營收入中的佔比為61.44%，是本集團業務收入的主要組成部分。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在所示期間的生息資產和計息負債的平均每日結餘、相關利息收入和支出以及平均收益率或平均成本率：

(除另有標明外，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12個月期間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12個月期間		
	平均結餘	利息收支	平均收益 (成本)率(%)	平均結餘	利息收支	平均收益 (成本)率(%)
資產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892,407	13,048	1.46	946,071	13,570	1.43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791,264	24,945	3.15	737,709	20,528	2.78
客戶貸款	4,625,409	225,422	4.87	4,361,925	200,207	4.59
其中：公司貸款	2,974,243	135,890	4.57	2,959,565	126,900	4.29
個人貸款	1,507,695	82,821	5.49	1,266,575	67,746	5.35
貼現	143,471	6,711	4.68	135,785	5,561	4.10
證券投資	2,383,808	85,449	3.58	2,227,051	79,895	3.59
生息資產	8,692,888	348,864	4.01	8,272,756	314,200	3.80
非生息資產	662,259			533,858		
資產總額	9,355,147			8,806,614		
負債及股東權益						
客戶存款	5,668,198	128,589	2.27	5,395,166	111,366	2.06
其中：公司存款	3,905,635	86,677	2.22	3,755,836	76,240	2.03
個人存款	1,762,563	41,912	2.38	1,639,330	35,126	2.14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	2,066,506	66,788	3.23	2,123,709	64,751	3.05
發行債券及其他	575,704	22,579	3.92	356,690	13,210	3.70
計息負債	8,310,408	217,956	2.62	7,875,565	189,327	2.40
股東權益及非計息負債	1,044,739			931,049		
負債及股東權益合計	9,355,147			8,806,614		
利息淨收入		130,908			124,873	
淨利差 ¹			1.39			1.40 ⁴
淨利息收益率 ²			1.51			1.51 ⁴
淨利差 ^{1,3}			1.56			1.55 ⁴
淨利息收益率 ^{2,3}			1.68			1.66 ⁴

註：

1. 指平均生息資產總額的平均收益率與平均計息負債總額的平均成本率間的差額。
2. 指利息淨收入與平均生息資產總額的比率。
3. 考慮債券等投資利息收入免稅因素。
4. 因財務報表項目列報口徑的變化，同期比較數據已按照當期列報口徑進行了重述。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報告期內，本集團利息淨收入同比增長4.83%，淨利差為1.39%，同比下降1個基點，淨利息收益率為1.51%，同比持平，其中，第四季度淨利差和淨利息收益率環比分別上升2個和4個基點。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在所示期間各季度的淨利差和淨利息收益率，淨利差和淨利息收益率逐季上升：

項目(%)	2018年			
	1-3月	4-6月	7-9月	10-12月
淨利差	1.25	1.34	1.47	1.49
淨利息收益率	1.36	1.45	1.59	1.63
淨利差 ^註	1.41	1.50	1.64	1.68
淨利息收益率 ^註	1.52	1.62	1.76	1.81

註：考慮債券等投資利息收入免稅因素。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因規模和利率變動而引起的變化。規模和利率變動的計算基準是所示期間內平均結餘的變化以及有關生息資產和計息負債的利率變化。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與2017年的比較		
	增加/(減少)由於		淨增加/ (減少)
	規模	利率	
生息資產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767)	245	(522)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489	2,928	4,417
客戶貸款	12,094	13,121	25,215
證券投資	5,628	(74)	5,554
利息收入變化	18,444	16,220	34,664
計息負債			
客戶存款	5,624	11,599	17,223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	(1,745)	3,782	2,037
發行債券及其他	8,104	1,265	9,369
利息支出變化	11,983	16,646	28,629
利息淨收入變化	6,461	(426)	6,035

報告期內，本集團利息淨收入同比增加人民幣60.35億元，其中，各項資產負債平均餘額變動帶動利息淨收入增加人民幣64.61億元，平均收益率和平均成本率變動致使利息淨收入減少人民幣4.26億元。

(1) 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利息收入人民幣3,488.64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346.64億元，增幅11.03%。

A. 客戶貸款利息收入

客戶貸款利息收入是本集團利息收入的最大組成部分。報告期內，客戶貸款利息收入為人民幣2,254.22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252.15億元，增幅12.59%，主要由於客戶貸款平均收益率同比上升28個基點，且平均餘額增加人民幣2,634.84億元。

B. 證券投資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證券投資利息收入為人民幣854.49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55.54億元，增幅6.95%，主要由於證券投資平均餘額同比增加人民幣1,567.57億元。

C.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主要包括法定存款準備金和超額存款準備金。報告期內，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利息收入為人民幣130.48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5.22億元，降幅3.85%，主要由於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平均餘額同比減少人民幣536.64億元。

D.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利息收入為人民幣249.45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44.17億元，增幅21.52%，主要由於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平均收益率同比上升37個基點，且平均餘額同比增加人民幣535.55億元。

(2) 利息支出

報告期內，本集團利息支出為人民幣2,179.56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286.29億元，增幅15.12%。

A. 客戶存款利息支出

客戶存款是本集團主要資金來源。報告期內，客戶存款利息支出為人民幣1,285.89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172.23億元，增幅15.47%，佔全部利息支出的59.00%。客戶存款利息支出的增加，主要由於客戶存款平均餘額同比增加人民幣2,730.32億元，且客戶存款平均成本率上升21個基點。

B.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利息支出

報告期內，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利息支出為人民幣667.88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20.37億元，增幅3.15%，主要由於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平均成本率上升18個基點。

C. 發行債券及其他利息支出

報告期內，發行債券及其他利息支出為人民幣225.79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93.69億元，增幅70.92%，主要由於發行債券及其他平均餘額同比增加人民幣2,190.14億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3.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是本集團淨經營收入的重要組成部分。報告期內，本集團繼續大力推動盈利模式轉型，收入來源更趨多元化。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人民幣412.37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6.86億元，增幅1.69%。銀行卡類業務是本集團中間業務的主要增長點。下表列示了本集團在所示期間的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的組成結構：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2017年
銀行卡	20,114	16,267
管理類	12,524	14,948
投資銀行	4,424	4,518
代理類	2,777	3,216
擔保承諾	2,461	2,554
支付結算	2,167	1,884
其他	206	673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合計	44,673	44,060
減：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3,436)	(3,509)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41,237	40,551

銀行卡手續費收入為人民幣201.14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38.47億元，增幅23.65%，主要得益於發卡量增長以及卡消費業務的發展。

管理類手續費收入為人民幣125.24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24.24億元，降幅16.22%，主要由於本集團理財產品收入減少。

投資銀行手續費收入為人民幣44.24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0.94億元，降幅2.08%。

代理類手續費收入為人民幣27.77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4.39億元，降幅13.65%。

擔保承諾手續費收入為人民幣24.61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0.93億元，降幅3.64%。

支付結算手續費收入為人民幣21.67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2.83億元，增幅15.02%。

4. 信用減值損失

報告期內，本集團信用減值損失為人民幣434.54億元，其中貸款信用減值損失為人民幣424.96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123.35億元，增幅40.90%。報告期內，本集團信貸成本率為0.85%，同比上升0.19個百分點。

5. 業務成本

報告期內，本集團業務成本為人民幣640.40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36.35億元，增幅6.02%；本集團成本收入比為31.50%，同比下降0.35個百分點。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在所示期間的業務成本的組成結構：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2017年
職工薪酬及福利	29,519	28,193
業務費用	28,844	26,334
折舊與攤銷	5,677	5,878
業務成本合計	64,040	60,405

6. 所得稅

報告期內，本集團所得稅支出為人民幣119.02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6.72億元，降幅5.34%。實際稅率為13.83%，低於25%的法定稅率，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持有的國債和地方債等利息收入按稅法規定為免稅收益。

(二) 資產負債表主要項目分析

1. 資產

報告期末，本集團資產總額為人民幣95,311.71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4,929.17億元，增幅5.45%。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在所示日期資產總額中主要組成部分的餘額(撥備後)及其佔比情況：

	(除另有標明外，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餘額 ^註	佔比(%)	餘額	佔比(%)
客戶貸款	4,742,372	49.76	4,473,255	49.49
金融投資	2,821,909	29.61	2,528,276	27.97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840,171	8.81	938,571	10.38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848,067	8.90	782,468	8.66
其他	278,652	2.92	315,684	3.50
資產總額	9,531,171	100.00	9,038,254	100.00

註：根據中國財政部《關於修訂印發2018年度金融企業財務報表格式的通知》(財會[2018]36號)，上述資產2018年末餘額包含相關金融工具基於實際利率法計提的應收利息，前期可比數據不做調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1) 客戶貸款

報告期內，本集團合理把握信貸投放總量、投向和節奏，貸款實現均衡平穩增長。報告期末，本集團客戶貸款餘額為人民幣48,542.28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2,749.72億元，增幅6.00%。其中，境內銀行機構人民幣貸款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3,288.35億元，增幅8.41%。

行業集中度

報告期內，本集團積極支持產業結構升級和實體經濟發展，大力推動業務結構優化。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在所示日期客戶貸款按行業分佈的情況：

(除另有標明外，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採礦業	119,091	2.45	114,010	2.49
製造業	581,412	11.98	580,906	12.69
— 石油化工	104,806	2.16	110,087	2.40
— 電子	95,858	1.97	76,261	1.67
— 鋼鐵	33,241	0.68	36,377	0.79
— 機械	93,828	1.93	96,532	2.11
— 紡織及服裝	29,146	0.60	30,043	0.66
— 其他製造業	224,533	4.64	231,606	5.06
電力、燃氣及水的生產和供應業	186,117	3.83	180,471	3.94
建築業	114,577	2.36	112,544	2.46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573,151	11.82	576,156	12.58
電信、計算機服務和軟件業	28,682	0.59	26,229	0.57
批發和零售業	246,706	5.08	283,654	6.19
住宿和餐飲業	34,486	0.71	35,531	0.78
金融業	98,342	2.03	118,533	2.59
房地產業	216,536	4.46	189,295	4.13
服務業	413,716	8.52	358,956	7.84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263,235	5.42	265,073	5.79
科教文衛	89,436	1.84	82,780	1.81
其他	96,428	1.99	106,278	2.32
貼現	156,686	3.23	138,958	3.03
公司貸款總額	3,218,601	66.31	3,169,374	69.21
按揭貸款	1,007,528	20.75	897,264	19.60
信用卡透支	505,190	10.41	399,004	8.71
其他	122,909	2.53	113,614	2.48
個人貸款總額	1,635,627	33.69	1,409,882	30.79
客戶貸款總額	4,854,228	100.00	4,579,256	100.00

報告期末，本集團公司貸款餘額為人民幣32,186.01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492.27億元，增幅1.55%。其中，貸款分佈最多的四個行業是製造業，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服務業以及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佔全部公司貸款的56.90%。

報告期末，本集團個人貸款餘額為人民幣16,356.27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2,257.45億元，增幅16.01%，在客戶貸款中的佔比較上年末上升2.90個百分點至33.69%。

借款人集中度

報告期末，本集團對最大單一客戶的貸款總額佔集團資本淨額的3.60%，對最大十家客戶的貸款總額佔集團資本淨額的16.64%，均符合監管要求。

下表列示了在所示日期本集團向十大借款人提供的貸款餘額：

(除另有標明外，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12月31日		
	行業類型	貸款餘額	佔貸款總額比例(%)
客戶A	製造業－電子	29,412	0.61
客戶B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25,909	0.53
客戶C	服務業	14,200	0.29
客戶D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12,302	0.25
客戶E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11,034	0.23
客戶F	採礦業	10,000	0.21
客戶G	服務業	9,700	0.20
客戶H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8,542	0.18
客戶I	電力、燃氣及水的生產和供應業	8,400	0.17
客戶J	採礦業	6,500	0.13
十大客戶合計		135,999	2.80

地域集中度

本集團貸款主要集中在長江三角洲、環渤海經濟圈和珠江三角洲地區。報告期末，上述三個地區貸款餘額佔比分別為34.88%、16.23%和7.84%，貸款餘額較上年末分別增長10.29%、3.86%和8.00%。

貸款質量

報告期末，本集團不良貸款率為1.49%，較上年末下降0.01個百分點；撥備覆蓋率為173.13%，較上年末上升18.40個百分點。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在所示日期的不良貸款和逾期90天以上貸款的部分資料：

(除另有標明外，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不良貸款	72,512	68,506
逾期90天以上的貸款	63,321	76,841
不良貸款佔貸款餘額的百分比(%)	1.49	1.50

(2) 金融投資

報告期末，本集團金融投資淨額為人民幣28,219.09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2,936.33億元，增幅11.61%。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在所示日期按性質劃分和按財務報表列報方式劃分的金融投資構成情況：

— 按性質劃分的投資結構：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債券	2,369,521	2,111,329
權益工具	17,720	6,107
其他	434,668	410,840
合計	2,821,909	2,528,276

— 按財務報表列報方式劃分的投資結構：

(除另有標明外，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76,386	13.34	227,030	8.98
金融投資—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權投資	2,000,505	70.89	不適用	不適用
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	437,630	15.51	不適用	不適用
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	7,388	0.26	不適用	不適用
金融投資—貸款及應收款項	不適用	不適用	387,733	15.34
金融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不適用	不適用	402,138	15.91
金融投資—持有至到期投資	不適用	不適用	1,511,375	59.77
合計	2,821,909	100.00	2,528,276	100.00

報告期末，本集團債券投資餘額23,695.21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2,581.92億元，增幅12.23%；未來本集團證券投資在債券品種方面，將以地方債和國債為主要配置品種，維持政策性金融債規模，並適當增加高評級信用券投資規模，密切關注存續期違約風險；在債券久期方面，本集團將繼續加強研判宏觀經濟形勢和貨幣政策變化，適度控制債券組合久期，防範貨幣政策和利率反轉帶來的利率風險。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在所示日期按發行主體劃分的債券投資結構：

(除另有標明外，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政府及中央銀行	1,511,839	63.81	1,306,610	61.88
公共實體	34,651	1.46	35,663	1.69
同業和其他金融機構	696,168	29.38	641,387	30.38
法人實體	126,863	5.35	127,669	6.05
合計	2,369,521	100.00	2,111,329	100.00

報告期末，本集團持有金融債券人民幣6,961.68億元，包括政策性銀行債券人民幣2,945.10億元和同業及非銀行金融機構債券人民幣4,016.58億元，佔比分別為42.30%和57.70%。

本集團持有的最大十隻金融債券

(除另有標明外，人民幣百萬元)

序號	債券名稱	面值	年利率(%)	到期日	計提減值
1	2018年政策性銀行債券	6,900	4.99	24/01/2023	1.20
2	2017年政策性銀行債券	6,590	4.39	08/09/2027	1.11
3	2018年政策性銀行債券	6,510	4.82	24/01/2021	1.11
4	2015年政策性銀行債券	5,860	3.74	10/09/2025	0.91
5	2017年政策性銀行債券	5,720	4.44	09/11/2022	0.85
6	2018年政策性銀行債券	5,421	4.98	12/01/2025	0.93
7	2018年政策性銀行債券	4,500	4.83	22/01/2021	0.67
8	2017年同業及非銀行金融機構債券	4,400	4.45	08/11/2027	-
9	2018年政策性銀行債券	4,400	4.97	29/01/2023	0.67
10	2018年政策性銀行債券A		三個月		
		4,381	Hibor+0.31	01/02/2019	0.07
10	2018年政策性銀行債券B		三個月		
		4,381	Hibor+0.31	01/02/2019	0.07

2. 負債

報告期末，本集團負債總額為人民幣88,258.63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4,638.80億元，增幅5.55%。其中，客戶存款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1,791.23億元，增幅3.23%，在負債總額中的佔比為64.86%，較上年末下降1.46個百分點；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561.01億元，增幅2.66%，在負債總額中的佔比為24.50%，較上年末下降0.69個百分點。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客戶存款

客戶存款是本集團最主要的資金來源。報告期末，本集團客戶存款餘額為人民幣57,244.89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1,791.23億元，增幅3.23%。從本集團客戶結構上看，公司存款佔比為68.90%，較上年末下降0.64個百分點；個人存款佔比為31.03%，較上年末上升0.63個百分點。從期限結構上看，活期存款佔比為42.56%，較上年末下降2.67個百分點；定期存款佔比為57.37%，較上年末上升2.66個百分點。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在所示日期的公司存款和個人存款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公司存款	3,944,098	3,856,119
其中：公司活期存款	1,748,857	1,852,676
公司定期存款	2,195,241	2,003,443
個人存款	1,776,488	1,685,792
其中：個人活期存款	687,393	655,559
個人定期存款	1,089,095	1,030,233

(三) 現金流量表主要項目分析

報告期末，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人民幣2,434.92億元，較上年末淨增加人民幣145.73億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為淨流入人民幣1,238.92億元，同比多流入人民幣1,131.65億元。主要是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和同業款項淨減少導致的現金流入同比有所增加。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為淨流出人民幣1,001.40億元，同比少流出人民幣228.19億元。主要是金融投資相關活動導致的現金淨流出同比有所減少。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為淨流出人民幣134.76億元，同比多流出人民幣439.58億元。主要是由於本年度發行債券收到的現金同比有所減少。

(四) 分部情況

1. 按地區劃分的分部經營業績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在所示期間各個地區分部的稅前利潤和淨經營收入：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2017年	
	稅前利潤	淨經營收入 ¹	稅前利潤	淨經營收入 ¹
華北	12,471	22,100	13,468	23,109
東北	(3,907)	7,130	2,457	7,461
華東	32,914	75,696	26,091	74,315
華中及華南	22,268	39,060	21,408	36,372
西部	6,694	17,529	7,772	16,845
海外	7,899	13,285	6,909	11,526
總部	7,728	38,255	5,160	26,892
總計 ²	86,067	213,055	83,265	196,520

註：

1. 包括利息淨收入、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交易活動淨收益、金融投資淨收益、對聯營及合營企業投資淨收益、保險業務收入及其他營業收入。下同。
2. 含少數股東損益。下同。

2. 按地區劃分的分部存貸款情況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在所示日期按地區劃分的存款餘額和貸款餘額：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存款餘額	貸款餘額	存款餘額	貸款餘額
華北	994,799	619,891	959,447	588,224
東北	301,526	205,989	288,765	207,142
華東	2,040,424	1,710,884	1,974,271	1,625,585
華中及華南	1,292,776	941,511	1,254,785	851,780
西部	652,735	480,670	661,326	447,924
海外	424,431	355,681	402,687	424,852
總部	17,798	539,602	4,085	433,749
總計	5,724,489	4,854,228	5,545,366	4,579,256

3. 按業務板塊劃分的分部經營業績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分成四類：公司金融業務、個人金融業務、資金業務和其他業務。本集團公司金融業務是利潤的最主要來源，公司金融業務稅前利潤佔比達43.89%。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在所示期間按業務板塊劃分的稅前利潤和淨經營收入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2017年	
	稅前利潤	淨經營收入	稅前利潤	淨經營收入
公司金融業務	37,779	97,888	41,483	95,529
個人金融業務	24,620	77,901	27,320	67,895
資金業務	20,829	23,280	11,448	14,259
其他業務	2,839	13,986	3,014	18,837
總計	86,067	213,055	83,265	196,520

(五) 資本充足率

本集團遵照中國銀保監會《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及其相關規定計量資本充足率。自2014年中國銀保監會首次核准使用資本管理高級方法以來，本行持續按監管要求穩步推進高級方法的實施和持續深化應用，目前已經達到《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規定的結束並行期條件。經中國銀保監會核准，擴大高級方法實施範圍並結束並行期。報告期末，本集團資本充足率14.37%，一級資本充足率12.21%，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11.16%，均滿足監管要求。

根據中國銀保監會《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計算^註

(除另有標明外，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本集團	本銀行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634,807	567,382
一級資本淨額	694,832	627,259
資本淨額	817,549	746,918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11.16	10.65
一級資本充足率(%)	12.21	11.77
資本充足率(%)	14.37	14.02

註：

1. 按《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規定，交銀保險和交銀康聯人壽兩家保險公司不納入併表範圍。
2. 按照中國銀保監會批准的資本管理高級方法實施範圍，符合監管核准要求的信用風險採用內部評級法、市場風險採用內部模型法、操作風險採用標準法，內部評級法未覆蓋的信用風險採用權重法，內部模型法未覆蓋的市場風險採用標準法，標準法未覆蓋的操作風險採用基本指標法。

根據中國銀保監會《商業銀行資本充足率管理辦法》及相關規定計算

項目	本集團	本銀行
核心資本充足率(%)	10.09	9.92
資本充足率(%)	13.09	12.75

關於本集團資本計量的更多信息，請參見本集團在上交所網站、香港聯交所網站以及本行官方網站發佈的《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資本充足率信息披露報告》。

(六) 槓桿率

本集團依據中國銀保監會2015年1月頒佈的《商業銀行槓桿率管理辦法(修訂)》計量槓桿率。報告期末，本集團槓桿率6.78%，滿足監管要求。

(除另有標明外，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8年	2018年	2018年	2018年
	12月31日	9月30日	6月30日	3月31日
一級資本淨額	694,832	679,152	659,959	661,344
調整後的表內外資產餘額	10,242,926	10,095,931	10,026,128	10,010,549
槓桿率(%)	6.78	6.73	6.58	6.61

槓桿率相關項目信息

(除另有標明外，人民幣百萬元)

序號	項目	2018年12月31日
1	併表總資產	9,531,171
2	併表調整項	(36,849)
3	客戶資產調整項	-
4	衍生產品調整項	37,077
5	證券融資交易調整項	5,698
6	表外項目調整項	711,395
7	其他調整項	(5,566)
8	調整後的表內外資產餘額	10,242,926

註：根據《商業銀行槓桿率管理辦法(修訂)》要求披露的信息監管併表與會計併表項目的差異。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除另有標明外，人民幣百萬元)

序號	項目	2018年12月31日
1	表內資產(除衍生產品和證券融資交易外)	9,220,176
2	減：一級資本扣減項	(5,566)
3	調整後的表內資產餘額(衍生產品和證券融資交易除外)	9,214,610
4	各類衍生產品的重置成本(扣除合格保證金)	29,350
5	各類衍生產品的潛在風險暴露	37,077
6	已從資產負債表中扣除的抵質押品總和	-
7	減：因提供合格保證金形成的應收資產	-
8	減：為客戶提供清算服務時與中央交易對手交易形成的衍生產品資產餘額	-
9	賣出信用衍生產品的名義本金	-
10	減：可扣除的賣出信用衍生產品資產餘額	-
11	衍生產品資產餘額	66,427
12	證券融資交易的會計資產餘額	244,796
13	減：可以扣除的證券融資交易資產餘額	-
14	證券融資交易的交易對手信用風險暴露	5,698
15	代理證券融資交易形成的證券融資交易資產餘額	-
16	證券融資交易資產餘額	250,494
17	表外項目餘額	1,667,448
18	減：因信用轉換減少的表外項目餘額	(956,053)
19	調整後的表外項目餘額	711,395
20	一級資本淨額	694,832
21	調整後的表內外資產餘額	10,242,926
22	槓桿率(%)	6.78

(七) 流動性覆蓋率

根據《商業銀行流動性覆蓋率信息披露辦法》相關規定要求，自2017年起，商業銀行應披露流動性覆蓋率的季度日均值。本集團2018年第四季度流動性覆蓋率日均值為112.03%（季內日均值指季內每日數值的簡單算術平均值，計算該平均值所依據的每日數值的個數為92個），較上季度上升2.08個百分點，主要由於合格優質流動性資產增加。第四季度內流動性覆蓋率及各明細項目的平均值如下表所示：

(除另有標明外，人民幣百萬元)

序號	折算前數值	折算後數值
合格優質流動性資產		
1 合格優質流動性資產		1,548,570
現金流出		
2 零售存款、小企業客戶存款，其中：	1,405,920	132,530
3 穩定存款	157,694	7,707
4 欠穩定存款	1,248,226	124,823
5 無抵(質)押批發融資，其中：	3,844,898	1,682,923
6 業務關係存款(不包括代理行業務)	2,310,425	576,072
7 非業務關係存款(所有交易對手)	1,530,511	1,102,889
8 無抵(質)押債務	3,962	3,962
9 抵(質)押融資		15,085
10 其他項目，其中：	1,496,832	699,699
11 與衍生產品及其他抵(質)押品要求相關的現金流出	656,880	652,017
12 與抵(質)押債務工具融資流失相關的現金流出	85	85
13 信用便利和流動性便利	839,867	47,597
14 其他契約性融資義務	43,195	43,195
15 或有融資義務	1,034,325	33,454
16 預期現金流出總量		2,606,886
現金流入		
17 抵(質)押借貸(包括逆回購和借入證券)	59,732	58,150
18 完全正常履約付款帶來的現金流入	754,633	496,515
19 其他現金流入	683,727	669,971
20 預期現金流入總量	1,498,092	1,224,636
		調整後數值
21 合格優質流動性資產		1,548,570
22 現金淨流出量		1,382,250
23 流動性覆蓋率(%)		112.0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八) 其他財務等信息

以下為根據中國證監會要求列示的有關信息。

1. 與公允價值計量相關的項目

本集團建立了董事會最終負責和領導的市場風險管理體系，搭建了以公允價值計量為基礎的內部控制的框架，以滿足內部管理和信息披露的需求，並逐步有序地建設市場風險系統化管理，聯結前中後台的所有相關部門，涵蓋公允價值的取得、計量、監控和驗證等各環節。本集團還將繼續借鑒同行業經驗及國際慣例，進一步完善與公允價值相關的內部控制制度。本集團對於存在活躍市場的資產負債金融工具，首選以活躍市場中報價為公允價值；對於不存在活躍市場的金融工具，採用公認的估值模型和可觀測的市場參數進行估值或參考第三方報價並經相關風險管理部門覆核後確定其公允價值。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報告期內與公允價值計量相關的項目情況：

(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本年公允價值變動收		計入權益的累計公允價值變動		本年(計提)/轉回的減值	上年末金額
	上年末金額	益/(損失)	公允價值變動	本年		
金融資產						
1. 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27,030	4,909	-	-	-	376,386
2. 衍生金融工具	34,007	1,541	11	-	-	30,730
3. 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不適用	(81)	(1,696)	(265)	(265)	445,018
4. 金融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402,138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貸款和墊款	不適用	1	-	-	-	494
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貸款和墊款	不適用	-	(259)	317	317	184,184
金融資產小計	663,175	6,370	(1,944)	52	52	1,036,812
投資性房地產	8,217	117	-	-	-	7,899
合計	671,392	6,487	(1,944)	52	52	1,044,711
金融負債^註	(78,355)	(3,238)	19	-	-	(67,643)

註：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衍生金融負債和發行債券。

2. 重組貸款和逾期貸款

(除另有標明外，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較上年末增減(%)
重組貸款	9,415	10,843	(13.17)
逾期貸款	89,164	99,498	(10.39)

3. 承諾及或有事項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信貸承諾及財務擔保	1,456,218	1,412,703
其中：貸款承諾	58,440	70,306
信用卡承諾	759,994	742,011
信用證承諾	141,137	131,280
開出保函及擔保	268,097	272,981
承兌匯票	228,550	196,125
經營租賃承諾	12,345	13,806
資本性承諾	66,968	70,236

4. 其他

- (1) 對外股權投資總體分析。報告期末，本集團對外長期股權投資餘額人民幣36.53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2.96億元。本集團對外股權投資變動情況參見財務報表附註22。
- (2) 報告期內，本集團不存在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 (3) 本集團部分資產被用作同業和其他金融機構間回購業務及拆借業務有關的擔保物。除此之外，本報告期內，本行無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資產抵押情況。
- (4) 本集團控制的理財業務和未納入合併範圍的託管和信託等結構化主體情況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1；本集團資產證券化業務情況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2.3。
- (5) 報告期末，本集團不存在重大資產受限情況。
- (6) 本集團人才培養和儲備執行等情況參見「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人力資源管理」章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四、業務創新和新產品情況

報告期內，本集團圍繞產品創新「十三五」規劃綱要和2018年行動計劃，在公司、零售、同業三大業務領域創新發展核心業務。

(一) 完善業務創新體制機制。

一是深化重大創新項目制改革，制定《交通銀行重大創新項目管理辦法(2018年版)》，持續推進專項團隊、專項授權、專項政策、專項資源、專項考核「五專機制」創新；建立全行產品創新專家庫；探索「分行牽頭、總行配合」的「分總聯合」項目建設機制。手機銀行等首批項目達成建設目標，總分行新一批重大創新項目獲批准入。

二是推出創新大賽、創新大會、創新指數三大創新舉措。通過創新大賽挖掘致力於創造共同價值、提供最好服務的優秀創意，通過創新指數搭建以市場為導向的全集團產品創新成果評價平台；依託創新大會對全集團年度產品創新成果集中展示和檢驗，激發全集團員工的創新熱情。

(二) 公司金融業務創新情況。

1. 現金管理

打造交銀智慧金服平台，推出「e動付」移動掃碼支付產品；搭建全球現金管理基礎平台，擴大全球現金管理業務輻射範圍；優化開戶流程，豐富線上開戶渠道；建立健全大客戶綠色通道服務機制，提升客戶售後體驗。



彭純董事長為「交豐杯」創新大賽特等獎獲獎單位頒獎。

2. 產業鏈金融

在線貼現功能持續優化，支持銀票商票全品種、全程無紙化操作；新增智慧汽車金融研發資金回籠平台，實現銷售回款智能化管理；在線承兌功能新投產上線，業務增長迅速；發票雲技術推動貿易融資進一步無紙化；大數據技術不斷提高產業鏈金融風險識別能力；區塊鏈技術在汽車物聯網金融領域已落地應用；應收賬款鏈業務快速推進。

3. 投資銀行業務

發揮境外投行分中心債券承銷優勢，協助財政部首次以增發形式招標發行境外國債，助力中國人民銀行首次在香港發行人民幣央行票據；牽頭組建「陸家嘴資產證券化聯盟」，推出全市場首個依託區塊鏈技術打造的資產證券化系統「鏈交融」；成功發行市場首單通過債券通引入境外投資者的信用卡分期信貸資產支持證券、首單基於區塊鏈技術的信貸資產支持證券、首單「債券通」項下資產支持票據；成功投放北京金融資產交易所首單含轉股選擇權條款的債權融資計劃。

4. 國際結算和貿易融資

全面實現跨境匯款櫃面、網銀、手機銀行、智易通機具、銀企直聯平台全渠道受理，實現客戶提交電子單證、批量信息處理、二級虛擬賬戶等便利化服務手段，實現與大型財務公司通過SWIFT平台的集中收付匯等自動處理體系。推出服務走出去企業的「跨境薪智匯」項目，為客戶提供跨境工資發放、跨境批量匯款、統一結匯一條龍打包服務方案。運用新興技術手段推動結算和貿易融資業務，率先實現區塊鏈技術應用突破，推出區塊鏈國內信用證服務，大幅提高結算融資效率、降低交易成本，支持實體經濟發展。

5. 普惠業務

優化普惠金融體制機制，完善普惠金融專業化服務體系，在總行和省直分行層面均設有普惠金融事業部。持續完善包括小微、「三農」、扶貧、雙創等領域普惠金融產品體系，為客戶提供綜合化、一體化服務。推廣循環提用貸款和無還本續貸等，

降低營運周轉成本。推廣商票快貼和快捷保理等業務，解決鏈屬小微企業輕資產、無抵押物的擔保難題。開發「線上優貸通」「線上稅融通」等全線上標準化小額信用貸款產品，利用客戶在本行結算資金、客戶涉稅信息等，主動為客戶提供小額循環信用貸款。開發「線上抵押貸」，打造適用小微客戶的手持移動終端，提供開戶、結算、理財、信貸等在線申請功能，改善客戶體驗。

(三) 個人金融業務創新情況

1. 信用卡業務

集合現有白金卡與青年卡(Y-Power)兩大平台資源與優勢，面向青年高端客群發行優逸白金信用卡，為新時代優秀青年提供精準化定制化的消費金融解決方案，報告期內發卡量突破200萬張。推出與保險相結合的創新消費信貸產品「萬金花」；搭建消費信貸實時智能營銷引擎，有效提升消費信貸互聯網自助渠道佔比至40%以上。推動聲紋識別、客戶標籤、智能坐席等技術在信用卡領域的應用。運用大數據分析、人工智能等技術，業內首創視頻客服、爭議秒賠、人機協作等項目，實現業務處理效率和客戶體驗雙提升。

2. 財富管理服務

借助大數據、人工智能等技術，優化「沃德理財顧問」，創建沃德財商指數和產品推薦體系，為客戶提供資產流動性、保障性、安全性和盈利性的智能診斷及個性化配置建議，客戶可根據評估結果一鍵購買產品組合方案，讓一鍵化、全景式的專業財富管理服務向大眾客戶延伸。該功能榮獲「2018中國金融科技創新榜」「年度金融科技創新應用優秀案例」。

3. 存款與財管產品

聚焦流動性和收益性兼顧需求，推出簽約型靈活計息存款產品「超享存」，每日自動存，用款自動補。聚焦多元化儲蓄需求，推出按月付息型大額存單、美元存單、禮儀存單等創新產品。聚焦養老財富管理需求，整合推出「沃德養老計劃」，形成「蓄」「享」2個系列、5類產品的養老產品體系，並首批代銷養老目標基金和個人稅收遞延型商業養老保險。聚焦長尾客戶需求，加大優質小起點代銷產品供

給，覆蓋績優貨基、消費型醫療險、家財險等多個品種。

4. 零售信貸

基於移動互聯及大數據技術，面向符合准入條件的客戶推出線上小額信用消費貸款產品「惠民貸」，通過手機申請、秒批秒貸，滿足客戶消費金融需求。新增房貸線上預約、預申請等功能，優化業務办理流程。房貸資產證券化實現「零突破」，成功發行人民幣231億元房貸資產支持證券，提升資產流動性。由本行自主開發的資產證券化交易系統獲《金融電子化》雜誌頒發的「2018年度金融行業科技創新突出貢獻獎—開發創新貢獻獎」。

5. 移動支付

完善移動支付電子借記卡產品「安心付」，在線提供開戶、銷戶、密碼管理等全流程服務，借助人臉識別技術、專用賬戶安全險及交易限額等方式強化賬戶安全管控，防範盜刷，為客戶提供安全、便捷的移動支付體驗。

6. 在線服務

圍繞客戶需求，保持手機銀行2周1次快速迭代更新，累計完善或新增1,244項功能點，包括外匯寶及滿金寶交易、貸款在線申請、實物黃金商城、貴金屬錢包、金融產品續接及預售、小微商戶服務、大額存單、拼團理財等。業內首創「我的管家」「交銀直播」等多項跨時空互動功能，為客戶提供在線理財、留學諮詢、風險測評、財富規劃等服務。



2019年2月第二屆「交豐杯」交通銀行創新大賽總決賽在上海舉行。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四) 同業與金融市場業務創新情況

1. 金融市場業務

成為銀行間外幣對市場做市商，進一步拓寬銀行間外匯市場、債券市場交易做市業務品種和範圍。首批開展信用違約互換交易、首批參與標準債券遠期新合約交易、參與國債做市支持操作創新業務、上線運行櫃檯債券業務等，全方位參與上海清算所利率、匯率、大宗商品和信用衍生品中央對手清算。業內率先推出低風險債券質押項下同業賬戶透支業務，填補了擔保品管理在該領域的空白。落地同業結構性存款衍生品代客平盤交易，實現結構性衍生產品風險自主管理；持續擴充本行發行的結構性存款掛鈎的衍生標的，目前可覆蓋匯率、利率和指數等多個領域。進一步推廣代客利率互換業務，啟動中央對手方授信模式，以更好地滿足客戶人民幣利率互換業務需求。創設信用風險緩釋憑證(CRMW)，為民營企業提供信用增進服務，推動民營企業債券融資發展，先行先試開展北京分行(碧水源)、浙江分行(富通)和上海分行(永達汽車)債券發行配套信用風險緩釋憑證創設工作。

2. 資產管理業務

全面對接監管要求，推動理財業務規範發展。產品創新方面，創新推出以沃德恆享360天以及私銀優享淨值型357天和539天為代表的公募封閉式淨值型產品，更好地滿足客戶多樣化需求；資產模式創新方面，創新推出「短期非標投資+證券化項目承攬+標準化資產投資」的「pre-abs+」模式，有效解決理財資金投資的期限匹配問題，首單已在廣東省分行落地；渠道創新方面，新創直接登記客戶理財份額的「TA模式」，大幅提升合作效率。

五、風險管理

2018年，本集團圍繞建立「全覆蓋、差異化、專業化、智慧化、責任制」的風險管理體系目標，啟動並深化風險授信管理改革。完善風險管理體系，優化信貸投向結構，加強重點領域管控，深化信用、市場、流動性、操作、合規、聲譽和國別等各類風險管理，防控金融風險取得了紮實成效。報告期末，本行主要資產質量指標穩中向好。全集團繼續實現「兩逾雙降」，不良貸款率較上年末下降1個基點，撥備覆蓋率較上年末上升18.40個百分點。

(一) 風險偏好

本行董事會將「穩健、平衡、合規、創新」確立為全行總體風險偏好，設立收益、資本、質量、評級四維風險容忍度，並進一步對信用、市場、操作、流動性、銀行賬簿利率、信息科技、國別(經濟體)、聲譽等八大風險設定了21個具體風險限額指標，以定期掌控總體風險變化。

本集團本著合規經營的理念，堅持審慎穩健的風險偏好，認真落實外部監管要求，積極服務實體經濟，嚴格控制各類風險，持續全面深化改革，守住了不發生系統性風險的底線。2018年全年風險偏好總體執行情況良好。

(二) 風險管理架構

本行董事會承擔風險管理最終責任和最高決策職能，並通過下設的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掌握全集團風險狀況。本行高管層設立「1+4+2」風險管理委員會，即全面風險管理委員會及其下設的信用風險、市場與流動性風險、操作風險、合規(反洗錢)風險等四個專業風險管理委員會，以及貸款與投資評審、風險資產審查兩類業務審查委員會。

各省直分行、海外行、子公司和直營機構參照上述框架，相應設立簡化實用的風險管理委員會。除全面風險管理委員會全體會議外，省直分行還設立全面風險管理委員會常務會議，作為一把手和班子成員研究防控本單位系統性區域性風險、決策風險管理重大事項的主要載體。

全面風險管理委員會與其他委員會之間，以及總分機構委員會之間建立「領導與執行、指導與報告」機制，形成整體統一、有機協調的風險管理體系，確保全行風險管理要求的執行落實。

(三) 風險管理工具

本集團高度重視風險管理工具、信息系統和計量模型建設與應用。以金融科技助力風險管理。積極探索大數據、人工智能、雲計算、圖計算等在風險管理中的應用，啟動全集團風險數據應用生態體系建設，打造覆蓋全集團的統一風險監測體系。報告期內，通過創新數據挖掘，加強信息整合，增強信用風險管控能力。強化中台系統對市場風險、銀行賬簿利率風險與流動性風險的監測。加大操作風險管理工具在業務管理中的應用。利用各類信息系統強化對營運、欺詐、洗錢等風險的實時控制，不斷提升風險管理實效。

本集團已建成資本管理高級方法實施的完整體系，覆蓋政策流程建設、模型開發與管理、數據積累與規範、系統設計與實施、業務管理與考核應用、獨立驗證與審計、專業人才培養等各個方面。經監管核准，本集團對金融機構及公司業務風險暴露採用初級內部評級法、零售業務風險暴露採用內部評級法、市場風險採用內部模型法、操作風險採用標準法計量資本要求。

報告期內，本集團獲得中國銀保監會批准，結束資本管理高級方法並行期並擴大實施範圍，持續完善覆蓋各類主要風險的計量模型及管理體系。開展模型運行監控和分析，不斷進行模型優化，推進風險計量成果在全行戰略規劃、結構調整、業務決策、績效考核、經營管理等方面深化應用。

(四)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是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之一。本集團抓住投向指導、調查和申報、業務審查審批、資金發放、貸後管理和不良貸款處置等環節進行嚴格規範管理，將信用風險控制在可接受的範圍，實現風險與收益的平衡。

本集團堅決貫徹黨中央和國務院決策部署，緊密對接國家政策和市場變化，制定並動態更新授信與風險政策綱要和行業(區域)投向指引，積極服務實體經濟，持續優化信貸資產結構，支持國家戰略、把握產業轉型升級。全年信貸投向契合國家重大戰略實施和服務實體經濟的定位。

優化風險授信管理體制。制定出台《關於新形勢下進一步加強風險管理打好防範化解金融風險攻堅戰的意見》，圍繞建立「全覆蓋、差異化、專業化、智慧化、責任制」風險管理體系的目標，推動各項改革措施紮實落地。以優化授信流程為主線，形成重要制度文件在分行試點推行。制定集團統一風險監測體系方案，推動監測系統功能全行上線，監測結果嵌入全流程應用。制定集團統一風險處置體系建設方案，推動省直分行資產保全准事業部制改革，已在20餘家分行實施。

聚焦管控重點。綜合運用總量管控、名單制、限額領額等手段，加強重點領域、重點分行和重點客戶質量管控。動態深入排摸，實現風險資產全量清單式管理。持續開展股票質押、房地產、信用債、票據、非法集資、集團客戶漏出等重點領域風險排查和監測，建立殭屍企業滾動排查和減退壓降機制。

着力風險化解。積極運用各類清收處置手段，及時化解存量風險，全年共壓降不良貸款人民幣672.11億元，其中核銷人民幣501.68億元。完成本行首單信用卡不良資產證券化產品發行。

本集團根據中國銀保監會《貸款風險分類指引》的監管要求，按照風險程度對信貸資產實行五級分類管理，即正常、關注、次級、可疑和損失五類，其中後三類稱為不良貸款，其實質是判斷信貸資產本息及時足額償還的可能性。對公司類信貸資產，本行以監管核心定義為基礎，參照內部評級結果和逐筆撥備情況，詳細規定了五級分類定性風險特徵與定量評價標準，確保充分考慮影響信貸資產質量的各項因素，審慎確定風險分類。對零售類信貸資產(含信用卡)，本行以脫期法為基礎，結合貸款逾期賬齡和擔保方式進行五級分類管理。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報告期末，本集團不良貸款餘額人民幣725.12億元，不良貸款率1.49%，分別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40.06億元、下降0.01個百分點。報告期末，本集團按中國銀行業監管口徑劃分的貸款五級分類情況如下：

(除另有標明外，人民幣百萬元)

五級分類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正常類貸款	4,662,605	96.06	4,378,840	95.62	4,031,560	95.52
關注類貸款	119,111	2.45	131,910	2.88	125,842	2.98
正常貸款合計	4,781,716	98.51	4,510,750	98.50	4,157,402	98.50
次級類貸款	13,711	0.28	18,723	0.41	18,346	0.43
可疑類貸款	38,456	0.79	24,865	0.54	26,950	0.64
損失類貸款	20,345	0.42	24,918	0.55	17,937	0.43
不良貸款合計	72,512	1.49	68,506	1.50	63,233	1.50
合計	4,854,228	100.00	4,579,256	100.00	4,220,635	100.00

報告期末，本集團按中國銀行業監管口徑計算的貸款遷徙率如下：

貸款遷徙率(%)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正常類貸款遷徙率	1.85	2.09	2.80
關注類貸款遷徙率	30.01	21.62	24.60
次級類貸款遷徙率	88.62	53.59	50.04
可疑類貸款遷徙率	15.36	26.86	33.72

註：根據中國銀保監會《關於印發非現場監管指標定義及計算公式的通知》的規定計算。

(五) 市場風險管理

市場風險是指因市場價格(利率、匯率、商品價格和股票價格等)的不利變動而使銀行表內外業務發生損失的風險。本集團面臨的主要市場風險是利率風險和匯率風險(包含黃金)。

本集團對匯率風險和交易賬戶的一般利率風險採用內部模型法計量，對內部模型法未覆蓋部分的市場風險採用標準法計量。內部模型法採用歷史模擬法計量風險價值(VaR)和壓力風險價值(SVaR)，歷史觀察期均為1年，持有期為10個工作日，單尾置信區間為99%。

本集團通過建立和完善職責分工明確、制度流程清晰、計量系統完善、監控分析及時的市場風險管理體系，控制和防範市場風險，提高市場風險管理水平。市場風險管理的目標是根據董事會確定的風險偏好，積極主動識別、計量、監測、控制和報告市場風險，通過採用限額管理、風險對沖和風險轉移等多種方法和手段將市場風險控制在可承受的範圍內，並在此基礎上追求經風險調整後的收益最大化。

報告期內，本集團持續完善市場風險管理制度體系，制定境外銀行機構市場風險管理辦法，加強海外行市場風險管理；不斷優化市場風險管理信息系統，持續推進海外行資金產品管理系統建設，啟動市場風險中台系統建設；配置新業務新產品的估值模型、參數和市場數據等；優化市場風險管理模型和配置；對新配置模型進行獨立驗證；定期進行數據質量檢查。

本集團持續提升市場風險計量成果在管理實踐中的應用。每日及時採集全行資金交易頭寸和最新市場數據進行頭寸估值和敏感性分析；每日採用歷史模擬法從風險因素、投資組合和產品等多個維度分別計量市場風險的風險價值，並應用於內部模型法資本計量、限額監控、績效考核、風險監控和分析等；每日開展返回測試，驗證風險價值模型的準確性；定期進行壓力測試，分析投資組合在壓力情景下的風險狀況。2018年計量結果顯示市場風險計量模型能夠及時捕捉金融市場變化，客觀反映面臨的市場風險。同時，本集團密切跟進國內外市場風險監管的新動態，積極參與中國銀保監會組織的定量測算，深入分析市場風險監管新趨勢落地實施的可行性和可能存在的問題，及時反饋意見和建議。

(六)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流動性風險管理的治理結構包括：由董事會及其下設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高級管理層及其下設市場與流動性風險管理委員會組成的決策機構，由監事會、審計監督局組成的監督機構，由資產負債管理部、金融市場業務中心、風險管理部、資產管理業務中心、營運管理部、各分支機構、各附屬機構及各項業務總行主管部門等組成的執行機構。

本集團流動性風險管理目標是建立健全流動性風險管理體系，對法人和集團層面、各附屬機構、各分支機構、各業務條線的流動性風險進行有效識別、計量、監測和控制，確保流動性需求能夠及時以合理成本得到滿足。

本集團每年根據經營戰略、業務特點、財務實力、融資能力、總體風險偏好及市場影響力等因素，確定流動性風險偏好。根據流動性風險偏好，制定書面的流動性風險管理策略、政策和程序。流動性風險管理的策略和政策涵蓋表內外各項業務，以及境內外所有可能對流動性風險產生重大影響的業務部門、分支機構和附屬機構，並包括正常情況和壓力狀況下的流動性風險管理。

報告期內，本集團認真落實中國銀保監會《商業銀行流動性風險管理辦法》要求，持續開展流動性風險管理的鞏固和提升工作，有效平衡安全性、流動性與盈利性。

報告期內，本集團各項業務保持協調發展，整體流動性風險狀況較為穩健，流動性覆蓋率、流動性比例、淨穩定資金比例等指標均滿足監管要求。本集團根據監管政策要求以及全行深化改革需要，進一步加強全表流動性風險管理。提前預判，做好現金流測算和分析；統籌調度，做好融資管理和優質流動性資產管理；持續監測，確保日間流動性安全，流動性限額可控；定期開展流動性風險壓力測試，壓力情景的設定充分考慮了各類風險與流動性風險的內在關聯性以及市場流動性對銀行流動性風險的影響等。壓力測試結果顯示，在多種壓力情景假設下，流動性風險均處在可控範圍內；組織開展流動性風險應急演練，提高相關單位的反應速度及流動性風險處置能力。

(七) 操作風險管理

本集團建立與全行業務性質、規模和產品複雜程度相適應的完整操作風險管理體系，確定和規範操作風險與控制自我評估、損失數據收集、關鍵風險指標監控及操作風險事件管理的工作流程。

報告期內，本集團強化操作風險管理。完善操作風險管理制度體系和風險評估考核機制，對重點流程開展操作風險與控制評估。建立境內外一體化業務連續性管理體系，將外包風險評估機制推廣覆蓋至全集團。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八) 法律合規與反洗錢

本集團持續優化法律合規管理體系，健全法律合規管理機制，強化關鍵領域、關鍵部位、關鍵環節法律合規風險管控，為全集團「深化改革、轉型發展」提供有力法律合規保障。

報告期內，本集團秉持合規創造價值的經營理念，持續完善境內合規管理长效机制，推進境外合規常態化、制度化管理，鞏固境外合規管理質效，繼續加強全集團重大項目、創新業務和各類經營管理活動的法律支持力度，全力提升法律合規管理質效。

本集團不斷優化反洗錢管理體系，完善反洗錢組織機構建設和內控制度，健全洗錢風險評估體系，持續推進機構反洗錢風險評估項目，改進反洗錢管理薄弱環節，進一步夯實反洗錢管理基礎，提高業務系統洗錢風險管控水平，持續提升客戶身份識別及大額可疑交易報告水平和質量，不斷加強機構反洗錢能力建設。

(九) 聲譽風險管理

本行建立健全聲譽風險管理體系，有效防範由經營管理及其它行為或外部事件導致利益相關方對本行進行負面評價的風險，並妥善處置各類聲譽風險事件。

本行持續完善聲譽風險管理機制，密切加強聲譽風險識別、預警、評估和監測，實時跟蹤監測各類聲譽風險因素的產生和變化，適時調整應對策略和措施，積極探索聲譽風險量化方法。編寫《聲譽風險管理工作手冊》，向基層員工普及聲譽風險管理知識和技能，實現了全集團各層級媒介素養和聲譽風險管理培訓全覆蓋。報告期內，負面輿情應對積極有效，聲譽風險控制得當，未發生重大聲譽風險事件。

2018年，本行繼續履行中國銀行業協會聲譽風險管理專業委會第四屆常委會主任單位職責，推動銀行業聲譽風險各項工作進一步提升。

(十) 跨業跨境與國別風險管理

本集團通過建立「統一管理、分工明確、工具齊全、IT支持、風險量化、實質併表」的跨業跨境風險管理體系，推動各子公司、海外機構風險管理兼顧集團統一要求和各自監管當局特別要求，防範跨業和跨境經營所可能引發的額外風險。

報告期內，本集團加強跨業跨境風險管理。開展境外銀行機構風險評估，推動各海外機構貫徹落實《關於新形勢下進一步加強海外機構風險管理的意見》。提升集團併表管理，開展參股銀行和村鎮銀行風險管理評估，並實施差異化管理。修訂併表管理政策和辦法，推進集團併表管理系統開發。做實國別風險管理，優化國別風險限額管控方案，定期監測國別風險敞口，及時開展國別風險評級和評估。

本集團未發現以監管套利、風險轉移為目的，不具有真實業務交易背景或者不以市場價格為基礎，以及對本集團穩健經營帶來負面影響的內部交易。

(十一) 大額風險暴露管理

本集團認真落實中國銀保監會《商業銀行大額風險暴露管理辦法》要求，高度重視大額風險暴露管理工作，專題研究部署，完善管理架構，制定出台《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集中度風險與大額風險暴露管理政策》，對大額風險暴露和不同情形集中度風險的管理要求和管理責任進行具體區分，有利於本集團提升防範系統性區域性風險的能力。

報告期內，本集團大額風險暴露各項指標均符合監管要求。

六、主要子公司情況

(一) 交銀施羅德基金

交銀施羅德基金成立於2005年8月，註冊資本人民幣2億元，本行、施羅德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和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出資比例分別為65%、30%和5%。公司主營業務為公開募集證券投資基金和特定客戶資產管理計劃的募集和管理、投資管理、資產管理、實業投資、投資諮詢等。報告期末，公司總資產人民幣37.50億元，淨資產人民幣30.41億元，報告期內實現淨利潤人民幣4.78億元。

報告期末，交銀施羅德基金(含旗下兩家子公司)員工人數329人，其中碩士及以上210人，本科104人，大專及以下15人。交銀施羅德基金內設部門包括投資研究、市場營銷、監察稽核和後台支持4大類。交銀施羅德基金員工薪酬由固薪和獎金組成，固薪根據任職崗位/職位結合員工所具備的知識和技能水平確定，獎金由公司根據經營情況、薪酬制度，結合員工業績表現和對公司的貢獻決定。

(二) 交銀國信

交銀國信於2007年10月正式開業，註冊資本人民幣57.65億元，本行和湖北省交通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分別持有85%和15%的股權。經營範圍包括各類資產信託、投融資、購併重組、公司理財、財務顧問服務；國務院有關部門批准的證券承銷業務；居間、諮詢、資信調查業務；代保管及保管箱業務；存放同業、拆放同業、貸款、租賃、投資方式運用固有資產；以固有資產為他人提供擔保等。報告期末，公司固有總資產人民幣125.26億元，信託資產人民幣8,705.22億元，年平均實收信託規模人民幣8,552.58億元，報告期內實現淨利潤人民幣10.57億元。

報告期末，交銀國信員工人數229人，其中前台業務人員佔比58.5%，具有本科及以上學歷的員工佔比98.69%。交銀國信努力構建內部具有公平性、外部具有吸引力的績效考核與薪酬體系；圍繞公司發展戰略及人才隊伍建設目標，制定並組織實施年度培訓計劃，形成一套覆蓋全員、適用各層級、能推進公司發展、能實現個人職業目標、較為科學完善的培訓體系，以人才發展推動公司進一步做大做強。

(三) 交銀租賃

交銀租賃是本行全資子公司，2007年12月正式開業，註冊資本人民幣85億元。經營範圍包括融資租賃業務，接受承租人的租賃保證金，固定收益類證券投資業務，轉讓和受讓融資租賃資產，吸收非銀行股東3個月(含)以上定期存款、同業拆借、向金融機構借款、境外外匯借款，租賃物變賣及處理業務，經濟諮詢，在境內保稅地區設立項目公司開展融資租賃業務，為控股子公司、項目公司對外融資提供擔保。報告期末，公司總資產人民幣2,317.43億元，淨資產人民幣217.56億元，報告期內實現淨利潤人民幣27.37億元。



交銀租賃第200架飛機交付中國國際航空公司。

報告期末，交銀租賃員工人數221人，包括高管5人，中層管理人員32人，前台業務部門員工95人，中後台員工89人；研究生學歷91人，佔比41%，本科學歷114人，佔比52%，大專及以下學歷16人，佔比7%。交銀租賃薪酬政策按照本行相關政策執行。公司重視員工培訓工作，收集整理教學案例，在培訓中倡導推廣案例教學。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四) 交銀康聯人壽

交銀康聯人壽於2010年1月成立，註冊資本人民幣51億元，本行和澳大利亞康聯集團分別持股62.50%和37.50%，經營範圍為在上海市行政轄區內以及已設立分公司的省、自治區、直轄市內經營人壽保險、健康保險和意外傷害保險等保險業務以及上述業務的再保險業務(法定保險業務除外)。報告期末，公司資產總額人民幣405.83億元，淨資產人民幣57.12億元，報告期內實現淨利潤人民幣3.22億元，原保費收入人民幣80.18億元，其中新單保費收入人民幣35.27億元。

報告期末，交銀康聯人壽員工人數1,786人，其中銷售業務人員837人，前台業務部門員工445人；研究生學歷186人，本科學歷1,148人，大專及以下452人。交銀康聯人壽績效堅持業績導向，績效分配向業務部門和績優員工傾斜，體現責任共擔、利益共享的績效文化。報告期內，交銀康聯人壽共有1,300餘人次參加各類培訓30餘項。培訓範圍涉及公司高管、中層管理人員、B職等幹部、A職等員工及專業序列培訓師的專業培訓、條線培訓、黨團培訓、綜合培訓等。

(五) 交銀國際

交銀國際於2007年5月成立，並於2017年5月在香港聯交所主板掛牌上市。報告期末，本行對交銀國際持股比例為73.14%。交銀國際主要業務分為四大板塊，分別為證券經紀及保證金融資、企業融資及承銷、投資及貸款和資產管理及顧問。交銀國際的經營業績及相關情況，請見2019年3月26日交銀國際在香港聯交所發佈的業績報告。

(六) 交銀保險

交銀保險是本行的全資子公司，2000年11月成立，註冊資本4億港元。經營範圍包括不同種類的一般保險業務。報告期末，交銀保險資產總額7.47億港元，淨資產5.35億港元，全年淨利潤958萬港元。

報告期末，交銀保險有正式員工42人(含交行派駐員工3人)，前中台人員佔比約為88%，本科及以上學歷員工佔比60%。公司薪酬為月薪制，根據績效達成情況發放獎金。

(七) 交銀投資

交銀投資成立於2017年12月，註冊資本人民幣100億元，本行持有100%的股權。經營範圍為：突出開展債轉股及配套支持業務；依法依規面向合格社會投資者募集資金用於實施債轉股；發行金融債券，專項用於債轉股；經銀保監會批准的其他業務。報告期末，公司總資產人民幣203.70億元，淨資產人民幣100.59億元，報告期內實現淨利潤人民幣0.53億元。

報告期末，交銀投資員工人數24人，其中前台業務人員佔比62.5%，具有本科及以上學歷的員工佔比95.8%。交銀投資內設部門包括前台營銷、中台風控、後台支持三大類。交銀投資員工薪酬受本行薪酬政策指導，由固薪和績效獎金等組成，固薪主要根據任職崗位確定，績效獎金由公司根據經營情況，結合業績表現和貢獻確定。同時，公司圍繞發展戰略、業務方向及人才隊伍建設目標，有針對性開展員工培訓。

(八) 四家村鎮銀行

1. 大邑交銀興民村鎮銀行

2008年9月正式開業，實收資本人民幣6,000萬元，在職員工42人，擁有本科及以上學歷員工佔比71.43%。本行持股比例61%。

2. 浙江安吉交銀村鎮銀行

2010年4月正式開業，註冊資本人民幣1.8億元，在職員工102人，擁有本科及以上學歷員工佔比81%。本行持股比例51%。

3. 新疆石河子交銀村鎮銀行

2011年5月正式開業，註冊資本人民幣1.5億元，在職員工86人，擁有本科以上學歷員工佔比81.4%。本行持股比例51%。

4. 青島嶗山交銀村鎮銀行

2012年9月正式開業，註冊資本人民幣1.5億元，在職員工74人，擁有本科及以上學歷員工佔比96%。本行持股比例51%。

報告期末，四家村鎮銀行資產總額人民幣76.11億元，淨資產人民幣8.13億元，客戶存款餘額人民幣61.87億元，客戶貸款餘額人民幣46.30億元。

七、展望

展望2019年，國際國內經濟形勢依然複雜多變，全球經濟存在更多不確定性，但中國經濟高質量發展的條件在不斷改善，中美貿易摩擦朝協商共贏方向發展，技術創新帶來新興行業崛起，總體來看，2019年銀行業機遇與挑戰並存。

一方面，商業銀行轉型發展面臨良好機遇。宏觀政策逆向調節不斷深入，經濟結構改善步伐有所加快；銀行間市場流動性總體較為寬裕，貨幣政策將更有效地支持民營企業；財政政策逐步落地見效，企業部門的整體融資局面有望逐步改善；金融科技為銀行轉型創新賦能，不斷拓寬金融服務的邊界和市場。同時，「一帶一路」、人民幣國際化、金融體系雙向開放給商業銀行國際化業務提供了更為廣闊的發展空間。

另一方面，銀行經營發展面臨一定挑戰。商業銀行資產質量存在一定下行壓力，部分領域潛在風險的防控任務較重，地方政府隱性債務存在一定風險隱患，部分民營和小微企業盲目擴張可能引起的信用風險應加以關注，債務壓力較大的房地產企業存在的風險需要警惕。伴隨著資管新規的出台，資產管理行業正面臨新舊體系的轉換，保本理財規模下降、理財產品向淨值化短期限轉型等因素都將對商業銀行的資管業務經營和利潤增速帶來一定壓力。

本集團將緊密圍繞國家「服務實體經濟、防控金融風險、深化金融改革」三大任務，認真落實各項監管要求，圍繞「186」戰略施工圖，在「兩化一行」戰略新內涵引領下，以「建最佳財富管理銀行」為目標，着力提升服務實體經濟能力，全力推動交行高質量發展，持續為股東、客戶和員工創造價值。重點從以下方面開展工作：

一是積極融入國家發展戰略，提升服務實體經濟質效。服務供給側結構性改革，對接戰略性新興產業，加大對高新技術企業、新興產業和製造業結構調整轉型升級的支持，大力支持民營企業、普惠金融發展。

二是秉承穩健經營理念，打贏防範風險攻堅戰役。深化風險授信管理改革，建立「全覆蓋、差異化、專業化、智慧化、責任制」的風險授信管理體系。推進集團統一信用風險管理，建設集團統一的風險監測、計量和處置體系。堅持科技賦能，全面升級風險大數據管理體系，持續創新風險監測手段和工具，加強重點領域風險監測和排查。嚴守案防合規風險底線，強化反洗錢系統建設和技術支持。

三是聚焦客戶體驗提升，深化財富管理內涵。將「創造共同價值、提供最好服務」重點落地到金融服務生態圈的打造上，以客戶體驗為中心，通過「雙線」渠道優勢和大數據手段，構建綜合化的產品服務體系。不斷加強產品創新和整合推廣，持續提升客戶到店體驗，把服務品牌優勢轉化為業務優勢。

四是堅持「兩化」戰略導向，不斷提升經營效益。國際化業務用好牌照優勢，立足於服務境內優質企業「走出去」戰略，加強全流程對接，滿足客戶跨境跨市場交易投融資需求。綜合化業務做大聯動融資規模，持續推進子公司在集團各業務板塊的深度融合，不斷提升資產管理、信託、基金、保險、託管等業務的規模和效益。預計2019年集團資產負債等各項業務將保持穩健增長。

五是強化金融科技賦能，助力數字化智慧化轉型。渠道、系統、數據全方位發力，以市場有感、客戶有感、用戶有感為導向，在客戶體驗、減負增效、業務拓展、管理提升等領域做強技術基礎、做優業務應用。以手機銀行為重點提升線上服務能力，構建「條塊融合、人機協同、流動服務」的廳堂一體化智能服務生態，實現線上線下一體化經營。

交行－滙豐戰略合作

交行－滙豐戰略合作，是中國金融業改革開放和本行深化股份制改革的重要成果，已成為本行的一大特色優勢。雙方牽手14年來，在穩固的股權合作關係基礎上，始終秉持互利雙贏原則，保持高效順暢溝通，穩步推進各領域合作，取得了豐碩成果，被認為是中、外資銀行互利合作的典範。

2018年，雙方高層和工作團隊保持密切溝通，積極把握市場機遇，充分發揮互補優勢，在全球業務、技術交流、社會公益等領域開展了諸多富有成效的合作。特別是，年內本行彭純董事長與滙豐集團范寧總裁在倫敦舉行高層會晤，明確將新時期雙方合作的戰略定位升級為「深化戰略合作、共同創造價值」，通過不斷提升戰略合作的融合度、貢獻度和影響力，為各自股東、客戶、員工以及社會創造更多價值，努力將交行－滙豐戰略合作打造成為新時代中國金融業改革開放的重要標桿。

戰略合作升級拓展。雙方認為，推動深化交行－滙豐戰略合作，與雙方各自的戰略高度契合，有助於雙方攜手參與中國金融業擴大開放。雙方同意，在新時期賦予交行－滙豐戰略合作新內涵，

——業務合作均納入「1+1全球金融服務」框架。在此框架下，雙方業務合作更為深入。在常規同業業務合作外，雙方還將把握「一帶一路」和「粵港澳大灣區」建設機遇，聚焦服務中國相關戰略、跨境和海外業務等重點領域，積極推動零售和財富管理、渠道合作。

——「技術交流與合作」(TCE)將升級為「資源和經驗共享(RES)」，更加強調資源共享、雙向支持和內涵拓展。升級後，除繼續推動雙向培訓，雙方還將加大在金融科技、境外合規等方面的交流，推動研究團隊合作。

全球業務合作成果豐碩。持續推動「全球業務及技術合作交流」機制，促進雙方團隊圍繞重點業務領域深挖合作潛能；延續「一帶一路」業務合作推進機制，雙方團隊深耕「一帶一路」沿線債券承銷、買方信貸融資和銀團貸款，開展有效溝通與協作；召開「粵港澳大灣區」業務合作專題會議，對接雙方團隊探索在「1+1全球金融服務」框架下實現大灣區內銀團貸款、貿易融資等合作。

——攜手支持中國企業「走出去」。報告期內，雙方以「1+1」模式服務中資企業外幣融資需求，合作項目總金額約47億美元。

——海外地區合作。雙方在香港地區合作發債及銀團貸款項目總金額248億美元，在悉尼、倫敦、盧森堡合作銀團貸款項目總金額近200億美元。

——託管與基金代銷合作。雙方通過產品互薦，合作託管產品51只，合作規模人民幣664.54億元。報告期末，本行共代銷19只滙豐晉信基金產品，代銷規模人民幣19.6億元。本行香港分行代銷39只滙豐環球投資基金，代銷金額1.54億港元。

——子公司合作。報告期內，滙豐參與交銀租賃15億美元境外債發行。交銀國信與滙豐開展QDII境外託管合作，報告期末託管規模1.61億美元。

雙向技術交流深入開展。報告期內，雙方以業務合作、風險合規、後台支持為重點，深入推進技術交流與合作。

——繼續推動雙向高管培訓。報告期內，本行專家為滙豐舉辦兩期高管人員赴交行專題學習交流；選派50名管理人員分赴滙豐集團和滙豐銀行總部，參加戰略思維與實施、領導力、經營管理與創新、風險合規管理等培訓。

——延續風險專家派駐和交流機制。滙豐派駐本行風險管理專家，針對本行業務發展與風險管理需求，及時分享滙豐風險防控先進經驗和實踐。雙方風險管理團隊通過定期交流互訪就共同感興趣的熱點問題持續分享經驗。

——針對業務發展實施專項交流。報告期內，滙豐為本行提供息差管理和人力資源管理專項培訓，本行派出各層級公司業務骨幹赴滙豐亞太學習跨境併購產品和服務方案、授信管理等。

社會責任合作成效顯著。「百年交滙攜手公益－交行·滙豐上海頤樂行動計劃」持續推進。報告期內，雙方在上海9個老齡化嚴重的街道建立專項社區基金，惠及9萬名社區居民，通過開展老年人財商教育、老年志願者組織建設與發展等多種公益項目，積極參與「為老服務」，共同踐行企業社會責任。

2019年，交行－滙豐戰略合作進入第15個年頭。雙方按照「深化戰略合作、共同創造價值」的共識，繼續緊密協作，秉持優勢互補、優先合作理念，深入挖掘合作機遇，攜手努力創造更多合作成果。



普通股變動及 主要股東 持股情況

普通股變動及主要股東持股情況(續)

一、普通股股本變動情況

報告期末，本行普通股股份總數為74,262,726,645股，其中：A股股份39,250,864,015股，佔比52.85%；H股股份35,011,862,630股，佔比47.15%。本行普通股股份均為無限售條件可流通股份。據統計，本行普通股股份中國有股(包括國家股和國有法人股)43,750,157,981股，佔比58.91%，其中：國家股31,331,922,786股(包括財政部、社保基金會及地方財政廳局持股)，佔比42.19%。

	2018年12月31日		本次變動增減					2017年12月31日	
	數量(股)	比例(%)	發行新股	送股	公積金轉股	其他	小計	數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條件股份	-	-	-	-	-	-	-	-	-
二、無限售條件股份	74,262,726,645	100.00	-	-	-	-	-	74,262,726,645	100.00
1. 人民幣普通股	39,250,864,015	52.85	-	-	-	-	-	39,250,864,015	52.85
2. 境內上市的外資股	-	-	-	-	-	-	-	-	-
3. 境外上市的外資股	35,011,862,630	47.15	-	-	-	-	-	35,011,862,630	47.15
三、股份總數	74,262,726,645	100.00	-	-	-	-	-	74,262,726,645	100.00

二、普通股發行與上市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行普通股。

本行無內部職工股。

三、普通股股東情況

(一) 股東數量

報告期末，本行普通股股東總數為341,373戶，其中：A股306,385戶，H股34,988戶。2019年2月28日，本行普通股股東總數為328,790戶，其中：A股293,937戶，H股34,853戶。

普通股變動及主要股東持股情況(續)

(二) 報告期末，前十名普通股股東持股情況(以下數據來源於本行備置於股份過戶登記處的股東名冊)

股東名稱(全稱)	報告期內增減(股)	期末持股數量(股)	比例(%)	股份類別	質押或	
					凍結情況	股東性質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	-	15,148,693,829	20.40	A股	無	國家
	-	4,553,999,999	6.13	H股	無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5,789,261	14,960,288,532	20.15	H股	未知	境外法人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	13,886,417,698	18.70	H股	無	境外法人
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	-	1,877,513,451	2.53	A股	無	國家
	-	1,405,555,555	1.89	H股	無	
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82,164,227)	2,222,588,791	2.99	A股	無	國有法人
首都機場集團公司	-	1,246,591,087	1.68	A股	無	國有法人
上海海煙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	808,145,417	1.09	A股	無	國有法人
梧桐樹投資平台有限責任公司	-	794,557,920	1.07	A股	無	國有法人
雲南合和(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	745,305,404	1.00	A股	無	國有法人
一汽股權投資(天津)有限公司	-	663,941,711	0.89	A股	無	國有法人

註：

1. 上海海煙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與雲南合和(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為一致行動人。本行未知其他前十大股東之間是否存在關聯關係或屬於一致行動人。
2.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是以代理人身份代表於報告期末，在該公司開戶登記的所有機構和個人投資者的H股股份合計數。
3. 根據本行股東名冊所載，報告期末，滙豐銀行持有H股股份13,886,417,698股。根據滙豐控股(HSBC Holdings plc)向香港聯交所報備的披露權益表格，報告期末，滙豐銀行實益持有本行H股14,135,636,613股，佔本行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的19.03%。滙豐銀行實益持有股份數量比本行股東名冊所記載的股份數量多249,218,915股，該差異系2007年滙豐銀行從二級市場購買本行H股以及此後獲得本行送紅股、參與本行配股所形成。該部分股份均登記在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下。滙豐銀行被視為實益擁有H股的股份權益情況詳見本節「主要股東及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二和第三分部的規定須予披露權益或淡倉的人士」。
4. 根據本行股東名冊所載，報告期末，社保基金會持有A股股份1,877,513,451股，H股股份1,405,555,555股。根據社保基金會向本行提供的資料，報告期末，除載於本行股東名冊的持股情況，社保基金會還持有本行H股7,640,085,777股，其中：7,027,777,777股登記在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下，612,308,000股通過若干資產管理人間接持有。報告期末，社保基金會共持有本行A股和H股10,923,154,783股，佔本行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總數的14.71%。

普通股變動及主要股東持股情況(續)

(三) 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情況

本行不存在控股股東，不存在實際控制人。

(四) 持股10%以上法人股東(不含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法人股東 名稱	負責人或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組織機構代碼/ 商業登記證/ 統一社會信用代碼	註冊資本	主要經營或 管理活動情況
財政部	劉昆	1949年10月	00001318-6	不適用	國務院組成部門，主管國家財政收支、財稅政策等事宜。
滙豐銀行	范寧	1865年	00173611-000	不適用 ^註	主要在亞太區提供全面的本土與國際銀行服務，以及相關的金融服務。
社保基金會	樓繼偉	2000年8月	12100000717800822N	800萬元 人民幣	財政部管理的，負責管理運營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的獨立法人機構。

註：報告期末，滙豐銀行已發行普通股股本為1,161.025億港元及71.98億美元，分為464.410億普通股。

根據《商業銀行股權管理暫行辦法》相關要求，報告期末，以上主要股東及其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一致行動人、最終受益人情況如下：

股東名稱	控股股東	實際控制人	一致行動人	最終受益人
財政部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不適用
滙豐銀行	HSBC Asia Holdings Limited	HSBC Holdings plc	無	HSBC Holdings plc
社保基金會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不適用

本行與財政部、滙豐銀行、社保基金會的關聯交易情況見財務報表附註43。

普通股變動及主要股東持股情況(續)

(五)《商業銀行股權管理暫行辦法》規定的其他主要股東情況

- 1. 中國煙草總公司。**根據中國煙草總公司向本行提供的資料，本行7家股東單位(中國煙草總公司下屬企業)委託中國煙草總公司代為行使股東表決權。報告期末，上述7家股東單位共持有本行3.00%的股份。中國煙草總公司成立於1983年12月15日，註冊資本570億元，法定代表人張建民。國務院是中國煙草總公司的主管部門。中國煙草總公司不存在出質本行股份的情況。
- 2. 首都機場集團公司。**報告期末，首都機場集團公司持有本行1.68%的股份。首都機場集團公司成立於1988年6月13日，註冊資本120億元，法定代表人劉雪松。該主要股東的全資控股股東為中國民用航空局。該主要股東不存在出質本行股份的情況。報告期末，首都機場集團公司在本行貸款餘額為人民幣7.82億元。
- 3. 一汽股權投資(天津)有限公司。**報告期末，一汽股權投資(天津)有限公司持有本行0.89%的股份。一汽股權投資(天津)有限公司成立於2018年3月28日，註冊資本27億元，法定代表人張影。該主要股東的全資控股股東為中國第一汽車集團有限公司。該主要股東不存在出質本行股份的情況。
- 4. 魯能集團有限公司。**報告期末，魯能集團有限公司持有本行0.6%的股份。魯能集團有限公司成立於2002年12月12日，註冊資本200億元，法定代表人劉宇。該主要股東的全資控股股東為國家電網有限公司。該主要股東不存在出質本行股份的情況。報告期末，國家電網有限公司在本行貸款餘額為人民幣25億元。
- 5. 中國航空工業集團有限公司。**報告期末，中國航空工業集團有限公司持有本行0.4%的股份。中國航空工業集團有限公司成立於2008年11月6日，註冊資本640億元，法定代表人譚瑞松。該主要股東的全資控股股東為國務院國資委。該主要股東不存在出質本行股份的情況。
- 6. 大慶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報告期末，大慶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持有本行0.4%的股份。大慶石油管理局有限公司成立於1991年9月14日，註冊資本465億元，法定代表人孫龍德。該主要股東的全資控股股東為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有限公司。該主要股東不存在出質本行股份的情況。
- 7. 中國華能集團有限公司。**報告期末，中國華能集團有限公司持有本行0.02%的股份。中國華能集團有限公司成立於1989年3月31日，註冊資本為349億元，法定代表人舒印彪。該主要股東的全資控股股東為國務院國資委。該主要股東不存在出質本行股份的情況。

本行與上述股東的交易均按照一般商務條款進行，條款公平合理。

普通股變動及主要股東持股情況(續)

(六) 主要股東及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二和第三分部的規定須予披露權益或淡倉的人士

報告期末，就本行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不包括本行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擁有本行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A股數目	權益性質 ¹	約佔全部	約佔全部
				已發行股份	已發行股份
				A股百分比(%)	百分比(%)
財政部	實益擁有人	15,148,693,829 ²	好倉	38.59	20.40
社保基金會	實益擁有人	1,877,513,451 ³	好倉	4.78	2.53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H股數目	權益性質 ¹	約佔全部	約佔全部
				已發行股份	已發行股份
				H股百分比(%)	百分比(%)
社保基金會	實益擁有人	9,045,641,332 ³	好倉	25.84	12.18
財政部	實益擁有人	4,553,999,999 ²	好倉	13.01	6.13
HSBC Holdings plc	受控制企業權益	14,135,636,613 ⁴	好倉	40.37	19.03

註：

1. 非透過股本衍生工具持有的好倉。
2. 據本行所知，報告期末，財政部持有本行H股股份4,553,999,999股，佔本行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的6.13%；持有本行A股股份15,148,693,829股，佔本行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的20.40%。
3. 據本行所知，報告期末，社保基金會持有本行H股股份9,045,641,332股，佔本行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的12.18%；持有本行A股股份1,877,513,451股，佔本行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的2.53%。
4. HSBC Holdings plc全資持有HSBC Asia Holdings Limited，HSBC Asia Holdings Limited全資持有滙豐銀行，滙豐銀行實益持有本行H股股份14,135,636,613股。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HSBC Holdings plc被視為擁有滙豐銀行持有的14,135,636,613股H股之權益。

除上述披露外，報告期末，在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備存的登記冊中，並無任何其他人士(不包括本行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或公司在本行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持有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二、三分部須向本行及香港聯交所作出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優先股相關情況

一、近三年優先股發行與上市情況

本行於2016年9月2日在境內市場非公開發行人民幣450億元優先股，在扣除發行費用後，募集資金淨額約為人民幣449.52億元，全部用於補充本行其他一級資本。

優先股代碼	優先股簡稱	發行日期	發行價格	票面 股息率(%)	發行數量 (股)	上市日期	獲準上市交易 數量(股)	終止上市日期
360021	交行優1	2016/9/2	人民幣100元/股	3.90	450,000,000	2016/9/29	450,000,000	-

二、優先股股東及持股情況

(一) 優先股股東總數

報告期末，本行境外優先股股東總數為1戶，境內優先股股東總數為42戶。2019年2月28日，境外、境內優先股總數均保持不變。

(二) 報告期末境外優先股股東及持股情況

序號	股東名稱	報告期內 增減(股)	期末持股數量 (股)	持股比例 (%)	所持股份類別	質押或凍結情況	
						股份狀態	數量 性質
1	DB Nominees (Hong Kong) Limited	-	122,500,000	100.00	境外優先股	未知	- 境外法人

註：

1. 境外優先股股東持股情況根據本行境外優先股股東名冊中所列的信息統計。
2. DB Nominees (Hong Kong) Limited以託管人身份，代表報告期末在清算系統Euroclear和Clearstream中的所有獲配售人持有122,500,000股境外優先股，佔本行境外優先股總數的100%。
3. 「持股比例」指境外優先股股東持有境外優先股的股份數量佔境外優先股的股份總數的比例。
4. 本行未知境外優先股股東與前十名普通股股東之間是否存在關聯關係或屬於一致行動人。

(三) 報告期末前十名境內優先股股東及持股情況

序號	股東名稱	報告期內增減 (股)	期末持股數量 (股)	持股比例(%)	所持股份類別	質押或凍結情況		
						股份狀態	數量	性質
1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有限公司	-	100,000,000	22.22	境內優先股	無	-	國有法人
2	浦銀安盛基金公司-浦發-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上海分行	-	20,000,000	4.44	境內優先股	無	-	其他
3	建信信託有限責任公司- 「乾元-日新月異」開放式 理財產品單-資金信託	-	20,000,000	4.44	境內優先股	無	-	其他
4	創金合信基金-招商銀行-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000,000	4.44	境內優先股	無	-	其他
5	博時基金-工商銀行-博時- 工行-靈活配置5號特定多個 客戶資產管理計劃	-	20,000,000	4.44	境內優先股	無	-	其他
6	興全睿眾資產-平安銀行- 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20,000,000	4.44	境內優先股	無	-	其他
7	中國平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 公司-自有資金	-	18,000,000	4.00	境內優先股	無	-	其他
8	中國煙草總公司河南省公司	-	15,000,000	3.33	境內優先股	無	-	國有法人
9	中國人壽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 司-傳統-普通保險產品	-	15,000,000	3.33	境內優先股	無	-	其他
10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理財之樂贏系列	(2,000,000)	12,000,000	2.67	境內優先股	無	-	其他

註：

1. 境內優先股股東持股情況根據本行境內優先股股東名冊中所列的信息統計。
2. 「持股比例」指境內優先股股東持有境內優先股的股份數量佔境內優先股的股份總數的比例。
3. 本行未知前十名境內優先股股東之間，上述股東與前十名普通股股東之間是否存在關聯關係或屬於一致行動人。

優先股相關情況(續)

三、優先股股利分配情況

本行以現金形式支付優先股股利，採用每年付息一次的方式。在本行決議取消部分或全部優先股派息的情形下，當期末向優先股股東足額派發股利的差額部分不累積至之後的計息期。優先股股東按照約定的股息率獲得分配的股利後，不再與普通股股東一起參與剩餘利潤分配。

根據股東大會決議及授權，本行2018年4月27日召開第八屆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審議通過了境外優先股股利分配方案和境內優先股股利分配方案。境外優先股股利總額為136,111,111美元，其中：按照境外優先股發行條款的5%(稅後)股息率，向優先股股東實際支付122,500,000美元；按照有關法律規定，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所得稅13,611,111美元，由本行承擔。上述股利已於2018年7月30日以現金方式支付。按照票面股息率3.9%計算，境內優先股股利總額為人民幣1,755,000,000元，並已於2018年9月7日以現金方式支付。

本行實施派發優先股股利的情況請參見本行於上交所網站、香港聯交所網站及本行網站發佈的公告。

本行優先股近三年股利分配情況如下表：

優先股類別	股利發放日	派息總額(含稅)	股息率
境內優先股	2018年9月7日	人民幣1,755,000,000元	3.9%
境外優先股	2018年7月30日	136,111,111美元	5.0%
境內優先股	2017年9月7日	人民幣1,755,000,000元	3.9%
境外優先股	2017年7月31日	136,111,111美元	5.0%
境外優先股	2016年7月29日	136,111,111美元	5.0%

四、優先股回購或轉換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優先股回購或轉換。

五、優先股表決權恢復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優先股表決權恢復事項。

六、優先股採取的會計政策及理由

根據財政部頒發的《企業會計準則第22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和《企業會計準則第37號—金融工具列報》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和《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列報》等規定，以及本行優先股的主要條款，本行發行的優先股符合作為權益工具核算的要求，因此本行發行的優先股作為權益工具核算。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人力資源管理

一、董事會成員

本行現有董事會成員共18名，名單如下：

姓名	職務	性別	年齡	任期起止日期
彭 純	董事長、執行董事	男	57	2013年11月－2018年度 股東大會召開日
任德奇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行長	男	55	2018年8月－同上
王冬勝	副董事長、非執行董事	男	67	2005年8月－同上
侯維棟	執行董事、副行長	男	59	2015年10月－同上
吳 偉	執行董事、副行長、首席財務官	男	49	2019年1月－同上
王太銀	非執行董事	男	54	2013年8月－同上
宋國斌	非執行董事	男	53	2017年8月－同上
何兆斌	非執行董事	男	50	2017年8月－同上
黃碧娟	非執行董事	女	57	2016年8月－同上
劉寒星	非執行董事	男	45	2016年8月－同上
羅明德	非執行董事	男	54	2016年10月－同上
劉浩洋	非執行董事	男	45	2016年8月－同上
于永順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68	2013年8月－同上
李 健	獨立非執行董事	女	65	2014年10月－同上
劉 力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63	2014年9月－同上
楊志威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64	2016年10月－同上
胡展雲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64	2017年11月－同上
蔡浩儀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64	2018年8月－同上

註：

1. 董事的任職日期從中國銀保監會核准其任職資格之日起。
2. 彭純先生、任德奇先生、侯維棟先生、吳偉先生的任期為其作為本行執行董事的任期。
3. 王冬勝先生的任期為其作為本行非執行董事的任期。



彭純

任德奇

王冬勝

侯維棟

- **彭純先生**，57歲，董事長、執行董事，高級會計師。彭先生2018年2月起任本行董事長、執行董事。2013年11月至2018年2月任本行副董事長、執行董事，2013年10月至2018年1月任本行行長；2010年4月至2013年9月任中國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副總經理兼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2005年8月至2010年4月任本行執行董事、副行長；2004年9月至2005年8月任本行副行長；2004年6月至2004年9月任本行董事、行長助理；2001年9月至2004年6月任本行行長助理；1994年至2001年歷任本行烏魯木齊分行副行長、行長，南寧分行行長，廣州分行行長。彭先生1986年於中國人民銀行研究生部獲經濟學碩士學位。
- **任德奇先生**，55歲，副董事長、執行董事、行長，高級經濟師。任先生2018年8月起任本行副董事長、執行董事、行長；2016年12月至2018年6月任中國銀行執行董事、副行長，其中：2015年10月至2018年6月兼任中銀香港(控股)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2016年9月至2018年6月兼任中國銀行上海人民幣交易業務總部總裁；2014年7月至2016年11月任中國銀行副行長，2003年8月至2014年5月歷任中國建設銀行信貸審批部副總經理、風險監控部總經理、授信管理部總經理、湖北省分行行長、風險管理部總經理；1988年7月至2003年8月先後在中國建設銀行岳陽長嶺支行、岳陽市中心支行、岳陽分行，中國建設銀行信貸管理委員會辦公室、信貸風險管理部工作。任先生1988年於清華大學獲工學碩士學位。
- **王冬勝先生**，67歲，副董事長、非執行董事。王先生2016年9月起任本行副董事長，2005年8月起任本行非執行董事。王先生現任本行主要股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副主席兼行政總裁、滙豐控股有限公司集團常務總監和集團管理委員會成員、滙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董事長兼非執行董事。王先生亦擔任恆生銀行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王先生曾於2001年、2004年、2006年及2009年度擔任香港銀行公會主席。王先生在中國內地公職包括：廣東經濟發展國際諮詢會省長經濟顧問、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十三屆全國委員會委員、重慶市市長國際經濟顧問、中國銀行業協會理事，以及中國(廣東)自由貿易試驗區深圳前海蛇口片區暨深圳市前海深港現代服務業合作區諮詢委員會委員。在2005年4月加入滙豐之前，王先生先後任職於花旗銀行和渣打銀行。王先生1976年和1979年分別從美國印第安納大學獲電腦科學學士及碩士、市場及財務學工商管理碩士等學位。
- **侯維棟先生**，59歲，執行董事、副行長，高級工程師。侯先生2015年10月起任本行執行董事，2010年12月起任本行副行長、首席信息官(2017年1月起不再兼任首席信息官)；2004年8月至2010年12月任本行首席信息官，2002年11月至2004年8月任本行信息科技部總經理，2002年4月至2002年11月任本行電腦部副總經理；1998年11月至2002年4月，歷任中國工商銀行技術保障部副總經理、數據中心總經理。侯先生2003年於北京大學獲經濟學博士學位。



吳偉

王太銀

宋國斌

何兆斌

- **吳偉先生**，49歲，執行董事、副行長、首席財務官。吳先生2019年1月起任本行執行董事、副行長兼首席財務官；2017年9月至2019年1月任本行副行長兼首席財務官；2015年4月至2017年8月任本行首席財務官，兼任資產負債管理部總經理；2013年7月至2015年4月歷任本行投資銀行部總經理、投資銀行業務中心總裁，其中2014年12月起兼任資產負債管理部總經理；2011年10月至2013年7月任本行預算財務部總經理；2010年1月至2011年10月任本行遼寧省分行行長；1998年7月至2010年1月歷任本行財務會計部財務處主管、副處長、副總經理，預算財務部副總經理、總經理；1994年7月至1995年10月在中國人民銀行武漢市分行稽核處工作。吳先生1998年於財政部財政科學研究所研究生部獲經濟學博士學位。
- **王太銀先生**，54歲，非執行董事。王先生2013年8月起任本行非執行董事；1986年8月至2013年5月歷任財政部人事司科技幹部處、基層工作處科員、副主任科員，人事教育司基層工作處主任科員，人事教育司派出機構人事處主任科員(期間於1995年10月至1996年10月在遼寧省朝陽縣人民政府掛職任縣長助理)、副處長、調研員，人事教育司司秘書(正處長級)，人事教育司派出機構人事處處長，人事教育司副巡視員。王先生1986年畢業於中南財經大學政治系政治專業，2015年獲得美國亞利桑那州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 **宋國斌先生**，53歲，非執行董事。宋先生2017年8月起任本行非執行董事；1988年8月至2017年6月歷任財政部機關黨委宣傳部科員、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財政部社會保障司養老待業處主任科員、養老保障處主任科員、養老保障處副處長、優撫救濟處副處長、優撫救濟處調研員、制度精算處處長、就業保障處處長，財政部駐吉林專員辦副監察專員、副監察專員兼紀檢組長，財政部資產管理司副司長。宋先生1988年畢業於中南財經大學哲學專業，2008年獲中共中央黨校世界經濟學專業研究生學歷。
- **何兆斌先生**，50歲，非執行董事，註冊會計師。何先生2017年8月起任本行非執行董事；2014年8月至2017年6月任財政部國家農業綜合開發辦公室副主任，2013年12月至2014年8月任國務院農村綜合改革工作小組辦公室副主任，2000年6月至2013年12月歷任財政部監督檢查局副處長、處長、副司長級幹部，其中2011年11月至2013年11月在湖北省黃石市人民政府掛職副市長，1994年8月至2000年6月在財政部財政監督司工作，1990年8月至1994年8月在國務院稅收財務物價大檢查辦公室工作。何先生1990年畢業於上海財經大學，獲經濟學學士學位；2007年獲北京大學、國家行政學院公共管理碩士學位。



黃碧娟



劉寒星



羅明德



劉浩洋

- **黃碧娟女士**，57歲，非執行董事。黃女士2016年8月起任本行非執行董事。黃女士現任本行主要股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大中華區行政總裁，以及滙豐前海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副董事長；2009年8月至2015年2月歷任滙豐銀行(中國)有限公司副行政總裁、行長兼行政總裁；1992年7月至2009年7月歷任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銀團貸款經理，資本市場部高級經理，大中華地區債務發行部主管和環球銀行部香港區常務總監；1990年2月至1992年6月任奧地利第一國立銀行香港分行高級經理；1987年5月至1990年1月任新加坡發展銀行(亞洲)有限公司信貸及市場發展部經理；1986年10月至1987年5月任東京銀行香港分行中國部經理；1984年5月至1986年10月任華僑銀行有限公司香港分行經理。黃女士1983年於香港大學獲社會科學學士學位。
- **劉寒星先生**，45歲，非執行董事，經濟師。劉先生2016年8月起任本行非執行董事。劉先生2016年3月至今任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規劃研究部主任；2008年4月至2016年3月歷任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辦公廳副主任、主任；2004年7月至2008年4月歷任交通銀行辦公室副處長、正處級幹部，北京分行市場開發處處長、公司業務部高級經理、營業部高級經理，北京分行行長助理、副行長；2003年9月至2004年7月歷任中國銀保監會非銀部副處長、信息中心副處長；1997年8月至2003年9月歷任中國人民銀行辦公廳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副處級幹部。劉先生2012年於中國科學院研究生院獲管理學博士學位。
- **羅明德先生**，54歲，非執行董事，高級會計師。羅先生2016年10月起任本行非執行董事。羅先生2018年12月至今任黑龍江省煙草專賣局(公司)黨組副書記、副局長、副總經理(主持全面工作)。2000年2月至2018年12月歷任國家煙草專賣局財務管理與監督司(審計司)會計處副處長、處長、副巡視員、副司長(期間於2014年1月至2015年12月掛職任四川省瀘州市市委委員、常委)；1986年7月至2000年2月歷任中國煙草總公司財務物價部幹部，財務會計部科員、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羅先生1986年7月於陝西財經學院金融係獲經濟學學士學位。
- **劉浩洋先生**，45歲，非執行董事，會計師。劉先生2016年8月起任本行非執行董事。劉先生2015年11月至今任首都機場集團公司資本運營部副總經理，2012年10月至2015年11月任首都機場集團財務有限公司副總經理，2009年6月至2012年10月任內蒙古機場集團公司財務總監，2005年3月至2009年6月任首都機場集團公司財務部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2001年7月至2005年3月任金飛民航經濟發展中心財務部經理助理，1994年7月至1998年9月任北京市華都育種公司財務部經理助理。劉先生2001年於中國農業大學經管學院獲管理學碩士學位。



于永順

李健

劉力

楊志威

- **于永順先生**，68歲，獨立非執行董事，高級經濟師。于先生2013年8月起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目前還擔任華信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于先生1999年4月至2010年12月歷任中國建設銀行審計部總經理、中國建設銀行首席審計官，1990年10月至1999年4月歷任中國建設銀行資金計劃部副總經理、房地產信貸部總經理、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分行行長、第二營業部總經理。于先生1977年畢業於遼寧財經學院(現東北財經大學)基建經濟專業，1998年畢業於中國社會科學院研究生院財貿經濟系貨幣銀行學專業研究生班。于先生享受國務院頒發的政府特殊津貼。
- **劉力先生**，63歲，獨立非執行董事，註冊會計師。劉先生2014年9月起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現任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金融系教授，北京大學金融與證券研究中心副主任，博士生導師。劉先生1986年1月至今任教於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及其前身經濟學院經濟管理系，1984年9月至1985年12月任教於北京鋼鐵學院。劉先生目前還擔任中國機械設備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國石油集團資本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宇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劉先生1984年從北京大學獲物理學碩士學位，1989年從比利時天主教魯汶大學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 **李健女士**，65歲，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女士2014年10月起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現任中央財經大學金融學院博士生導師，博士後流動站導師。李女士1983年至今任教於中央財經大學，目前還擔任中國金融學會理事，中國市場經濟學會常務理事，北京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人壽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中國人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女士1997年從西安交通大學獲經濟學博士學位，2004年起享受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
- **楊志威先生**，64歲，獨立非執行董事，律師。楊先生2016年10月起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先生2015年7月至今任馮氏控股(1937)有限公司及其香港上市公司的集團監察及風險管理總裁。楊先生目前還擔任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香港醫院管理局大會成員。楊先生2011年4月至2015年2月任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副總裁(個人銀行業務)；在此之前，曾擔任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及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並曾於香港政府、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律師事務所及企業從事證券法律及市場監管工作。楊先生1978年、1985年、1991年畢業於香港大學、英國法律學院和加拿大西安大略大學法學院，2001年於加拿大西安大略大學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胡展雲



蔡浩儀

- **胡展雲先生**，64歲，獨立非執行董事，香港及加拿大註冊會計師。胡先生2017年11月起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胡先生1985年6月加入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直至2015年6月退休，期間先後擔任高級會計師、經理、高級經理、合夥人、管理合夥人，其中：2011年至2015年6月擔任安永大中華業務管理合夥人，2007年至2012年擔任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董事及總經理，1998年至2015年擔任安永大中華管理委員會委員。1984年12月至1985年6月任職於榮興證券公司，1984年12月至1986年6月兼任香港大學工商管理學系講師，1982年9月至1984年10月在加拿大普華會計師事務所工作，1979年9月至1980年8月在香港普華會計師事務所工作。胡先生目前還擔任大昌行集團有限公司和聯想集團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胡先生1982年於加拿大約克大學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 **蔡浩儀先生**，64歲，獨立非執行董事，研究員。蔡先生2018年8月起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目前還擔任清華大學五道口金融學院碩士生導師，對外經濟貿易大學博士生導師，中國人民銀行金融研究所博士後指導老師。蔡先生2012年11月至2015年6月任中國光大銀行監事長，2007年8月至2012年11月任中國銀行非執行董事，1986年7月至2007年3月任職於中國人民銀行，歷任金融研究所研究生部主任科員、政治處副處長、政治處處長、辦公室主任、副主任、金融研究所副所長、研究局副局長、貨幣政策委員會秘書長。蔡先生2001年從中國人民銀行金融研究所獲經濟學博士學位，2003年獲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

二、監事會成員

本行現有監事會成員共12名，名單如下：

姓名	職務	性別	年齡	任期起止日期
顧惠忠	股東監事	男	62	2010年8月－2018年度 股東大會召開日
趙玉國	股東監事	男	56	2016年6月－同上
劉明星	股東監事	男	59	2016年6月－同上
張麗麗	股東監事	女	46	2016年6月－同上
王學慶	股東監事	男	51	2017年6月－同上
唐新宇	外部監事	女	65	2014年6月－同上
夏智華	外部監事	女	64	2016年6月－同上
李 曜	外部監事	男	48	2017年10月－同上
陳 青	職工監事	女	58	2004年11月－同上
杜亞榮	職工監事	男	55	2010年8月－同上
徐 明	職工監事	男	58	2016年6月－同上
關興社	職工監事	男	53	2018年10月－同上

註：監事的任職日期從其獲股東大會選舉通過之日起算，連任監事的任職日期從其首次獲股東大會選舉通過之日起算。



顧惠忠

趙玉國

劉明星

張麗麗

- **顧惠忠先生**，62歲，股東監事。顧先生2010年8月起任本行監事。顧先生2008年8月至2017年1月任中國航空工業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總會計師；1999年6月至2008年8月任中國航空工業第一集團公司副總經理，其中從2005年2月起兼任總會計師；1998年7月至1998年12月任國防科工委財務司副司長。顧先生2017年12月起任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顧先生2000年於北京航空航天大學獲國際金融學碩士學位，2008年畢業於長江商學院EMBA。
- **趙玉國先生**，56歲，股東監事。趙先生2016年6月起任本行監事。趙先生2017年9月起任中國第一汽車集團公司總法律顧問；2015年4月至2017年9月任中國第一汽車集團公司總法律顧問兼法律事務部部長；2007年12月至2015年4月任一汽集團公司總法律顧問兼法律事務室主任；2002年9月至2007年12月任一汽集團公司法律事務室副主任(主持工作)；1996年11月至2002年9月任一汽一大宇汽車發動機有限公司企劃部部長；1994年10月至1996年11月任一汽集團公司計財部法律組主任；1992年10月至1994年10月任一汽集團公司經濟計劃處法律科副科長；1987年8月至1992年10月任一汽經濟計劃處法律科經濟員。趙先生於1987年獲中國政法大學法學學士學位。
- **劉明星先生**，59歲，股東監事。劉先生2016年6月起任本行監事。劉先生於2018年7月任魯能集團有限公司第一巡察組組長(集團助理級)；2017年6月起任魯能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兼重點項目辦公室主任；2016年4月起至2017年6月任魯能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兼法律合同部主任、重點項目辦公室主任；2016年1月至2016年4月任魯能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兼重點項目辦公室主任；2014年11月至2016年1月任魯能集團有限公司副總會計師兼財務資產部主任；2012年11月至2014年11月任魯能集團有限公司財務資產部主任；2009年6月至2012年11月任山東魯能集團有限公司審計部主任；2008年5月至2009年6月任山東魯能集團有限公司審計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總經理；2007年10月至2008年5月任山東魯能荷澤煤電開發有限公司副總經理；2004年1月至2007年10月任山東魯能荷澤煤電開發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兼總會計師；1986年7月至2004年1月歷任濰坊電業局財務部會計、財務科副科長、財務部主任、副總會計師兼財務部主任。劉先生於中央黨校經濟管理專業本科畢業。
- **張麗麗女士**，46歲，股東監事。張女士2016年6月起任本行監事。張女士2014年5月起任華能資本服務有限公司總會計師；2011年10月至2014年5月任華能資本服務有限公司總會計師兼計劃財務部經理。張女士2015年5月起任永誠財產保險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12月起任華能財務有限責任公司監事長；2017年8月起還擔任華能景順羅斯(北京)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張女士於2007年獲上海交通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高級會計師。



王學慶

唐新宇

夏智華

李曜

- **王學慶先生**，51歲，股東監事。王先生2017年6月起任本行監事。王先生2016年10月至今任大慶油田有限責任公司(大慶石油管理局)總會計師，大慶油田黨委委員；2009年10月至2018年2月任大慶油田公司財務部主任；2008年7月至2009年10月任大慶油田公司財務資產一部主任；1999年11月至2008年7月歷任大慶油田公司財務資產部會計科(中心)負責人、科長、第一副主任、主任。目前王先生還兼任大慶石油(香港)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大慶能源(香港)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青島慶昕塑料有限公司董事、大慶油田力神泵業有限公司監事會主席、DPS印尼有限責任公司董事、PTINDOSPECENERGY監事會主席、中國設備管理協會第六屆理事會副會長等。王先生2002年6月畢業於天津財經大學會計學專業，碩士研究生，教授級高級會計師。
- **唐新宇女士**，65歲，外部監事。唐女士2014年6月起任本行外部監事。唐女士2011年1月至2013年7月任中國銀行企業年金理事會理事長，2007年2月至2011年1月任中銀國際證券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2004年10月至2006年9月任中國銀行總行人力資源部總經理；2003年2月至2004年10月任中國銀行北京分行黨委副書記、紀委書記、副行長；1998年1月至2003年2月任中國銀行總稽核室副總經理、稽核部總經理；1988年5月至1998年1月先後在中國銀行港澳管理處經濟研究部、浙江興業銀行香港分行、中國銀行香港分行任高級經理、助理總經理；1981年至1988年5月任中國銀行國際金融研究所信息處副研究員、副處長(1986年)；1977年至1981年任北京大學西語系助教；1977年於北京大學西語系英語專業畢業，1996年於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專業碩士畢業。
- **夏智華女士**，64歲，外部監事。夏女士2016年6月起任本行外部監事。夏女士2006年3月至2015年7月任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黨委委員、監事會主席；2000年7月至2005年12月歷任國務院派駐中國長城資產管理公司、中國經濟開發信託投資公司、中國人壽保險(集團)公司、中國出口信用保險公司監事會辦公室副主任、副局級專職監事、監事會辦公室主任、正局級專職監事；2000年6月任財政部國庫局助理巡視員；1997年7月至2000年6月任財政部國債司、國債金融司副司長；1988年12月至1997年6月任財政部國家債務管理司主任科員、副處長、處長；1984年12月至1988年11月任財政部文教行政財務司主任科員。夏女士於1984年獲廈門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現為國際內部審計師，高級經濟師，享有國務院頒發的政府特殊津貼榮譽。
- **李曜先生**，48歲，外部監事。李先生2017年10月起任本行外部監事。李先生2000年4月至今任教於上海財經大學金融學院，先後任副教授、教授；2014年12月至2018年1月任金融學院副院長。期間，2002年9月至2003年9月任加拿大多倫多大學羅特曼管理學院中國加拿大兩國政府互換訪問學者(CCSEP)項目訪問副教授；2009年8月至2010年1月任英國諾丁漢大學商學院管理層收購與私募股權研究中心中國留學基金青年骨幹項目訪問教授；2018年8月至2019年7月任美國波士頓學院中美富布萊特學者項目訪問教授。2014年10月至2015年12月任重慶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李先生1998年7月畢業於華東師範大學國際金融系，經濟學博士。



陳青



杜亞榮



徐明



關興社

- **陳青女士**，58歲，職工監事。陳女士2004年11月起任本行職工監事。陳女士2016年7月起任本行審計監督局局長，2016年4月起任本行紀委委員，2015年6月起至今任本行工會女職工委員會主任，2013年11月至2017年12月任本行機關紀委委員，2005年3月至2016年7月任本行監事會辦公室主任，2004年11月任本行副局級專職監事，2003年8月至2004年10月任國有重點金融機構—中國農業銀行監事會正處級專職監事，2000年7月至2003年8月歷任中國銀行監事會副處長、處長、正處級專職監事，1997年2月至2000年7月任審計署財政司副處長。陳女士1984年於中國人民大學獲經濟學學士學位，2009年於上海財經大學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高級審計師，獲2018年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
- **杜亞榮先生**，55歲，職工監事。杜先生2010年8月起任本行職工監事。杜先生2015年1月至今任本行紀委副書記、監察局(反欺詐部)局長(總經理)，2009年11月起至2015年1月任本行紀委副書記、監察室主任，2009年1月至2009年11月任浙江省分行副行長；2004年10月至2009年1月任杭州分行副行長；2004年4月至2004年10月任杭州分行辦公室主任；2001年5月至2004年4月任杭州分行蕭山支行行長(其中2003年4月至2004年3月在總行稽核部掛職)；1997年10月至2001年5月歷任本行杭州分行辦公室幹部(正處級)、副主任、黨委辦公室主任。杜先生1986年畢業於杭州師範大學。
- **徐明先生**，58歲，職工監事。徐先生2016年6月起任本行職工監事。徐先生2016年2月起至今任本行員工工作部總經理、工會常務副主席(2016年4月起)；2013年3月至2016年2月任交銀康聯人壽保險有限公司監事長；2010年7月至2013年3月任本行華東授信審批中心總經理；2005年9月至2010年7月任本行吉林省(長春)分行負責人、行長；2004年11月至2005年9月任本行紹興分行負責人、行長；1994年10月至2004年11月歷任本行嘉興分行副行長、行長。徐先生2002年7月畢業於中共浙江省委黨校經濟專業，碩士研究生；2008年6月畢業於復旦大學，工商管理碩士。
- **關興社先生**，53歲，職工監事。關先生2018年10月起任本行職工監事。關先生2018年8月起任本行監事會辦公室主任；2011年9月至2018年8月任本行總務部總經理；2003年5月至2011年9月任本行河南省(鄭州)分行副行長、紀委書記(2007年9月至2011年9月)、高級信貸執行官(2006年5月至2008年6月)；1994年12月至2003年5月歷任本行鄭州分行財會處副處長、稽核處副處長(主持工作)、財會處副處長(主持工作)、財會處處長(其間2002年4月至2003年3月在總行稽核部掛職)；1993年4月至1994年12月任鄭州市審計局金融審計處副處長。關先生1988年於中南財經大學獲經濟學學士學位，1999年於廈門大學獲經濟學碩士學位。

三、高級管理人員

本行現有高級管理人員共9名，名單如下：

姓名	職務	性別	年齡	任期起止日期
任德奇	行長	男	55	2018年8月－2021年8月
侯維棟	副行長	男	59	2010年12月－2019年10月
呂家進	副行長	男	50	2019年1月－2022年1月
吳偉	副行長、首席財務官	男	49	2017年9月－2020年9月
郭莽	副行長	男	56	2018年7月－2021年7月
顧生	董事會秘書	男	56	2018年4月－2021年4月
徐瀚	業務總監(零售與私人業務板塊)	男	53	2018年9月－2021年9月
涂宏	業務總監(同業與市場業務板塊)	男	53	2018年9月－2021年9月
伍兆安	交行－滙豐戰略合作顧問	男	65	2013年3月－2019年3月

註：

1. 高級管理人員的任職日期從中國銀保監會核准其任職資格之日起。
2. 任德奇先生的任期為其作為本行行長的任期。侯維棟先生、吳偉先生的任期為其作為本行副行長的任期。
3. 因工作調動，付萬軍先生自2019年3月26日起不再擔任本行業務總監(公司與機構業務板塊)。



任德奇



侯維棟



呂家進



吳偉

- 任德奇先生(簡歷詳見董事會成員部分)
- 侯維棟先生(簡歷詳見董事會成員部分)

- 呂家進先生，50歲，副行長，高級經濟師。呂先生2019年1月起任本行副行長；2016年5月至2019年1月任中國郵政集團公司(2018年10月更名為中國郵政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兼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長；2007年3月至2016年5月歷任中國郵政儲蓄銀行副行長、行長；2005年7月至2007年3月任國家郵政局郵政儲匯局副局長；2004年2月至2005年7月任遼寧省郵政局副局長；2001年3月至2004年2月任河南省郵政局副局長；1999年10月至2001年3月任河南省新鄉市郵政局局長；1998年5月至1999年10月歷任河南省郵政儲匯局副局長、局長；1988年7月至1998年5月先後在河南省郵政儲匯發行局、河南省郵電管理局工作。呂先生2014年於西南財經大學獲經濟學博士學位。
- 吳偉先生(簡歷詳見董事會成員部分)



郭莽

顧生

徐瀚

- **郭莽先生**，56歲，副行長，高級經濟師。郭先生自2018年7月起任本行副行長；2017年2月至2018年7月任本行公司業務總監；2016年12月至2018年6月任本行北京市分行行長，兼北京管理部(集團客戶部)總裁；2010年1月至2016年12月任本行深圳分行行長；2004年9月至2010年1月歷任本行重慶市分行副行長(主持工作)、行長；1991年5月至2004年9月歷任本行深圳分行信貸投資處信貸員、副科長，沙頭角辦事處主任，沙頭角支行副行長(主持工作)，紅荔支行副行長(主持工作)、行長，市場營銷部總經理，副行長；1989年6月至1991年5月任中國人民銀行儲蓄利率司科員；1988年4月至1989年6月在中國人民銀行寶安支行、深圳分行、國家外匯管理局深圳分局工作；1987年7月至1988年4月任中國人民銀行綜合計劃司體改處科員。郭先生1987年於復旦大學獲經濟學學士學位。
- **顧生先生**，56歲，董事會秘書，高級經濟師。顧先生2018年4月起任本行董事會秘書兼人力資源部總經理；2015年10月至2018年4月任本行人力資源部總經理；1999年12月至2015年10月歷任本行海南分行副行長(主持工作)、南京分行副行長、蘇州分行行長、江蘇省分行行長；1999年3月至1999年12月任本行人事教育部人事處處長；1987年8月至1999年3月歷任本行南京分行人事教育處科員、綜合科副科長、人事教育處處長助理兼綜合科科長、人事教育處副處長、下關支行副行長、下關支行行長；1984年7月至1987年8月任中國農業銀行江蘇興化縣支行信貸股辦事員。顧先生2006年於南京大學獲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 **徐瀚先生**，53歲，業務總監(零售與私人業務板塊)，高級工程師。徐先生2018年9月起任本行業務總監(零售與私人業務板塊)兼個人金融業務部(消費者權益保護部)總經理；2018年2月至2018年9月任本行個人金融業務部(消費者權益保護部)總經理兼互聯網中心(線上中心)總裁；2016年11月至2018年2月任本行個人金融業務部(消費者權益保護部)總經理兼網絡渠道部總經理；2016年3月至2016年11月任本行個人金融業務部(消費者權益保護部)總經理；2015年9月至2016年3月任本行太平洋信用卡中心黨委書記、CEO；2004年10月至2015年9月任本行太平洋信用卡中心黨委書記、中方CEO；2002年7月至2004年10月任本行電腦部副總經理；1995年9月至2002年7月任本行香港分行IT部副總經理；1991年4月至1995年9月任本行電腦部主任科員。徐先生1991年於上海工業大學獲工學碩士學位。



涂宏



伍兆安

- **涂宏先生**，53歲，業務總監(同業與市場業務板塊)。涂先生2018年9月起任本行業務總監(同業與市場業務板塊)，2018年8月起任本行金融機構部總經理；2014年7月至2018年11月任本行金融市場業務中心總裁(其間：2016年2月至2016年9月兼任資產管理業務中心總裁)；2000年11月至2014年7月歷任本行廣州分行副行長、國際業務部副總經理、紐約分行總經理、金融市場部總經理、金融市場業務中心／貴金屬業務中心總裁；1989年8月至2000年11月歷任本行北京分行國外業務部信貸員，外匯存匯部副科長、副經理，三元支行籌備組副組長、副行長，外匯計劃信貸部副經理，外匯業務綜合管理處處長。涂先生1989年於中國人民大學獲經濟學學士學位，1998年於復旦大學獲經濟學碩士學位。

- **伍兆安先生**，65歲，交行－滙豐戰略合作顧問。伍先生2013年3月起任交行－滙豐戰略合作顧問；1989年6月至2013年3月歷任滙豐銀行香港新界區區域總監，加拿大多倫多分行網絡助理副總裁及分行行長，中國業務總部副總經理，中國業務總部分支機構部總監，工商業務部高級經理、中型企業總監，工商業務部工商企業總監及滙豐亞太區行政總裁的大中華區業務特別顧問等職務。伍先生目前還兼任香港銀行學會榮譽顧問。伍先生1984年於香港中文大學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四、董事、監事及高管人員變動情況

(一) 董事、高管職務變化

2018年2月1日，本行董事會選舉彭純先生為本行董事長，同日，彭純先生辭任本行行長職務。在董事會聘任的新行長任職資格獲中國銀保監會核准之日前，彭純先生代為履行行長職責。2018年2月13日，中國銀保監會核准彭純先生任本行董事長的任職資格，同日，彭純先生不再擔任本行副董事長。

2018年6月29日，本行股東大會選舉沈如軍先生為本行執行董事。2018年8月3日，中國銀保監會核准沈如軍先生任本行執行董事的任職資格。沈如軍先生任本行副行長的任職資格已於2015年8月獲核准。

2019年1月4日，本行股東大會選舉吳偉先生為本行執行董事。2019年1月31日，中國銀保監會核准吳偉先生任本行執行董事的任職資格。吳偉先生任本行副行長和首席財務官的任職資格已分別於2017年9月和2015年4月獲核准。

2018年5月31日，本行董事會同意聘任郭莽先生為本行副行長。2018年7月11日，中國銀保監會核准郭莽先生任本行副行長的任職資格。自2018年7月11日起，郭莽先生擔任本行副行長，不再擔任公司業務總監職務。

(二) 新任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姓名	職務	變動情形	任期起止日期
任德奇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行長	選舉、聘任	董事職務任期：2018年8月 — 2018年度股東大會召開日 高管職務任期：2018年8月 — 2021年8月
蔡浩儀	獨立非執行董事	選舉	2018年8月— 2018年度 股東大會召開日
關興社	職工監事	選舉	2018年10月— 2018年度 股東大會召開日
呂家進	副行長	聘任	2019年1月— 2022年1月
顧生	董事會秘書	聘任	2018年4月— 2021年4月
付萬軍	業務總監 (公司與機構業務板塊)	聘任	2018年9月— 2021年9月
徐瀚	業務總監 (零售與私人業務板塊)	聘任	2018年9月— 2021年9月
涂宏	業務總監 (同業與市場業務板塊)	聘任	2018年9月— 2021年9月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人力資源管理(續)

(三)離任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姓名	原任職務	變動情形	任期起止日期
牛錫明	原董事長、原執行董事	離任(工作調整)	2009年12月－2018年2月
于亞利	原執行董事、原副行長	退任(退休)	董事職務任期：2012年8月 －2018年6月 高管職務任期：2007年8月 －2018年6月
沈如軍	原執行董事、原副行長	離任(工作調整)	董事職務任期：2018年8月 －2018年10月 高管職務任期：2015年8月 －2018年10月
陳志武	原獨立非執行董事	退任(接替者到位)	2010年11月－2018年8月
宋曙光	原監事長	離任(工作調整)	2014年6月－2019年1月
樊軍	原職工監事	退任(退休)	2013年6月－2018年8月
壽梅生	原紀委書記	退任(退休)	2007年6月－2018年7月
杜江龍	原董事會秘書	辭任(個人原因)	2009年9月－2018年4月
付萬軍	原業務總監(公司與機構業務板塊)	辭任(工作調整)	2018年9月－2019年3月

五、董事、監事及高管人員資料變動

(一)董事

王冬勝先生不再擔任馬來西亞滙豐銀行有限公司非獨立執行董事、國泰航空有限公司獨立非常務董事，以及中國紅十字會常務理事。

黃碧娟女士不再擔任加拿大滙豐銀行董事。

羅明德先生不再擔任國家煙草專賣局財務管理與監督司(審計司)副司長，擔任黑龍江省煙草專賣局(公司)黨組副書記、副局長、副總經理(主持全面工作)。

于永順先生不再擔任盛京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健女士不再擔任教育部金融學專業教學指導委員會副主任、中國國際金融學會理事、五礦證券有限責任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中國市場經濟學會常務理事，中國人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志威先生不再擔任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展雲先生不再擔任長城環亞控股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聯想集團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人力資源管理(續)

(二) 監事

劉明星先生任魯能集團有限公司第一巡察組組長(集團助理級)。

王學慶先生不再兼任大慶油田有限責任公司財務部主任職務。

李曜先生任美國波士頓學院中美富布萊特學者項目訪問教授。

六、董事、監事及高管人員薪酬和持股情況

(一) 薪酬和持股情況表

姓名	職務	報告期內領取稅前總薪酬 (人民幣萬元)			是否在本行 關聯方領薪	股份類別	期初持股 (股)	本期持股 變動(股)	期末持股 (股)
		薪酬	其它福利	合計					
彭 純	董事長、執行董事	54.60	17.85	72.45	-	A股	150,000	100,000	250,000
						H股	50,000	0	50,000
任德奇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行長	27.30	10.26	37.56	-	A股	0	0	0
						H股	0	100,000	100,000
王冬勝	副董事長、非執行董事	0	0	0	是	A股	0	0	0
						H股	0	0	0
侯維棟	執行董事、副行長	49.14	17.40	66.54	-	A股	80,000	0	80,000
						H股	20,000	0	20,000
吳 偉	執行董事、副行長、首席財務官	49.14	17.40	66.54	-	A股	46,000	50,000	96,000
						H股	20,000	0	20,000
王太銀	非執行董事	67.20	16.95	84.15	-	A股	80,000	0	80,000
						H股	30,000	20,000	50,000
宋國斌	非執行董事	67.20	21.01	88.21	-	A股	0	20,000	20,000
						H股	0	0	0
何兆斌	非執行董事	67.20	21.01	88.21	-	A股	0	20,000	20,000
						H股	0	0	0
黃碧娟	非執行董事	0	0	0	是	A股	0	0	0
						H股	0	0	0
劉寒星	非執行董事	0	0	0	是	A股	0	0	0
						H股	0	0	0
羅明德	非執行董事	0	0	0	-	A股	0	0	0
						H股	0	0	0
劉浩洋	非執行董事	0	0	0	-	A股	0	0	0
						H股	0	0	0
于永順	獨立非執行董事	0	0	0	-	A股	0	0	0
						H股	0	0	0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人力資源管理(續)

姓名	職務	報告期內領取稅前總薪酬 (人民幣萬元)			是否在本行 關聯方領薪	股份類別	期初持股 (股)	本期持股 變動(股)	期末持股 (股)
		薪酬	其它福利	合計					
李 健	獨立非執行董事	25	-	25	-	A股	0	0	0
						H股	0	0	0
劉 力	獨立非執行董事	25	-	25	-	A股	0	0	0
						H股	0	0	0
楊志威	獨立非執行董事	25	-	25	-	A股	0	0	0
						H股	0	0	0
胡展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5	-	25	-	A股	0	0	0
						H股	0	0	0
蔡浩儀	獨立非執行董事	0	0	0	-	A股	0	0	0
						H股	0	0	0
顧惠忠	股東監事	0	0	0	否	A股	0	0	0
						H股	0	0	0
趙玉國	股東監事	0	0	0	是	A股	0	0	0
						H股	0	0	0
劉明星	股東監事	0	0	0	是	A股	0	0	0
						H股	0	0	0
張麗麗	股東監事	0	0	0	是	A股	0	0	0
						H股	0	0	0
王學慶	股東監事	0	0	0	否	A股	0	0	0
						H股	0	0	0
唐新宇	外部監事	0	0	0	-	A股	0	0	0
						H股	0	0	0
夏智華	外部監事	0	0	0	-	A股	0	0	0
						H股	0	0	0
李 曜	外部監事	20	0	20	-	A股	0	0	0
						H股	0	0	0
陳 青	職工監事	85.34	16.05	101.39	-	A股	40,000	0	40,000
						H股	20,000	0	20,000
杜亞榮	職工監事	84.05	16.05	100.10	-	A股	60,000	0	60,000
						H股	20,000	0	20,000
徐 明	職工監事	83.33	16.05	99.38	-	A股	70,000	0	70,000
						H股	0	0	0
關興社	職工監事	13.33	2.76	16.09	-	A股	200	(200)	0
						H股	0	0	0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人力資源管理(續)

姓名	職務	報告期內領取稅前總薪酬 (人民幣萬元)			是否在本行 關聯方領薪	股份類別	期初持股 (股)	本期持股 變動(股)	期末持股 (股)
		薪酬	其它福利	合計					
呂家進	副行長	0	0	0	-	A股	0	0	0
						H股	0	0	0
郭 莽	副行長	70.68	21.63	92.30	-	A股	50,000	0	50,000
						H股	0	0	0
顧 生	董事會秘書	66.64	11.57	78.21	-	A股	46,100	20,000	66,100
						H股	0	0	0
徐 瀚	業務總監(零售與私人業務板塊)	24.99	4.37	29.36	-	A股	50,000	0	50,000
						H股	30,000	0	30,000
涂 宏	業務總監(同業與市場業務板塊)	24.99	4.37	29.36	-	A股	0	0	0
						H股	50,000	0	50,000
伍兆安	交行-滙豐戰略合作顧問	0	0	0	是	A股	0	0	0
						H股	30,000	0	30,000
離任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牛錫明	原董事長、原執行董事	31.20	19.54	50.74	-	A股	210,000	0	210,000
						H股	180,000	0	180,000
于亞利	原執行董事、原副行長	32.76	11.40	44.16	-	A股	80,000	0	80,000
						H股	20,000	0	20,000
沈如軍	原執行董事、原副行長	40.95	15.77	56.72	-	A股	0	0	0
						H股	20,000	20,000	40,000
陳志武	原獨立非執行董事	14.58	0	14.58	-	A股	0	0	0
						H股	0	0	0
宋曙光	原監事長	54.60	19.54	74.14	-	A股	130,000	0	130,000
						H股	50,000	0	50,000
樊 軍	原職工監事	48.34	9.13	57.47	-	A股	40,000	0	40,000
						H股	20,000	0	20,000
壽梅生	原紀委書記	32.76	11.40	44.16	-	A股	79,100	0	79,100
						H股	20,000	0	20,000
杜江龍	原董事會秘書	28.00	6.77	34.77	-	A股	80,000	0	80,000
						H股	0	0	0
付萬軍	原業務總監(公司與機構業務板塊)	24.99	4.37	29.36	-	A股	71,300	0	71,300
						H股	0	0	0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人力資源管理(續)

註：

1. 2018年，本行中央管理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按中央金融企業負責人薪酬管理相關辦法執行。根據有關規定，本行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2018年度最終薪酬正在確認過程中，其餘部分待確認之後再行披露。
2. 任德奇先生自2018年6月5日起擔任本行黨委副書記，2018年8月6日起擔任本行行長、副董事長、執行董事，表中數據為報告期內在本行領取的薪酬。
3. 呂家進先生自2018年12月25日擔任本行副行長，2018年末在本行領薪。
4. 顧生先生自2018年4月12日起擔任本行董事會秘書，表中數據為報告期內擔任董事會秘書領取的薪酬。
5. 徐瀚先生、涂宏先生自2018年9月25日起擔任本行業務總監，表中數據為報告期內擔任業務總監領取的薪酬。
6. 關興社先生自2018年10月8日起擔任本行職工監事，表中數據為報告期內擔任職工監事期間以職工身份領取所在崗位的薪酬。
7. 牛錫明先生自2018年2月1日起不再擔任本行董事長、執行董事，表中數據為報告期內在本行領取的薪酬。
8. 于亞利女士自2018年6月1日起不再擔任本行執行董事、副行長，表中數據為報告期內在本行領取的薪酬。
9. 沈如軍先生自2018年10月23日起不再擔任本行執行董事、副行長，表中數據為報告期內擔任執行董事、副行長領取的薪酬。
10. 宋曙光先生自2019年1月7日起不再擔任本行監事長，表中數據為報告期內擔任監事長領取的薪酬。
11. 樊軍先生自2018年8月1日起不再擔任本行職工監事，表中數據為報告期內擔任職工監事期間以職工身份領取所在崗位的薪酬。
12. 壽梅生先生自2018年7月27日起不再擔任本行紀委書記，表中數據為報告期內在本行領取的薪酬。
13. 杜江龍先生自2018年4月12日起不再擔任本行董事會秘書，表中數據為報告期內在本行領取的薪酬。
14. 付萬軍先生自2018年9月25日至2019年3月26日擔任本行業務總監，表中數據為報告期內擔任業務總監領取的薪酬。
15. 本行職工監事以職工身份領取所在崗位的薪酬，作為職工監事身份不領取薪酬。
16. 以上持股變動情況均為二級市場買入或賣出。
17. 本表中，報告期內全體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不含離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獲得的稅前報酬合計人民幣1,169.85萬元。

除上述披露外，報告期末，本行董事、監事、最高行政人員概無在本行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七及第八分部須知會本行及香港聯交所，或須記入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行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二) 薪酬決策程序及確定依據

本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的決策程序為：根據公司治理程序，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由董事會人事薪酬委員會擬定方案，提交董事會審議，其中董事薪酬需提交股東大會審議批准；監事薪酬由監事會提名薪酬委員會提交方案，經監事會審議通過後，提交股東大會審議批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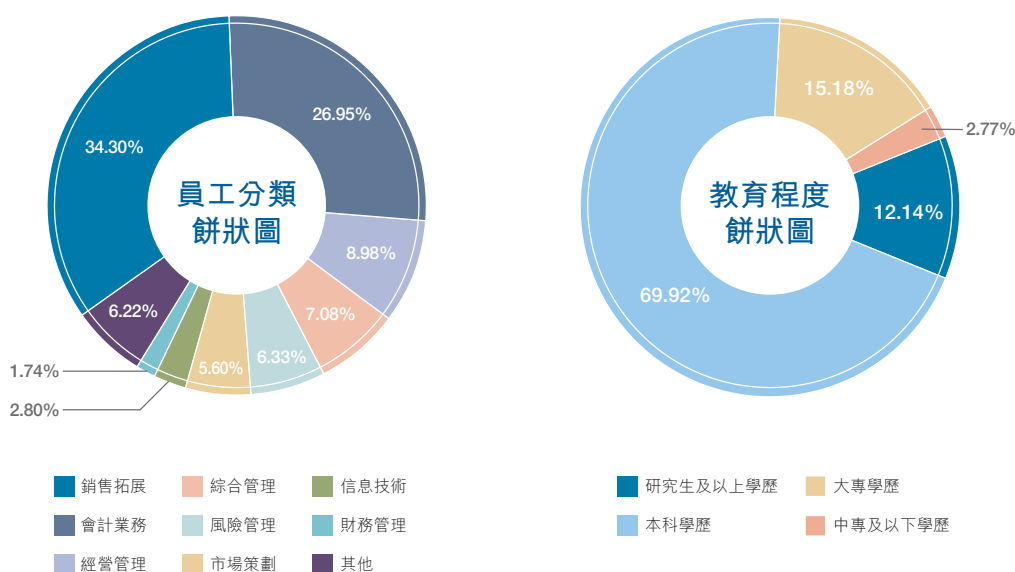
本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根據國家有關規定及本行高管人員年度經營績效考核辦法確定。中央管理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嚴格執行中央金融企業負責人薪酬管理相關辦法。非中央管理且在本行領薪的其他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體系包括基本年薪、績效年薪和福利性收入，為平衡激勵與風險約束，績效年薪的一定比例實行延期支付，分三年兌現，原則上每年支付比例為1/3。

七、人力資源管理

(一) 員工和機構情況

報告期末，本行境內外行共計89,542人，其中境內銀行機構從業人員87,090人，海外行當地員工2,452人。本行主要子公司從業人員3,204人。境內銀行機構中擁有專業技術職稱人員30,776人，其中擁有高級技術職稱的員工572人，佔比約為0.66%；擁有中級技術職稱的員工16,038人，佔比為18.42%；擁有初級技術職稱的員工14,166人，佔比為16.27%。

報告期末，本行承擔費用的離退休職工數2,575人。



	2018年12月31日					
	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佔比 (%)	機構 (個)	佔比 (%)	員工 (人)	佔比 (%)
華北	1,157,867	12.15	503	15.21	11,218	12.53
東北	339,827	3.57	390	11.79	8,960	10.01
華東	2,669,816	28.01	1,161	35.11	36,341	40.59
華中及華南	1,434,255	15.05	699	21.14	17,918	20.01
西部	688,096	7.22	487	14.73	9,817	10.96
海外	1,006,195	10.56	66	2.00	2,452	2.74
總部	4,224,506	44.32	1	0.03	2,836	3.17
抵銷及未分配資產	(1,989,391)	(20.88)				
合計	9,531,171	100.00	3,307	100.00	89,542	100.00

註：總行員工人數未包含太平洋信用卡中心員工。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人力資源管理(續)

(二) 薪酬管理

本行根據國家深化改革要求，積極推進用人、薪酬和考核機制改革，不斷完善「以職位為基礎，職位價值與績效價值相統一」的薪酬管理體系。堅持效益優先、兼顧公平，重點優化薪酬資源配置模式，提高資源配置效率；堅持擔當導向、基層導向、業績導向，聚焦關鍵族群精準激勵，激發基層單位改革創新活力。落實風險責任制，進一步完善集團內關鍵崗位員工績效薪酬延期支付制度，發揮薪酬對公司治理和風險管控的約束作用，促進穩健經營和可持續發展。本行關心員工福利，在社會基本保險基礎上，進一步完善企業年金等補充福利制度。

(三) 績效管理

圍繞深化用人、薪酬和考核機制改革要求，傳導戰略發展目標，進一步優化集團績效考核體系，完善考核流程。突出價值創造和業績導向的考核理念，強化板塊間協同考核力度，引導管理部門加強服務支撐，對集團內各經營單位實施一體化的績效考核。拓展職業經理人改革推廣範圍，持續完善職業經理人考評體系，強化對關鍵職位族群的激勵約束力度。堅持以產品計價考核為抓手，依託電子化考核平台，突出戰略導向，清晰記錄和展現員工的績效表現，充分調動員工積極性。

(四) 培訓管理

本集團認真貫徹中央和總行黨委關於教育培訓工作部署要求，以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和黨的十九大精神為指導，緊緊圍繞「兩化一行」戰略新內涵，按照建設高素質專業化幹部人才隊伍的目標，紮實開展政治理論教育、黨性教育和專業化能力培訓，夯基礎，提能力，抓創新，創品牌，全行教育培訓工作取得新成效、再上新台階。

突出政治統領，抓好政治理論和黨性教育。認真開展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和黨的十九大精神集中輪訓，舉辦直屬機構負責人專題培訓班、D職等副職主體班、中青年幹部主體班等，在網絡黨校開設「黨的十九大學習專區」，使幹部在思想上補鈣壯骨。

緊扣發展戰略，精心開展專業能力培訓。實施直屬機構負責人領導力提升培訓、赴滙豐經營管理專題培訓、英才計劃、青年創新孵化實驗室培訓等，舉辦個金、普惠、資負、預財等條線專家型人才培訓，開展公司、個金客戶經理面授和網絡專題培訓，舉辦境外分(子)行當地員工「歸巢」培訓，開展總行機關中後台

服務效能提升培訓，舉辦新產品、新技術、新業務、新系統培訓，開展員工崗位資格認證考試，持續推進新員工模擬銀行培訓，開展新員工知識技能競賽，有力提高廣大員工履職上崗能力。



廣東省分行2018年職工運動會。

圍繞家園建設，打造「老、中、青、少」特色培訓品牌。首次舉辦面向離退休老幹部的「銀松計劃」培訓，首次實施面向基層青年員工綜合能力提升的「菁英計劃」。此外，首次舉辦交行扶貧幹部和地方扶貧幹部培訓，有效落實國企扶貧責任，為打贏脫貧攻堅戰助力。開展銀銀合作培訓項目，為拓展同業市場提供有力支持。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人力資源管理(續)

報告期內，本行共培訓幹部員工約110萬人次，其中脫產培訓30萬餘人次，網絡培訓80萬餘人次。擁有認證兼職培訓師2,316名，核心課程300餘門、網絡課程5,700餘門。重點項目辦班滿意率97.4%。培訓體系建設進一步深化，師資、課程、基地等能力建設進一步提升，教育培訓各項工作實現了高質量發展。

(五) 人才培養與儲備

本集團深入推進專家型人才隊伍建設。修訂完善《交通銀行專家序列職位聘任管理辦法》，優化專家序列職位體系，打通專業與管理序列轉換通道，構建「縱向晉升、橫向轉換、交叉兼任」的人才發展立交橋。開展全行首次一、二級專家評審工作，搭建「能力、業績、貢獻」多維度評估模型，組建專家評審庫，通過小組評審、評委合議、黨委審定等環節，最終60人獲得專家資質。落實「放管服」要求，印發省直分行C職等專家評聘意見，授權省直分行自主開展專家評聘工作，30餘家經營機構制定本單位專家評聘實施細則，推進自主評聘工作。

本集團持續加大國際化儲備人才培養力度。根據國際化戰略需要和海外人才儲備五年計劃，結合海外業務發展佈局，持續推進海外機構C/B職等儲備人才和國際儲備生隊伍建設，加強對風險合規和小語種人才的培養，優化國際化人才隊伍結構，滿足海外機構各層次、多種類的國際化人才需求。2016-2018年已完成180餘名國際化人才的選拔和培養，累計向海外機構輸送各類專業和小語種人才約60名。



廣東省分行2018年職工運動會。

(六) 員工退休計劃

本集團員工退休計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1。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同仁謹此提呈本集團2018年度董事會報告及經審計的綜合財務信息。

一、主要業務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提供銀行及相關金融服務，年度內按業務分類的經營狀況分析請見財務報表附註44。

對本集團業務的中肯審視及運用財務關鍵表現指標進行的分析、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和不確定性，及本集團業務未來發展的討論請見「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章節；報告期結束後發生的，對本集團有影響的重大事件請見「重要事項」章節。

二、財務資料概要

最近五個年度的經營業績、資產和負債之概要請見「財務摘要」章節。

三、業績及利潤分配

(一) 本集團於報告期的經營業績請見第135頁的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二) 本集團報告期末未分配利潤詳情請見財務報表附註34。

(三) 根據《證券發行與承銷管理辦法》規定，上市公司發行證券，存在利潤分配方案、公積金轉增股本方案尚未提交股東大會表決或者雖經股東大會表決通過但未實施的，應當在方案實施後發行。本行正在積極推進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工作，因此暫未研究2018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後續本行將盡快研究擬定2018年度利潤分配方案，並提交董事會和2018年度股東大會審議。本行2017年、2016年均無送紅股、資本公積轉增股本方案，普通股現金分紅情況請見下表：

(除另有標明外，人民幣百萬元)

分紅年度	每10股派息額 (含稅，元)	現金分紅總額 (含稅)	現金分紅總額	
			歸屬於本行 股東的淨利潤	佔歸屬於本行股東 淨利潤的比率(%)
2017年	2.856	21,209	70,223	30.20
2016年	2.715	20,162	67,210	30.00

(四) 優先股股利分配情況請見「優先股相關情況」章節。

(五) 現金分紅政策的制定、執行或調整情況

本行《公司章程》明確規定，本行可以採取現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本行的利潤分配應重視對投資者的合理回報，利潤分配政策應保持連續性和穩定性；除特殊情況外，本行在當年盈利且累計未分配利潤為正的情況下，應主要採取現金方式分配股利，每一年度以現金方式分配的利潤不少於該會計年度集團口徑下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的10%。

本行利潤分配政策符合《公司章程》及審議程序的規定，充分保護中小投資者的合法權益，已由獨立董事發表意見，有明確的分紅標準和分紅比例；利潤分配政策調整或變更的條件和程序合規、透明。

四、資本公積

本集團報告期內資本公積變動詳情請見第138頁的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五、公益性捐贈

本集團報告期內公益性捐款總額為人民幣3,506.62萬元¹。

六、固定資產

本集團報告期內固定資產變動詳情請見財務報表附註23。

七、公眾持股量

報告期內且截至本年報刊發前最後可行日期，據已公開資料及董事所知悉，本行一直維持香港上市規則要求的公眾持股量。

八、董事及監事服務合約

本行董事及監事均未與本行訂立任何在1年內若由本行終止而須支付補償(正常法定補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九、董事及監事於重要交易、安排或合同中的權益

除本董事會報告「持續關連交易」部分披露外，報告期內任何時間或報告期末，本行董事或監事或與彼等有關連的實體未在本行或本行附屬公司訂立的就本集團業務屬重要的交易、安排或合同中享有任何直接或間接重大權益。

十、管理合約

報告期內，本行概無就整體或任何重要業務的管理和行政工作訂立或存有合約。

十一、董事在與本行構成競爭的業務所佔權益

除「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人力資源管理」章節披露外，在與本行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本行所有董事均未持有任何權益。

十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政策

請見第92頁的「薪酬決策程序及確定依據」。

十三、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間的關係

本行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之間不存在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須披露的關係。

十四、購買、出售或贖回本行上市證券

報告期內，本行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買賣或贖回本行任何上市證券。

十五、優先購買權、股份期權安排

根據《公司章程》和中國相關法律，本行股東並無優先購股權，同時，本行並無任何股份期權安排。

十六、董事及監事認購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報告期內任何時間或報告期末，本行或本行附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使本行董事或監事可通過購入本行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獲取利益的協議或安排。

¹ 含員工個人捐款

董事會報告(續)

十七、主要客戶

報告期內，本集團最大5名客戶佔本集團利息收入及其他經營收入總金額少於30%。

十八、持續關連交易

(一) 銀行間交易主協議(以下簡稱「主協議」)

滙豐銀行為本行的主要股東，因此，滙豐銀行連同其附屬公司及聯繫人為本行的關連人士。本集團與滙豐集團在日常銀行業務過程中定期從事各項交易，包括但不限於銀行同業借貸及借款交易、債券交易、貨幣市場交易、外幣交易、掉期及期權交易。為規管上述持續進行的交易，本行與滙豐銀行於2005年訂立主協議，並於2008年、2011年、2014年、2017年續訂。

本行與滙豐銀行於2017年4月28日續訂了主協議，為期三年，自2017年6月1日起至2020年5月31日止。主協議項下的交易沒有固定的價格或費率，但雙方同意根據主協議進行交易時，若適用的法律法規、監管機關發佈的條例或通知有規定，採用其規定的固定價格或費率。如不存在固定價格或費率，對於公開市場交易，按現行市場價格進行且按公平原則及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對於其他交易，需按公平原則及一般商業條款，且參考雙方向對方或具備同等信譽的獨立第三方就相同類型交易提供的價格／費率(如適用)，及雙方就有關交易的風險管理規定進行。

報告期內，主協議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並無超逾其各自的上限：1.非獲豁免之持續關連交易項下所產生的已實現收益，已實現損失和未實現收益或損失(視情況而定)均不超逾人民幣97.03億元；2.與滙豐集團間的外匯交易和掉期及期權交易(不論是否計入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並不超逾人民幣197.00億元。

(二) 報告期內，本集團與滙豐集團有下列往來賬目餘額

1. 報告期末，本集團存放及拆放滙豐集團款項餘額為人民幣22.50億元，債券投資餘額為人民幣59.54億元；2018年度存放及拆放、債券投資利息收入為人民幣1.62億元。滙豐集團存放、拆放及貴金屬拆入本集團餘額為人民幣192.26億元；2018年度存放、拆放及貴金屬拆入利息支出為人民幣3.84億元。
2. 報告期末，本集團記錄在資產負債表外的與滙豐集團衍生交易名義本金餘額為人民幣1,385.44億元；由此產生的衍生金融資產與衍生金融負債餘額分別為人民幣15.92億元與人民幣7.60億元；2018年度衍生交易產生的交易活動淨虧損為人民幣9.84億元。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87(1)條以及第14A.90條，主協議項下進行的銀行同業借貸及借款交易獲豁免遵守有關申報、年度審核、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三) 獨立非執行董事就非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之年度審閱

經詳細審閱2018年度持續關連交易後，本行各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持續關連交易：1.屬本集團的日常業務；2.按照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3.是根據主協議條款進行，交易條款公平合理，並符合本行股東的整體利益。

(四) 審計師就非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之年度審閱

審計師已致函本行董事會就2018年度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如下確認：1.該等交易已經本行董事會批准；2.該等交易乃按照本行的定價政策而進行；3.該等交易乃根據主協議條款進行；4.非獲豁免之持續關連交易於2018年度的實際交易額並無超逾相關上限。

- (五)本行確認，報告期內持續關連交易項下具體協議的簽訂及執行均已遵循該等持續關連交易的定價原則。
- (六)除上述披露外，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43的關聯方交易或持續關聯方交易概無屬於香港上市規則項下應予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就非豁免的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而言，本行已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十九、發行股份及債券情況

有關本行的債券發行情況，請見財務報表附註30。除上述以及本年報披露外，報告期內，本行及本行附屬公司不存在其他發行、購回或者授予可轉換證券、期權、權證或者其他類似權利的情況。

二十、獲準許的彌償條文

受限於適用法律及在本行為董事投保的董事責任保險範圍內，本行董事有權獲彌償其在執行及履行職責時引致或與此有關的所有成本、收費、損失、費用及債務。此等條文在報告期內有效，並於本報告日期亦維持有效。

二十一、環境政策及表現

請參見「履行企業社會責任」章節。

二十二、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須遵守多項法律法規規定，主要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業銀行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合同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物權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銀行業監督管理法》《中國銀保監會中資商業銀行行政許可事項實施辦法》、境內外證券法律法規及交易所規則(如《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等)以及根據前述法律、法規、規則頒佈的其他適用法規、政策和規範性法律文件。

本集團通過內部控制、合規管理、業務審批程序、員工培訓等多項措施，以遵守適用(尤其是對主營業務具有重大影響的)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法律文件；若關於主營業務的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法律文件有重大變動，本集團會不時通知相關員工及運營團隊。

報告期內，據本行董事所知，本集團並無不遵守任何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

二十三、與僱員、供貨商及客戶之關係

本集團致力於保持長期可持續發展，為員工和客戶持續創造價值，並與供貨商維持良好關係。本集團深明員工為寶貴資產，對員工的培訓管理、人才培養和儲備、薪酬政策等參見「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人力資源管理」章節。

本集團重視對供貨商的選擇，鼓勵公平及公開競爭，本著互信原則與優質供貨商建立長遠的合作關係。本集團秉承誠實守信之原則，致力向客戶提供優質金融服務，為客戶營造一個可信賴的服務環境。報告期內，本集團與其供貨商及／或客戶之間概無重要及重大糾紛。

董事會報告(續)

二十四、董事名單

報告期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除另有註明外)的董事名單請參見「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人力資源管理」章節的「董事會成員」部分。

上文提及的本報告其他章節、報告或附註，均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彭純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

報告期內，本行監事會按照《商業銀行公司治理指引》《商業銀行監事會工作指引》和本行公司章程等規定，以保護商業銀行、股東、職工、債權人和其他利益相關者的合法權益為目標，依法合規、客觀公正、科學高效履行監督職責。現將工作報告如下：

一、監事會主要工作

(一)切實履行監事會職責，完善監督體系運作。

1. 召開並參加重要會議。全年召開監事會會議6次，監事親自出席率94.05%，會議次數和出席率符合監管要求和《公司章程》規定。監事會審議議案23項，審閱專題報告7項，突出對戰略性、全局性工作的監督；三個專門委員會召開會議8次，為監事會審議提供良好的支持。出席股東大會3次(A股類別和H股類別合併召開)，列席董事會及各專門委員會會議，參加全行重要會議，及時跟進重大決策部署情況，深入瞭解關鍵領域工作推進情況。

2. 持續深化「四位一體」監督工作。一是開展監督問詢，圍繞戰略轉型和風險內控管理等，深入分析重要業務領域和經營機構、重點管理環節的工作成效以及面臨的挑戰，評估全行經營管理目標推進情況。二是深化專項監督，涉及經營環境、監管規定變化的影響分析、資源配置、風險計量等多個領域。三是按季進行動態監督，實時跟進重要性、苗頭性事項，分析變化趨勢，研究進一步監督措施。四是每季召開監督協調委員會，做好監督規劃協同，強化信息共享，整合監督資源，形成監督合力，實現監督效能的有效提升。

3. 進一步提升履職監督和評價質效。加強董事、高管履職的過程監督，及時掌握全年決策部署和工作推進落實情況；綜合內外部信息，形成對董事會、高管層及其個人的履職評價報告；截至評價日，本行任期時間超過半年的在任董事、高管19人，按「稱職」「基本稱職」「不稱職」三個級別，評價結果均為「稱職」。認真開展監事會及其成員履職自我評價工作，完成評價報告並報送監管部門。

4. 積極配合監管部門監督檢查。監事會積極配合人民銀行、銀保監會等對監事會工作的檢查，如實報告履行職責情況，根據監管意見認真整改。

(二)突出監督重點，加強重點領域監督。

1. 深入開展戰略監督。關注經營環境變化，監督公司業務、國際業務等重點業務和分行、子公司等重點機構在轉型期面臨的壓力和戰略轉型情況，普惠金融和民營企業的客戶拓展和授信管理政策。關注監管新規出台對理財業務、子公司發展的影響和調整措施。圍繞全行戰略推進中的痛點，關注戰略配套體系運行情況，資產負債配置實施情況，績效考核和渠道轉型的作用發揮，以及數據管理對經營管理的支撐等情況。

2. 推進資本與財務監督。結合MPA指標體系調整，關注全行資本管理情況，建議進一步完善資本管理規劃，做好資本充足率壓力測試和應急預案。跟進全行重大財務決策制定和執行情況，財務管理關鍵領域的整改情況，分析監督定期報告。

3. 着力強化風險監督。深入研判經營環境變化，如中美貿易摩擦、經濟結構調整以及金融市場波動等對全行業務的影響。認真分析業務結構失衡可能引發的風險，關注多元化集群客戶風險暴露的影響，以及同業負債佔比、利率匯率頭寸等對市場和流動性的影響。密切關注內部管理，涵蓋經營機構業務發展和內部管理、重點業務風險管理架構和模式、風險監測與風險計量工具運用、併表管理等方面，並提出監督建議。

監事會報告(續)

4. 加強內控與合規監督。深入分析全行合規管理體系運行情況，建議加強合規信息共享，發揮合規管理合力；密切跟進境內外監管趨勢，跟進反洗錢管理。及時掌握內外部審計情況，協同推進整改；高度關注不良貸款處置和責任追究，提出進一步完善處置流程管控。有效實施信息披露監督，協同維護上市公司的良好社會聲譽。

(三)完善基礎建設，提升監督能力。

1. 完善制度建設，提升監督規範化程度。按照《公司章程》，進一步修訂各委員會工作條例。制定戰略監督、內控與合規監督、風險監督等重點領域監督辦法，進一步明確監督的內容和重點、監督方式、監督評估和報告等，初步形成監事會的制度體系。

2. 強化自身建設，提升監督專業化水平。全體監事不斷提高履職能力，參加「資管新規解讀與影響分析」等培訓。深入經營機構和基層，就全行戰略目標、風險管理政策落地情況開展調研。關注國際國內環境和監管要求變化，掌握本行經營管理的重大事項。加強同業交流，不斷學習提高。

3. 開展信息數據平台建設，提升監督數據化支撐。為有效開展監督工作，探索建設信息數據平台，系統性收集、整理、分析經營管理數據。

(四)創新監督方式，提高監督質效。

1. 立足監督定位，系統監督風險隱患。嚴格落實中央和監管要求，高度關注可能影響全行穩健經營的重要業務和重大事項。系統考慮外部環境、業務結構、內部管理等層面因素及相互作用可能產生的風險隱患，及時梳理和評估。

2. 完善反饋機制，實現監督成果落地。監事會形成多層次、立體化的反饋體系，推動監督整改落實。及時反饋監事會及監事個人日常監督工作提出的意見建議，提示董事會和管理層進行關注。定期反饋監事會會議情況，推動相關單位認真落實監事會會議意見。不定期反饋全局性、戰略性重點監督事項，提示需要重點關注的工作。及時反饋監督問詢意見，推動相關機構、部門進一步提升工作質效。將監督事項和意見納入董事高管個人履職評價，向董事、高管反饋，將監督成果落到實處。

3. 強化監督跟進，推動重點事項整改落實。監督問詢關注前一次監督意見落實情況，要求向監事會專題匯報；履職評價中關注上年意見落實情況，作為當年評價的重要組成部分；監督協調委員會重點關注並協調推進問題整改。

二、監事會就有關事項發表的獨立意見

(一)本行依法經營管理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依法開展經營活動，決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

(二)財務報告的真實性。

財務報告真實、公允地反映了本集團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普華永道中天和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分別對本集團2018年度財務報告出具了標準無保留意見審計報告，監事會對該報告無異議。

(三)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募集資金使用與募集說明書承諾的用途一致。

(四) 公司收購、出售資產情況。

報告期內，未發現本行收購、出售資產有損害股東權益和造成資產流失的行為。

(五) 關聯交易情況。

報告期內，未發現關聯交易中有損害本行利益的行為。

(六) 信息披露實施情況。

報告期內，未發現有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

(七) 相關審議事項。

監事會認為董事會認真履行了股東大會決議，對提交股東大會審議的各項議案無異議。

本行不斷致力於內部控制的完善和提升，監事會對本行《2018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無異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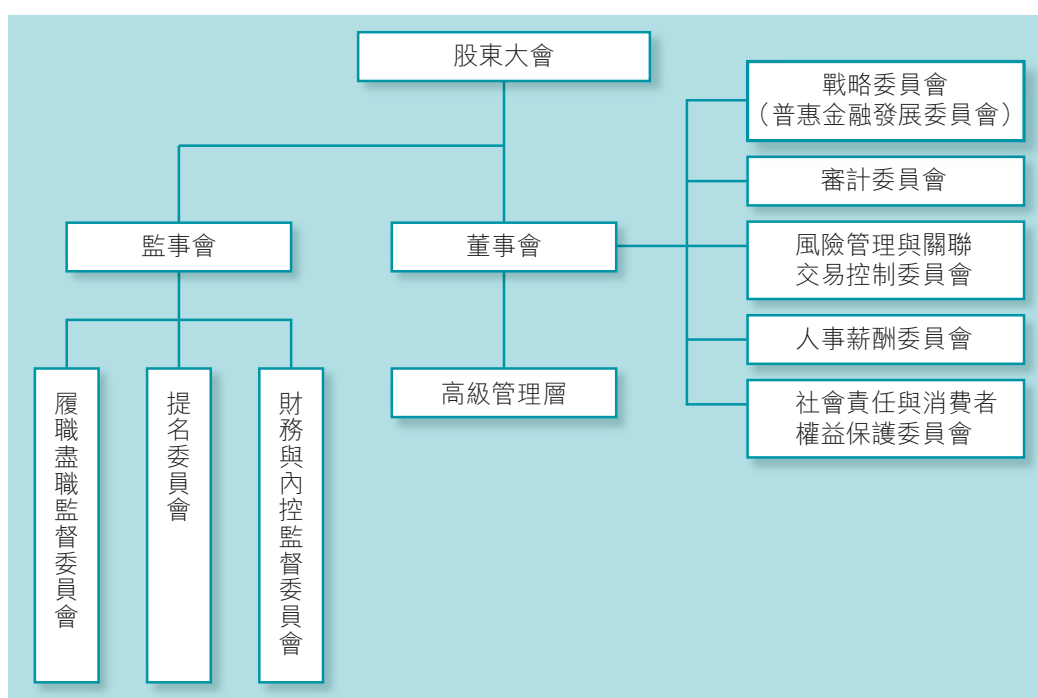
本行積極履行企業社會責任，監事會對本行《2018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報告》無異議。

公司治理報告

良好的公司治理，是商業銀行實現穩健運行、可持續發展的制度保障和重要基石。本行以建設「公司治理最好銀行」為目標，堅持把提升公司治理的規範性和有效性作為增強核心競爭力、推進戰略實施的關鍵舉措。報告期內，本行圓滿完成黨建入章工作，持續探索完善「黨委領導核心、董事會戰略決策、監事會依法監督、高管層授權經營」的中國特色大型商業銀行公司治理機制，圍繞國家「服務實體經濟、防控金融風險、深化金融改革」三大任務，推進戰略管理、全面風險管理、激勵約束、資本管理、內部控制等重點領域工作，全力推動本行實現高質量發展，切實保障全體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者的合法權益。本行公司治理狀況與《公司法》《證券法》以及中國證監會規定的各項要求不存在差異。

一、公司治理架構

本行已建立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權責明確、有效制衡、協調運轉、獨立運作的公司治理架構。公司治理架構圖如下所示：



二、公司治理制度建設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會和董事會戰略委員會(普惠金融發展委員會)積極履行公司治理管理職能，認真檢視和評估公司治理制度執行情況，健全完善公司治理政策和制度體系。報告期內，本行修訂後的公司章程獲監管機構核准，明確了黨組織在公司治理結構中的法定地位。為使現行公司治理制度體系更加規範，董事會先後批准了《反洗錢管理辦法》《銀行賬簿利率風險管理政策》《集中度風險與大額風險暴露管理政策》，修訂了《關聯交易管理辦法》《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併表管理政策》等在內的一系列公司治理規章制度，強化了董事會在反洗錢和反恐怖融資、關聯交易管理、全面風險管理、激勵約束機制等領域的最終責任，公司治理制度體系的有效性和全面性得到進一步擴展延伸。

報告期內，本行監事會積極履行公司治理監督職能，有效推進監督制度體系的建設。根據修訂的《公司章程》，進一步修訂履職盡職監督委員會、財務與內控監督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工作條例，明確各委員會人員組成、職責權限、議事規則等，確保委員會依法合規履職。同時，為加強和規範監事會監督工作，提升專業領域監督工作的效率與質量，制定了本行監事會《戰略監督實施辦法(2018年版)》《內控與合規監督實施辦法(2018年版)》《風險監督實施辦法(2018年版)》，進一步明確了各領域監督的內容和重點、主要監督方式、監督評估和報告。

三、股東和股東大會

報告期末，本行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為74,262,726,645股，其中A股和H股分別佔52.85%和47.15%。本行無控股股東，第一大股東財政部和第二大股東滙豐銀行分別持有本行26.53%和19.03%的股份。本行在業務、人員、資產、機構、財務等方面均獨立於各股東，具有獨立完整的業務及自主經營能力。本行系整體上市，不存在部分改制等原因造成的同業競爭或關聯交易問題。

根據本行《公司章程》規定，股東有權查閱公司章程、股本狀況、股東大會會議記錄、董事會會議決議、監事會會議決議等有關信息。股東也可以通過載於本報告「公司資料」所列的聯繫人和聯繫方式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大會是本行最高權力機構。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行有表決權的股份百分之十以上的股東有權以書面形式要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行有表決權的股份百分之三以上的股東有權以書面形式向股東大會提出提案。本行採用現場投票、網絡投票在內的多種投票方式，方便股東參與，保障股東行使權利。本行每項實際獨立的事宜在股東大會上均以獨立決議案提出，以投票方式表決。

本行2017年度股東大會、2018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大會、2018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於2018年6月29日在上海召開，其中：2017年度股東大會審議批准了包括《2017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2017年度監事會報告》《關於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方案》等在內的16項議案；2018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大會、2018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分別審議批准了《關於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方案》的議案；同時，向全體股東報告了本行2017年度關聯交易管理情況、2017年度獨立非執行董事履職情況。股東大會各項決議已經全部落實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公告已分別在上交所網站、香港聯交所網站和本行官網披露，並同時在《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刊載。

股東大會情況簡介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會議議案名稱	決議情況	決議刊登的網站
2017年度股東大會	2018年6月29日	《2017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等16項議案	通過	在本行官網www.bankcomm.com、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及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披露
2018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大會	2018年6月29日	《關於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方案》	通過	在本行官網www.bankcomm.com、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及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披露
2018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	2018年6月29日	《關於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方案》	通過	在本行官網www.bankcomm.com、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及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披露

四、董事會及專門委員會

(一) 董事會的組成

本行理解和認同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重要性，並將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視為支持本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以及實現可持續發展的重要因素。在董事會成員遴選和委任過程中，充分考慮人選多元化特點，綜合評估其才能、技能、經驗和背景，客觀衡量對本行的貢獻，從而確保董事會在戰略決策過程中具備多樣化的觀點與視角，形成與本行發展戰略相匹配的董事會成員最佳組合。本行董事的任期為3年，任期屆滿可連選連任，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在本行的任職時間累計不得超過6年。

公司治理報告(續)

報告期末，本行董事會共有成員17名，其中：執行董事3名，即彭純先生、任德奇先生、侯維棟先生；非執行董事8名，即王冬勝先生、王太銀先生、宋國斌先生、何兆斌先生、黃碧娟女士、劉寒星先生、羅明德先生、劉浩洋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6名，即于永順先生、李健女士、劉力先生、楊志威先生、胡展雲先生、蔡浩儀先生。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在董事會成員總數中的佔比達到1/3，符合監管規定。

2018年2月1日，本行發佈公告，因工作調整，牛錫明先生辭去本行董事長、執行董事、戰略委員會(普惠金融發展委員會)主任委員職務，辭任自2018年2月1日起生效。同日召開的第八屆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審議批准了《關於選舉彭純先生為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的議案》《關於委任彭純先生為董事會戰略委員會(普惠金融發展委員會)主任委員的議案》，同意選舉彭純先生為本行董事長，同意委任彭純先生為董事會戰略委員會(普惠金融發展委員會)主任委員，其任職資格於2018年2月13日獲監管核准。

2018年5月31日，本行發佈公告，因屆退休年齡，于亞利女士自2018年6月1日起，不再擔任本行執行董事、副行長、董事會戰略委員會(普惠金融發展委員會)委員、董事會社會責任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委員以及授權代表職務。

2018年6月29日，本行2017年度股東大會批准選舉任德奇先生為執行董事、選舉沈如軍先生為執行董事、選舉蔡浩儀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沈如軍先生和蔡浩儀先生的任職資格於8月3日獲監管核准，任德奇先生的任職資格於8月6日獲監管核准。蔡浩儀先生任職資格獲核准後，陳志武先生不再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8年10月23日，本行發佈公告，因工作調動原因，沈如軍先生辭去本行執行董事、董事會戰略委員會(普惠金融發展委員會)委員、董事會社會責任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委員及副行長職務，辭任自2018年10月23日起生效。

關於董事會成員的變動及詳細履歷等信息，請參見本年報「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人力資源管理」章節。

(二) 董事會的履職情況

董事會是本行的戰略決策機構，向股東大會負責，並在法律法規、《公司章程》和股東大會賦予的職權範圍內行使職權，維護本行及股東的合法權益。其職責主要包括召集股東大會並向大會報告工作、執行股東大會決議、決定本行的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聽取行長工作報告並檢查行長工作等。報告期內，本行董事會認真貫徹落實黨的十九大、中央經濟工作會議、全國金融工作會議精神，以服務實體經濟為根本，以防控金融風險為保障，以深化改革為動力，在境內外股東、監管機構以及監事會的支持和監督下，推動本行高質量發展再上新台階，持續為股東創造穩定回報。

董事會主要開展了五個方面工作：一是認真貫徹「服務實體經濟、防控金融風險、深化金融改革」三大任務，保持本行穩健發展。二是堅持一張藍圖繪到底，同時順應形勢發展變化，賦予「兩化一行」戰略新內涵。三是持續完善中國特色大型商業銀行治理機制，強化資本管理，深化與滙豐戰略合作。四是全力做好市場溝通和信息披露工作，持續規範和加強市值管理。五是大力推進精準扶貧、消費者權益保護和本行幸福家園建設，積極履行企業社會責任。

(三)董事會會議

本行已制定《董事會議事規則》，對董事會會議召集與通知、召開程序、會議議題、會議記錄規範等作了嚴格規定。報告期內，本行共召開董事會現場會議11次，審議通過了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行長工作報告、財務決算報告、利潤分配方案等議案和報告72項；董事會下設的五個專門委員會召開會議28次，審議有關議案和報告82項。上述會議均遵照本行《公司章程》《董事會議事規則》以及《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的規定召開。本行董事在報告期內出席股東大會、董事會及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會議的情況如下：

	親自出席次數／應出席會議次數						
	股東大會	董事會	戰略委員會 (普惠 金融發展 委員會)	董事會下設專門委員會			社會責任 與消費者 權益保護 委員會
審計 委員會				風險管理 與關聯 交易控制 委員會	人事薪酬 委員會		
執行董事							
彭 純	3/3	10/11	8/8	-	-	-	1/1
任德奇	-	3/3	3/3	-	-	-	-
侯維棟	0/3	10/11	8/8				
非執行董事							
王冬勝	0/3	5/11	-	-	-	-	1/1
王太銀	3/3	11/11	-	5/5	-	8/8	-
宋國斌	3/3	11/11	-	-	6/6	-	1/1
何兆斌	3/3	11/11	-	5/5	-	-	1/1
黃碧娟	0/3	8/11	-	-	-	8/8	-
劉寒星	0/3	9/11	8/8	-	6/6	-	-
羅明德	0/3	10/11	8/8	5/5	-	-	-
劉浩洋	3/3	10/11	8/8	-	6/6	3/3	-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于永順	3/3	11/11	-	5/5	6/6	-	-
李 健	0/3	11/11	-	5/5	6/6	-	-
劉 力	3/3	11/11	-	5/5	-	5/5	-
楊志威	0/3	9/11	8/8	5/5	-	-	-
胡展雲	3/3	8/11	-	-	6/6	8/8	-
蔡浩儀	-	3/3	-	-	2/2	-	-
離任董事							
牛錫明	-	-	1/1	-	-	-	-
于亞利	-	4/5	4/4	-	-	-	1/1
沈如軍	-	1/1	1/1	-	-	-	-
陳志武	0/3	6/8	-	-	4/4	5/5	-

註：

本行董事具體變動情況見本報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人力資源管理」章節(下同)。

公司治理報告(續)

(四) 專門委員會

本行董事會下設戰略委員會(普惠金融發展委員會)、審計委員會、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人事薪酬委員會、社會責任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報告期內，各專門委員會履職情況如下：

1. 戰略委員會(普惠金融發展委員會)。主要職責是制定本行經營管理目標和長期發展規劃；定期對本行資本管理情況進行分析評估；對本行重大股本權益性投資方案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監督檢查年度經營計劃執行情況；檢查評估公司治理制度執行情況，提出完善公司治理政策和制度的建議；制定審議普惠金融業務發展戰略規劃、業務經營計劃、基本政策制度、風險戰略規劃和考核評價辦法，定期評估普惠金融業務發展成效等。

報告期末，本行董事會戰略委員會(普惠金融發展委員會)有彭純先生、任德奇先生、侯維棟先生、劉寒星先生、羅明德先生、劉浩洋先生、楊志威先生7位委員。其中，彭純董事長為主任委員。報告期內，戰略委員會(普惠金融發展委員會)共召開8次會議，審議通過了2017年度經營計劃執行情況、《2018-2020年資本管理規劃》等18項有關議案和報告，並將審議意見向董事會報告。

2. 審計委員會。主要職責為提議聘用、更換或解聘為本行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監督本行內部審計制度及其實施；內部審計與外部審計之間的溝通；審核本行財務信息及其披露、檢查會計政策、財務狀況和財務報告程序；檢查本行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等。

報告期末，本行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有劉力先生、王太銀先生、何兆斌先生、羅明德先生、于永順先生、李健女士、楊志威先生7位委員，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力先生為主任委員。報告期內，審計委員會共召開會議5次，審議通過了本行2017年年度業績及業績公告、2018年季度、中期業績報告，以及2017年度財務決算報告、2017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等21項議案和報告。在審議過程中，委員會嚴格遵守上市規則及會計準則，對本行財務信息的真實性、完整性和準確性發表意見，並將審議意見向董事會報告。

3. 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主要職責是監督和評價本行信用、市場、操作、合規、案防等方面風險控制及管理情況；定期評估本行風險及管理狀況、風險承受能力及水平；監督評估本行涉美經營風險管理狀況、審核重大關聯交易、重大固定資產投資、資產處置、資產抵押或對外擔保；定期聽取反洗錢情況報告；向董事會提出完善本行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的建議等。

報告期末，本行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有李健女士、宋國斌先生、劉寒星先生、劉浩洋先生、于永順先生、胡展雲先生和蔡浩儀先生7位委員，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健女士為主任委員。報告期內，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全年共召開6次會議，審議通過了2017年度全面風險管理評估報告、2018年度風險偏好及風險政策等22項議案和報告，並將審議意見向董事會報告。

4. 人事薪酬委員會。主要職責是根據本行經營活動情況、資產規模和股權結構，對董事會的規模和結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批准和修改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擬定本行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選任程序和考核標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審核本行薪酬管理的基本制度和政策等。為優化公司治理結構，提升工作效率，本行人事薪酬委員會兼具提名委員會和薪酬委員會的職能。

人事薪酬委員會對本行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提名程序為：(1)及時瞭解和掌握本行對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需求情況；(2)根據需求情況，在本行內部和外部廣泛搜尋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人選；(3)確定初選對象後，由董事會辦公室搜集整理初選對象的履歷資料，並形成書面材料；(4)徵求初選對象本人的同意，否則不能將其作為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人選；(5)召集人事薪酬委員會會議，根據本行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任職條件，對初選對象進行資格審查；(6)向董事會提出選舉新董事和聘任新高級管理人員的建議，並提供相關材料；(7)根據董事會決定和反饋意見進行其他後續工作。此外，本行公司章程還規定了董事提名及選舉的一般程序。

報告期末，本行董事會人事薪酬委員會有蔡浩儀先生、王太銀先生、黃碧娟女士和胡展雲先生4位委員，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浩儀先生為主任委員。報告期內，人事薪酬委員會全年共召開8次會議，審議通過了提名蔡浩儀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聘任顧生先生為董事會秘書等15項議案，並將審議意見向董事會報告。

5. 社會責任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主要職責是擬定本行社會責任戰略和政策；審核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的戰略、政策和目標；監督、檢查和評估本行社會責任和消費者權益保護戰略、政策、規劃、措施等執行情況；根據董事會的授權審批對外捐贈事項等。

報告期末，本行董事會社會責任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有任德奇先生、王冬勝先生、宋國斌先生和何兆斌先生4位委員，其中副董事長任德奇先生為主任委員。報告期內，社會責任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共召開1次會議，審議了2017年度綠色信貸工作情況報告、2017年度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情況報告等6項議案和報告，並將審議意見向董事會報告。

報告期內，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會議的召開程序、表決方式和通過的議案均符合相關法律法規、本行章程以及委員會工作條例的規定。

(五)獨立非執行董事

報告期末，本行有6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任職資格符合境內監管法規要求以及香港上市規則第3.10(2)條的規定。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均不擁有本行或其子公司任何業務或財務權益，也不在本行擔任管理職務，獨立性得到有力保障。此外，本行已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作出的年度確認函，認為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仍屬獨立人士。

報告期內，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本行工作的時間均符合本行《獨立董事工作制度》有關規定。目前，本行董事會下設的審計、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人事薪酬三個專門委員會均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任委員。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在董事會上積極發表意見，促進了本行董事會決策的科學性，對於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意見建議，董事會均高度重視，要求高級管理層研究落實。除參加會議外，各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通過實地調研、參加座談等多種方式保持與本行高級管理層的有效溝通。報告期內，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就本行報告期內的利潤分配、關聯交易、提名董事、聘任高管等重要事項發表獨立意見，對本行董事會及其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的議案和報告充分發表意見。

(六)報告期內董事培訓和調研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持續提升董事履職能力和專業能力。通過組織董事參加各類培訓，為董事提供參與持續專業發展計劃的機會，並通過定期編發報送《每週訊息》《月度信息報告》等方式，為董事提供有關商業銀行、監管法規、資本市場、本行經營管理等方面的信息資料。部分董事還深入本行分支機構開展調研，不斷提升履職能力。

公司治理報告(續)

報告期內，董事參加的主要培訓和調研內容包括：1.非執行董事王太銀參加中國上市公司協會舉辦的「2018年第三期上市公司董事長、總經理研修班」；2.非執行董事王太銀、宋國斌和何兆斌，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力和楊志威參加上海上市公司協會舉辦的「上海轄區2018年第一期上市公司董事監事培訓班」；3.非執行董事王太銀、宋國斌和何兆斌參加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培訓；4.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浩儀參加上海證券交易所舉辦的「第六十期獨立董事資格培訓」；5.非執行董事王太銀、宋國斌、何兆斌就財政業務、績效管理、地方政府隱性債務、市場化債轉股，及分行經營管理、履行社會責任等情況進行調研；6.非執行董事劉寒星就分行風險管理、轉型發展及資管新規影響等情況進行調研；7.獨立非執行董事于永順、劉力、李健就分行深化改革、風險管理、內部控制等情況進行調研；8.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力、楊志威、胡展雲就分行、子公司落實本行發展戰略、合規經營、內部控制等情況進行調研。

(七) 董事就財務報表所承擔的責任

董事負責監督編製每個會計年度的財務報告，確保財務報告能真實公允地反映本集團在該段期間的業務狀況、業績及現金流向等表現。在編製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的財務報告時，已選用適用的會計政策並貫徹應用，並作出審慎合理判斷及估計。董事確認其對編製財務報告所應承擔的責任，而審計師對其報告發表的申報責任聲明載於審計師報告第133頁。

(八) 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行對外擔保情況的專項說明及獨立意見

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本行對外擔保業務是經過中國銀行業監管機構批准的正常業務之一。本行對外擔保業務定有審慎的風險管理和控制政策，對被擔保對象的資信標準、擔保業務的操作流程和審批程序等均有嚴格規定，對擔保業務的風險控制是有效的。

五、監事會及監事會專門委員會

監事會是本行的監督機構，對股東大會負責。根據法律法規要求，監事會將職責劃分為戰略和經營監督、資本和財務監督、內控和合規監督、風險監督、信息披露監督、履職監督等六個方面，其中戰略和經營監督是導向，資本和財務監督、內控和合規監督、風險監督是基礎，信息披露監督是上市公司治理的重要環節，履職監督是上述所有方面監督結果的綜合反映和集中體現。通過常規監督、動態監督、專項監督、監督協調委員會等多種方式方法實現對上述六個方面的監督。

報告期內，本行監事會有13名成員，其中監事長1名，股東監事5名，外部監事3名，職工監事4名。5名股東監事在大型央企從事管理工作；3名外部監事中，2名退休前曾擔任有關金融機構負責人，1名是高等院校金融學專業教授；4名職工監事分別是本行審計局、監察局、員工工作部、監事會辦公室的負責人。監事會下設三個專門委員會，其中履職盡職監督委員會共5人，監事長擔任主任委員，3名外部監事和1名職工監事擔任委員，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的履職盡職情況，進行綜合評價並向監事會報告。提名委員會共7人，外部監事擔任主任委員，3名股東監事、1名外部監事和2名職工監事擔任委員，主要負責擬定監事的選任程序和標準，對監事候選人的任職資格進行初步審核，並向監事會提出建議；對董事等重要人員的選聘程序進行監督；對本行績效考核制度、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方案的科學性、合理性進行監督。財務與內控監督委員會共7人，外部監事擔任主任委員，2名股東監事、2名外部監事和2名職工監事擔任委員，主要負責擬定對本行財務活動、信息披露等的監督方案並實施相關檢查，監督本行資本與財務、內部控制、風險管理及合規管理等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監事會根據國家有關法律法規、監管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規定，依法合規、客觀公正、科學高效履行監督職責，全體監事勤勉、忠實履職，有效發揮監事會在公司治理中的獨立作用。報告期內，本行監事會成員親自出席監事會會議情況如下表。

監事會成員	職務	親自出席會議次數	親自出席率%
宋曙光	監事長	6/6	100
顧惠忠	股東監事	6/6	100
趙玉國	股東監事	6/6	100
劉明星	股東監事	6/6	100
張麗麗	股東監事	4/6	66.7
王學慶	股東監事	5/6	83.3
唐新宇	外部監事	6/6	100
夏智華	外部監事	6/6	100
李 曜	外部監事	6/6	100
陳 青	職工監事	6/6	100
杜亞榮	職工監事	5/6	83.3
徐 明	職工監事	5/6	83.3
關興社	職工監事	1/1	100
離任監事			
樊 軍	職工監事	4/4	100
平均親自出席率			94.05

註：宋曙光先生自2019年1月7日起辭任本行監事長。樊軍先生自2018年8月1日起辭任本行監事。關興社先生自2018年10月8日起擔任本行監事。

六、高級管理層

本行高級管理層由行長、副行長、首席財務官、業務總監、交行－滙豐戰略合作顧問等組成。本行實行董事會領導下的行長負責制。行長對董事會負責，本行各職能部門、分支機構以及其他高級管理層成員對行長負責。行長有權依照法律、法規、本行章程及董事會授權，組織開展經營管理活動，其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主持本行日常經營管理工作，組織實施股東大會、董事會決議，擬訂年度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經董事會或股東大會批准後組織實施等。

報告期內，高級管理層在《公司章程》及董事會授權範圍內開展經營管理活動，認真執行股東大會、董事會決議，圓滿完成董事會確定的年度經營目標。董事會對高級管理層2018年度的工作表示滿意。

七、風險管理情況

本行已建立組織架構健全、職責邊界清晰的風險治理架構，明確董事會、監事會、高級管理層、業務部門、風險管理部門和內審部門在風險管理中的職責分工，多層次、相互銜接、有效制衡的風險治理機制穩健運行。

公司治理報告(續)

本行董事會是全面風險管理的最高決策機構，承擔全面風險管理的最終責任，並通過下設的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監督和評估全行風險狀況；監事會承擔全面風險管理的監督責任，負責監督檢查董事會和高管層在風險管理方面的履職盡責情況並督促整改。高管層承擔全面風險管理的實施責任，設立以風險管理委員會為核心的日常風險決策機制，主要職責包括建立適應全面風險管理的經營管理架構、根據董事會制定的風險管理規劃和風險偏好，按照「橫到邊、縱到底、全覆蓋」的要求，確保風險管理要求的執行落實等。

本行開展主要風險識別與評估的程序為：一是根據外部經濟金融形勢、監管要求變化、自身業務經營及管理變化等，對經營管理活動中可能面臨的各類風險進行審視，確定納入評估的風險類別。二是結合風險環境預判，逐一對各類風險發生的可能性及影響程度進行評估，確定主要風險類別。三是從管理架構、制度流程、管理機制等方面對各類風險的管控能力及成效進行評估，以確保各類風險管理體系能夠較好地識別、監測和控制相關風險。對於主要風險，除了建立完備的管理體系實施精細化管理外，本行還逐一考量，以確保計提足額的資本以應對可能的非預期損失。關於本集團風險管理工作的有關情況，請參見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風險管理」部分。

報告期內，本行面對國內外錯綜複雜的經濟金融形勢，主動應對市場環境的發展變化，堅持穩健審慎的風險偏好，繼續把防控金融風險放在首位。董事會先後批准了《反洗錢管理辦法》《銀行賬簿利率風險管理政策》《集中度風險與大額風險暴露管理政策》，修訂了《關聯交易管理辦法》《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併表管理政策》等，持續健全完善全面風險管理制度體系；董事會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聽取本行2017年度、2018年上半年及季度在內的四份全面風險管理評估報告，向董事會報告意見建議。通過強化全面風險管理定期評估，董事會及時、全面掌握本行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操作風險、國別風險、銀行賬簿利率風險、聲譽風險、信息科技風險、併表管理以及其他風險，提出在體制機制上實現風險管控關口前移、運用大數據提升風險管理精細化水平、加強子公司風險管控、採取差異化風險管理策略等意見建議。

通過有效的風險管理，保證本行對各類風險的有效識別、計量、評估、監測、控制和報告，以有效管理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促進本行有效及高效運營，合理保證財務報告的真實可靠及遵守使用法律及法規，確保資產質量基本穩定。本行董事會確認本行及子公司的風險管理系統平穩有效。

八、內部控制情況

(一) 董事會關於內部控制責任的聲明

根據中國銀保監會《商業銀行內部控制指引》、財政部等五部委頒佈的《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及其配套指引的規定和其他內部控制監管要求，建立健全和有效實施內部控制，評價其有效性，並如實披露內部控制評價報告是本行董事會的責任。監事會對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建立和實施內部控制進行監督。高級管理層負責組織領導企業內部控制的日常運行。本行董事會下設審計委員會、風險管理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履行內部控制相應職責，高級管理層下設內部控制管理委員會，負責內部控制體系的統籌規劃、基本政策制定、組織落實和檢查評價等工作。

本行內部控制的目標是確保本行各項經營管理活動遵從國家法律規定和本行內部規章制度、財務報告信息真實完整、風險管理體系有效、資產安全，提高經營效率和效果，促進經營目標和發展戰略最終實現。

(二) 內部監控有效性聲明

根據中國銀保監會《商業銀行內部控制指引》、財政部等五部委頒佈的《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及其配套指引的規定和其他內部控制監管要求，圍繞本行內部控制目標，本行建立了嚴密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體系。報告期內，本行董事會已檢討本行及附屬公司在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及合規監控等重要方面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平穩有效，並確保本集團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充足。

(三) 審計監督組織架構和主要職責

本行審計工作由董事會領導，董事長主管，確保了審計的獨立性。本行設立了總行審計監督局、地區審計監督分局(海外行、子公司審計部)、省直分行審計部三級審計監督體系，實行垂直、統一管理。本行內部審計工作以風險為導向，將風險和內部控制隱患作為審計監督主線和檢查重點，圍繞內部控制開展審計和評價。

(四) 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和內部控制審計報告

本行在披露年度報告的同時，披露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和內部控制審計報告。

本行董事會已按照《商業銀行內部控制指引》《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及其配套指引規定和其他內部控制監管要求，對本行2018年12月31日(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基準日)的內部控制有效性進行了評價。根據本行內部控制財務報告缺陷認定標準，於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基準日，不存在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本行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根據本行內部控制非財務報告缺陷認定標準，未發現非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經總行內部控制管理委員會根據缺陷認定標準，確認存在重大缺陷及重要缺陷時，由總行內部控制管理委員會及時組織召集會議研討解決辦法，督促有關經營機構及管理部門落實整改，並將解決方案及整改情況及時向公司管理層匯報。個別有待完善的事項，本行已採取了積極的改進和控制措施，對本行內部控制體系的健全性、有效性和財務報告的可靠性不構成實質影響。

自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基準日至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發出日之間未發生影響內部控制有效性評價結論的因素。

本行聘請的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已對本行財務報告相關內部控制的有效性進行了審計，認為本行按照《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和上市規則等相關規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

2018年，本行保持了內部控制體系整體狀況的平穩和有效。2019年，本行將繼續依法合規穩健經營，不斷提升內部控制水平。

九、年報信息披露重大差錯責任追究制度情況

本行致力於不斷提高年度報告質量，持續完善年度報告披露工作。報告期內，本行嚴格執行《信息披露管理辦法》《重大信息內部報告管理辦法》《信息披露暫緩與豁免管理辦法》等規章，明確信息報告、編製、審核等信息披露內部控制節點，完善崗位職責，落實差錯責任追究；梳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辦法》《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等主要監管條例，進一步明確法定信息披露事項及披露內容邊界，有效防範信息披露重大差錯。本行年度報告信息披露未發生重大差錯。

公司治理報告(續)

十、內幕信息管理

本行高度重視內幕信息及內幕信息知情人管理，採取必要措施防範內幕交易。本行嚴格執行《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管理辦法》和《內幕信息知情人保密管理辦法》等制度規範，有效落實內幕信息保密管理和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管理，特別是在定期業績發佈及重大事項發生時，嚴格控制知情人範圍，並在重要時點及時做好登記工作。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內幕信息洩露。本行《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管理辦法》載於本行官網 www.bankcomm.com、上交所網站 www.sse.com.cn 及香港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十一、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證券交易

本行要求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證券交易活動嚴格遵守中國證監會《上市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變動管理規則》，以及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且本行已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證券交易採納一套不低於上述守則所訂的準則。經查詢，本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確認其在報告期內進行的證券交易遵守了上述規則。

十二、董事長及行長

根據本行公司章程規定，董事長和行長應當分設，董事長由董事會以全體董事的過半數選舉產生，行長由董事會聘任。2018年2月1日，本行董事會選舉彭純先生為本行董事長。同日，彭純先生辭去本行行長職務。在本行董事會聘任的新行長任職資格獲中國銀保監會核准前，由彭純先生代為履行行長職責。2018年6月12日，本行董事會聘任任德奇先生為本行行長。2018年8月6日，任德奇先生擔任本行行長的任職資格獲中國銀保監會核准，自該日起，彭純先生不再代行行長職責。報告期內，彭純先生擔任本行董事長，為本行的法定代表人，負責組織董事會研究確定本行的經營發展戰略等事項。任德奇先生擔任本行行長，負責本行的日常經營管理工作。除上述外，本行董事會確認，本行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年度內所有時間均遵守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及守則條文，同時符合其中絕大多數建議最佳常規。

十三、公司章程修訂

報告期內的公司章程修訂情況請見「重要事項」章節。

十四、審計師費用

本行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對普華永道及其成員機構的工作、其獨立性及客觀性均表示滿意。經本行股東大會批准，本行續聘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負責本集團按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的審計工作、內部控制審計工作及其他相關專業服務，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負責本集團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的審計工作及其他相關專業服務。上述會計師事務所已連續5年為本集團提供審計服務。

2018年度，本集團就財務報表審計(包括子公司及境外分行財務報表審計)向普華永道及其成員機構支付的審計專業服務費用共計人民幣5,910萬元，其中財務報表審計服務費人民幣5,687萬元，內部控制審計服務費人民幣223萬元。

報告期內，普華永道及其成員機構向本集團提供的非審計服務主要包括企業社會責任報告鑒證服務、翻譯服務等，該等非審計專業服務費用約為人民幣1,028.7萬元。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對該等服務沒有影響普華永道及其成員機構的獨立性感到滿意。

十五、報告期內對高級管理人員的考評機制，以及激勵機制的建立、實施情況

本行高級管理人員根據國家有關規定及本行高管人員年度經營績效考核辦法實施績效考核。

報告期內，本行未實施股權激勵。

十六、投資者關係

報告期內，本行秉承投資者價值最大化理念，致力於豐富投資者溝通渠道和形式，提升溝通成效，促進價值認同。本行高度重視維護投資者合法權益，以為投資者創造價值為己任，努力創造良性、和諧的投資者關係。

(一) 本行堅持依法合規底線，主動積極開展信息披露。

本行恪守「真實、準確、完整、及時、公平」原則開展法定信息披露，全年共發佈定期報告4項，臨時公告A股52項、H股48項。圓滿完成可轉債發行公司治理審批、監管核准以及發行階段信息披露工作。本行以上市公司最佳披露水準為標桿，披露質量廣獲監管機構和投資者認可，已連續五年被上海證券交易所評為信息披露A類公司。

本行堅持主動性信息披露，在定期報告中持續披露履行社會責任、精準扶貧情況，就投資者普遍關注的金融科技創新與應用，「人工網點、電子銀行、客戶經理」三位一體渠道建設，國際化佈局，綜合化經營，大服務理念、措施與成效等進行專題介紹。

(二) 本行通過多元化的溝通渠道，增進與各類投資者的溝通交流，提升資本市場對本行經營發展和投資價值的認同。

—— 通過開展定期業績發佈會、分析師會、國際和國內路演等，與國內外投資者、分析師進行廣泛深入的交流，宣傳推介經營業績，回應市場熱點問題，不斷提升透明度。

—— 通過「引進來」+「走出去」相結合，與投資者保持高密度、高頻率溝通交流，與市場形成緊密互動。報告期內，本行投資者關係團隊參加境內外投資者論壇活動15場，接待來訪調研50餘次；舉行信用卡業務、財富管理業務專題反向路演，促進資本市場和投資者對本行深化改革、轉型發展的認知度。一系列宣傳推介取得積極成效，交行特色亮點和投資價值獲得市場認可。

—— 充分利用投資者郵箱、投資者熱線電話、官網IR欄目、上證e平台、微信公眾號等線上平台，積極參與上證路演中心舉辦的上市公司投資者接待日活動，為投資者，特別是廣大中小投資者與本行溝通交流創造便利條件。

(三) 本行重視維護投資者權益，努力為投資者創造價值。

—— 堅持穩定的現金分紅機制，2017年度普通股現金分紅比例繼續保持在30%以上，現金分紅比率在主要上市銀行中排名首位；派息總額人民幣212.09億元；境外優先股分紅1.225億美元，境內優先股分紅人民幣17.55億元，使廣大投資者及時分享發展成果。

—— 規範召開股東大會，運用網絡投票、重大事項中小投資者表決單獨計票等手段，確保大小股東平等、公正行使法定權利。

履行企業社會責任

本行秉持「以和諧誠信為基石，不斷追求自身的超越，與社會共同發展」的理念，認真貫徹落實國家宏觀政策，以支持實體經濟為核心，持續推進「兩化一行」發展戰略，積極履行企業社會責任，在經濟發展新常態中努力實現經濟效益、環境效益、社會效益的協調統一。

一、加強責任管理

本行是國內首家在董事會專設「社會責任委員會」（現更名為「社會責任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的上市公司，已逐步建立起完善的社會責任管理體系，將社會責任納入本行發展戰略及運營全過程，主動履行社會責任，積極為國家經濟社會的可持續發展作貢獻。董事會社會責任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的職責與具體工作請參見「公司治理報告」章節。報告期內，本行組織總部各部門開展社會責任報告核心溝通會，以《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GRI可持續發展報告標準》等為主要培訓內容，將社會責任理念植入各部門，推進社會責任融入企業核心業務。

本行高度重視與各利益相關方的溝通交流，報告期內繼續根據已識別出的八大利益相關方（客戶、股東、政府機構、員工、環境、社區、合作夥伴、社會組織）的期望與訴求，選擇履行企業社會責任的關鍵議題並設定相應目標。企業社會責任工作受到利益相關方、媒體、專業機構等的一致好評。

報告期內，本行每股社會貢獻值達4.72元，同比增長11.32%。

二、實施精準扶貧

（一）精準扶貧五年規劃

本行制定了《交通銀行2016-2020年扶貧工作規劃》，指導、推動本行上下有序開展扶貧工作。本行於2018年初印發了《交通銀行2018年扶貧工作計劃》，進一步強化幫扶責任，助力加快定點扶貧縣脫貧致富步伐。2018年，召開了2次扶貧工作領導小組會議，學習中央扶貧精神，分析脫貧形勢，研究工作計劃、總結工作經驗，推動工作落實。

（二）2018年度精準扶貧概要

本行深入貫徹落實黨的十九大關於脫貧攻堅的戰略部署以及習近平總書記關於脫貧攻堅的系列重要講話精神，落實《中共中央國務院關於打贏脫貧攻堅戰的決定》和《「十三五」脫貧攻堅規劃》文件要求，切實提高政治站位，紮實推進脫貧攻堅相關工作。

1. 開展定點扶貧工作

報告期內，本行加強組織領導、幹部選派、督促檢查，紮實推進國務院扶貧辦指定扶貧點（甘肅省天祝縣、山西省渾源縣和四川省理塘縣）的扶貧工作。本行持續加強與三個定點扶貧縣的溝通合作，通過深入調研、項目實施、技術引進、出謀劃策、走訪慰問等多種措施開展幫扶工作，做到用心、用情、用力，得到當地幹部群眾的好評與認可。本行從貧困縣實際出發，以改善貧困地區生產生活條件、增加貧困戶收入為目標，積極發揮金融專業優勢，不斷加大扶貧工作力度，做到認識到位、領導到位、指導到位、措施到位、資金到位，定點扶貧工作取得顯著成效。2018年，本行向三個定點扶貧縣投入項目幫扶資金人民幣2,116.9萬元。



彭純董事長在四川省理塘縣調研精準扶貧工作。

2. 創新扶貧幫困模式

報告期內，本行充分發揮金融行業專業優勢，精準定位、按需配置，創新設立和紮實推進扶貧基金各項工作，重點聚焦城市基礎設施建設、節能環保、地下管網、交通、水利、旅遊領域，項目覆蓋貴州、河南、陝西、新疆等多個省份，為改善民生、服務實體經濟、打贏脫貧攻堅戰做出積極貢獻。此外，本行將農村電子商務作為精準扶貧的重要載體，改善農村電子商務發展環境，提升貧困戶運用電子商務創業增收的能力。

(三) 精準扶貧成效

2018年精準扶貧工作情況統計表

(除另有標明外，人民幣萬元)

指標	數量及開展情況
一、總體情況	
其中：1. 資金	2,815.79
二、分項投入	
1. 社會扶貧	
其中：1.1 定點扶貧貸款餘額	1,585
1.2 帶動、幫扶建檔立卡貧困人員(人)	252
2. 其他項目	
其中：2.1 項目個數(個)	119
2.2 投入金額	372.77
2.3 其他項目說明	員工捐款等其他渠道開展的扶貧項目
三、所獲獎項	
本行榮獲中國銀行業協會頒發的「年度最具社會責任金融機構獎」。	

本行除根據定點扶貧任務開展扶貧捐贈外，還積極發揮金融企業專業優勢，積極開展金融扶貧。報告期末，本行金融精準扶貧貸款餘額(含已脫貧)為人民幣277.43億元。

(四) 後續精準扶貧計劃

2019年，本行將按照《交通銀行2016-2020年扶貧工作規劃》工作部署，全力推進各項精準扶貧工作，全力幫扶國務院扶貧辦指定本行幫扶的甘肅省天祝縣、山西省渾源縣和四川省理塘縣如期完成當年脫貧目標。

三、響應國家戰略

本行以「兩化一行」戰略為引領，以「效益優先、兼顧規模」為原則，對接「一帶一路」沿線國家政府和企業在基礎設施、對外貿易、跨境金融等需求，積極服務中國企業「走出去」，不斷提高跨境、跨業、跨市場經營能力和服務水平；積極對接京津冀、長三角、雄安新區、粵港澳大灣區等國家重大戰略機遇，推進區域協同和集團一體化對接，完善對接機制及資源配置，提高重大項目落地成效，助力區域經濟發展；跟進《「十三五」國家戰略性新興產業發展規劃》，重點拓展鐵路及軌道交通裝備、航空航天裝備等戰略性製造業，擇優支持高檔數控機床、工業機器人、核電裝備、高端輸配電、生物醫藥、通信系統設備、高性能醫療器械等先進製造業領域，助力打造「製造強國」。

履行企業社會責任(續)

四、支持實體經濟

本行堅決落實黨中央、國務院的決策部署，緊緊圍繞服務實體經濟本源，充分發揮國有大行擔當作用，滿足實體經濟發展需求，助力經濟結構轉型升級。下發《交通銀行關於進一步加強民營企業金融服務的指導意見》，優化業務流程，制定專屬金融服務方案，組建專業服務團隊，精準對接民營企業金融需求。積極回應供給側結構性改革，嚴格落實「三去一降一補」，制定並印發《交通銀行2018年授信與風險政策綱要》和《交通銀行2018年行業(區域)政策及投向指引》，結合宏觀經濟金融政策與本行經營實際，指導經營部門科學把握資產業務投向。在對產能嚴重過剩行業總量管理的基礎上，優選具備資源、規模、成本和技術優勢，具備跨週期經營能力，環保、安全、技術達標的優質企業開展信貸合作。積極服務生物醫藥行業、高端裝備製造行業、光電子信息行業、軟件行業等七大新興戰略性產業，支持國家政策重點導向的行業和企業。

五、助力金融普惠

本行持續優化普惠金融體制機制，在總行和省直分行層面均設有普惠金融事業部，轄行層面均掛牌成立普惠金融事業部。制定下發《關於貫徹落實監管要求進一步加強普惠金融服務的通知》《關於進一步加強小微企業金融服務的通知》，明確業務拓展、產品創新、渠道建設、資源配套等措施，降低小微企業融資成本，創新產品和服務模式，主動減費讓利，簡化流程，打通金融活水流向小微企業的「最後一公里」；以金融創新為突破，率先在大型銀行中提出「搭建專營機構、專門服務科技型小微企業」的總體思路，積極推進政策制度、機構建設、產品服務等方面創新，支持科技創新小微企業發展；把做好金融服務三農工作作為推進農村地區經濟發展水平，縮小貧富差距的重要路徑，積極創新農業金融產品，幫助推動農村金融市場發展，支持特色農業產業發展，提高金融資源在農村的覆蓋率。

(人民幣億元)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中西部地區貸款餘額	13,279.09	12,018.36	11,053.40
中小微企業貸款餘額	14,167.74	13,389.94	12,768.70
涉農貸款餘額	5,811.47	6,536.18	6,247.68

註：中西部地區指山西省、安徽省、江西省、河南省、湖南省、湖北省、廣西區、重慶市、四川省、貴州省、雲南省、陝西省、甘肅省、青海省、寧夏區、新疆區和內蒙古區等17個省、自治區、直轄市。

六、傾力民生改善

本行積極響應國家保障和改善民生的政策號召，搭建面向行業應用的互聯網金融服務平台，聚焦教育、醫療、住房、社保等人民群眾普遍關心的領域，通過跨行業合作，踐行「互聯網+行業+金融」的融合發展，讓百姓生活更便利。持續完善「銀衛安康」產品，加大對社區醫院介入力度，確立以區域政府管理機構為抓手、以醫聯體為載體、以輕便掃碼為特色的社區醫院集約拓展模式。積極支持居民普通自住住房貸款需求，制定適合當地保障性住房發展的貸款政策，支持個人保障性住房按揭業務，保障安置居民的生活居住和學校辦學條件，改善項目周邊環境，促進地區和諧發展。本行持續推廣「財智校園」品牌，為各級各類公立、民辦學校、正規培訓機構等提供線上線下聚合收費、賬務管理、資金監管等服務。

(人民幣億元)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保障性住房貸款餘額	737.63	499.11	426.10
科教文衛行業貸款餘額	894.36	827.80	805.97
個人貸款餘額	16,356.27	14,098.82	11,861.87

七、實施綠色金融

本行積極踐行綠色信貸發展戰略，根據監管機構的相關政策、制度、操作流程，監控全行綠色信貸各項業務指標。報告期內，本行堅持綠色發展理念，制定發佈了《交銀辦發[2018]109號關於落實監管要求持續做好綠色信貸工作的通知》，使用「三色七類」環保標誌分類方法，從環境和社會風險層面對貸款客戶分類管理，進一步完善了綠色信貸政策體系，全面深化綠色信貸工作，加大綠色信貸投放，引導金融資源向綠色環保產業轉移，提高資源配置效率，促進經濟和環境協調發展。

(除另有標明外，人民幣億元)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綠色類客戶數佔比(%)	99.61	99.76	99.66
綠色類授信餘額佔比(%)	99.79	99.94	99.84
支持節能減排授信餘額	2,830.54	2,771.08	2,411.99

註：支持節能減排授信餘額是本行以低碳經濟、環境保護、資源綜合利用等為顯著特徵的綠色一類客戶授信餘額。

八、開展綠色服務

本行將綠色低碳理念融入金融服務全過程，積極創新綠色產品，提升服務質量，減少資源浪費，降低負面環境影響。報告期內，本行電子銀行業務分流率持續提高，達96.59%，產生的環保效應相當於減排二氧化碳近19,238.88噸。報告期內，本行自助銀行與傳統網點的配比達1.80:1，其中離行式自助銀行與非特色人工網點配比为1.02:1。本行智能機具及新型服務模式對傳統高櫃業務的分流作用進一步提高，年末智易通業務客戶分流率達48.3%，較上年末提升13.3%。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電子銀行業務分流率(%)	96.59	94.54	91.42

九、踐行綠色運營

報告期內，本行持續完善綠色採購規章制度，加強供應鏈管理。修訂《交通銀行集中採購管理辦法(2018年版)》，明確集中採購應優選節能環保產品、優選取得環境管理體系認證和產品獲得環保標誌的供應商，在標書中對供應商節能環保情況設定相應分值，鼓勵供應商發展環保事業。採用電子版採購文件，減少資源能源浪費。本行積極響應上海市政府《關於抓緊開展重點用能單位2018年能耗總量和強度「雙控」目標分解的通知》要求，全面推廣使用物業管理信息平台系統；持續完善垃圾分類處理體系，減少污染排放。每年委託專業機構進行環境檢測，保證總行各樓宇(園區)的環境指標符合規範。本行堅持電子化、無紙化辦公，加強實物資產管理回收、減少商務業務能源消耗，促進降本增效。報告期內，各樓宇(園區)全年總能耗量折合標準煤30,300.08噸，完成了「雙控」的年度目標。

履行企業社會責任(續)

十、優化客戶服務

本行堅持以客戶為中心，持續完善服務管理體系，通過改革創新改善服務，聯通客戶與金融資源，提升金融資源可得性和便利性，致力於做金融業服務最好的銀行。在智能機具服務基礎上，引入生物活體識別、整合營銷策略、線上線下協同等先進技術手段和服務手段，發揮綜合性服務優勢，提升智能化服務水平。機器人服務成功率超過99%，每天可處理4萬個客戶問題。優化制度、系統、流程、設備與工作人員安排，壓降客戶網點排隊超長等候人次。全行平均排隊時長7.45分鐘，較上年末下降46.9%，極大提升了到店客戶的體驗與感受。在網點統一設置便民服務區，提供盲文與手語服務、殘疾通道、盲人鍵盤、老花鏡等便民設施。在中銀協「2018年度中國銀行業文明規範服務千佳示範網點創建評選」中，本行135家網點獲評「千佳示範網點」，獲評網點數位列行業第一。

十一、關心關愛員工

本行重視員工基本權益的保障，致力於打造尊重、多元、和諧的工作氛圍，提升員工幸福感。報告期末，本行共有境內外行員工89,542人，其中女性員工佔53.28%，境外員工佔2.73%，少數民族員工佔4.64%，境內殘疾員工佔0.14%；員工流失率為4.67%，較同期下降0.8%。



彭純董事長慰問甘肅省分行營業部員工。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境內外行員工總數(人)	89,542	91,240	92,556
女性中高層管理人員(人)	2,809	2,678	2,512
少數民族員工(人)	4,042	3,976	3,832
員工幸福指數(分)	73.52	71.81	68.93

本行以幸福交行為行動綱領，關愛員工身心健康、關心慰問困難員工，促進企業「家文化」建設，增強員工歸屬感。報告期內，本行出台《關於進一步加強幸福交行家園建設的意見》，推進幸福交行家園建設。建立「共創、共榮、共享、共發展」的員工發展理念，致力於為員工打造共同的職業家園和成長家園。本行完善「總行、分行、支行」三級職工代表大會體系，制定《交通銀行信訪工作規定》，完善行務公開制度和提案管理機制，保障員工的知情權、表達權、參與權、監督權。報告期內，本行繼續完善「病前防範、病中關懷、病後保障」的員工健康保障計劃，強化「養老保險+企業年金」雙線保障，舉辦多樣文體活動，構建新時代員工福利體系。本行致力於幫助員工解決實際問題，對需要支持的員工及時給予補助，做到心繫員工、關愛員工。報告期內，本行印發《交銀互助會管理辦法》，進一步優化互助會管理系統與機制，向基層2,500名困難大病員工發放慰問款人民幣799萬元。

十二、熱心社會公益

本行熱心參與社會公益事業。2018年，本行繼續推動公益管理的規範化建設，創建公益品牌「Blue藍氣球公益」，將本行扶貧助農、為老助殘、特教支教、賑災志願等活動納入該品牌進行統一管理和推廣，進一步推動公益事業常態化、項目化、制度化管理。本行攜手滙豐於2016年出資發起「交行·滙豐上海頤樂行動計劃」，發動政府、企業、社會組織、社區組織、居民等多元主體共同參與探索上海老齡化社區服務的新模式。報告期末，「交行·滙豐上海頤樂行動計劃」在上海10個老齡化嚴重的街道建立了社區為老服務專項基金，涵蓋165個居委會，撬動政府配比資助金人民幣123.89萬元，政府配比服務費人民幣149萬元，惠及7.9萬人。本行自2007年開展的「通向明天—交通銀行殘疾青少年助學計劃」順利結束，項目執行11年來，本行累計撥付善款人民幣1.04億元，共有3.6萬餘名殘疾學生得到資助、126所特教學校得到補貼、1,600位優秀特教教師和223位優秀殘疾大學生獲得表彰、5,280名特教教師受益於該計劃支持的培訓。本行澳門分行及中華新青年協助合辦「交通銀行—內地升學資助計劃」，鼓勵澳門優秀青年赴內地高等院校攻讀學士學位，學習專業知識，同時瞭解中國文化、歷史傳統及未來發展，為國家及社會培育人才。該計劃於2018年資助青年20名，發放獎學金22.1萬澳門元。



交通銀行對山西省深源縣南榆林鄉學校進行扶貧助學愛心捐贈，該校學生為彭純董事長繫上紅領巾。

(除另有標明外，人民幣萬元)

項目		統計量
2018年實施公益項目數(個)		225
2018年捐贈金額情況	總數	3,506.62
	扶貧	2,815.79
	救災	174.3
	助殘	207.46
	其他	309.07

重要事項

一、重大訴訟、仲裁和媒體普遍質疑的事項

報告期內，本行無重大訴訟、仲裁和媒體普遍質疑事項。報告期末，本行作為被告或第三人的未結訴訟涉及的訴訟金額約為人民幣31.56億元。本行認為該等法律訴訟事項不會對本行的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二、承諾事項

2018年6月29日，本行2017年度股東大會審批通過《關於〈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攤薄即期回報及填補措施〉的議案》，承諾為填補公開發行可轉債可能導致的普通股股東每股收益等財務指標下降，本行將加強募集資金管理，充分發揮募集資金效益，完善資本約束機制，提升資本配置效率，優化資產結構，推動業務發展模式轉變，注重股東回報，實行持續穩定的利潤分配政策。同時，根據中國證監會相關規定，本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對填補回報措施能夠得到切實履行也作出了承諾。在承諾期間，本行和本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均嚴格履行了承諾。

三、受處罰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沒有被有權機關調查，被司法機關或紀檢部門採取強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機關或追究刑事責任，被中國證監會立案調查或行政處罰、被市場禁入、被認定為不適當人選，被環保、安監、稅務等其他行政管理部門給予重大行政處罰，以及被證券交易所公開譴責的情形。

四、誠信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不存在拒絕履行法院生效判決、所負數額較大的債務到期未清償等情況。

五、關聯交易

報告期內，本集團與關聯方之間的交易均為正常經營性資金往來，未發生重大關聯交易事項。報告期末，本集團日常關聯交易情況見財務報表附註43。

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況

(一) 重大託管、承包、租賃事項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重大託管、承包、租賃其他公司資產或其他公司託管、承包、租賃本行資產事項。

(二) 重大擔保事項

擔保業務屬於本行日常經營活動過程中常規的表外業務之一。報告期內，除監管機構批准經營範圍內的金融擔保業務外，本行無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擔保事項。

(三) 其他重大合同

報告期內本行無其他重大合同。

七、公司章程修訂

2018年4月12日，本行收到《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關於交通銀行修改公司章程的批覆》（銀保監復[2018]14號），本行修改後的公司章程於2018年4月8日獲核准生效。本次修訂主要新增了黨建條款，完善了股東質押本行股票的程序，增加了擬首次持有或累計增持本行1%-5%和5%以上股份的股東需要履行的公司治理程序等事項。

八、其他重大事項

- (一) 2018年1月，本行香港分行零售業務和私人銀行業務轉移至香港子行正式生效。相關事宜請參見本行於2017年7月14日、11月24日和2018年1月29日刊載於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和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的公告。
- (二) 2018年2月，本行董事會批准本行全資子公司交銀租賃，以自有資金向交銀航空航運增資人民幣70億元。2018年5月，上海銀監局同意交銀航空航運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5億元增加至人民幣85億元。2018年6月，交銀航空航運完成註冊資本工商變更登記。相關事宜請參見本行於2018年2月1日、5月23日、6月7日刊載於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和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的公告。
- (三) 2018年2月，本行全資子公司交銀投資正式開業。交銀投資註冊資本人民幣100億元，主要從事債轉股及配套支持業務。相關事宜請參見本行於2017年1月19日、9月26日、12月28日和2018年2月5日刊載於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和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的公告。
- (四) 2018年4月，本行董事會審議通過公開發行總額不超過人民幣600億元(含600億元)的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發行方案已經本行2017年度股東大會、2018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大會及2018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審批通過。中國銀保監會、中國證監會已分別於2018年10月、2018年12月批覆同意上述發行方案。相關事宜請參見本行於2018年4月27日、5月3日、6月13日、6月29日、10月16日、11月29日、12月18日、12月27日刊載於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和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的公告。
- (五) 2018年5月，本行董事會審議批准發起設立交銀理財子公司，本行擬出資不超過人民幣80億元，出資比例100%。2019年1月，本行獲準籌建該子公司。相關事宜請參見本行於2018年5月31日、2019年1月7日刊載於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和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的公告。
- (六) 2018年5月，本行董事會審議批准參與設立國家融資擔保基金有限責任公司，本行投資總金額人民幣30億元，從2018年開始分4年實繳到位。相關事宜請參見本行於2018年5月31日刊載於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和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的公告。
- (七) 2018年6月，中國銀保監會批覆同意本行向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增撥不超過100億港元資本金。相關事宜請參見本行於2017年10月27日、2018年6月29日刊載於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和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的公告。
- (八) 2019年3月，本行董事會審議通過發行總額不超過人民幣400億元或等值外幣的減記型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該事項尚需提交股東大會審議批准。相關事宜請參見本行於2019年3月29日刊載於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和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的公告。
- (九) 2019年3月，本行董事會審議批准發行總額不超過人民幣900億元普通金融債券。相關事宜請參見本行於2019年3月29日刊載於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和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的公告。
- (十) 2019年3月，本行董事會審議批准向本行全資子公司交銀租賃增資不超過人民幣55億元，同時批准交銀租賃向其全資子公司交銀航空航運增資不超過人民幣55億元。上述事項尚待相關監管部門批准。有關事宜請參見本行於2019年3月29日刊載於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和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的公告。

組織架構圖



註：方括號標註的為內設部門，圓括號標註的為合署部門。

監事會

監事會辦公室

境內分行

37家省直分行

201家省轄分行

3241個營業網點

海外分、子行

香港分行（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紐約分行

舊金山分行

東京分行

新加坡分行

首爾分行

法蘭克福分行

澳門分行

胡志明市分行

悉尼分行

布里斯班分行

墨爾本分行

台北分行

倫敦分行（交通銀行（英國）有限公司）

多倫多代表處

交通銀行（盧森堡）有限公司（盧森堡分行）

交通銀行（盧森堡）有限公司巴黎分行

交通銀行（盧森堡）有限公司羅馬分行

交通銀行（巴西）股份有限公司

村鎮銀行

大邑交銀興民村鎮銀行

浙江安吉交銀村鎮銀行

新疆石河子交銀村鎮銀行

青島嶗山交銀村鎮銀行

境內外分支機構、主要子公司名錄

境內省分行、直屬分行名錄

序號	機構	地址
1	北京市分行	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22號
2	天津市分行	天津市河西區友誼路7號
3	河北省分行	河北省石家莊市橋西區自強路26號
4	山西省分行	山西省太原市迎澤區青年路5號
5	內蒙古自治區分行	內蒙古自治區呼和浩特市賽罕區新華東街18號
6	遼寧省分行	遼寧省瀋陽市沈河區市府大路258-1號
7	大連分行	遼寧省大連市中山區中山廣場6號
8	吉林省分行	吉林省長春市朝陽區人民大街3515號
9	黑龍江省分行	黑龍江省哈爾濱市道裡區友誼路428號
10	上海市分行	上海市黃浦區江西中路200號
11	江蘇省分行	江蘇省南京市建鄴區廬山路218號
12	蘇州分行	江蘇省蘇州市蘇州工業園區蘇惠路28號
13	無錫分行	江蘇省無錫市濱湖區金融二街8號
14	浙江省分行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區劇院路1-39號
15	寧波分行	浙江省寧波市鄞州區海晏北路455號
16	安徽省分行	安徽省合肥市廬陽區花園街38號
17	福建省分行	福建省福州市鼓樓區湖東路116號
18	廈門分行	福建省廈門市思明區湖濱中路9號
19	江西省分行	江西省南昌市紅谷灘新區會展路199號
20	山東省分行	山東省濟南市市中區共青團路98號
21	青島分行	山東省青島市市南區中山路6號
22	河南省分行	河南省鄭州市金水區鄭花路11號
23	湖北省分行	湖北省武漢市江漢區建設大道847號
24	湖南省分行	湖南省長沙市雨花區韶山中路37號
25	廣東省分行	廣東省廣州市天河區冼村路11號
26	深圳分行	廣東省深圳市福田區深南中路3018號
27	廣西壯族自治區分行	廣西壯族自治區南寧市興寧區人民東路228號
28	海南省分行	海南省海口市龍華區國貿大道45號
29	重慶市分行	重慶市江北區江北城西大街3號
30	四川省分行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區西玉龍街211號
31	貴州省分行	貴州省貴陽市雲巖區省府路4號
32	雲南省分行	雲南省昆明市盤龍區白塔路397號
33	陝西省分行	陝西省西安市新城區西新街88號
34	甘肅省分行	甘肅省蘭州市城關區慶陽路129號
35	寧夏回族自治區分行	寧夏回族自治區銀川市興慶區民族北街296號
36	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分行	新疆維吾爾自治區烏魯木齊市天山區東風路16號
37	青海省分行	青海省西寧市城西區五四西路29號

註：如需本行營業網點地址及聯繫方式，請登陸本行官網(www.bankcomm.com)，點擊「網點查詢」獲取相關信息。

境內外分支機構、主要子公司名錄(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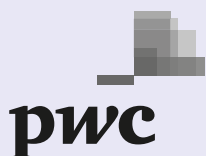
境外銀行機構名錄

序號	機構	地址
1	香港分行／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畢打街20號
2	紐約分行 舊金山分行	ONE EXCHANGE PLAZA 55 BROADWAY, 31ST & 32ND FLOOR, NEW YORK NY 10006-3008, U.S.A. 575 MARKET STREET, 38th FLOOR, SAN FRANCISCO, CA 94105, U.S.A.
3	東京分行	日本國東京都中央區日本橋1-3-5日本橋三洋GROUP大廈
4	新加坡分行	50 Raffles Place #18-01 Singapore Land Tower
5	首爾分行	6th Floor Samsung Fire & Marine Bldg. #87, Euljiro 1-Ga, Jung-Gu, Seoul 100-782, Korea
6	法蘭克福分行	Neue Mainzer Strasse 75, 60311 Frankfurt am Main, Germany
7	澳門分行	澳門商業大馬路251A-301號友邦廣場16樓
8	胡志明市分行	17th floor, Vincom Center, 72 Le Thanh Ton, Dist.1, HCMC, VN
9	悉尼分行 布里斯班分行 墨爾本分行	Level 27, 363 George Street Sydney NSW 2000 Australia Level 35, 71 Eagle Street, Brisbane, Australia Level 34, 525 Collins Street, Melbourne, Australia
10	台北分行	台灣台北市信義路5段7號(101大樓)29樓A
11	倫敦分行／交通銀行(英國)有限公司	4th Floor, 1 Bartholomew Lane, London EC2N 2AX UK
12	盧森堡分行／交通銀行(盧森堡)有限公司	7 Rue de la Chapelle, Luxembourg · L-325
13	多倫多代表處	Suite 2460, 22 Adelaide Street West, Toronto, ON M5H 4E3
14	交通銀行(盧森堡)有限公司巴黎分行	90, Avenue des Champs-Élysées, 75008, Paris, France
15	交通銀行(盧森堡)有限公司羅馬分行	3rd floor, Piazza Barberini 52, Rome. 00187
16	交通銀行(巴西)股份有限公司	Praca Pio X, 98. 7 andar 20091 040 Rio de Janeiro RJ, Brazil

主要子公司名錄

序號	機構	地址
1	交銀國際	香港中環德輔道中68號
2	交銀保險	香港中環紅棉路8號
3	交銀施羅德基金	上海市浦東新區世紀大道8號
4	交銀國信	上海市浦東新區陸家嘴環路333號、武漢市建設大道847號
5	交銀租賃	上海市浦東新區陸家嘴環路333號
6	交銀康聯人壽	上海市浦東新區陸家嘴環路333號
7	交銀投資	上海市浦東新區陸家嘴環路333號
8	大邑交銀興民村鎮銀行	四川省成都市大邑縣富民路中段168-170號
9	浙江安吉交銀村鎮銀行	浙江省湖州市安吉縣昌碩街道昌碩廣場1幢
10	新疆石河子交銀村鎮銀行	新疆維吾爾自治區石河子市東一路127號
11	青島嶗山交銀村鎮銀行	山東省青島市嶗山區深圳路156號





羅兵咸永道

致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行」)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139至278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現金流量表；及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審計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國際會計師專業操守理事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道德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道德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關鍵審計事項(續)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 (一) 客戶貸款、金融投資中的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權投資以及財務擔保合同和貸款承諾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
- (二) 結構化主體合併評估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在審計中如何應對關鍵審計事項

(一) 客戶貸款、金融投資中的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權投資以及財務擔保合同和貸款承諾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

參見後附財務報表附註2.4、附註2.31(a)、附註3.1.1(a)、附註3.1.1(b)、附註3.1.1(c)、附註3.1.1(e)、附註3.1.2、附註3.1.3.1、附註19、附註20。

於2018年12月31日，交通銀行客戶貸款總額及應計利息為人民幣4,868,423百萬元，管理層確認的損失準備為人民幣126,051百萬元；金融投資中的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權投資總額及應計利息為人民幣2,003,874百萬元，管理層確認的損失準備為人民幣3,369百萬元。財務擔保合同和貸款承諾敞口為人民幣1,456,218百萬元，管理層確認的預計負債為人民幣5,081百萬元。

客戶貸款及金融投資中的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權投資的損失準備餘額、財務擔保合同和貸款承諾預計負債反映了管理層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在報表日對預期信用損失做出的最佳估計。

交通銀行通過評估客戶貸款、金融投資中的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權投資以及財務擔保合同和貸款承諾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增加，運用三階段減值模型計量預期信用損失。對於階段一、階段二以及不採用現金流貼現模型計算損失準備階段三對公貸款、全部對私貸款、金融投資中的全部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權投資以及全部財務擔保合同和貸款承諾，管理層運用包含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違約風險敞口和折現率等關鍵參數的風險參數模型法評估損失準備。對於採用現金流貼現模型計算損失準備的階段三的對公貸款，管理層通過預估未來與該筆貸款或投資相關的現金流，評估損失準備。

我們評價和測試了與客戶貸款、金融投資中的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權投資以及財務擔保合同和貸款承諾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相關的內部控制設計及運行的有效性，主要包括：

- (1)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模型管理，包括模型方法論的選擇、審批及應用，以及模型持續監控和優化相關的內部控制；
- (2) 管理層重大判斷和假設相關的內部控制，包括組合劃分、模型選擇、參數估計、信用風險顯著增加、違約和已發生信用減值判斷，以及前瞻性及管理層疊加調整的複核和審批；
- (3) 模型計量使用的關鍵數據的準確性和完整性相關的內部控制；
- (4) 階段三對公貸款的未來現金流預測和現值計算相關的內部控制；
- (5) 模型計量相關的信息系統內部控制。

我們執行的實質性程序，主要包括：

我們覆核了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計量方法論，對組合劃分、模型選擇、關鍵參數的合理性進行了評估。我們抽樣驗證了模型的運算，以測試計量模型恰當地反映了管理層編寫的模式方法論。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在審計中如何應對關鍵審計事項

(一) 客戶貸款、金融投資中的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權投資以及財務擔保合同和貸款承諾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續)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模型所包含的重大管理層判斷和假設主要包括：

- (1) 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業務劃入同一個組合，選擇恰當的計量模型，並確定計量相關的關鍵參數；
- (2)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違約和已發生信用減值的判斷標準；
- (3) 用於前瞻性計量的經濟指標、經濟情景及其權重的採用；
- (4) 針對模型未覆蓋的重大不確定因素的管理層疊加調整；
- (5) 採用現金流貼現模型計算損失準備的階段三對公貸款的未來現金流預測。

交通銀行就預期信用損失計量建立了相關的控制機制。

交通銀行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使用了複雜的模型，運用了大量的參數和數據，並涉及重大管理層判斷和假設。同時，由於客戶貸款、金融投資中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權投資以及財務擔保合同和貸款承諾的合同敞口，以及計提的損失準備金額重大，因此我們確定其為關鍵審計事項。

基於借款人的財務和非財務信息及其他外部證據和考慮因素，我們抽取樣本評估了管理層就信用風險顯著增加、違約和已發生信用減值貸款識別的恰當性。

對於前瞻性計量，我們複核了管理層經濟指標選取、經濟場景及權重的模型分析結果，評估了經濟指標預測值的合理性，並對經濟指標、經濟場景及權重進行了敏感性測試。

此外，我們評估了管理層疊加調整中重大不確定因素選取、運用和計量的合理性，並檢查了其數學計算的準確性。

我們抽樣檢查了模型計量所使用的關鍵數據，包括歷史數據和計量數據，以評估其準確性和完整性。

對於採用現金流貼現模型計算損失準備的階段三對公貸款，我們選取樣本，檢查了管理層基於借款人和擔保人的財務信息、抵質押物的最新評估價值、其他已獲得信息得出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及折現率而計算的損失準備。

基於我們所執行的程序，考慮客戶貸款、金融投資中的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權投資以及財務擔保合同和貸款承諾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的固有不确定性，管理層在損失評估中所使用的模型、運用的關鍵參數、涉及的重大判斷和假設及計量結果是可接受的。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二)結構化主體合併評估

參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2、附註2.31(d)、附註40及附註41。

貴集團管理或投資若干結構化主體。於2018年12月31日，合併財務報表中核算的合併結構化主體的總資產和交通銀行投資的未合併結構化主體的賬面價值分別為人民幣1,383.66億元和人民幣3,884.15億元。此外，於2018年12月31日，交通銀行發行及管理的未合併結構化主體規模為人民幣22,565.78億元。

管理層對控制的三要素(主導結構化主體相關決策的權力、在結構化主體中面臨可變回報以及貴集團運用權力對結構化主體的權力影響其可變回報的能力)的評估以判斷貴集團管理或投資的結構化主體是否需要合併。管理層在進行上述評估的過程中，對於貴集團在結構化主體安排中是作為主要責任人還是代理人做出了重大判斷。如果貴集團以主要責任人的身份行使決策權，則該結構化主體需要被合併。

我們特別關注結構化主體合併評估的原因是結構化主體規模較大，且評估結構化主體是否需要合併涉及重大判斷。

我們在審計中如何應對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瞭解、評價和測試了有關結構化主體合併評估的內部控制的設計和執行有效性。

此外，我們對貴集團管理或投資的結構化主體合併評估進行了抽樣測試，測試程序包括：

1. 分析業務架構，檢查相關合同條款並評估貴集團是否享有主導該結構化主體相關活動的權力；
2. 檢查了本結構化主體合同中涉及可變回報的條款，包括管理費率、預期收益率、流動性支持的收益率，並與管理層評估中使用的相關信息進行核對；
3. 根據合同條款重新計算所獲得的可變回報的量級及可變動性；
4. 我們通過分析貴集團在結構化主體中決策權的範圍、因向結構化主體提供管理服務而獲得的薪酬水平、因在結構化主體中所持有的其他利益而面臨的可變回報以及其他方所持有的權利，評估了貴集團行使決策權的身份是「主要責任人」還是「代理人」，並將評估結果與管理層提供的評估進行比較。

基於上述工作，貴集團管理層對結構化主體合併的總體評估是可以接受的。

其他信息

貴行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審計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行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審計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審計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審計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審計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審計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治理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審計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審計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梁國威。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19年3月29日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利息收入		348,864	314,200
利息支出		(217,956)	(189,327)
利息淨收入	4	130,908	124,873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5	44,673	44,060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6	(3,436)	(3,509)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41,237	40,551
交易活動淨收益	7	17,099	2,096
金融投資淨收益		290	3,084
其中：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終止確認產生的淨利得／(損失)		(132)	不適用
對聯營及合營企業投資淨收益		227	132
保險業務收入		7,481	12,968
其他營業收入	8	15,813	12,816
資產減值損失	9	不適用	(31,469)
信用減值損失	9	(43,454)	不適用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9	(60)	不適用
保險業務支出		(6,722)	(12,211)
其他營業支出	10	(76,752)	(69,575)
稅前利潤		86,067	83,265
所得稅	13	(11,902)	(12,574)
本年淨利潤		74,165	70,691
其他綜合收益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客戶貸款			
淨收益計入權益		102	不適用
淨收益計入損益		-	不適用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			
淨收益計入權益		2,086	不適用
淨收益計入損益		(171)	不適用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權益		不適用	(2,317)
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損益		不適用	(2,111)
現金流量套期損益的有效部分			
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權益		110	18
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損益		(93)	103
其他		18	(9)
境外經營產生的折算差異		1,998	(1,592)
		4,050	(5,908)

合併財務報表(續)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續)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後續不會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的淨收益		61	不適用
退休金福利精算損益		(25)	31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信用風險變動導致的公允價值變動		(14)	不適用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	38	4,072	(5,877)
本年綜合收益		78,237	64,814
淨利潤中屬於：			
銀行股東		73,630	70,223
非控制性權益		535	468
		74,165	70,691
綜合收益中屬於：			
銀行股東		77,461	64,585
非控制性權益		776	229
		78,237	64,814
歸屬於銀行股東的基本及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14	0.96	0.9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是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財務狀況表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附註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5	840,171	938,571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6	848,067	782,468
衍生金融資產	18	30,730	34,007
客戶貸款	19	4,742,372	4,473,255
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7	376,386	227,030
金融投資－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權投資	20	2,000,505	不適用
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	20	437,630	不適用
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	20	7,388	不適用
金融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0	不適用	402,138
金融投資－貸款及應收款項	20	不適用	387,733
金融投資－持有至到期投資	20	不適用	1,511,375
對聯營及合營企業投資	22	3,653	3,357
固定資產	23	153,286	132,492
遞延所得稅資產	24	21,975	16,456
其他資產	25	69,008	129,372
資產總計		9,531,171	9,038,254
負債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	26	2,162,293	2,106,19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27	23,109	26,964
衍生金融負債	18	28,105	33,344
客戶存款	28	5,793,324	5,545,366
已發行存款證	29	366,753	150,482
應交稅金		2,279	7,943
遞延所得稅負債	24	598	520
發行債券	30	317,688	287,662
其他負債	31	131,714	203,510
負債合計		8,825,863	8,361,983
股東權益			
股本	32	74,263	74,263
優先股	33	59,876	59,876
資本公積	32	113,663	113,663
其他儲備		321,442	298,827
未分配利潤		129,161	124,514
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合計		698,405	671,143
非控制性權益		6,903	5,128
股東權益合計		705,308	676,271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9,531,171	9,038,254

這些合併財務報表已於2019年3月29日由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批准，並由以下代表簽署：

董事長及執行董事：彭純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及行長：任德奇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是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財務報表(續)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其他儲備													歸屬於 銀行股東 的權益	非控制 性權益	合計
	股本	優先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 公積金	任意盈餘 公積	法定一般 準備金	出售金融資 產重估儲備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 收益的金融 資產/可供 出售金融資 產重估儲備	指定為 以公允 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 收益的金融 負債的信用 風險變動 重估儲備	現金流量 套期損益的 有效部分	境外經營 產生的折算 差異	精算重估 儲備	其他			
	附註32	附註33	附註32	附註34	附註34	附註34	附註34	附註34	附註34					附註34,35		
2017年12月31日餘額	74,263	59,876	113,663	57,461	139,767	104,470	(2,365)	不適用	7	(1,875)	35	1,327	124,514	671,143	5,128	676,271
首次執行IFRS 9 產生的變化 (參見附註2.1.2)	-	-	-	-	-	-	1,891	(6)	-	-	-	-	(28,257)	(26,372)	(54)	(26,426)
2018年1月1日 經重述餘額	74,263	59,876	113,663	57,461	139,767	104,470	(474)	(6)	7	(1,875)	35	1,327	96,257	644,771	5,074	649,845
本年淨利潤	-	-	-	-	-	-	-	-	-	-	-	-	73,630	73,630	535	74,165
其他綜合收益	-	-	-	-	-	-	1,867	(14)	17	1,968	(25)	18	-	3,831	241	4,072
綜合收益合計	-	-	-	-	-	-	1,867	(14)	17	1,968	(25)	18	73,630	77,461	776	78,237
少數股東投入資本	-	-	-	-	-	-	-	-	-	-	-	-	-	-	1,125	1,125
分配普通股股息	-	-	-	-	-	-	-	-	-	-	-	-	(21,209)	(21,209)	(72)	(21,281)
分配優先股股息	-	-	-	-	-	-	-	-	-	-	-	-	(2,618)	(2,618)	-	(2,618)
轉入儲備	-	-	-	7,055	29	9,811	-	-	-	-	-	-	(16,895)	-	-	-
其他綜合收益轉留存 收益	-	-	-	-	-	-	4	-	-	-	-	-	(4)	-	-	-
2018年12月31日餘額	74,263	59,876	113,663	64,516	139,796	114,281	1,397	(20)	24	93	10	1,345	129,161	698,405	6,903	705,308
2017年1月1日餘額	74,263	59,876	113,392	50,650	139,764	87,732	1,832	不適用	(114)	(291)	4	1,336	100,698	629,142	3,265	632,407
本年淨利潤	-	-	-	-	-	-	-	不適用	-	-	-	-	70,223	70,223	468	70,691
其他綜合收益	-	-	-	-	-	-	(4,197)	不適用	121	(1,584)	31	(9)	-	(5,638)	(239)	(5,877)
綜合收益合計	-	-	-	-	-	-	(4,197)	不適用	121	(1,584)	31	(9)	70,223	64,585	229	64,814
少數股東投入資本	-	-	277	-	-	-	-	不適用	-	-	-	-	-	277	1,667	1,944
分配普通股股息	-	-	-	-	-	-	-	不適用	-	-	-	-	(20,162)	(20,162)	(33)	(20,195)
分配優先股股息	-	-	-	-	-	-	-	不適用	-	-	-	-	(2,693)	(2,693)	-	(2,693)
轉入儲備	-	-	-	6,811	3	16,738	-	不適用	-	-	-	-	(23,552)	-	-	-
其他	-	-	(6)	-	-	-	-	不適用	-	-	-	-	-	(6)	-	(6)
2017年12月31日餘額	74,263	59,876	113,663	57,461	139,767	104,470	(2,365)	不適用	7	(1,875)	35	1,327	124,514	671,143	5,128	676,27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是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稅前淨利潤：		86,067	83,265
調整：			
計提／(轉回)貸款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43,623	30,161
計提／(轉回)同業款項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43)	-
計提／(轉回)金融投資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97)	221
計提／(轉回)其他應收款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1,075	991
計提／(轉回)其他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1,104)	11
計提／(轉回)固定資產減值準備		33	80
計提／(轉回)抵債資產減值準備		27	6
計提／(轉回)待處理資產減值準備		-	(1)
計提／(轉回)保險合同準備金		1,393	8,916
折舊和攤銷		10,250	9,315
計提／(轉回)未決訴訟及未決賠償準備金		549	110
資產處置收益		(15)	(123)
金融投資利息收入		(85,449)	(79,895)
本年釋放的減值撥備折現利息		(1,618)	(1,812)
公允價值淨損失／(收益)		(6,527)	5,756
對聯營及合營企業投資淨收益		(227)	(132)
金融投資淨收益		(290)	(3,084)
發行債券利息支出		11,992	10,068
營運資產和負債變動前的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59,639	63,853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的淨減少／(增加)		106,039	(29,838)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淨增加		(52,257)	(71,45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淨增加		(88,330)	(56,908)
客戶貸款的淨增加		(326,960)	(379,286)
其他資產的淨減少／(增加)		4,266	(34,951)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的淨增加		238,717	151,68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淨減少		(5,013)	(17,823)
客戶存款的淨增加		393,174	369,296
其他負債的淨增加／(減少)		(191,806)	28,803
應付增值稅和其他稅費的淨增加／(減少)		576	(590)
支付的所得稅		(14,153)	(12,057)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23,892	10,727

合併財務報表(續)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購入金融投資支付的現金		(694,169)	(530,249)
出售或贖回金融投資收到的現金		542,954	355,053
收到股息		379	420
金融投資收到的利息		81,294	79,977
購入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支付的現金		(694)	(1,535)
出售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收到的現金		124	34
購建固定資產支付的現金		(30,649)	(27,736)
處置固定資產收到的現金		621	1,077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00,140)	(122,959)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發行債券收到的現金		41,846	90,028
分配股利、利潤或償付利息支付的現金		(36,043)	(32,062)
子公司非控制性權益注入資本		1,125	1,944
償還發行債券支付的本金		(20,332)	(29,395)
向非控制性權益支付股利		(72)	(33)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3,476)	30,482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4,297	(5,7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減少)		14,573	(87,477)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8,919	316,396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9	243,492	228,919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淨額包括：			
收到利息		281,793	243,096
支付利息		(193,279)	(167,79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是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1 一般資料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銀行」)是一間主要在中國提供銀行服務的商業和零售銀行。本銀行經國務院(國發(1986)81號文)及中國人民銀行(銀發(1987)40號文)批准於1987年4月1日重新組建為全國性商業銀行。本銀行總部設於上海，在中國大陸經營238家分支機構，另設有22家境外分(子)行及代表處。本銀行分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和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

本銀行及本銀行所屬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主要從事全面的公司金融業務、個人金融業務、資金業務、資產管理業務、信託業務、保險業務、融資租賃業務、債轉股業務和其他相關金融業務。

2 主要會計政策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列示如下。除非另行說明，本集團在報告期間均持續地使用了這些會計政策：

2.1 編製基礎

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是根據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和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披露規定編製。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資性房地產以公允價值計量外，本合併財務報表以歷史成本作為編製基礎。

在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要求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需要做出某些估計。同時，在執行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還需要做出某些判斷。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的估計和判斷事項，請參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31。

2.1.1 本集團已採用的於2018年1月1日新生效的準則及修訂

本集團已採用的與本集團相關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基於客戶合同的收入確認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	投資性房地產的轉讓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2014-2016年週期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22號	外幣交易和預付對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第9號

本集團採用了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於2014年7月發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IFRS 9)，該準則的首次執行日為2018年1月1日。該變化構成了會計政策變更，且相關金額的調整已經確認在財務報表中。本集團未在以前期間提前採納IFRS 9。

實施IFRS 9導致本集團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確認、分類和計量，以及金融資產減值的相關會計政策發生了變化。此外，IFRS 9還導致其他與金融工具相關的準則被大幅修訂，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IFRS 7)。

根據IFRS 9的過渡要求，本集團選擇不比較期間信息進行重述。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於首次執行日的賬面價值調整計入當期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其他儲備。

基於以上處理，針對IFRS 7在根據IFRS 9進行修訂後的要求，本集團僅對當期信息作出相關披露。比較期間的附註仍與以前年度披露的信息保持一致。

本集團實施IFRS 9的影響披露列示於附註2.1.2。當期適用IFRS 9的具體會計政策(以及在比較期間應用IAS 39的會計政策)列示於附註2.4及2.3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 編製基礎(續)

2.1.1 本集團已採用的於2018年1月1日新生效的準則及修訂(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了一個綜合框架，通過五步法來確定何時確認收入以及應當確認多少收入：(1) 界定與客戶的合同；(2) 界定合同內獨立的履約義務；(3) 釐定交易價格；(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同內的履約義務；(5) 當主體符合履約義務時確認收入。核心原則為主體須確認收入，以體現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的數額，並反映主體預期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而應得的對價。它摒棄了基於「收益過程」的收入確認模型，轉向基於控制轉移的「資產－負債」模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就合同成本的資本化和許可安排提供了具體的指引。它同時包括了一整套有關客戶合同的性質、金額、時間以及收入和現金流的不確定性的披露要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了之前收入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同」，以及與收入確認相關的解析。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修改)

2016年12月8日，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了對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房地產的修訂。該修訂明確了僅當有證據表明投資性房地產使用用途發生改變時才能進行准入或轉出。同時，該修訂澄清了在準則中列舉的一系列示例並非詳盡。這些示例不僅包括已完工的房地產的轉換，還增加了在建和開發中的房地產轉換。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2014-2016年週期)包含了對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一對聯營及合營企業投資的會計的修訂，該修訂澄清了採用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方法對聯營投資或合營投資進行計量的選擇，應當分別針對每項聯營投資或合營投資在初始確認時作出。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解釋第22號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解釋22號外幣交易預付／預收對價，以澄清為確定用於相關項目初始確認的匯率，交易日應為主體初始確認預付／預收對價產生的非貨幣資產或負債的日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改)

2016年6月20日，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了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的修訂版，該修訂版對三項分類與計量的事項提供了指引。本次修訂為以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以及包含由於代扣繳個人所得稅而具有淨額結算特徵的獎勵提供的會計處理提供了額外指引。

修訂版澄清了現金結算獎勵的計量基礎以及由現金結算變更為權益結算的會計處理。同時，修訂版增加了一項例外規定，要求將具有「淨額結算特徵的獎勵」完全按照權益結算處理。

國際會計準則第4號(修改)

2016年9月12日，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了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同的修訂，該修訂為即將發佈的新保險合同準則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生效日期不同的情況提供了兩種選擇權。包括，為主要從事保險業務的主體提供一項在2021年或新保險合同生效(以較早者為準)以前暫時性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允許主體不在損益中確認新保險合同準則發佈前由於會計錯配可能產生的波動。

除上述提及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外，採用上述新的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沒有對本集團的經營成果、財務狀況和其他綜合收益產生重大影響。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 編製基礎(續)

2.1.2 會計政策變更

(a) 金融工具的分類和計量

於2018年1月1日，金融資產按照IAS 39和IFRS 9的要求進行分類和計量結果對比如下：

	2017年 12月31日	重新分類	重新計量	2018年 1月1日 (經重述)
金融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938,571	-	-	938,571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 機構款項	782,468	-	(1,717)	780,751
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27,030	44,423	(151)	271,302
衍生金融資產	34,007	-	-	34,007
客戶貸款	4,473,255	-	(25,882)	4,447,373
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	不適用	369,318	-	369,318
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	不適用	3,311	-	3,311
金融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402,138	(402,138)	-	不適用
金融投資—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權投資	不適用	1,884,194	(736)	1,883,458
金融投資—貸款及應收款項	387,733	(387,733)	-	不適用
金融投資—持有至到期投資	1,511,375	(1,511,375)	-	不適用
其他金融資產	96,097	-	(1,239)	94,858
小計	8,852,674	-	(29,725)	8,822,94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 編製基礎(續)

2.1.2 會計政策變更(續)

(b) 將財務狀況表中的餘額從IAS 39調整為IFRS 9的調節表

本集團對其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和金融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進行了分析。下表將按照IAS 39計量類別列示的金融資產賬面價值調整為2018年1月1日過渡至IFRS 9後按照新計量類別列示的賬面價值：

攤餘成本	2017年 12月31日			2018年 1月1日
	按IAS 39列示的 賬面價值	重新分類	重新計量	按IFRS 9列示的 賬面價值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按IAS 39列示的餘額和按IFRS 9列示的餘額	938,571			938,571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按IAS 39列示的餘額	782,468			
重新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1,717)	
按IFRS 9列示的餘額				780,751
其他金融資產				
按IAS 39列示的餘額	96,097			
重新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1,239)	
按IFRS 9列示的餘額				94,858
客戶貸款				
按IAS 39列示的餘額	4,473,255			
減：轉出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客戶貸款		(163,962)		
重新計量：貸款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25,925)	
按IFRS 9列示的餘額				4,283,368
金融投資－貸款及應收款項				
按IAS 39列示的金額	387,733			
減：轉出至金融投資－攤餘成本		(375,078)		
減：轉出至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2,655)		
按IFRS 9列示的餘額				不適用
金融投資－持有至到期投資				
按IAS 39列示的餘額	1,511,375			
減：轉出至金融投資－攤餘成本		(1,509,116)		
減：轉出至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259)		
按IFRS 9列示的餘額				不適用
金融投資－攤餘成本				
按IAS 39列示的餘額	不適用			
加：自金融投資－貸款及應收款項(IAS 39) 轉入		375,078		
加：自金融投資－持有至到期投資(IAS 39) 轉入		1,509,116		
重新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736)	
按IFRS 9列示的餘額				1,883,458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總金融資產	8,189,499	(178,876)	(29,617)	7,981,006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 編製基礎(續)

2.1.2 會計政策變更(續)

(b) 將財務狀況表中的餘額從IAS 39調整為IFRS 9的調節表(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2017年 12月31日			2018年 1月1日
	按IAS 39列示的 賬面價值	重新分類	重新計量	按IFRS 9列示的 賬面價值
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IAS 39列示的餘額	227,030			
加：自金融投資—貸款及應收款項轉入		12,655		
加：自金融投資—持有至到期投資轉入		2,259		
重新計量：由攤餘成本計量變為 公允價值計量			(151)	
加：自金融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IAS 39)轉入		24,430		
加：自金融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金投資(IAS 39)轉入		2,583		
加：自金融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IAS 39)轉入		2,496		
按IFRS 9列示的餘額				271,30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衍生金融工具)				
按IAS 39列示的餘額和按IFRS 9列示的餘額	34,007			34,00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總金融資產	261,037	44,423	(151)	305,30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 編製基礎(續)

2.1.2 會計政策變更(續)

(b) 將財務狀況表中的餘額從IAS 39調整為IFRS 9的調節表(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2017年 12月31日		2018年 1月1日	
	按IAS 39列示的 賬面價值	重新分類	重新計量	按IFRS 9列示的 賬面價值
金融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按IAS 39列示的餘額	402,138			
減：轉出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24,430)		
減：轉出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基金投資		(2,583)		
減：轉出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權益工具		(2,496)		
減：轉出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債務工具		(369,318)		
減：轉出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權益工具		(3,311)		
按IFRS 9列示的餘額				不適用
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				
按IAS 39列示的餘額	不適用			
加：自金融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轉入		369,318		
按IFRS 9列示的餘額				369,318
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 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				
按IAS 39列示的餘額	不適用			
加：自金融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轉入		3,311		
按IFRS 9列示的餘額				3,311
客戶貸款				
按IAS 39列示的餘額	不適用			
加：自客戶貸款(IAS 39)轉入		163,962		
重新計量：由攤餘成本計量變為公允價值 計量			43	
按IFRS 9列示的餘額				164,00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的總金融資產	402,138	134,453	43	536,634
金融資產合計	8,852,674	-	(29,725)	8,822,949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 編製基礎(續)

2.1.2 會計政策變更(續)

(c) 將減值準備餘額從IAS 39調整為IFRS 9的調節表

下表將根據IAS 39已發生損失模型計量的以前期間期末減值準備調整為2018年1月1日根據IFRS 9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計量的新損失準備：

計量類別	按IAS 39計提 減值準備／ 按IAS 37 預計負債		重新分類	預期信用損失	按IFRS 9計提 預期信用 損失準備
攤餘成本					
客戶貸款	106,001	(807)		25,925	131,119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717	1,717
金融投資－貸款及應收款項	2,608	(2,608)			
金融投資－持有至到期投資	355	(355)			
金融投資－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權投資		2,963		736	3,699
其他資產	1,907			1,239	3,146
小計	110,871	(807)		29,617	139,68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客戶貸款		807		1,189	1,996
金融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537	(1,537)			
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		454		438	892
總計	112,408	(1,083)		31,244	142,569

因採用IFRS 9，本集團本報告期期初未分配利潤從人民幣1,245.14億元減少到人民幣962.57億元，其他儲備從人民幣2,988.27億元增加到人民幣3,007.12億元，遞延所得稅資產從人民幣164.56億元增加到人民幣259.27億元。

2.1.3 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的及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此日期起／之後的年度內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注資／資產出資	這些修訂原計劃於2016年1月1日起／之後 的年度生效。目前，其生效日期已延遲 或取消。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同	202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2015-2017年週期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	反向賠償的提前還款特徵與金融負 債的變更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的修訂	計劃修改、削減或結算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在聯營和合營企業中的長期利益	2019年1月1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 編製基礎(續)

2.1.3 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的及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改)

此等修改針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間有關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兩者的不一致性。

當交易涉及一項業務，須確認全數利得或虧損。當交易涉及不構成一項業務的資產項，須確認部分利得或虧損，即使該等資產在子公司以內。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解釋第23號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解釋第23號對國際會計準則12號中的確認及計量如何應用於具有不確定性的所得稅處理進行澄清。本集團預期這些修訂的採用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已於2016年1月正式發佈，並將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新準則完善了租賃的識別、分拆與合併，要求承租人將租賃計入其資產負債表內。對於承租人而言，由於對經營租賃和融資租賃的劃分已經刪除，新租賃準則將會導致幾乎所有租賃均須在資產負債表內確認。根據新準則，主體須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豁免僅適用於短期和低價值的租賃，同時新準則也改進了承租人的後續計量和租賃變更時的會計處理。新準則對於出租人的會計核算未發生實質性變化。

本集團將於2019年1月1日採用該準則，並打算採用準則允許的簡易過渡方法，不對首次採納上一年度的比較金額進行重述。在首次執行日，本集團將根據剩餘租賃付款額按首次執行日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折現的現值計量租賃負債，對於存量租賃的使用權資產將視同自租賃期開始日即採用新準則進行計量。對於在首次執行日屬於短期和低價值的租賃，本集團適用豁免規定。

本集團預計首次採用新租賃準則將減少2019年期初留存收益，但不會對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於2017年5月發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同替代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該準則要求採用當前計量模型，並要求在每個報告期對估計進行重新計量。保險合同的計量採用以下模塊：經折現的概率加權現金流量，顯性的風險調整，以及代表將在保險期內平均確認的合同未實現利潤的合同服務邊際。

該準則允許主體選擇將折現率變動的影響計入損益或者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此項選擇有可能反映出保險公司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如何核算其金融資產。

作為一項會計選擇，對於通常有非壽險公司簽出的短期合同，剩餘保險責任期間內的負債允許採用簡易的保費分配法。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規定了一種可稱為可變收費法的計量模型，其是在一般計量模型基礎上進行了改動。此種方法適用於壽險公司簽出的且保單持有人分享目標資產匯報的某些合同。改動體現在允許某些變動調整合同服務邊際，因此，與一般模型相比，採用該模型，保險公司經營成果的波動性可能較低。

新的準則將會對發行具有自由參與性質的保險合同或者投資合同的主體的財務報表和關鍵績效指標產生影響。

本集團尚未完成因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對本集團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的整體影響的評估。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2015-2017年週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2015-2017年週期)包含了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一系列修訂，包括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對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借款費用的修訂。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 編製基礎(續)

2.1.3 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的及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2017年10月12日發佈了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關於反向賠償的提前還款特徵與金融負債的變更的修訂。此修訂允許更多的資產以攤餘成本計量，尤其是部分具有提前還款特徵的金融資產。此修訂也明確了對於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發生變更但未導致終止確認情形下的會計處理。本集團預計採用此項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2018年2月7日發佈了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中關於計劃修改、削減或結算的會計處理的修訂。此修訂明確了對設定收益計劃的修改、削減或結算的會計處理，要求主體在計劃修改、削減或結算後，使用更新後的假設來確定剩餘期間的當期服務成本和淨利息，將盈餘的減少作為過往服務成本的一部分或結算利得或損失在損益表內確認，即使該盈餘由於資產上限的影響之前並未確認，並且主體需要在其他綜合收益中單獨確認資產上限的變化。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此修訂明確了在聯營和合營企業中擁有長期利益，實質上構成部分淨投資但未採用權益法核算的金融工具的會計處理。對於此類投資，主體必須在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的損失和減值的要求前，先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除上述提及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的影響外，採用上述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的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經營成果、財務狀況和其他綜合收益產生重大影響。

2.2 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

2.2.1 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控制的主體(包括結構化主體)的財務報表。當本公司符合以下條件時，其具有對該主體的控制：

- 擁有對被投資者的權利；
- 通過對被投資者的涉入而承擔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以及
- 有能力運用對被投資者的權力影響投資者的回報金額。

如有事實和情況表明上述控制三要素中的一項或多項要素發生了改變，本公司將重新評估其是否具有對被投資者的控制。

本集團對擁有權力的子公司進行合併，並在失去權力時停止合併。

本集團對企業合併採用購買法進行會計處理。購買子公司所支付的對價為付出的資產、承擔的負債以及本集團發行的權益性工具的公允價值，並包括由或有對價協議產生的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企業合併相關費用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企業合併中取得的可辨認資產、負債以及或有負債以合併日的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在每次合併時，本集團對被購買方的非控制性權益按非控制性權益佔被購買方淨資產的比例份額進行計量。

合併成本超過在購買日確認的本集團在子公司及聯營公司之可辨認淨資產的公允價值中所佔份額的差額確認為商譽；如果少於合併中取得的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的部分，直接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內部交易往來金額、收入和支出在編製合併報表時均全額抵銷。如有需要，在編製合併報表時，會對子公司的會計政策進行適當調整，以確保其與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續)

2.2.2 與非控制性權益的交易

向子公司的非控制性權益購入更多權益時支付的對價與購買子公司可辨認淨資產賬面價值份額之間的差額計入股東權益。向非控制性權益出售股份的利得和損失也計入股東權益。

當本集團不再控制或有重大影響時，集團持有的剩餘權益應重新以公允價值計量，由此產生的利得和損失確認為當期損益。該等公允價值將作為聯營企業、合營企業的剩餘權益或金融資產進行後續計量時的新的初始賬面價值。此外，之前通過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與被投資企業相關的全部金額轉入損益。

2.2.3 結構化主體

結構化主體是指在確定主體控制方時，表決權或類似權利不構成決定性因素，例如，當表決權僅與行政管理工作相關，以及相關活動由合同安排主導時。結構化主體一般目標界定明確且範圍狹窄。可作為結構化主體的例子包括金融投資、信託、證券化工具和資產支持的融資安排。附註40和41分別披露了合併結構化主體和未合併結構化主體。

2.2.4 對聯營公司投資

聯營公司是指本集團對其實施重大影響的主體。重大影響是指參與決定被投資者的財務及經營政策的權力，但不是控制或共同控制這些政策。

對聯營公司的經營成果按權益法會計納入本合併財務報表。根據權益法，聯營公司中的投資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按成本進行初始確認，並在其後進行調整，以確認本集團在該聯營公司的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中所佔的份額。如果本集團在聯營公司的損失中所佔的份額超過本集團在該聯營公司中的權益(包括任何實質上構成本集團對該聯營公司的淨投資的長期權益)，本集團應終止確認其在進一步損失中所佔的份額。額外損失僅在本集團發生的法定或推定義務或代表聯營公司進行的支付範圍內進行確認。

取得聯營公司中的投資時，投資成本超過本集團在被投資者的可辨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淨額中所佔份額的部份確認為商譽(商譽會納入投資的賬面金額內)。

如果本集團在此類可辨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淨額中所佔的份額超過投資成本，則超出的金額會在取得該項投資的當期立即計入損益。

在每一報告期末，本集團會考慮是否有情況表明本集團對聯營公司投資可能存在減值跡象。如果需要確認減值損失，該投資的賬面價值(包括商譽)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準備》的要求視同一個資產進行減值測試，減值損失按照該資產的賬面價值與預計未來可收回金額(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資產使用價值兩者間的較高者)之間差額進行計量，計入該投資的賬面價值。任何資產減值損失的轉回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要求，轉回金額不得超過該投資減值之後可收回金額的增加。

當某集團主體與本集團的聯營公司進行交易時，此類與聯營公司進行的交易所產生的損益將僅按聯營公司中的權益與本集團無關的份額，在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中予以確認。

2.3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包括但不限於利率衍生工具、貨幣衍生工具等。衍生工具於衍生工具合同簽署日以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並以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公允價值可根據活躍市場公開報價或使用估值技術確定，包括現金流量貼現模型或期權定價模型等。若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為正，則確認為資產；若公允價值為負，則確認為負債。

當嵌入非衍生主合同的衍生工具的特徵和風險未與主合同的特徵和風險緊密相關、且主合同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時，嵌入衍生工具將作為單獨衍生工具處理。作為單獨衍生工具處理的嵌入衍生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其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損益。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4 金融工具

初始確認與計量

當本集團成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時，確認相關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常規方式買賣金融資產，於交易日進行確認。交易日，是指本集團承諾買入或賣出金融資產的日期。

於初始確認時，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量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對於不是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則還應該加上或減去可直接歸屬於獲得或發行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交易費用，例如手續費和佣金。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交易費用作為費用計入損益。初始確認後，對於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立即確認預期信用損失準備並計入損益。

當金融資產和負債初始確認時的公允價值與交易價格不同時，本集團按以下方式確認該差額：

- (a) 如果該公允價值是依據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確定(即第1層級輸入值)，或基於僅使用可觀察市場數據的估值技術確定，那麼該差額計入損益。
- (b) 在其他情況下，本集團將該差額進行遞延，且逐項確定首日損益遞延後確認損益的時點。該差額可以遞延在金融工具的存續期內攤銷，或遞延至能夠使用可觀察市場數據確定該工具的公允價值為止，或者也可以在金融工具結算時實現損益。

公允價值的確定方法

公允價值，是指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發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能收到或者轉移一項負債所需支付的價格。對於存在活躍市場的金融工具，本集團採用活躍市場中的報價確定其公允價值；對於不存在活躍市場的金融工具，本集團採用估值技術確定其公允價值。估值技術包括參考熟悉情況並自願交易的各方最近進行的市場交易中使用的價格、參照實質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當前的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和期權定價模型等。

計量方法

攤餘成本和實際利率

攤餘成本是指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初始確認金額經下列調整後的結果：扣除已償還的本金；加上或減去採用實際利率法將初始確認金額與到期日金額之間的差額進行攤銷形成的累計攤銷額；扣除損失準備(僅適用於金融資產)。

實際利率，是指將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整個預期存續期間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為該金融資產賬面總額(即，扣除損失準備之前的攤餘成本)或該金融負債攤餘成本所使用的利率。計算時不考慮預期信用損失，但包括交易費用、溢價或折價、以及支付或收到的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費用，例如貸款發放費。對於源生或購入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本集團根據該金融資產的攤餘成本(而非賬面總額)計算經信用調整的實際利率，並且在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時將預期信用損失的影響納入考慮。

當本集團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值時，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賬面價值按照新的現金流量估計和原實際利率折現後的結果進行調整，變動計入損益。

2.4.1 金融資產

分類及後續計量

本集團自2018年1月1日起應用新金融工具準則，並按以下計量類別對其金融資產進行分類：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
- 以攤餘成本計量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4 金融工具(續)

2.4.1 金融資產(續)

分類及後續計量(續)

債務和權益工具的分類要求如下：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是指從發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負債定義的工具，例如貸款、政府債券和公司債券、以及在無追索保理安排下向客戶購買的應收賬款。

債務工具的分類與後續計量取決於：

- (i) 本集團管理該資產的業務模式；及
- (ii) 該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

基於這些因素，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劃分為以下三種計量類別：

以攤餘成本計量：如果管理該金融資產是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且該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利息的支付，同時並未指定該資產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那麼該資產按照攤餘成本計量。該資產的賬面價值按照所確認和計量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進行調整。分別按照業務類別列報於「現金及存放於中央銀行款項」、「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客戶貸款」及「金融投資－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權投資」。本集團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該資產的利息收入並列報為「利息收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如果管理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為目標又以出售該金融資產為目標，該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利息的支付，同時並未指定該資產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那麼該金融資產按照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該金融資產攤餘成本的相關的減值利得或損失、利息收入及外匯利得或損失計入損益，除此以外，賬面價值的變動均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分別按照業務類別列報於「客戶貸款」及「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該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從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並確認為「金融投資淨收益」。本集團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該資產的利息收入並列報為「利息收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不滿足以攤餘成本計量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標準的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分別按照業務類別列報於「客戶貸款」及「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對於後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並且不屬於套期關係一部分的債務投資產生的利得或損失，這些資產的期間損失或利得計入損益，並在損益表中列報為「交易活動淨收益」。

業務模式：業務模式反映了本集團如何管理其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也就是說，本集團的目標是僅為收取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還是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又以出售金融資產為目標。如果以上兩種情況都不適用（例如，以交易為目的持有金融資產），那麼該組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為「其他」，並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本集團在確定一組金融資產業務模式時考慮的因素包括：以往如何收取該組資產的現金流、該組資產的業績如何評估並上報給關鍵管理人員、風險如何評估和管理，以及業務管理人員獲得報酬的方式。

合同現金流是否僅為對本金和利息的支付：如果業務模式為收取合同現金流量，或包括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和出售金融資產的雙重目的，那麼本集團將評估金融工具的現金流量是否僅為對本金和利息支付。進行該評估時，本集團考慮合同現金流量是否與基本借貸安排相符，即，利息僅包括貨幣時間價值、信用風險、其他基本借貸風險以及與基本借貸安排相符的利潤率的對價。若合同條款引發了與基本借貸安排不符的風險或波動敞口，則相關金融資產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對於含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在確定合同現金流量是否僅為對本金和利息支付時，將其作為一個整體進行分析。

當且僅當債務工具投資的業務模式發生變化時，本集團對其進行重分類，且在變化發生後的第一個報告期間開始時進行該重分類。本集團預計這類變化非常罕見，且在本期間並未發生。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4 金融工具(續)

2.4.1 金融資產(續)

分類及後續計量(續)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是指從發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權益定義的工具：即不包含付款的合同義務且享有發行人淨資產和剩餘收益的工具，例如普通股。

本集團的權益工具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但管理層已做出不可撤銷指定為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除外，列報於「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本集團對上述指定的政策為，將不以交易性為目的的權益工具投資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進行指定後，公允價值變動在其他綜合收益中進行確認，且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包括處置時)。作為投資回報的股利收入在本集團確定對其收取的權利成立時進行確認，並在損益表中列報為「金融投資淨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權益工具投資對應的利得和損失計入損益表中的「交易活動淨收益」。

減值

對於攤餘成本計量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資產，以及貸款承諾和財務擔保合同，本集團結合前瞻性信息進行了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日確認相關的損失準備。對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反映了以下各項要素：

- 通過評估一系列可能的結果而確定的無偏概率加權金額；
- 貨幣的時間價值；及
- 在報告日無需付出不必要的額外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有關過去事項、當前狀況及對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及有依據的信息。

關於上述判斷及估計的具體信息請參見附註20。

貸款合同修改

本集團有時會重新商定或修改客戶貸款的合同，導致合同現金流發生變化。出現這種情況時，本集團會評估修改後的合同條款是否發生了實質性的變化。本集團在進行評估時考慮的因素包括：

- 當合同修改發生在借款人出現財務困難時，該修改是否僅將合同現金流量減少為預期借款人能夠清償的金額。
- 是否新增了任何實質性的條款，例如增加了分享利潤／權益性回報的條款，導致合同的風險特徵發生了實質性變化。
- 在借款人並未出現財務困難的情況下，大幅延長貸款期限。
- 貸款利率出現重大變化。
- 貸款幣種發生改變。
- 增加了擔保或其他信用增級措施，大幅改變了貸款的信用風險水平。

如果修改後合同條款發生了實質性的變化，本集團將終止確認原金融資產，並以公允價值確認一項新金融資產，且對新資產重新計算一個新的實際利率。在這種情況下，對修改後的金融資產應用減值要求時，包括確定信用風險是否出現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上述合同修改日期作為初始確認日期。對於上述新確認的金融資產，本集團也要評估其在初始確認時是否已發生信用減值，特別是當合同修改發生在債務人不能履行初始商定的付款安排時。賬面價值的改變作為終止確認產生的利得或損失計入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4 金融工具(續)

2.4.1 金融資產(續)

貸款合同修改(續)

如果修改後合同條款並未發生實質性的變化，則合同修改不會導致金融資產的終止確認。本集團根據修改後的合同現金流量重新計算金融資產的賬面總額，並將修改利得或損失計入損益。在計算新的賬面總額時，仍使用初始實際利率(或購入或源生的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經信用調整的實際利率)對修改後的現金流量進行折現。

除合同修改以外的終止確認

當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已到期，或該權利已轉移且(i)本集團轉移了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及報酬；或(ii)本集團既未轉移也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本集團並未保留對該資產的控制，則本集團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的一部分。

在某些交易中，本集團保留了收取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但承擔了將收取的現金流支付給最終收款方的合同義務，並已轉移了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及報酬。在這種情況下，如果本集團滿足以下條件的「過手」安排，則終止確認相關金融資產：

- (i) 只有從該金融資產收到對等的現金流量時，才有義務將其支付給最終收款方；
- (ii) 禁止出售或抵押該金融資產；且
- (iii) 有義務盡快將從該金融資產收取的所有現金流劃轉給最終收款方。

對於根據標準回購協議及融券交易下提供的擔保品(股票或債券)，由於本集團將按照預先確定的價格進行回購，實質上保留了擔保品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及報酬，因此並不符合終止確認的要求。對於某些本集團保留次級權益的證券化交易，由於同樣的原因，也不符合終止確認的要求。

當本集團已經轉移收取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既未轉移也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保留了對該資產的控制，則應當適用繼續涉入法進行核算，根據對被轉移資產繼續涉入的程度繼續確認該被轉移資產，同時確認相關負債，以反映本集團保留的權利或義務。如果被轉移資產按攤餘成本計量，被轉移資產和相關負債的賬面淨額等於本集團保留的權利或義務的攤餘成本；如果被轉移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被轉移資產和相關負債的賬面淨額等於本集團保留的權利或義務的公允價值。

資產證券化

本集團在經營活動中，通過將部分金融資產出售給結構化主體，再由結構化主體向投資者發行資產支持證券，將金融資產證券化。本集團持有部分或全部次級資產支持證券，次級資產支持證券在優先級資產支持證券本息償付完畢前不得轉讓。本集團作為資產服務商，提供回收資產池中的貸款，保存與資產池有關的賬戶記錄以及出具服務機構報告等服務。信託財產在支付信託稅負和相關費用之後，優先用於償付優先級資產支持證券的本息，全部本息償付之後剩餘的信託財產作為次級資產支持證券的收益，歸本集團及其他次級資產支持證券持有者所有。本集團根據在被轉讓金融資產中保留的風險和收益程度，部分或整體終止確認該類金融資產。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4 金融工具(續)

2.4.1 金融資產(續)

資產證券化(續)

在運用證券化金融資產的會計政策時，本集團已考慮轉移至其他實體的資產的風險和報酬轉移程度，以及本集團對該實體行使控制權的程度：

- (1) 當本集團已轉移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全部風險和報酬時，本集團予以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
- (2) 當本集團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全部風險和報酬時，本集團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
- (3) 如本集團並未轉移或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全部風險和報酬，並未保留控制權，本集團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並把在轉移中產生或保留的權利及義務分別確認為資產或負債；
- (4) 如本集團並未轉移或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全部風險和報酬，並保留控制權，則根據對金融資產的繼續涉入程度確認金融資產。本集團以金融資產轉讓時的公允價值為基礎，將金融資產的原賬面價值在其繼續確認的部分及終止確認的部分之間進行分攤。分攤至被終止確認部分的賬面價值和所收取的與之對應的對價連同分攤至被終止確認部分的原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公允價值變動累計額之和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公允價值變動累計額在其繼續確認的部分及終止確認的部分之間進行分攤，亦根據相應部分的公允價值確定。

2.4.2 金融負債

分類及後續計量

在當期和以前期間，本集團將金融負債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負債，但以下情況除外：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該分類適用於衍生工具、交易性金融負債(如，交易頭寸中的空頭債券)以及初始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對於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變動中源於自身信用風險變動的部分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其餘部分計入損益。但如果上述方式會產生或擴大會計錯配，那麼源於自身信用風險的公允價值變動也計入損益。
- 由於金融資產轉讓不符合終止確認條件或應用繼續涉入法進行核算而確認的金融負債。當該轉讓不符合終止確認條件時，本集團根據該轉讓收取的對價確認金融負債，並在後續期間確認因該負債產生的所有費用；在應用繼續涉入法核算時，對相關負債的計量參見附註2.31(e)。
- 財務擔保合同和貸款承諾(參見附註2.27)。

終止確認

當合同義務解除時(如償付、合同取消或者到期)，本集團終止確認相關金融負債。

本集團與債務工具的初始借款人交換存在實質性差異的合同，或者對原有合同條款作出的實質性修改，作為原金融負債義務解除進行終止確認的會計處理，並同時確認一項新的金融負債。如果修改後的現金流量(包括收付的費用淨值)按照原始實際利率折現的現值，與原金融負債剩餘現金流折現現值存在10%或以上的差異，則認為合同條款已發生實質性變化。此外，本集團在分析合同條款是否發生實質性變化時也考慮定性因素，如金融負債的幣種或利率的變化、附加的轉股權，以及對借款人約束的條款發生的變化。如果本集團將一項合同的交換或修改作為合同義務解除且終止確認相關金融負債，那麼相關的成本或費用作為解除合同義務的利得或損失進行確認。如果本集團並未將一項合同的交換或修改作為合同義務解除，那麼本集團根據修改後的合同現金流量重新計算金融負債的賬面總額，並將修改利得或損失計入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4 金融工具(續)

2.4.2 金融負債(續)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指能證明擁有本集團在扣除所有負債後的資產的剩餘利益的合同。

當且僅當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應當將發行的金融工具分類為權益工具：

- (i) 該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給其他方、或在潛在不利條件下與其他方交換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合同義務；
- (ii) 將來須用或可用自身權益工具結算該金融工具的，如該金融工具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變量的自身權益工具進行結算的合同義務；如為衍生工具，只能通過以固定數量的自身權益工具交換固定金額的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結算該金融工具。

本集團發行的權益工具以已收到款項的公允價值扣除直接發行費用後的餘額確認。

2.4.3 衍生工具和套期活動

在首次執行IFRS 9時，本集團已選擇應用IFRS 9中的套期會計要求。

根據IFRS 7第44Z段，針對首次執行IFRS 9之前的比較期間，本集團並未提供由於IFRS 9導致IFRS 7修訂後新增的披露要求的比較信息。

衍生工具於合同簽訂之日進行初始確認並按公允價值進行初始和後續計量。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為正反映為資產，為負反映為負債。

某些衍生工具被嵌入混合合同中，如可轉換債券中的轉股權。對於主合同是金融資產的混合合同，本集團對其整體進行分類和計量。對於主合同並非金融資產的混合合同，在符合以下條件時，將嵌入衍生工具拆分為獨立的衍生工具處理：

- (i) 嵌入衍生工具與主合同的經濟特徵和風險並非緊密相關；
- (ii) 具有相同條款但獨立存在的工具滿足衍生工具的定義；且
- (iii) 混合工具並未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本集團可以選擇將被拆分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或者選擇將混合合同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的確認方法取決於該衍生工具是否被指定為且符合套期工具的要求，以及被套期項目的性質。本集團將某些衍生工具指定用於：

- (a) 對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或尚未確認的確定承諾，進行公允價值套期；
- (b) 對極可能發生的預期交易進行現金流量套期；

在套期開始時，本集團完成了套期相關文檔，內容包括被套期項目與套期工具的關係，以及各種套期交易對應的風險管理目標和策略。本集團也在套期開始時和開始後持續的記錄了套期是否有效的評估，即套期工具是否能夠很大程度上抵銷被套期項目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的變動。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4 金融工具(續)

2.4.3 衍生工具和套期活動(續)

(a) 公允價值套期

對於被指定作為公允價值套期的套期工具且符合相關要求的衍生工具，其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損益。同時作為被套期項目的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中與被套期風險相關的部分也計入損益。

如果某項套期不再滿足套期會計的標準，對於採用實際利率法的被套期項目，對其賬面價值的調整將在到期前的剩餘期間內攤銷，並作為淨利息收入計入損益。

(b) 現金流量套期

對於被指定現金流量套期的套期工具並符合相關要求的衍生工具，其公允價值變動中的套期有效部分確認為其他綜合收益。套期無效部分相關的利得或損失確認為損益。

累計計入權益的金額在被套期項目影響損益的期間轉入損益，並列報在相關的被套期項目產生的收入或費用中。

當套期工具到期、被出售或不再滿足套期會計的標準時，權益中的已累計的利得或損失仍保留在權益中直到被套期項目影響損益的期間再確認為損益。當預期交易不會發生時(例如，已確認的被套期資產被出售)，已確認為其他綜合收益中的累計利得或損失立即重分類至損益。

2.4.4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抵銷

當本集團具有抵銷已確認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法定權利，且目前可執行該種法定權利，同時本集團計劃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該金融資產和清償該金融負債時，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以相互抵銷後的金額在資產負債表內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在資產負債表內分別列示，不予相互抵銷。

2.5 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

相關計息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和支出採用實際利率法(請參見附註2.4)計算，並計入當期損益。

2.6 手續費和佣金收入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在提供相關服務時計入當期損益。本集團將由於形成或取得金融資產而收取的初始費收入或承諾費收入進行遞延，作為對實際利率的調整；如本集團在貸款承諾期滿時或預計後續不會發放貸款時，有關收費將確認為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2.7 股利

股利於本集團收取股利的權利被確立時確認。

2.8 賣出回購及買入返售協議

(a)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根據協議承諾將於未來某確定日期回購的已售出的金融資產不在財務狀況表內予以終止確認。出售該等資產所得的款項，在財務狀況表中作為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列示。售價與回購價之間的差額在協議期內按實際利率法確認，計入利息支出。

(b)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根據協議承諾將於未來某確定日期返售的金融資產不在財務狀況表內予以確認。買入該等資產所支付的成本，在財務狀況表中作為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列示。買入價與返售價之間的差額在協議期內按實際利率法確認，計入利息收入。

2.9 貴金屬

與本集團交易活動無關的貴金屬按照取得時的成本進行初始計量，以成本與可實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進行後續計量。與本集團交易活動有關的貴金屬按照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和後續計量，重新計量所產生的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計入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0 固定資產

本集團的固定資產主要包括土地和建築物、在建工程、設備、運輸工具、物業裝修。

購置或新建的固定資產按取得時的成本進行初始計量。

與固定資產有關的後續支出，如果與該固定資產有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計量，則計入固定資產成本，並終止確認被替換部分的賬面價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後續支出，在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固定資產根據其原價減去預計淨殘值後的金額，按其預計使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本集團在資產負債表日對固定資產的預計淨殘值和預計使用年限進行檢查，並根據實際情況作出調整。

土地和建築物主要包括分行網點物業和辦公場所。土地和建築物、設備、運輸工具和物業裝修的預計使用年限、預計淨殘值率和折舊率列示如下：

資產類別	預計使用年限	預計淨殘值率	折舊率
土地和建築物	25年-50年	3%	1.94% - 3.88%
設備	3年-11年	3%	8.82% - 32.33%
運輸工具(不含經營性租出固定資產)	4年-8年	3%	12.13% - 24.25%
物業裝修	按照經濟使用壽命和剩餘租期孰短計算		

當一項固定資產於出售後或持續使用該資產預期不能產生經濟利益，應當予以終止確認。該資產終止確認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按處置所得款項淨額扣除其賬面價值的差額計算)於終止確認期間計入當期損益。

在建工程按實際成本計量，實際成本包括在建期間發生的各項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關費用等。在建工程不計提折舊。在建工程在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後結轉為固定資產。

經營性租出固定資產為飛行設備及船舶，用於本集團的經營租賃業務。本集團根據飛行設備及船舶的實際情況，確定折舊年限和折舊方法，並通過外部評估機構根據歷史經驗數據逐項確定預計淨殘值。預計使用年限為5至25年。

2.11 抵債資產

抵債資產按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資產負債表日，抵債資產按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兩者孰低計量，當其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低於賬面價值時，減值損失於當期損益中確認。

抵債資產處置時，取得的處置收入與抵債資產賬面價值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2.12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被歸類為其他資產，在租賃期限內按照直線法攤銷。

2.13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按成本進行初始計量。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自可供使用時起，按其原值在其預計使用壽命內採用直線法分期平均攤銷。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不予攤銷。

每一報告期末，對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和攤銷方法進行複核，必要時進行調整。

無形資產在被處置或當繼續使用或處置不會再產生未來經濟利益的流入時，對其進行終止確認。無形資產的處置對價淨額與賬面價值的差額作為處置收益或損失，在終止確認時計入當期損益。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4 投資性房地產

投資性房地產是指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產，以成本進行初始計量。

本集團投資性房地產所在地有活躍的房地產交易市場，而且本集團能夠從房地產交易市場上取得同類或類似房地產的市場價格及其他相關信息，從而能夠對投資性房地產的公允價值作出合理估計，因此本集團對投資性房地產採用公允價值模式進行後續計量，公允價值的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投資性房地產出售、轉讓、報廢或毀損的處置收入扣除其賬面價值和相關稅費後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2.15 資產減值

於報告期末及當有跡象表明資產可能發生減值時，本集團複核其有形資產和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的賬面價值以確定是否存在任何跡象顯示這些資產出現減值損失。如果存在任何此類跡象，則會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以確定減值損失的程度(如有)。如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其賬面價值，則將該資產的賬面價值減記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損失應立即計入當期損益。

商譽、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和尚未達到可使用狀態的無形資產，無論是否存在減值跡象，每年均進行減值測試。

如果減值損失在以後期間轉回，則該資產的賬面價值會增記至重新估計後的可收回金額，但增加後的賬面價值不應高於該資產以往年度未確認減值損失情況下所確定的賬面價值。減值損失的轉回立即確認為收入。

2.16 租賃

當合同實質上將所有權上絕大部分風險及利益轉移給承租人，該等合同被歸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均被視為經營租賃。

(a) 本集團為出租人

於租賃期開始日，將租賃開始日最低租賃收款額與初始直接費用之和作為應收融資租賃款的入賬價值，同時記錄未擔保餘值；將最低租賃收款額、初始直接費用及未擔保餘值之和與其現值之和的差額確認為未實現融資收益。未實現融資收益在租賃期內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確認當期的融資收入。或有租金於實際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應收融資租賃款扣除未實現融資收益後的餘額在「其他資產」項目列示。

經營租賃產生之租金收入按有關租賃之期間以直線法計入損益。磋商及安排經營租賃所產生之首次直接成本計入該項租賃資產之賬面價值，並於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為支出。

(b) 本集團為承租人

經營租賃付款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支出。或有租金於實際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在出租人對經營租賃提供激勵措施的情況下，這些激勵措施應被視同一項負債。所有激勵措施形成的優惠應從租賃總額中扣除，並將租金餘額於租期內按直線法分攤。

2.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是指自獲取日至到期日短於三個月或者原始到期日短於三個月且流動性強、易於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很小的資產。

2.18 預計負債

當與或有事項相關的義務是本集團承擔的現時義務，且履行該義務很可能導致經濟利益流出，以及該義務的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則確認為預計負債。

在資產負債表日，考慮與或有事項有關的風險、不確定性和貨幣時間價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關現時義務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計數對預計負債進行計量。如果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則以預計未來現金流出折現後的金額確定最佳估計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8 預計負債(續)

如果清償預計負債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預期由第三方補償的，補償金額在基本確定能夠收到時，作為資產單獨確認，且確認的補償金額不超過預計負債的賬面價值。

2.19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為當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額。

(a) 當期稅項

年內應付稅項是根據當年之應納稅利潤計算得出。應納稅利潤與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中列報的利潤是不同的，這是因為應納稅利潤並不包括隨後年度才須納稅或扣稅之若干收入或支出項目，亦不包括不需納稅及不可扣稅之項目。本集團之當期稅項負債乃按於報告期間末已執行或實質上已執行之稅率計算。

(b)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指合併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價值及其用於計算應納稅利潤的相應稅基之間的暫時性差異。一般情況下，所有應納稅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均予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只在很可能取得能利用該可抵扣暫時性差異來抵扣的應納稅利潤的限度內予以確認。如暫時性差異是由商譽或在某一既不影響應納稅利潤也不影響會計利潤的非企業合併交易中的其他資產及負債之初始確認下產生，則不予以確認此等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對子公司、聯營公司的投資引起之應納稅暫時性差異應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除非能夠控制該暫時性差異轉回的時間，並且該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不會轉回。僅當很可能取得足夠應納稅利潤以抵扣此類投資之可抵扣暫時性差異，並且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未來將轉回時，方可確認該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價值會在每一報告期間末進行複核，如果很可能無法獲得足夠的應納稅利潤來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則相應減少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價值。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以報告期間末已執行或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及稅法)為基礎，按預期清償該負債或實現該資產當期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應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期間末預期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價值的方式所導致的納稅後果。除了與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項目相關的當期及遞延稅項，其他當期及遞延稅項應計入當期損益。與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項目相關的當期及遞延稅項也應相應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公允價值模式計量的投資性房地產，在計量遞延所得稅時，賬面金額假設將全部通過出售收回，除非該假設被推翻。當採用通過使用投資性房地產，隨時間的推移獲取該等投資性房地產內含的實質上所有經濟利益的業務模式時，該假設被推翻。

若存在以當期稅項負債抵銷當期稅項資產的法定權利，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由同一稅務機關徵收之所得稅相關，且本集團擬以淨額為基礎結算當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時，遞延所得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方可相互抵銷。

2.20 股本

(a) 股本

本集團股本由發行的普通股構成。

(b) 股份發行成本

由於發行新股而產生的直接成本，作為股東權益的減項，從發行所得中扣除。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21 股利分配

(a) 普通股股息

普通股股息於股東大會批准派發的財務期間確認。

(b) 優先股股息

向本行優先股股東分配的優先股股息，在該等股息獲本行董事會批准的期間內於本集團及本行的財務報表內確認為負債。

2.22 承兌

承兌包括由本集團對客戶簽發的票據作出兌付承諾。承兌列作財務擔保及信貸承諾交易並披露作或有負債及承諾。

2.23 僱員福利

(a) 僱員福利及退休福利責任

本集團在職工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將應付的職工薪酬及福利確認為負債。本集團按規定參加由政府機構設立的職工社會保障體系，包括基本養老保險、醫療保險、住房公積金及其他社會保障制度，相應的支出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為境內分支機構2008年12月31日前離退休的員工支付補充退休福利，本集團根據精算結果確認本集團的負債，相關精算利得和損失在其發生當期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利得和損失不得重分類至損益。過去服務成本在計劃變更時計入當期損益。淨利息通過將期初的折現率應用於設定受益負債或資產淨額來計算。

本集團境內分支機構2009年1月1日以後退休的員工參加本集團設立的年金計劃，本集團按員工工資總額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計劃繳款，相應支出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為未達到國家規定的退休年齡、經本集團批准自願退出工作崗位休養的員工支付其自內部退養日起至達到國家規定的退休年齡期間的各項福利費用。該等福利費用在內部退養計劃實施日按其預計未來現金流折現計算，並計入當期損益。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對折現額進行複核，相關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b)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計劃

本集團的股份支付是為了獲取職工提供服務而授予權益工具或者承擔以權益工具為基礎確定的負債的交易。本集團的股份支付為以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

以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團承擔的以股份或其他權益工具為基礎確定的負債的公允價值計量。在相關負債結算前的每個資產負債表日以及結算日，對負債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授予的股票增值權採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定價。

2.24 外幣折算

人民幣為本銀行及本集團境內機構經營所處的主要經濟環境中的貨幣，本銀行及本集團境內機構以人民幣為記賬本位幣。本銀行及本集團境外機構根據其經營所處的主要經濟環境中的貨幣確定其記賬本位幣。本集團編製本財務報表時所採用的貨幣為人民幣。

在編製個別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實體的功能貨幣(以該主體經營所處的主要經濟環境運營的貨幣)以外的其他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會按交易發生日的現行匯率進行折算。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24 外幣折算(續)

於資產負債表日，外幣貨幣性項目採用該日即期匯率折算為人民幣，因該日的即期匯率與初始確認時或者前一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不同而產生的匯兌差額，除：(1)為了規避外匯風險進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的匯兌差額按套期會計方法處理；(2)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如股票)產生的匯兌差額以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貨幣性項目除攤餘成本之外的其他賬面餘額變動產生的匯兌差額確認為其他綜合收益；及(3)構成境外經營淨投資的外幣貨幣性項目，因匯率變動而產生的匯兌差額外，其他均計入當期損益。

為呈列合併財務報表，本集團的境外經營(即境外機構)的資產和負債均採用報告期間末的現行匯率折算為本集團呈列貨幣。收入和支出項目均按年內平均匯率折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均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在處置本集團在境外經營的全部股東權益或因處置部分權益投資或其他原因喪失了對境外經營控制權時，將財務狀況表中股東權益項目下列示的、與該境外經營以及構成境外經營淨投資的外幣貨幣性項目相關的外幣報表折算差額，全部轉入處置當期損益。

在處置部分權益投資或其他原因不喪失對境外經營控制權時，與該境外經營相關的外幣報表折算差額將歸屬於少數股東權益，不轉入當期損益。在處置境外經營為聯營企業的部分股權時，與該境外經營相關的外幣報表折算差額，按處置該境外經營的比例轉入處置當期損益。

2.25 或有負債及或有事項

或有負債乃來自過去事項的可能責任，其出現將僅由一件或一件以上本集團不能完全控制的未來事項發生與否而確認。其亦可能為一項來自過去事項的現有責任，由於經濟資源不太可能流出或不能可靠地計算而不予確認。

或有負債並未確認但已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如流出可能性出現改變後，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出同時金額是可以可靠計量時，將確認為預計負債。

2.26 保險合同

(a) 保險合同的分類

保險合同指本集團承擔重大保險風險的合同。本集團所簽發的保險合同主要為壽險合同，於長時期內承擔與人身相關的保險風險。本集團簽發的保險合同也包括非壽險合同，涵蓋意外事故和健康保險風險。必要時，本集團通過再保險合同將保險風險轉移給分保人。重大保險風險測試於保險合同初始日進行。

某些保險產品同時包含保險部分與存款部分。若保險部分與存款部分可以單獨計量，本集團對組成部分進行拆分。對於拆分後的保險部分，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同進行會計處理；對於拆分後的存款部分，則作為金融負債(投資合同負債)進行會計處理。

(b) 保險合同收入的確認

長期壽險保險合同的保費收入在保險合同確立需收取相對應價時確認為收入。短期非壽險合同的保費於承保日收到時作為未實現保費收入計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並在相應承保期限內按直線法攤銷計入損益。當本集團通過再保險合同轉移保險合同風險時，本集團基於再保險合同的約定計算分出保費和應向再保險接受人攤回的分保費用，計入當期損益。

(c) 保險合同準備金

本集團以履行保險合同相關義務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計金額為基礎計量保險合同準備金，即該類保險合同產生的預期未來現金流出與預期未來現金流入的差額。合理預計淨現金流以資產負債表日可獲取的當前信息為基礎確定。在計算長期壽險合同準備金時，本集團將考慮時間價值的影響。

在評估保險合同負債時，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基於可獲得的信息對各項準備金進行負債充足性測試。如存在差額，則按照其差額補提相關準備金。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27 財務擔保合同及貸款承諾

根據合同約定，當特定的債務人無法償債時，財務擔保合同的簽發人必須向持有人補償相關損失。財務擔保合同包括向銀行、金融機構等單位提供的貸款、賬戶透支或其他銀行業務提供的擔保。

財務擔保合同初始以公允價值計量，後續按以下兩項孰高進行計量：

- 按照3.1.2中的方式計算的損失準備金額；
- 初始確認時收到的保費減去按照IFRS 15確認的收入。

本集團提供的貸款承諾按照3.1.2中的方式計算的損失準備金額進行計量。本集團並未承諾以任何低於市場利率的價格發放貸款，也不以支付現金或發行其他金融工具作為貸款承諾的淨結算。本集團將貸款承諾和財務擔保合同的損失準備列報在預計負債中。

2.28 受託業務

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不包括當本集團擔任受託人身份(例如：代理人、受託人或管理人)從而產生的資產及收入連同有關向客戶交回該等資產的承諾。

本集團代表第三方貸款人授出委託貸款。本集團作為代理人按該等貸款提供資金的第三方貸款人之指示向借款人提供貸款。本集團負責安排並收回委託貸款，並就所提供的服務收取佣金。因為本集團不承擔委託貸款所產生的風險和利益及相關委託資金，所以委託貸款不會確認為本集團資產及負債。

2.29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報告與匯報給主要經營決策者的內部報告一致。主要經營決策者是向各經營分部分配資源並評價其業績的個人或團隊。以行長為代表的高級管理層為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

經營分部是指本集團內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組成部分：(1)該組成部分能夠在日常活動中產生收入、發生費用；(2)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能夠定期評價該組成部分的經營成果，以決定向其配置資源、評價其業績；及(3)本集團能夠取得該組成部分有關財務信息。如果兩個或多個經營分部具有相似的經濟特徵，並且滿足一定條件的，則合併為一個經營分部。分部之間的收入和費用都會進行抵銷。與各分部直接相關的收入和費用在決定分部業績時加以考慮。

本集團有如下分部：華北、東北、華東、華中及華南、西部、總部及海外。

2.30 抵銷金融資產及負債

當具有法律可執行的抵銷權及有意以淨額結算或同時結清資產及負債時，金融資產與負債以抵銷後的淨額在財務狀況表中列示。

2.31 實施會計政策中採用的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和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財務報表需要採用若干重要的會計估計，同時也需要管理層在貫徹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作出判斷。

(a)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

對於以攤餘成本計量和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其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中使用了複雜的模型和大量的假設。這些模型和假設涉及未來的宏觀經濟情況和借款人的信用行為(例如，客戶違約的可能性及相應損失)。附註3.1具體說明了預期信用損失計量中使用的參數、假設和估計技術，也披露了預期信用損失對這些因素的變動的敏感性。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31 實施會計政策中採用的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a)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續)

根據會計準則的要求對預期信用損失進行計量涉及許多重大判斷，例如：

- 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業務劃入同一個組合，選擇恰當的計量模型，並確定計量相關的關鍵參數；
-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違約和已發生信用減值的判斷標準；
- 用於前瞻性計量的經濟指標、經濟情景及其權重的採用；
- 針對模型未覆蓋的重大不確定因素的管理層疊加調整；及
- 採用現金流貼現模型計算減值準備的階段三對公貸款的未來現金流預測。

關於上述判斷及估計的具體信息請參見附註3.1

(b)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

對於無法獲得活躍市場報價的金融工具，本集團使用了估值技術(例如現金流貼現模型)計算其公允價值。現金流貼現模型盡可能地只使用可觀測數據，但是管理層仍需要對如信用風險(包括交易雙方)、市場波動及相關性等因素進行估計。就上述因素所作出的假設若發生變動，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評估將受到影響。

(c) 所得稅

本集團在多個稅務管轄區繳納所得稅，主要是在中國大陸和香港特別行政區。在計提所得稅時本集團需進行大量的估計工作。有很多交易其最終的稅務處理存在不確定性。對於可預計的稅務稽查問題，本集團基於是否需要繳納額外稅款來確認負債，尤其是部分稅務抵減項目在中國大陸需要經過稅務主管機關的專項批准。如果這些稅務事項的最終認定結果同以前估計的金額存在差異，則該差異將對其認定期間的所得稅和遞延稅款以及應交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產生影響。

(d) 合併結構化主體

當本集團在結構化主體中擔任資產管理人時，本集團將評估就該結構化主體而言，本集團是以主要責任人還是代理人的身份行使決策權。如果本集團僅僅是代理人，則其主要代表其他方(結構化主體的其他投資者)行使決策權，因此並不控制該結構化主體。但若本集團被判斷為主要代表其自身行使決策權，則是主要責任人，因而控制該結構化主體。在評估判斷時，本集團綜合考慮了多方面因素，例如：資產管理人決策權的範圍、其他方所持有的權利、本集團因提供管理服務而獲得的薪酬水平、任何其他安排(諸如直接投資)所帶來的面臨可變回報的風險敞口等。

(e) 金融資產的終止確認

本集團在判斷通過打包和資產證券化進行貸款轉讓的交易是否符合金融資產終止確認的過程中，需評估本集團是否滿足金融資產轉移的標準以及貸款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及報酬是否轉移。如果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已轉讓貸款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本集團將進一步評估是否保留了對已轉讓貸款的控制。在評估和判斷時，本集團綜合考慮了多方面因素，例如交易安排是否附帶回購條款等。本集團設置情境假設，使用未來現金流貼現模型進行風險及報酬轉移測試。僅於貸款已轉移且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及利益轉讓給另一個主體的情況下，本集團才終止確認貸款。若本集團保留被轉讓貸款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及報酬，則應繼續確認該貸款並同時將已收所得款項確認為一項金融負債。若本集團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貸款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且未放棄對該貸款的控制的，則按照繼續涉入所轉移貸款的程度確認有關金融資產，並相應確認有關負債。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32 比較期間金融工具準則會計政策

2.32.1 套期會計

本集團將某些衍生金融工具指定為公允價值套期之套期工具。

本集團在套期開始時，記錄套期工具與被套期項目之間的關係，以及風險管理目標和進行不同套期交易的策略。此外，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在套期開始及之後，本集團會持續書面評估套期業務中使用的套期工具在抵銷被套期項目因被套期風險引起的公允價值變動方面是否高度有效。

公允價值套期

公允價值套期為對已確認資產或負債、尚未確認的確定承諾，或該資產或負債、尚未確認的確定承諾中可辨認部份的公允價值變動風險進行的套期。該類價值變動源於某類特定風險，並將對當期損益產生影響。

對於被指定為套期工具並符合公允價值套期要求的套期工具，其公允價值的變動連同被套期項目因被套期風險形成的公允價值變動均計入當期損益，二者的淨影響作為套期無效部份計入當期損益。

若套期關係不再符合套期會計的要求，對以攤餘成本計量的被套期項目的賬面價值所做的調整，在終止日至到期日的期間內按照實際利率法進行攤銷並計入當期損益。當被套期項目被終止確認時，尚未攤銷的對賬面價值所做的調整直接計入當期損益。

現金流量套期

現金流量套期為對現金流量變動風險進行的套期。該類現金流量變動源於與已確認資產或負債(如可變利率債務的全部或部份未來利息償付額)、很可能發生的預期交易有關的某類特定風險，最終對當期損益產生影響。

對於被指定為套期工具並符合現金流量套期要求的套期工具，其公允價值變動中屬於有效套期的部份，應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並累計計入股東權益。屬於無效套期的部份計入當期損益。

原已計入股東權益中的累計利得或損失，當在被套期項目影響當期損益的相同期間轉出並計入當期損益。

當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或不再被指定為套期，或者套期關係不再符合套期會計的要求時，原已計入股東權益中的套期工具的累計利得或損失暫不轉出，直至預期交易實際發生時才被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如果預期交易預計不會發生，則原已計入股東權益中的累計利得或損失應轉出，計入當期損益。

2.32.2 金融資產

本集團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並分為四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和貸款及應收款項。金融投資包括持有至到期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和貸款及應收款項類債券投資。所有通過正常方式購買或出售的金融資產在交易日予以確認或終止確認。正常方式購買或出售是指一項金融資產的購買或出售根據市場的規則或慣例所確立的時間限度交付。

(a)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和初始確認時即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滿足下列條件之一的金融資產劃分為交易性金融資產：(1)承擔該金融資產的目的，主要是為了近期内出售；(2)初始確認時即屬於進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觀證據表明本集團近期採用短期獲利方式對該資產組合進行管理；(3)屬於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屬於財務擔保合同的衍生工具，與在活躍市場中沒有報價且其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的權益工具投資掛鉤並須通過交付該權益工具結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32 比較期間金融工具準則會計政策(續)

2.32.2 金融資產(續)

(a)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續)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的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可以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1)該指定可以消除或明顯減少由於該金融資產的計量基礎不同所導致的相關利得或損失在確認和計量方面不一致的情況；(2)本集團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的正式書面檔案已載明，該金融資產所在的金融資產組合或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組合以公允價值為基礎進行管理、評價並向關鍵管理人員報告；(3)其構成包含一項或多項嵌入衍生工具的一部分，而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允許將整個組合合同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採用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公允價值變動形成的利得或損失以及與該等金融資產相關的利息收入計入當期損益。

(b) 持有至到期投資

持有至到期投資是指具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額和固定到期日、且本集團具有持有至到期的明確意圖和能力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初始確認後，持有至到期投資以實際利率法計算的攤餘成本減去任何已識別減值損失後的金額計量。

(c)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是指那些沒有被指定或被歸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或持有至到期投資的非衍生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報告期末以公允價值進行計量，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對於已出售或已確定發生減值的金融資產，此前通過其他綜合收益計入權益的累計溢利或虧損會被重分類至損益。

對可供出售權益投資在活躍市場中未有標價或其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的，於每一報告期末以成本法進行計量，並減去已確認的減值損失。

可供出售權益投資產生的股利應在本集團收取股利的權利確立時計入損益。

可供出售債權投資的利息收入以實際利率法計算並計入當期損益。

(d)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是指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額，但在活躍市場未有標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初始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按以實際利率法計算的攤餘成本減去任何已識別減值損失後的金額計量。

(e) 金融資產的終止確認

僅於獲取金融資產所產生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到期，或者將金融資產及該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及利益轉讓給另一個主體的情況下，本集團才終止確認金融資產。若本集團既沒有轉讓也沒有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但未放棄對該金融資產控制的，按照繼續涉入被轉讓金融資產的程度確認有關金融資產，並相應確認有關負債。若本集團保留被轉讓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及報酬，則應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並同時將已收所得款項確認為一項抵押借款。

金融資產整體終止確認時，將所轉移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及已收或應收對價與原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公允價值變動累計額之和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f) 資產證券化

本集團在經營活動中，通過將部分金融資產出售給結構化主體，再由結構化主體向投資者發行資產支持證券，將金融資產證券化。本集團持有部分或全部次級資產支持證券，次級資產支持證券在優先級資產支持證券本息償付完畢前不得轉讓。本集團作為資產服務商，提供回收資產池中的貸款，保存與資產池有關的賬戶記錄以及出具服務機構報告等服務。信託財產在支付信託稅負和相關費用之後，優先用於償付優先級資產支持證券的本息，全部本息償付之後剩餘的信託財產作為次級資產支持證券的收益，歸本集團及其他次級資產支持證券持有者所有。本集團根據在被轉讓金融資產中保留的風險和收益程度，部分或整體終止確認該類金融資產。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32比較期間金融工具準則會計政策(續)

2.32.2金融資產(續)

(f) 資產證券化(續)

在運用證券化金融資產的會計政策時，本集團已考慮轉移至其他實體的資產的風險和報酬轉移程度，以及本集團對該實體行使控制權的程度：

- (1) 當本集團已轉移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全部風險和報酬時，本集團予以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
- (2) 當本集團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全部風險和報酬時，本集團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
- (3) 如本集團並未轉移或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全部風險和報酬，並未保留控制權，本集團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並把在轉移中產生或保留的權利及義務分別確認為資產或負債；
- (4) 如本集團並未轉移或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全部風險和報酬，並保留控制權，則根據對金融資產的繼續涉入程度確認金融資產。本集團以金融資產轉讓時的公允價值為基礎，將金融資產的原賬面價值在其繼續確認的部分及終止確認的部分之間進行分攤。分攤至被終止確認部分的賬面價值和所收取的與之對應的對價連同分攤至被終止確認部分的原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公允價值變動累計額之和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公允價值變動累計額在其繼續確認的部分及終止確認的部分之間進行的分攤，亦根據相應部分的公允價值確定。

2.32.3金融資產的減值

除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應在每一報告期末評估是否存在減值跡象。如果存在客觀證據表明金融資產初始確認後發生的一個或多個事項影響到該金融資產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則該金融資產發生減值。

金融資產發生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下列可觀察到的各項事項：

- (1) 發行方或債務人發生嚴重財務困難；
- (2) 違反了合同條款，如違約或逾期償付利息或本金等；
- (3) 債權人出於經濟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慮，對發生財務困難的債務人作出原本不會考慮的讓步；
- (4) 債務人很可能破產或者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5) 因重大財務困難，導致金融資產無法在活躍市場繼續交易；
- (6) 無法辨認一組金融資產中的某項資產的現金流量是否已經減少，但根據公開的數據對其進行總體評價後發現，該組金融資產自初始確認以來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確已減少且可計量，包括：該組金融資產的債務人支付能力逐步惡化；及債務人所在國家或地區經濟出現了可能導致該組金融資產無法支付的狀況；
- (7) 權益工具發行人經營所處的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等發生重大不利變化，使權益工具投資人可能無法收回投資成本；
- (8) 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發生嚴重或非暫時性下跌；及
- (9) 其他表明金融資產發生減值的客觀證據。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32 比較期間金融工具準則會計政策(續)

2.32.3 金融資產的減值(續)

(a)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對單項金額重大的金融資產單獨進行減值測試；對單項金額不重大的金融資產，單獨進行減值測試或包括在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金融資產組合中進行減值測試。單獨測試未發生減值的金融資產(包括單項金額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資產)，包括在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金融資產組合中再進行減值測試。已單項確認減值損失的金融資產，不包括在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金融資產組合中進行減值測試。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將其賬面價值減記至按照該金融資產的原實際利率折現確定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不包括尚未發生的未來信用風險)，減記金額確認為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並通過準備賬戶抵減其賬面價值。如果金融資產被視為不可收回，則應與準備賬戶進行核銷。以後收回的已核銷金額應計入當期損益。金融資產在確認減值損失後，如有客觀證據表明該金融資產價值已恢復，且客觀上與確認該損失後發生的事項有關，原確認的減值損失予以轉回，但金融資產轉回減值損失後的賬面價值不超過假定不計提減值準備情況下該金融資產在轉回日的攤餘成本。

(b)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

可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發生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發生嚴重或非暫時性下跌。在決定公允價值是否出現嚴重或非暫時性下跌時，本集團會考慮公允價值低於其初始投資成本超過50%(含50%)或低於其初始投資成本持續時間超過一年(含一年)及其他相關因素。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值時，將原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因公允價值下降形成的累計損失予以轉出並計入當期損益，該轉出的累計損失為該資產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攤銷金額、當前公允價值和原已計入損益的減值損失後的餘額。

在確認減值損失後，如有客觀證據表明該金融資產價值已恢復，且客觀上與確認該損失後發生的事項有關，原確認的減值損失予以轉回，可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的減值損失轉回確認為其他綜合收益，可供出售債務工具的減值損失轉回計入當期損益。

(c) 以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減值

在活躍市場中沒有報價且其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的權益工具投資，或與該權益工具掛鉤並須通過交付該權益工具結算的衍生金融資產發生減值時，減值損失的金額為金融資產賬面價值與按照類似金融資產當時市場收益率對未來現金流量折現確定的現值之間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此類金融資產的減值損失一經確認不得轉回。

2.32.4 金融負債／權益工具

本集團將發行的金融工具根據該金融工具合同安排的實質以及金融負債和權益工具的定義確認為金融負債或權益工具。

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並劃分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和其他金融負債。

(a)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交易性金融負債和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滿足下列條件之一的金融負債劃分為交易性金融負債：(1)承擔該金融負債的目的，主要是為了近期内回購；(2)初始確認時即屬於進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觀證據表明本集團近期採用短期獲利方式對該金融工具組合進行管理；(3)屬於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屬於財務擔保合同的衍生工具，與在活躍市場中沒有報價且其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的權益工具投資掛鉤並須通過交付該權益工具結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的金融負債，在初始確認時可以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1)該指定可以消除或明顯減少由於該金融負債的計量基礎不同所導致的相關利得或損失在確認和計量方面不一致的情況；(2)本集團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的正式書面檔案已載明，該金融負債所在的金融負債組合或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組合以公允價值為基礎進行管理、評價並向關鍵管理人員報告；(3)其構成包含一項或多項嵌入衍生工具的一部分，而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允許將整個組合合同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32 比較期間金融工具準則會計政策(續)

2.32.4 金融負債／權益工具(續)

(a)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採用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公允價值變動形成的利得或損失以及與該等金融負債相關的利息支出計入當期損益。

(b) 其他金融負債

與在活躍市場中沒有報價、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的權益工具掛鉤並須通過交付該權益工具結算的衍生金融負債，按照成本進行後續計量。其他金融負債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終止確認或攤銷產生的利得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c) 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

金融負債的現時義務全部或部分已經解除、取消或到期，才能終止確認該金融負債或其一部分。本集團(債務人)與債權人之間簽訂協議，以承擔新金融負債方式替換現存金融負債，且新金融負債與現存金融負債的合同條款實質上不同的，終止確認現存金融負債，並同時確認新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全部或部分終止確認的，將終止確認部分的賬面價值與已付和應付的對價(包括轉出的非現金資產或承擔的新金融負債)之間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d) 公允價值確定方法

公允價值，是指在現行市場條件下，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在主要市場(或最有利市場)發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能收到或者轉移一項負債所需支付的價格；不管該價格是否可直接通過觀察或使用其他估值技術獲得。

對在活躍市場上交易的金融工具，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的確定是以市場報價為基礎的，這包括在主要交易所報價的上市股票證券和債務工具。

金融工具的活躍市場報價指易於定期從交易所、行業協會、定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等獲得的價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實際且經常發生的市場交易價格。如不能滿足上述條件，則被視為非活躍市場。非活躍市場的跡象主要包括：存在顯著買賣價差，或買賣價差顯著擴大，或不存在近期的交易。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躍市場的，本集團採用估值技術確定其公允價值。估值技術包括參考最近使用的交易價格、現金流量折現法、期權定價模型及其他市場參與者常用的估值技術等。這些估值技術包括使用可觀察輸入值和／或不可觀察輸入值。

(e)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指能證明擁有本集團在扣除所有負債後的資產的剩餘利益的合同。

當且僅當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應當將發行的金融工具分類為權益工具：

- (i) 該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給其他方、或在潛在不利條件下與其他方交換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合同義務；
- (ii) 將來須用或可用自身權益工具結算該金融工具的，如該金融工具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變量的自身權益工具進行結算的合同義務；如為衍生工具，只能通過以固定數量的自身權益工具交換固定金額的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結算該金融工具。

本集團發行的權益工具以已收到款項的公允價值扣除直接發行費用後的餘額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3 金融風險管理

概述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使其承擔各種各樣的金融風險，這些活動涉及分析、評估、接收和管理的某種程度的風險，或組合的風險。本集團的目標是達到風險與效益之間適當的平衡，同時盡量減少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不利影響。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政策的目的是為了發現和分析這些風險，以制定適當的風險限額和控制，監測風險以及通過可靠並不斷更新的系統控制風險限額。本集團定期審閱風險管理政策和系統以反映市場及產品的變化和出現的最佳操作。

本集團董事會制定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戰略和總體風險偏好，並設定風險容忍度。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根據董事會制定的風險管理戰略，制定相應的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總行風險部(案防工作領導小組辦公室)作為集團風險管理的主要部門，承擔全行各類風險的牽頭管理職能。總行各業務部門內設的風險管理專職部門或崗位、各境內外分行的風險管理部門、各子公司的風險管理部門承擔各類風險的具體管理職能。此外，內部審計部門負責對於風險管理和控制環境進行獨立的審查。

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金融風險為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市場風險和操作風險等。其中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利率風險和其他價格風險。

3.1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因借款人或交易對手未能或不願意履行償債義務而引致損失的風險。信用風險來源於客戶貸款、金融投資、衍生產品和同業往來等，同時也存在於表外的貸款承諾、保函、承兌匯票和信用證等。信用風險是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因此，集團審慎管控整體的信用風險，並由總行的風險管理部(案防工作領導小組辦公室)定期向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和董事會進行匯報。

3.1.1 信用風險管理

本集團公司機構業務部、普惠金融部、個人金融業務部、太平洋信用卡中心、授信管理部、風險部(案防工作領導小組辦公室)等共同構成信用風險管理的主要職能部門，對包括授信投向指導、授信調查和申報、授信審查審批、貸款發放、貸後監控和不良貸款管理等環節的公司、零售信貸業務實行規範化管理。

(a) 客戶貸款及表外承諾

對於公司貸款，本集團客戶經理負責接收授信申請人的申請文件，對申請人進行貸前調查，評估申請人和申請業務的信用風險，提出建議評級。本集團根據授信審批權限，實行分行和總行分級審批制度。本集團在綜合考慮申請人信用狀況、財務狀況、抵質押物和保證情況、信貸組合總體信用風險、宏觀調控政策以及法律法規限制等各種因素基礎上，確定授信額度。本集團密切跟蹤經濟金融形勢發展及行業信用風險狀況，加強信貸投向指導，制訂分行業的授信投向指引；加強日常風險預警、監控與專項風險排查，準確定位重點風險客戶和重大潛在風險點；推動貸後管理提升，切實提升貸後管理精細化水平。由獨立的放款中心根據授信額度提用申請，在放款之前審查相關授信文件的合規性、完整性和有效性。本集團客戶經理是貸後管理的第一責任人。本集團運用風險過濾、名單管理、風險提示、風險排查等一系列工具和方法，對公司貸款實施日常風險監控。對不良貸款，本集團主要通過(1)催收；(2)重組；(3)執行處置抵質押物或向擔保方追索；(4)訴訟或仲裁；(5)按監管規定核銷等方式，對不良貸款進行管理，盡可能降低本集團遭受的信用風險損失程度。

對於零售信貸資產，本集團通過現場檢查和實施重大報告制度，整體把握零售業務風險情況；通過完善管理系統，加強日常風險監控和預警；通過制定個貸及小企業業務手冊，規範零售業務操作流程；通過加強風險輿情監控和預警提示，及時識別和揭示重大潛在風險；通過運用壓力測試及質量遷徙分析，及早掌握並預判個貸質量走勢，提前採取針對性的風險控制措施。此外，本集團繼續實施快速反應機制，妥善應對突發事件；對重點風險項目開展名單式管理，重點監控督導清收化解。

本集團以逾期賬齡和擔保方式為標準，分類管理零售信貸資產。對未發生貸款逾期的零售客戶，通過定期回訪增強管理力度，並將潛在風險較大的客戶列入監察名單進行專項管理；對已發生逾期的零售客戶，按照逾期時間長短採用不同方式進行催收。

信用卡業務的運行管理由本集團獨立核算的信用卡中心負責。本集團信用卡中心採取監督與防控並舉的措施，通過加強數據的交叉驗證，增強審批環節的風險防控能力；通過二次徵信對高風險客戶收緊額度，實行提前入催；通過合理分配催收力量，有效提升催收業務產能；通過進一步完善數據分析系統，推進信用卡業務的精細化管理。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信用風險(續)

3.1.1 信用風險管理(續)

(b) 資金業務

對資金業務(包括債權性投資)，本集團通過謹慎選擇同業、平衡信用風險與投資收益率、綜合參考內外部信用評級信息、分級授信，並運用適時的額度管理系統審查調整授信額度等方式，對資金業務的信用風險進行管理。

對債券投資，本集團採用外部可獲得的評級(如標準普爾)來管理債券投資和票據的信用風險，投資此類債券和票據是為了獲得更好的信用質量並為滿足同一時間的資金需要提供穩定的來源。本集團對涉及的債券發行主體實行總行統一授信審查審批，並實行額度管理。

其他投資包括銀行金融機構設立的資金信託計劃及資產管理計劃、理財產品等。本集團對合作的信託公司、證券公司和基金公司實行評級准入制度，對信託收益權回購方、定向資產管理計劃最終融資方、同業理財產品發行方設定授信額度，並定期進行後續風險管理。

對衍生產品，本集團嚴格控制未平倉衍生合約淨頭寸(即買賣合約的差額)的金額及期限。於任何時間，本集團承受的信用風險金額按有利於本集團之工具的現實公允價值為限(即公允價值為正數的工具)。就衍生工具而言此金額僅佔合約名義金額之一小部分。衍生工具信用風險敞口作為客戶整體信用限額中的一部分與市場波動引起的潛在敞口一起進行管理。衍生工具一般不要求獲取抵押物，只有本集團要求對手提供保證金的情況除外。本集團與其他金融機構及客戶進行外匯及利率合約交易。管理層已按交易對手設定該等合約的限額，並定期監察及控制實際信用風險。

對於存放及拆放同業、買入返售業務以及與同業所進行的貴金屬業務，本集團主要考慮同業規模、財務狀況及外部信用風險評級結果確定交易對手的信用情況，對手方信用風險按對手方由總行定期統一審查，實行額度管理。

(c) 與信用相關的承諾

財務擔保與貸款的信用風險相同。而商業信用證通常以與之相關的已發運貨物作為擔保物，因此與直接貸款相比，其風險要低。與信用相關的承諾均納入申請人總體信用額度管理，對於超過額度的或交易不頻繁的，本集團要求申請人提供相應的保證金以降低信用風險敞口。

(d) 信用風險質量

本集團根據銀保監會制定的《貸款風險分類指引》(簡稱「指引」)計量並管理企業及個人貸款和墊款的質量。指引要求銀行將企業及個人貸款劃分為以下五級：正常、關注、次級、可疑和損失，其中次級、可疑和損失類貸款被視為不良貸款。

客戶貸款五級分類的主要定義列示如下：

正常： 借款人能夠履行合同，沒有足夠理由懷疑貸款本息不能按時足額償還。

關注： 儘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償還貸款本息，但存在一些可能對償還產生不利影響的因素。

次級： 借款人的還款能力出現明顯問題，完全依靠其正常營業收入無法足額償還貸款本息，即使執行擔保，也可能會造成一定損失。

可疑： 借款人無法足額償還貸款本息，即使執行擔保，也肯定要造成較大損失。

損失： 在採取所有可能的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後，本息仍然無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極少部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信用風險(續)

3.1.1 信用風險管理(續)

(e) 信用風險計量

交通銀行通過建立內部評級體系度量信用風險，主要包括三個風險參數：(i)債務人(或債項)對於合同義務的「違約概率」；(ii)本集團按債務人(或債項)當期資產餘額及其可能的未來發展而確認的「違約風險暴露」；(iii)違約發生時風險暴露的損失程度(「違約損失率」)。

違約概率，指債務人(或債項)在未來一段時間內發生違約的可能性。

違約風險暴露，是指發生違約時預期表內和表外項目風險暴露總額，反映可能發生損失的總額度。一般包括已使用的授信餘額、應收未收利息、未使用授信額度的預期提取數量以及可能發生的相關費用。

違約損失率是指某一項債項違約導致的損失金額佔該違約債項風險暴露的比例。違約損失率以每一單位風險暴露的損失比率反映，一般受交易對手類型，債務種類和清償優先性，及抵押情況或其他信用風險緩釋等影響。

本集團根據歷史上違約客戶／債項違約前風險特徵的收集、統計和分析，歸納優選出一系列與違約相關的財務因素和其他因素，據此建立了違約概率和違約損失率的內部評級模型。內評模型主要運用邏輯回歸的原理，預測客戶的違約概率和違約損失率，並按照本集團內部評級主標尺將計算得到的違約概率值和違約損失率值映射到相應級別，得到客戶的信用風險內部評級級別。為了提升評級模型預測能力的準確性和穩定性，本集團規定至少每半年根據客戶實際違約和損失情況對模型評級結果進行定期監控與返回檢驗。

以上信用風險參數用以計量未來可能發生的信用損失，並在本集團日常營運管理中得到應用。

信用風險評級

本集團採用內部信用風險評級反映單個交易對手的違約概率評估結果，且對不同類別的交易對手採用不同的內部評級模型。在貸款申請時收集的借款人及特定貸款信息(例如：可支配收入、零售敞口的擔保率、公司借款人的銷售收入和行業分類)都被納入評級模型。同時，本集團還將徵信機構借款人評分等外部數據作為補充信息。此外，本模型還將信用風險管理人員的專家判斷納入到逐筆信用敞口的最終內部信用評級中，從而將可能未被其他來源考慮的因素納入評級模型。

3.1.2 預期信用風險損失

本集團將按攤餘成本計量和以公允價值計量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工具計量預期信用損失。

本集團將需計量預期信用損失的金融工具劃分為三個階段，第一階段是「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並未顯著增加」階段，僅需計算未來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ECL)。第二階段是「信用風險顯著增加」階段，第三階段是「已發生信用減值」階段，第二階段和第三階段需計算整個生命週期的預期信用損失。

本集團開發了減值模型來計量預期信用損失。通過自上而下的開發方法，建立了國民經濟核算、價格指數、對外貿易、固定資產投資、貨幣及利率等多類宏觀指標與風險參數的回歸模型，計量多情景下的預期信用損失。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信用風險(續)

3.1.2 預期信用風險損失(續)

階段劃分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當觸發以下一個或多個標準時，本集團認為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已發生顯著增加：

- (1) 本金或利息逾期超過30天；
- (2) 信用評級等級大幅變動。其中，信用評級等級採用本集團內部評級結果，以報告期內部評級等級差於本集團授信准入標準，或內部評級等級較初始確認時內部評級等級大幅下降為判斷標準，即低風險資產下降3-6個級別、中等風險資產下降1-4個級別、高風險資產下降1個級別將視為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 (3) 債務主體關鍵財務指標惡化；
- (4) 重大不利事件對債務主體償還能力產生負面影響；
- (5) 出現其他風險預警信號，顯示潛在風險有增加趨勢，可能給本集團造成損失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還對信用風險顯著增加進行了敏感性分析。於2018年12月31日，假設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未發生顯著變化，導致當年下調至階段二的金融資產全部進入階段一，則於資產負債表中確認的預期信用損失下降幅度不超過5.5%。

違約及已發生信用減值

當金融資產發生減值時，本集團就將該金融資產界定為已發生違約。一般來講，金融資產逾期過90天則被認定為違約。

當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項或多項條件時，本集團將該金融資產界定為已發生信用減值：

- (1) 本金(含墊款，下同)或利息逾期超過90天；
- (2) 發行方或債務人發生嚴重財務困難，或已經資不抵債；
- (3) 債務人很可能破產；
- (4) 因發行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導致金融資產無法在活躍市場繼續交易；
- (5) 其他表明金融資產發生減值的客觀證據。

各階段之間是可遷移的。如第一階段的金融工具，出現信用風險顯著惡化情況，則需下調為第二階段。若第二階段的金融工具，情況好轉並不再滿足信用風險顯著惡化的判斷標準，則可以調回第一階段。

減值模型構建

本集團自行構建以國內生產總值同比增長率(GDP)驅動國民經濟核算、價格指數、對外貿易、固定資產投資、貨幣與利率等多類指標的宏觀情景傳導模型，定期預測樂觀、基礎和悲觀等三種情景下的指標表現，預測結果經本銀行經濟專家評估確認後，用於資產減值模型。其中，基礎情景定義為未來最可能發生的情況，作為其他情景的比較基礎。樂觀情景和悲觀情景是比基礎情景更好或更差，且較為可能發生的情景，也可以作為敏感性測試的來源之一。

減值模型採用了自上而下的開發方法，通過模型分組，建立了覆蓋金融機構、公司和零售風險暴露的多個減值模型，建立了國民經濟核算、價格指數、對外貿易、固定資產投資、貨幣與利率等不同宏觀指標與風險參數的回歸關係，以宏觀指標的預測結果驅動減值計算，實現不同情景下對撥備的「前瞻性」估計。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信用風險(續)

3.1.2 預期信用風險損失(續)

減值模型構建(續)

對於因數據不支持而無法建立減值模型的情況，本集團盡力選擇合適方法進行前瞻性估計。一是根據權威機構(如IMF、世界銀行)的宏觀預測數據，定期對海外行減值計算進行前瞻性調整。二是對減值模型未覆蓋的資產組合，參考已建立減值模型的相似資產組合，設置預期損失比例。

對減值模型無法充分反映其非線性風險特徵的情況，如具有風險傳染性的集團集群類資產組合以及積極穩妥處置去產能企業債務，疊加了管理層調整，該調整對本年度淨利潤的影響不重大。

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業務劃入同一個組合

在統計預期信用損失準備和宏觀經濟指標關聯性時，本集團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資產劃入同一組合，在進行分組時，本集團獲取了充分的信息，確保其統計上的可靠性。當無法從內部獲取足夠信息時，本集團參照內部／外部的補充數據用於建立模型。用於確定分組特徵的信息以及補充數據列示如下：

對公貸款和金融投資

- 行業
- 擔保類型

對私貸款

- 產品類型(例如：住房貸款、消費貸款、信用卡)
- 還款方式
- 額度使用率區間
- 按照抵押率(貸款餘額／押品價值)的區間

關於經濟指標設置的場景及權重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對於用於估計預期信用損失的重要假設設置「基準」、「樂觀」及「悲觀」三種情景。這三種情景適用於所有組合。本集團採用的基準情景權重超過非基準情景權重之和。

敏感性分析

於2018年12月31日，3情景加權平均後的預期信用減值準備較基準情景下的預期信用減值準備增加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對公貸款	277
對私貸款	88
金融投資	1

假若樂觀和悲觀的情景權重各上升10%，則客戶貸款預期信用減值準備將增加3.04億元，金融投資的預期信用減值準備將增加2百萬元。

3.1.3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3.1.3.1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納入減值評估範圍的金融工具

本集團根據資產的質量狀況對資產風險特徵進行分類，將納入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的金融資產區分為「低風險」、「中風險」、「高風險」和「已減值」。「低風險」指償債能力較強，未來發生減值的可能性較低，受外部不利因素影響較小；「中風險」指有一定的償債能力，但持續的重大不穩定情況或惡劣的商業、金融或經濟條件，可能使其償債能力下降；「高風險」指存在對償債能力造成較大影響的不利因素或未來發生減值的可能性較高；「已減值」指符合本集團減值定義的資產。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信用風險(續)

3.1.3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續)

3.1.3.1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納入減值評估範圍的金融工具(續)

下表對納入預期信用損失評估範圍的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敞口進行了分析。下列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即本集團就這些資產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2018年12月31日	低風險	中等風險	高風險	已減值	境內行合計	境外行及		減值準備	2017年	
						子公司	集團合計		集團	集團
								賬面價值	賬面價值	12月31日
表內項目										
存放央行款項(第一階段)	788,578	-	-	-	788,578	36,928	825,506	-	825,506	921,948
客戶貸款—公司貸款										
—以攤餘成本計量	1,564,859	795,780	99,424	54,097	2,514,160	519,763	3,033,923	(102,403)	2,931,520	3,082,206
第1階段	1,564,318	769,859	2,895	-	2,337,072	511,884	2,848,956	(23,323)	2,825,633	
第2階段	541	25,921	96,529	-	122,991	4,829	127,820	(42,503)	85,317	
第3階段	-	-	-	54,097	54,097	3,050	57,147	(36,577)	20,57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										
入其他綜合收益	77,049	95,053	13,310	258	185,670	193	185,863	(1,679)	184,184	不適用
第1階段	77,049	93,312	8,320	-	178,681	193	178,874	(1,163)	177,711	
第2階段	-	1,741	4,990	-	6,731	-	6,731	(283)	6,448	
第3階段	-	-	-	258	258	-	258	(233)	25	
客戶貸款—個人貸款										
—以攤餘成本計量	1,122,016	442,840	22,873	15,126	1,602,855	32,772	1,635,627	(21,458)	1,614,169	1,391,049
第1階段	1,121,826	442,131	15,987	-	1,579,944	32,471	1,612,415	(7,710)	1,604,705	
第2階段	190	709	6,886	-	7,785	87	7,872	(2,302)	5,570	
第3階段	-	-	-	15,126	15,126	214	15,340	(11,446)	3,894	
應收同業款項(第一階段)	525,378	79,241	-	-	604,619	245,202	849,821	(1,754)	848,067	782,468
金融投資—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權										
投資	1,916,918	45,663	-	1,085	1,963,666	40,208	2,003,874	(3,369)	2,000,505	不適用
第1階段	1,916,918	45,663	-	-	1,962,581	40,208	2,002,789	(2,884)	1,999,905	
第2階段	-	-	-	-	-	-	-	-	-	
第3階段	-	-	-	1,085	1,085	-	1,085	(485)	600	
應收款項類投資										不適用 387,733
持有至到期投資										不適用 1,511,375
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										
第1階段	95,469	1,921	-	467	97,857	340,958	438,815	(1,185)	437,630	不適用
第2階段	95,469	1,921	-	-	97,390	340,958	438,348	(718)	437,630	
第3階段	-	-	-	-	-	-	-	-	-	
第3階段	-	-	-	467	467	-	467	(467)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不適用 393,748
其他金融資產—攤餘成本	1	13,259	188	1,265	14,713	13,479	28,192	(2,354)	25,838	96,726
第1階段	-	13,252	-	-	13,252	13,479	26,731	(1,480)	25,251	
第2階段	1	7	188	-	196	-	196	(65)	131	
第3階段	-	-	-	1,265	1,265	-	1,265	(809)	456	
表內合計	6,090,268	1,473,757	135,795	72,298	7,772,118	1,229,503	9,001,621	(134,202)	8,867,419	8,567,253
信貸承諾及財務擔保										
第1階段	1,060,191	306,885	1,115	-	1,368,191	83,375	1,451,566	(4,742)	1,446,824	
第2階段	-	1,729	2,655	-	4,384	268	4,652	(339)	4,313	
表外合計	1,060,191	308,614	3,770	-	1,372,575	83,643	1,456,218	(5,081)	1,451,137	1,412,703
合計	7,150,459	1,782,371	139,565	72,298	9,144,693	1,313,146	10,457,839	(139,283)	10,318,556	9,979,95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信用風險(續)

3.1.3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續)

3.1.3.2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未納入減值評估範圍的金融工具

下表對未納入減值評估範圍，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信用風險敞口進行了分析：

	2018年12月31日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2017年12月31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客戶貸款	494	—
衍生工具	30,730	34,007
債券投資	132,875	88,930
基金投資及其他資產管理計劃	187,554	83,872
貴金屬合同	37,232	41,198
拆出資金	8,393	12,730
合計	397,278	260,737

3.1.3.3 擔保品及其他信用增級

本集團管理、限制以及控制所發現的信用風險集中度，特別是集中於單一借款人、集團、行業和區域。

本集團對同一借款人、集團進行限額，以優化信用風險結構。本集團實時監控上述風險，每年甚至在必要之時更頻繁地進行審閱。

本集團對單一借款人包括銀行同業和經紀公司的表內表外業務和諸如與遠期外匯合約等貿易項下的每日交付風險的限額進一步限制。本集團每日監控信用風險和信貸限額。

本集團通過定期分析借款人和潛在借款人償還本金和利息的能力管理信用風險暴露，並據此適時地更新借款額度。

其他控制和緩釋措施如下所示：

(a) 抵押物

本集團採用了一系列的政策和措施來控制信用風險，最普遍的做法是接受抵押物。本集團頒佈指引，明確了不同抵押物可接受程度。貸款的主要抵押物種類有：

- 住宅；
- 商業資產，如商業房產、存貨和應收款項；
- 金融工具，如債券和股票。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信用風險(續)

3.1.3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續)

3.1.3.3 擔保品及其他信用增級(續)

(a) 抵押物(續)

放款時抵押物的價值由授信管理部確定並按不同種類受到貸款抵押率的限制，公司貸款和個人貸款的主要抵押物種類如下：

抵押物	最高抵押率
存於本集團的存款	90%
國債	90%
金融機構債券	90%
公開交易的股票	60%
收費權或經營權	60%
房產	70%
土地使用權	70%
車輛	50%

對公司客戶及個人客戶的長期貸款一般要求提供擔保，而個人客戶的循環貸款一般無擔保，一旦個人客戶貸款出現減值跡象，本集團將尋求額外的抵押物以使信用損失降到最低。

對於由第三方擔保的貸款，本集團會評估擔保人的財務狀況、歷史信用及其代償能力。

除貸款以外，其他金融資產的抵押擔保由該工具的性质決定。除資產抵押類債券外，債券、國債和中央銀行票據一般沒有擔保。

本集團密切監控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對應的擔保品，因為相較於其他擔保品，本集團為降低潛在信用損失而沒收這些擔保品的可能性更大。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以及為降低其潛在損失而持有的擔保品價值列示如下：

	總敞口	減值準備	賬面價值	持有擔保品的公允價值
已發生信用減值的資產				
客戶貸款				
公司貸款	57,172	(36,577)	20,595	17,484
個人貸款	15,340	(11,446)	3,894	10,865
金融投資	1,552	(925)	600	1,041

(b) 淨額結算整體安排

本集團與進行大量交易的交易對方訂立淨額結算整體安排，籍此進一步減少信用風險。淨額結算整體安排不一定會導致財務狀況表上資產及債務的抵銷，原因是交易通常按總額結算。然而，有利合約的相關信用風險會因為淨額結算整體安排而降低，即當違約發生時，所有與交易對手進行的交易將被終止及並按淨額結算。採用淨額結算整體安排的衍生工具對本集團所承擔之整體信用風險，可在短時間內大幅波動，原因是採用該種安排的每宗交易均會影響信用風險。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信用風險(續)

3.1.4 衍生產品

本集團與其他金融機構及客戶進行外匯、利率合約及其他交易。管理層已按交易對手、行業及國家設定該等合約的限額，並定期監察及控制相關風險。

信用風險加權金額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交易對手的信用風險加權金額	26,895	26,223

信用風險加權金額參照銀保監會發佈的指引計算，並取決於交易對手的信用等級及各類合同的到期期限。

上述信用風險加權金額未考慮淨額結算整體安排的影響。

3.1.5 貸款及墊款

	2017年12月31日	
	客戶貸款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未逾期末減值	4,477,651	782,468
逾期末減值	33,099	-
已減值	68,506	-
總額	4,579,256	782,468
減：減值損失準備	(106,001)	-
淨額	4,473,255	782,468

更多客戶貸款的減值撥備相關詳細信息，請參閱附註19。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總體客戶貸款餘額比上年末增長6.00%，由於大陸地區實體經濟信貸需求旺盛，該地區信貸規模持續擴大。進入新市場和新行業時，本集團更加注重與大型企業、評級良好的金融機構或有充足抵押保證的個人客戶的業務往來，以盡量減少可能增加的信用風險暴露。

(a) 未逾期末減值貸款

	2017年12月31日		
	正常類	關注類	合計
對公貸款和墊款	2,992,212	101,351	3,093,563
個人貸款和墊款	1,383,815	273	1,384,088
合計	4,376,027	101,624	4,477,651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信用風險(續)

3.1.5 貸款及墊款(續)

(b) 逾期未減值貸款

客戶逾期未減值貸款的分類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合計	抵押物 公允價值
	逾期 30天以內	逾期 31至60天	逾期 61至90天	逾期 90天以上		
公司貸款						
— 商業貸款	8,388	2,507	1,621	10,687	23,203	15,276
個人貸款						
— 按揭	1,782	512	264	—	2,558	4,207
— 信用卡	4,732	1,124	650	—	6,506	—
— 其他	351	156	197	128	832	1,160
合計	15,253	4,299	2,732	10,815	33,099	20,643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	—	—	—	—	—

抵押品的公允價值是管理層基於最新可得的外部評估價值考慮目前抵押品處置經驗和市場狀況進行調整估計的。

(c) 已減值貸款

於2018年12月31日，不考慮抵押物現金流的減值客戶貸款金額為人民幣725.12億元(於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685.06億元)。

本集團的減值貸款按類別總額及相關抵押物公允價值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減值貸款	
— 公司貸款	52,608
— 個人貸款	15,898
合計	68,506
抵押物公允價值	
— 公司貸款	15,175
— 個人貸款	11,356
合計	26,531

3.1.6 抵債資產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築物	913	991
土地使用權	20	25
其他	19	19
抵債資產原值合計	952	1,035
減：抵債資產跌價準備	(128)	(129)
抵債資產淨值	824	906

抵債資產一旦能夠出售且以出售所得能夠減少債務餘額即被處置。本集團一般不將收回的抵債資產用作經營活動。在資產負債表日，抵債資產列於其他資產項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信用風險(續)

3.1.7 金融資產信用風險集中度

本集團主要採取行業分類管理客戶貸款信用風險集中度，也通過區域性管理金融資產信用風險集中度。

按地區分佈的風險集中度

	中國內地	香港	其他	合計
2018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790,382	2,548	32,576	825,506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689,611	69,231	89,225	848,067
衍生金融資產	22,541	5,646	2,543	30,730
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33,693	7,726	24,635	366,054
客戶貸款	4,385,888	190,464	166,020	4,742,372
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	110,740	80,452	246,438	437,630
金融投資—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權投資	1,962,108	4,154	34,243	2,000,505
其他金融資產	24,945	10,491	4,481	39,917
	8,319,908	370,712	600,161	9,290,781
表外資產				
開出保函、承兌及信用證	605,869	11,595	20,320	637,784
信貸承諾及其他信貸承諾	766,769	36,213	15,452	818,434
	1,372,638	47,808	35,772	1,456,218
	中國內地	香港	其他	合計
2017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893,353	1,805	26,790	921,948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655,483	50,801	76,184	782,468
衍生金融資產	25,165	7,590	1,252	34,00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206,296	3,923	16,511	226,730
客戶貸款	4,051,431	214,933	206,891	4,473,255
金融投資—貸款及應收款項	386,505	—	1,228	387,733
金融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債券投資)	157,306	51,804	184,638	393,748
金融投資—持有至到期投資	1,497,147	584	13,644	1,511,375
其他金融資產	200,078	8,515	6,889	215,482
	8,072,764	339,955	534,027	8,946,746
表外資產				
開出保函、承兌及信用證	563,090	10,504	26,792	600,386
信貸承諾及其他信貸承諾	765,071	21,140	26,106	812,317
	1,328,161	31,644	52,898	1,412,703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信用風險(續)

3.1.7 金融資產信用風險集中度(續)

(a) 客戶貸款按地區分佈的風險集中度分析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		%
華北(註1)	619,891	12.77	588,224	12.85
東北(註2)	205,989	4.24	207,142	4.52
華東(註3)	2,250,486	46.36	2,059,334	44.97
華中及華南(註4)	941,511	19.40	851,780	18.60
西部(註5)	480,670	9.90	447,924	9.78
海外(註6)	355,681	7.33	424,852	9.28
貸款和墊款總額	4,854,228	100.00	4,579,256	100.00

註：

- (1) 包括北京市、天津市、河北省、山西省及內蒙古自治區；
- (2) 包括遼寧省、吉林省及黑龍江省；
- (3) 包括上海市、江蘇省、浙江省、安徽省、福建省、江西省及山東省；
- (4) 包括河南省、湖南省、湖北省、廣東省、廣西自治區及海南省；
- (5) 包括重慶市、四川省、貴州省、雲南省、陝西省、甘肅省、青海省、新疆自治區及寧夏自治區；
- (6) 包括香港、紐約、東京、新加坡、首爾、法蘭克福、澳門、胡志明市、悉尼、英國、舊金山、盧森堡、台北、多倫多、布里斯班、巴黎、羅馬、巴西及墨爾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信用風險(續)

3.1.7 金融資產信用風險集中度(續)

(b) 行業分析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		%
公司貸款				
採礦業	119,091	2.45	114,010	2.49
製造業				
— 石油化工	104,806	2.16	110,087	2.40
— 電子	95,858	1.97	76,261	1.67
— 鋼鐵	33,241	0.68	36,377	0.79
— 機械	93,828	1.93	96,532	2.11
— 紡織及服裝	29,146	0.60	30,043	0.66
— 其他製造業	224,533	4.64	231,606	5.06
電力、燃氣及水的生產和供應業	186,117	3.83	180,471	3.94
建築業	114,577	2.36	112,544	2.46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573,151	11.82	576,156	12.58
電信、計算器服務和軟件業	28,682	0.59	26,229	0.57
批發和零售業	246,706	5.08	283,654	6.19
住宿和餐飲業	34,486	0.71	35,531	0.78
金融業	98,342	2.03	118,533	2.59
房地產業	216,536	4.46	189,295	4.13
服務業	413,716	8.52	358,956	7.84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263,235	5.42	265,073	5.79
科教文衛	89,436	1.84	82,780	1.81
其他	96,428	1.99	106,278	2.32
貼現	156,686	3.23	138,958	3.03
公司貸款總額	3,218,601	66.31	3,169,374	69.21
個人貸款				
按揭	1,007,528	20.75	897,264	19.60
信用卡	505,190	10.41	399,004	8.71
其他	122,909	2.53	113,614	2.48
個人貸款總額	1,635,627	33.69	1,409,882	30.79
扣除減值準備前客戶貸款總額	4,854,228	100.00	4,579,256	100.00

客戶貸款的行業分佈風險集中度分析乃根據借款人行業類型界定。

3.2 市場風險

3.2.1 概述

本集團承擔由於市場價格的變動而引發的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波動的市場風險。市場風險是由受利率、匯率、商品以及權益性資產等市場價格波動影響的利率、貨幣、商品和權益性產品敞口引起的。

根據銀保監會要求，本集團持有的金融工具頭寸分為交易賬戶和銀行賬戶。交易賬戶包括因交易目的持有或為對沖交易賬戶而持有的金融工具頭寸。銀行賬戶包括本集團通過使用多餘資金和其他不屬於交易賬戶的金融工具購買的投資。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2 市場風險(續)

3.2.1 概述(續)

本集團建立了完整的市場風險「大小中台」管理體系，在全行管理層面建立了由董事會、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組成的市場風險管理的領導機構，在職能履行層面實施條線集中管理。資產負債管理部是全集團市場風險管理牽頭部門，金融市場中心、貴金屬中心、境內外分行和子公司是市場風險管理的執行機構，風險管理部、審計局分別對市場風險管理進行獨立驗證和內部審查。

本集團分開監控交易賬戶組合和銀行賬戶組合的市場風險。對匯率風險和交易賬戶利率風險，本集團基於頭寸敞口、風險敏感性指標、風險價值(VaR)等計量進行監測和限額管理，建立了制約有效的限額管控機制。同時，本集團利用利息淨收入敏感性分析、利率復位價缺口分析及貨幣風險集中度分析作為監控總體業務市場風險的主要工具，並通過定價管理和資產調配等手段進行管控，以實現風險可控下的收益最大化。

本集團持續完善市場風險管理政策制度，根據業務實際確定主要市場風險因子，開展歷史壓力情景和假設壓力情景的壓力測試。本集團實現交易數據和市場數據的每日系統自動採集，實施風險資本與風險價值限額管理，並制定了限額分配方案。

作為市場風險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團通過利率掉期來應對由結構性存款和固定利率的長期債券帶來的利率風險。

衡量和控制市場風險的主要方法如下：

3.2.2 VaR

VaR指在給定置信水平和持有期內，某一投資組合由於利率、匯率等市場價格因素變動引起的預期可能發生的最大損失。本集團採用歷史模擬法，每日計算風險價值(置信區間99%，持有期為1天)。

本集團按照風險類別分類的匯率風險和交易賬戶利率風險的風險價值分析概括如下：

項目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期末值	平均值	最大值	最小值
風險價值	586	556	690	467
其中：利率風險	176	159	218	68
匯率風險	625	538	701	442

項目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期末值	平均值	最大值	最小值
風險價值	570	551	811	348
其中：利率風險	183	153	192	89
匯率風險	511	522	858	288

3.2.3 敏感性測試

利率敏感性測試

本集團通過衡量金融資產和負債頭寸淨利潤變動，在不考慮客戶行為和提前償還的情況下，對淨利潤和其他綜合收益進行利率敏感性分析。集團逐月計算利率平穩100個基點對年度淨利潤和其他綜合收益的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2 市場風險(續)

3.2.3 敏感性測試(續)

利率敏感性測試(續)

下表列示了人民幣、美元和港幣利率結構平移100個基點對本集團報告期末持有的生息資產和負債在未來一年帶來的淨利潤的影響：

	淨利潤變動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利率結構向上平移100基點	14,029	13,747
利率結構向下平移100基點	(14,029)	(13,747)

下表列示了人民幣、美元和港幣利率結構平移100個基點對本集團報告期末持有的生息資產和負債在未來一年帶來的其他綜合收益的影響：

	其他綜合收益變動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利率結構向上平移100基點	(5,572)	(6,414)
利率結構向下平移100基點	5,740	6,800

上表列示的利率敏感性分析是基於簡化假設並僅用於舉例。數據表示基於當前利率風險結構收益率曲線預計變動對預計淨利潤和其他綜合收益的影響。這種影響未考慮集團為了規避這一利率風險而可能採取的必要措施。上述預測假設各期限資產和負債(除活期存款)的利率都移動相同數量，因此，不反映僅某些利率變動而剩餘利率不變所可能帶來的影響。這種預測還基於其他簡化的假設，包括所有頭寸將持有到期。本集團預期在頭寸沒有持有至到期的情況下敏感性分析的金額變化不重大。

匯率敏感性測試

本集團通過衡量分幣種金融資產和負債頭寸的匯率變動對淨利潤和其他綜合收益的影響，進行匯率敏感性分析。集團逐月計算當人民幣相對於美元和港幣的即期與遠期匯率變動5%時，對年度淨利潤和其他綜合收益的影響。

下表列示當人民幣對美元和港幣的即期與遠期匯率升值或貶值5%對本集團報告期末持有的貨幣性資產和負債的淨利潤的影響：

	預計淨利潤/(虧損)變動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7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升值5%	(1,755)	(4,187)
人民幣貶值5%	1,755	4,187

下表列示當人民幣對美元和港幣的即期與遠期匯率升值或貶值5%對本集團報告期末持有的貨幣性資產和負債的其他綜合收益的影響：

	其他綜合收益變動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升值5%	(891)	(684)
人民幣貶值5%	891	684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2 市場風險(續)

3.2.4 利率風險

現金流的利率風險是指一項金融工具的未來現金流將會隨著市場利率的變化而發生波動的風險。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是指一項金融工具的市場價值將會因為市場利率的變化而發生波動的風險。

現行市場利率的波動會影響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現金流量。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大陸根據中國人民銀行調節的利率計劃經營業務。於2013年7月20日，中國人民銀行取消了人民幣貸款的基準利率下限，允許金融機構根據商業原則自主確定貸款利率水平。於2015年10月24日，中國人民銀行取消了存款的基準利率浮動上限。本集團依據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基準利率經營其大部分國內的業務(包括貸款及存款)以及大部分財務擔保及信貸承諾業務。因此，本集團面對的利率風險是可控的。然而，並不能保證中國人民銀行將來會繼續採用該慣例。

以外幣計算的債券，以及不依據基準利率的部分財務擔保及信貸承諾業務，預計並無重大利率復位風險。

票據貼現定價市場化程度較高，在市場資金緊張的情況下，定價或高於同期限貸款業務。

下表概述了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並按賬面價值列示了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而資產及負債按復位價日或到期日(以較早者為準)分類。

	一個月內	一至三個月	三至十二個月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不計息	合計
2018年12月31日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815,408	-	-	-	-	24,763	840,171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 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421,426	65,741	203,758	143,923	5,463	7,756	848,067
衍生金融資產	-	-	-	-	-	30,730	30,730
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7,857	18,051	48,317	43,896	33,166	205,099	376,386
客戶貸款	2,211,528	521,424	1,544,308	101,108	64,324	299,680	4,742,372
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債權投資	50,183	123,857	80,836	125,220	53,657	3,877	437,630
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 工具投資	-	-	-	-	-	7,388	7,388
金融投資—以攤餘成本計量的 債權投資	41,240	59,505	210,740	1,165,477	494,443	29,100	2,000,505
其他資產	425	-	-	-	-	247,497	247,922
資產總額	3,568,067	788,578	2,087,959	1,579,624	651,053	855,890	9,531,171
負債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776,575)	(325,116)	(955,468)	(46,009)	(26,521)	(32,604)	(2,162,293)
衍生金融負債	(2,968)	(5,760)	(5,948)	(7,401)	-	(1,032)	(23,109)
客戶存款	-	-	-	-	-	(28,105)	(28,105)
其他負債	(2,970,102)	(391,142)	(1,609,799)	(661,237)	(75,540)	(85,504)	(5,793,324)
	(44,739)	(108,504)	(233,212)	(185,771)	(141,087)	(105,719)	(819,032)
負債總額	(3,794,384)	(830,522)	(2,804,427)	(900,418)	(243,148)	(252,964)	(8,825,863)
利率敏感度缺口	(226,317)	(41,944)	(716,468)	679,206	407,905	602,926	705,30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2 市場風險(續)

3.2.4 利率風險(續)

	一個月內	一至三個月	三至十二個月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不計息	合計
2017年12月31日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914,394	-	152	-	-	24,025	938,571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 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433,536	81,883	234,917	32,132	-	-	782,468
衍生金融資產	-	-	-	-	-	34,007	34,00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3,855	21,209	51,997	33,603	6,957	89,409	227,030
客戶貸款	2,029,682	494,381	1,482,830	186,508	61,251	218,603	4,473,255
金融投資－貸款及應收款項	5,874	6,854	57,157	204,902	112,946	-	387,733
金融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46,534	77,320	42,020	165,901	61,973	8,390	402,138
金融投資－持有至到期投資	33,531	47,583	137,104	876,824	416,333	-	1,511,375
其他資產	7,073	-	-	-	-	274,604	281,677
資產總額	3,494,479	729,230	2,006,177	1,499,870	659,460	649,038	9,038,254
負債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	(829,995)	(543,334)	(706,377)	(10,870)	(15,616)	-	(2,106,192)
衍生金融負債	-	-	-	-	-	(33,344)	(33,34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7,174)	(9,685)	(5,148)	(4,371)	-	(586)	(26,964)
客戶存款	(3,173,681)	(569,972)	(929,120)	(838,174)	(9,897)	(24,522)	(5,545,366)
其他負債	(28,964)	(46,373)	(88,693)	(166,847)	(139,935)	(179,305)	(650,117)
負債總額	(4,039,814)	(1,169,364)	(1,729,338)	(1,020,262)	(165,448)	(237,757)	(8,361,983)
利率敏感度缺口	(545,335)	(440,134)	276,839	479,608	494,012	411,281	676,271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2 市場風險(續)

3.2.5 匯率風險

本集團主要以人民幣進行業務，部分交易則以美元、港元和其他貨幣進行。本集團的匯率風險來自於外匯匯率的波動和自身財務狀況及現金流的變化。本集團高級管理層設定匯率風險限制，並定期審查。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計量匯率風險的外幣折算匯率為1美元兌換人民幣6.8632元(2017年12月31日：6.5342)和1港幣兌換人民幣0.8762元(2017年12月31日：0.83591)。以下各表簡要列明本集團於本年末外匯匯率風險。下表為本集團按原幣分類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價值並折合人民幣列示如下：

	人民幣	美元 折人民幣	港元 折人民幣	其他幣種 折人民幣	合計
2018年12月31日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784,959	30,993	3,390	20,829	840,171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488,242	334,579	13,180	12,066	848,067
衍生金融資產	25,102	1,738	3,344	546	30,730
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28,378	29,449	759	17,800	376,386
客戶貸款	4,245,922	297,273	138,325	60,852	4,742,372
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	151,084	198,397	44,968	43,181	437,630
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	6,200	1,087	101	-	7,388
金融投資—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權投資	1,981,956	15,707	-	2,842	2,000,505
其他資產	121,427	117,928	7,410	1,157	247,922
資產總額	8,133,270	1,027,151	211,477	159,273	9,531,171
負債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1,776,123)	(332,360)	(2,364)	(51,446)	(2,162,293)
衍生金融負債	(4,155)	(1,137)	(7,234)	(10,583)	(23,109)
客戶存款	(24,021)	(900)	(2,809)	(375)	(28,105)
其他負債	(5,122,012)	(437,650)	(207,753)	(25,909)	(5,793,324)
其他負債	(567,133)	(209,406)	(18,064)	(24,429)	(819,032)
負債總額	(7,493,444)	(981,453)	(238,224)	(112,742)	(8,825,863)
淨敞口	639,826	45,698	(26,747)	46,531	705,308
財務擔保及信貸承諾	1,281,258	134,995	27,704	12,261	1,456,21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2 市場風險(續)

3.2.5 匯率風險(續)

	人民幣	美元 折人民幣	港元 折人民幣	其他幣種 折人民幣	合計
2017年12月31日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879,753	37,073	2,573	19,172	938,571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449,036	286,691	28,126	18,615	782,468
衍生金融資產	31,506	1,222	251	1,028	34,00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02,380	19,961	3,056	1,633	227,030
客戶貸款	3,914,731	363,558	143,396	51,570	4,473,255
金融投資－貸款及應收款項	386,494	1,239	－	－	387,733
金融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85,123	151,492	29,487	36,036	402,138
金融投資－持有至到期投資	1,498,292	9,371	－	3,712	1,511,375
其他資產	189,986	84,823	4,632	2,236	281,677
資產總額	7,737,301	955,430	211,521	134,002	9,038,254
負債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	(1,668,277)	(379,647)	(12,057)	(46,211)	(2,106,192)
衍生金融負債	(26,883)	(2,997)	(536)	(2,928)	(33,34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5,529)	(14,748)	(6,678)	(9)	(26,964)
客戶存款	(4,885,189)	(424,411)	(202,002)	(33,764)	(5,545,366)
其他負債	(458,976)	(157,279)	(13,065)	(20,797)	(650,117)
負債總額	(7,044,854)	(979,082)	(234,338)	(103,709)	(8,361,983)
淨敞口	692,447	(23,652)	(22,817)	30,293	676,271
財務擔保及信貸承諾	1,228,550	145,088	21,199	17,866	1,412,703

3.2.6 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的其他價格風險主要源自於持有的權益性投資及其他與商品價格掛鉤衍生工具等金融資產。部分權益性投資由於歷史原因及取得抵債資產過程中形成，亦來自於本集團有金融投資資格的控股子公司的自營交易。對於該等自營交易敞口，本集團實施嚴格風險限額管理，餘額佔本集團金融資產比重極小。本集團認為本集團面臨的其他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3.3 流動性風險

3.3.1 概述

流動性風險是指本集團在到期日無法履行金融負債帶來的支付義務或者無法滿足即期資金需求。其結果將導致無法償還存款及按承諾發放貸款。本集團對流動性管理的目標就是在確保有充裕的資金來滿足提款、到期債務償還及貸款發放承諾的同時把握更多新的投資機會。

本集團每天須運用可動用的現金資源，以滿足來自隔夜存款、活期賬戶、到期存款、貸款支取、擔保和保證金的需求，以及來自其他現金結算衍生工具的需求。董事會就應付上述需求的資金最低比例，以及須具備以應付不同程度的未預期動用的同業及其他借款融通金額的最低水平設定限額。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人民幣客戶存款總額的14.0%(2017年12月31日：16.5%)和本集團的外幣客戶存款總額的5.0%(2017年12月31日：5.0%)須存放於中國人民銀行。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3 流動性風險(續)

3.3.2 流動性風險管理程序

本集團實施流動性管理，由資產負債管理部對人民幣和外幣業務進行監督，內容包括：

- 提高核心存款在負債中的比重，保持負債穩定性；
- 應用一系列指標及限額，監控和管理全行流動性頭寸；
- 總行集中管理資金，統一運用全行流動性頭寸；
- 保持適當比例的央行備付金、隔夜同業往來、流動性高的債權性投資，積極參與公開市場、貨幣市場和債券市場運作，保持良好的市場融資能力；
- 合理匹配資產到期日結構，通過多層次的流動性組合降低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分別監督並匯報預計的次日、下周和下月的現金流流量，這些時點是流動性管理的關鍵時點。預計現金流量以金融負債的合同到期日的分析為起點(附註3.3.3 - 3.3.4)。

資產負債管理部定期審閱本集團的融資方式，以保持各貨幣、地域、客戶、產品和期限的多樣性。

3.3.3 非衍生工具現金流

下表列示了從資產負債表日至合同到期日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以及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的金融資產的到期現金流。表中所列金額是按合同約定的未折現現金流。本集團對這些金融工具預期的現金流量與下表中的分析可能有顯著的差異，例如：活期客戶存款在下表中被劃分為實時償還，但是活期客戶存款預期將保持一個穩定甚或有所增長的餘額。

	逾期	無期限	即期償還	一個月內	一至三個月	三至十二個月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2018年12月31日									
負債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非衍生金融負債	-	-	(438,924)	(356,970)	(333,168)	(985,845)	(50,277)	(32,319)	(2,197,503)
客戶存款	-	-	(2,443,124)	(555,345)	(399,059)	(1,659,473)	(704,621)	(80,025)	(5,841,647)
發行存款證	-	-	-	(41,447)	(106,436)	(209,534)	(15,446)	-	(372,863)
發行債券	-	-	-	(3,665)	(3,474)	(39,527)	(199,677)	(129,224)	(375,567)
其他金融負債	-	-	(34,370)	(247)	(237)	(903)	(6,096)	(26,029)	(67,882)
負債總額(合同到期日)	-	-	(2,917,283)	(960,654)	(848,231)	(2,901,547)	(983,843)	(267,597)	(8,879,155)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	713,376	126,424	-	371	-	-	-	840,171
存放和拆入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非衍生金融資產	458	194,838	8,232	7,416	10,235	51,034	72,536	54,336	399,085
客戶貸款	36,953	-	-	680,810	287,572	1,307,557	1,520,092	2,574,873	6,407,857
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	-	-	-	12,314	28,455	114,936	252,017	63,611	471,333
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	-	7,388	-	-	-	-	-	-	7,388
金融投資—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權投資	600	-	-	39,005	55,896	266,384	1,375,516	557,879	2,295,280
其他金融資產	781	-	35,288	-	-	-	-	-	36,069
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的金融資產(合同到期日)	38,792	915,602	263,461	1,075,086	450,694	1,948,391	3,365,746	3,256,170	11,313,942
淨頭寸	38,792	915,602	(2,653,822)	114,432	(397,537)	(953,156)	2,381,903	2,988,573	2,434,78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3 流動性風險(續)

3.3.3 非衍生工具現金流(續)

	逾期	無期限	即期償還	一個月內	一至三個月	三至十二個月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2017年12月31日									
負債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	-	-	(381,473)	(450,804)	(548,784)	(719,079)	(63,486)	(24,185)	(2,187,81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非衍生金融負債	-	-	(585)	(7,187)	(8,018)	(6,996)	(4,628)	-	(27,414)
客戶存款	-	-	(2,512,237)	(692,488)	(578,392)	(953,188)	(894,025)	(9,908)	(5,640,238)
發行存款證	-	-	-	(23,916)	(46,388)	(72,225)	(8,503)	-	(151,032)
發行債券	-	-	-	(5,001)	(1,214)	(26,020)	(209,451)	(133,154)	(374,840)
其他金融負債	-	-	(29,241)	(198)	(122)	(1,549)	(5,041)	(25,758)	(61,909)
負債總額(合同到期日)	-	-	(2,923,536)	(1,179,594)	(1,182,918)	(1,779,057)	(1,185,134)	(193,005)	(8,443,244)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	809,261	129,158	-	1,198	153	-	-	939,770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	-	76,427	357,232	83,896	237,855	32,219	-	787,62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非衍生金融資產	270	84,172	4,967	9,123	17,959	57,756	53,759	10,597	238,603
客戶貸款	52,025	-	-	559,298	321,251	1,217,456	1,485,862	2,233,973	5,869,865
金融投資-貸款及應收款項	80	-	-	6,091	10,383	72,777	246,892	134,146	470,369
金融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8,390	-	18,431	24,418	64,881	261,598	77,780	455,498
金融投資-持有至到期投資	-	-	-	30,094	43,476	174,642	1,030,820	464,720	1,743,752
其他金融資產	121	-	41,416	-	-	-	-	-	41,537
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的									
金融資產(合同到期日)	52,496	901,823	251,968	980,269	502,581	1,825,520	3,111,150	2,921,216	10,547,023
淨頭寸	52,496	901,823	(2,671,568)	(199,325)	(680,337)	46,463	1,926,016	2,728,211	2,103,779

用以滿足所有負債的資產包括：現金、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在托收和資金往來中的款項、拆放同業款項以及客戶貸款。在正常業務中，部分一年內到期的客戶貸款會被續借。同時，部分債券投資為負債提供了抵押擔保。本集團將會通過出售金融投資，使用其他金融機構的信貸承諾，提前終止拆出資金和逆回購協議，以已經中國人民銀行的批准使用存款準備金來償付未預計的現金流出。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3 流動性風險(續)

3.3.4 衍生工具現金流

本集團的衍生工具是以淨額或者總額結算。

(a) 以淨額結算的衍生工具

本集團以淨額結算的衍生工具包括：

- 外匯及商品合約：無本金交割的外匯及商品遠期
- 利率合約及其他：利率掉期、遠期利率合約、場外利率期權及其他

下表分析了本集團從資產負債表日到合同到期日將以淨額結算的衍生金融工具。表中所列金額均為合同約定的未折現現金流。

	一個月內	一至三個月	三至 十二個月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2018年12月31日						
資產						
交易性衍生金融工具						
— 外匯及商品合約	6	-	-	-	-	6
— 利率合約及其他	99	257	1,016	2,316	180	3,868
合計	105	257	1,016	2,316	180	3,874
負債						
交易性衍生金融工具						
— 外匯及商品合約	(145)	(220)	(389)	-	-	(754)
— 利率合約及其他	(64)	(200)	(760)	(1,836)	(104)	(2,964)
合計	(209)	(420)	(1,149)	(1,836)	(104)	(3,718)
2017年12月31日						
資產						
交易性衍生金融工具						
— 外匯及商品合約	97	241	497	-	-	835
— 利率合約及其他	140	287	718	1,348	100	2,593
合計	237	528	1,215	1,348	100	3,428
負債						
交易性衍生金融工具						
— 外匯及商品合約	(198)	(105)	(61)	-	-	(364)
— 利率合約及其他	(69)	(172)	(546)	(918)	(35)	(1,740)
合計	(267)	(277)	(607)	(918)	(35)	(2,10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3 流動性風險(續)

3.3.4 衍生工具現金流(續)

(b) 以總額結算的衍生工具

本集團以總額結算的外匯衍生工具包括：貨幣遠期、貨幣互換、交叉貨幣利率掉期、商品遠期、商品掉期等。

下表分析了本集團從報告日到合同到期日將以總額結算的衍生金融工具。表中所列金額均為合同約定的未折現現金流：

	一個月內	一至三個月	三至 十二個月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2018年12月31日						
交易性衍生金融工具						
— 外匯及商品合約						
— 流出	(745,533)	(542,190)	(1,458,561)	(41,111)	(1,241)	(2,788,636)
— 流入	746,029	542,837	1,458,647	41,052	2,870	2,791,435
合計	496	647	86	(59)	1,629	2,799
2017年12月31日						
交易性衍生金融工具						
— 外匯及商品合約						
— 流出	(567,886)	(514,787)	(1,272,481)	(74,494)	—	(2,429,648)
— 流入	568,303	514,893	1,271,064	74,841	—	2,429,101
合計	417	106	(1,417)	347	—	(547)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3 流動性風險(續)

3.3.5 到期分析

下面的表格分析了本集團的資產和負債淨值按自報告日至合約到期日分類的不同到期日的類別。

	即期	一個月內	一至三個月	三至			逾期	無期限	合計
				十二個月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2018年12月31日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26,424	-	371	-	-	-	-	713,376	840,171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93,420	330,936	67,073	207,595	143,572	5,471	-	-	848,067
衍生金融資產	-	5,601	6,887	13,831	2,859	1,552	-	-	30,730
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8,232	7,253	9,786	47,586	58,183	50,050	458	194,838	376,386
客戶貸款	-	664,962	257,043	1,191,035	1,088,301	1,514,178	26,853	-	4,742,372
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	-	13,348	27,707	106,691	232,364	57,520	-	-	437,630
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	-	-	-	-	-	-	-	7,388	7,388
金融投資—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權投資	-	38,084	52,330	227,158	1,187,867	494,466	600	-	2,000,505
其他資產	55,165	-	165	499	21,311	1,309	781	168,692	247,922
資產總額	283,241	1,060,184	421,362	1,794,395	2,734,457	2,124,546	28,692	1,084,294	9,531,171
負債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438,924)	(354,689)	(329,637)	(966,127)	(46,308)	(26,608)	-	-	(2,162,293)
衍生金融負債	(865)	(2,968)	(5,801)	(5,978)	(7,497)	-	-	-	(23,109)
客戶存款	-	(5,036)	(6,199)	(14,435)	(2,199)	(236)	-	-	(28,105)
其他負債	(2,442,774)	(554,332)	(397,452)	(1,649,194)	(674,006)	(75,566)	-	-	(5,793,324)
負債總額	(50,161)	(53,191)	(118,200)	(238,444)	(214,200)	(144,836)	-	-	(819,032)
負債總額	(2,932,724)	(970,216)	(857,289)	(2,874,178)	(944,210)	(247,246)	-	-	(8,825,863)
流動性缺口淨值	(2,649,483)	89,968	(435,927)	(1,079,783)	1,790,247	1,877,300	28,692	1,084,294	705,30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3 流動性風險(續)

3.3.5 到期分析(續)

	即期	一個月內	一至三個月	三至 十二個月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逾期	無期限	合計
2017年12月31日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29,158	-	-	152	-	-	-	809,261	938,571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76,427	357,109	81,883	234,917	32,132	-	-	-	782,468
衍生金融資產	-	6,237	8,381	15,942	3,143	304	-	-	34,00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4,968	8,938	17,312	54,804	47,154	9,413	270	84,171	227,030
客戶貸款	-	544,512	292,796	1,115,050	1,105,688	1,371,355	43,854	-	4,473,255
金融投資-貸款及應收款項	-	5,144	6,701	57,857	205,004	112,947	80	-	387,733
金融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17,690	22,554	55,866	234,404	63,234	-	8,390	402,138
金融投資-持有至到期投資	-	26,455	36,150	134,704	895,522	418,544	-	-	1,511,375
其他資產	50,526	9,672	13,471	7,465	33,354	8,377	121	158,691	281,677
資產總額	261,079	975,757	479,248	1,676,757	2,556,401	1,984,174	44,325	1,060,513	9,038,254
負債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	(381,472)	(448,523)	(543,334)	(706,377)	(10,870)	(15,616)	-	-	(2,106,19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585)	(7,174)	(7,883)	(6,867)	(4,455)	-	-	-	(26,964)
衍生金融負債	-	(6,384)	(7,669)	(16,868)	(2,222)	(201)	-	-	(33,344)
客戶存款	(2,512,066)	(686,030)	(569,933)	(929,244)	(838,196)	(9,897)	-	-	(5,545,366)
其他負債	(47,566)	(53,545)	(65,062)	(117,156)	(217,476)	(149,312)	-	-	(650,117)
負債總額	(2,941,689)	(1,201,656)	(1,193,881)	(1,776,512)	(1,073,219)	(175,026)	-	-	(8,361,983)
流動性缺口淨值	(2,680,610)	(225,899)	(714,633)	(99,755)	1,483,182	1,809,148	44,325	1,060,513	676,271

3.3.6 表外項目

本集團表外項目按合同的剩餘期限在下表中列示。財務擔保按照最早的合同到期日以名義金額列示。

	1年內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2018年12月31日				
信貸承諾及其他信貸承諾	787,886	21,417	9,131	818,434
開出保函、承兌及信用證	527,162	106,736	3,886	637,784
合計	1,315,048	128,153	13,017	1,456,218
2017年12月31日				
信貸承諾及其他信貸承諾	766,298	44,058	1,961	812,317
開出保函、承兌及信用證	469,307	113,192	17,887	600,386
合計	1,235,605	157,250	19,848	1,412,703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4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

(a) 公允價值的確定及採用的估值方法

本集團部分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計量或披露。公允價值通過恰當的估值方法和參數進行計量，並由董事會定期覆核並保證適用性。

公允價值計量應基於公允價值計量的輸入值的可觀察程度以及該等輸入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的重要性，被歸入第一層次、第二層次或第三層次的公允價值級次，具體如下所述：

- (1) 第一層次輸入值是指主體在計量日能獲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中未經調整的報價；
- (2) 第二層次輸入值是指除了第一層次輸入值所包含的報價以外的，資產或負債的其他直接或間接可觀察的輸入值；以及
- (3) 第三層次輸入值是指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值。

確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時，對於能夠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未經調整的報價的金融工具，本集團按照活躍市場價格確認其公允價值並將其劃分為公允價值計量的第一層次。

當無法從活躍市場上獲取報價時，本集團通過估值技術來確定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若金融工具(包括債務證券和衍生金融工具)估值中使用的主要參數為可觀察到的且可從活躍公開市場獲取的，這些金融工具被劃分至第二層次。本集團持有的第二層次金融工具包括場外交易的衍生工具、無法從活躍市場上獲取報價的存款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客戶貸款、貴金屬及發行第二層次債券及在銀行間市場交易的債券投資。人民幣債券的公允價值按照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的估值結果確定，外幣債券的公允價值按照彭博的估值結果確定。外匯遠期及掉期，利率掉期，外匯期權等採用現金流折現法和布萊克-斯科爾斯期權定價模型等方法對其進行估值，貴金屬合同的公允價值主要按照上海黃金交易所的收盤價格或上海期貨交易所的結算價格確定。現金流貼現模型使用的主要參數包括最近交易價格、相關收益率曲線、匯率及交易對手信用差價；布萊克-斯科爾斯期權定價模型使用的主要參數包括相關收益率曲線、匯率、波動水平及交易對手信用差價等。所有重大估值參數均採用可觀察市場信息的估值技術。

對於客戶貸款以及部分信託及資管計劃，其公允價值以現金流貼現模型為基礎，使用反映信用風險的不可觀察的折現率來確定。

對於本集團持有的可轉債、未上市股權、未上市基金、股權衍生工具及部分客戶貸款，其公允價值的計量採用了對估值產生重大影響的不可觀察輸入值，因此本集團將這些金融工具劃分至第三層次。管理層採用一系列估值技術對第三層次的金融工具公允價值進行評估，使用的估值模型包含並考慮了市場流動性的折扣率等不可觀察的參數。本集團已建立相關內部控制程序監控集團對此類金融工具的敞口。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4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b) 非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下表概述未於本集團財務狀況表內按公允價值呈列、且其公允價值與賬面價值並不近似相同的有關金融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價值和公允價值。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金融投資—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權投資	2,000,505	2,013,818	不適用	不適用
金融投資—貸款及應收款項	不適用	不適用	387,733	384,546
金融投資—持有至到期投資	不適用	不適用	1,511,375	1,471,789
金融負債				
發行債券	(301,151)	(304,328)	(269,615)	(267,754)

部分資產和負債(如客戶貸款、客戶存款、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等)的公允價值約等於其賬面價值，原因是大部分該等資產和負債的利率都根據中國人民銀行和其他監管機構規定的利率變動予以調整。

非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層次

	第一層次	第二層次	第三層次	合計
2018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金融投資—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權投資	14,022	1,793,650	206,146	2,013,818
金融負債				
發行債券	-	(304,328)	-	(304,328)
	第一層次	第二層次	第三層次	合計
2017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金融投資—貸款及應收款項	-	104,618	279,928	384,546
金融投資—持有至到期投資	16,115	1,455,674	-	1,471,789
金融負債				
發行債券	-	(267,754)	-	(267,754)

部分資產和負債(如客戶貸款、客戶存款、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等)的公允價值約等於其賬面價值，原因是大部分該等資產和負債的利率都根據中國人民銀行和其他監管機構規定的利率變動予以調整。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4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c) 在持續基礎上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負債

下表列示了在持續基礎上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層次信息。

	第一層次	第二層次	第三層次	合計
2018年12月31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債務證券				
— 政府及中央銀行	1,925	3,636	—	5,561
— 公共實體	90	2,498	—	2,588
— 同業和其他金融機構	4,031	86,950	255	91,236
— 法人實體	696	29,368	3,417	33,481
基金投資及其他資產管理計劃	47	180,846	6,670	187,563
權益性證券	1,099	—	9,233	10,332
衍生金融工具				
— 外匯及商品合約	—	26,442	—	26,442
— 利率合約及其他	—	3,307	981	4,288
貴金屬合同	—	37,232	—	37,232
拆出資金	—	8,393	—	8,39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客戶貸款	—	—	494	494
	7,888	378,672	21,050	407,61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				
— 政府及中央銀行	28,115	38,505	—	66,620
— 公共實體	124	3,575	—	3,699
— 同業和其他金融機構	152,355	159,984	—	312,339
— 法人實體	29,900	24,691	381	54,97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性證券	2,096	—	5,292	7,38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客戶貸款	—	184,159	25	184,184
	212,590	410,914	5,698	629,202
資產合計	220,478	789,586	26,748	1,036,81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已發行存款證	—	(11,660)	—	(11,660)
衍生金融工具				
— 外匯及商品合約	—	(25,640)	—	(25,640)
— 利率合約及其他	—	(2,465)	—	(2,465)
與貴金屬相關的金融負債	—	(11,449)	—	(11,449)
發行債券	—	(16,537)	—	(16,537)
負債合計	—	(67,751)	—	(67,75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4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c) 在持續基礎上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負債(續)

	第一層次	第二層次	第三層次	合計
2017年12月31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交易性金融資產				
債務證券				
—政府及中央銀行	5,102	6,980	—	12,082
—公共實體	88	2,127	—	2,215
—同業和其他金融機構	4,117	41,863	—	45,980
—法人實體	826	27,827	—	28,653
基金投資及其他資產管理計劃	60	81,770	2,042	83,872
權益性證券	2	—	298	300
衍生金融工具				
—外匯及商品合約	—	31,655	—	31,655
—利率合約及其他	—	2,352	—	2,352
貴金屬合同	—	41,198	—	41,198
	10,195	235,772	2,340	248,307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拆出資金	—	12,730	—	12,730
	—	12,730	—	12,73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務證券				
—政府及中央銀行	14,711	23,072	—	37,783
—公共實體	69	4,282	—	4,351
—同業和其他金融機構	123,843	178,575	—	302,418
—法人實體	20,253	25,339	3,604	49,196
基金投資及其他	—	2,101	482	2,583
權益性證券	3,158	—	2,649	5,807
	162,034	233,369	6,735	402,138
資產合計	172,229	481,871	9,075	663,17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交易類債券賣空頭寸	(2,485)	—	—	(2,485)
已發行存款證	—	(12,654)	—	(12,654)
衍生金融工具				
—外匯及商品合約	—	(31,819)	—	(31,819)
—利率合約及其他	—	(1,525)	—	(1,525)
與貴金屬相關的金融負債	—	(11,825)	—	(11,825)
發行債券	—	(18,047)	—	(18,047)
負債合計	(2,485)	(75,870)	—	(78,355)

本期第一層次和第二層次之間未發生轉移。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4 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c) 在持續基礎上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負債(續)

第三層次變動表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
2018年1月1日餘額	14,107	1,577
總收益和損失		
— 交易活動淨收益	217	32
— 其他綜合收益	—	(314)
增加	14,079	4,836
處置及結算	(7,353)	(433)
從本層次轉入其他層次	—	—
2018年12月31日餘額	21,050	5,698
2018年12月31日持有的合併金融資產/負債的損益		
— 已實現利得/(損失)	327	33
— 未實現利得/(損失)	(110)	(315)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017年1月1日餘額	—	5,925
總收益和損失		
— 交易活動淨收益	12	(286)
— 其他綜合收益	—	(1,132)
增加	2,328	2,264
處置	—	(30)
從本層次轉入其他層次	—	(6)
2017年12月31日餘額	2,340	6,735
2017年12月31日持有的合併金融資產/負債的損益		
— 已實現利得/(損失)	12	(286)
— 未實現利得/(損失)	—	(1,132)

上述採用包括不可觀察市場數據的估值技術進行估值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可轉債、未上市股權、未上市基金、部分信託及資管計劃、股權衍生工具及部分客戶貸款。所採用的估值方法為市場可比公司法，該估值方法中涉及的不可觀察假設包括市淨率和流動性折扣。

於2018年12月31日，採用包括不可觀察市場數據的估值技術進行估值的金融工具賬面價值不重大，且採用其他合理的不可觀察假設替換模型中原有的不可觀察假設對公允價值計量結果的影響也不重大。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5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抵銷

本集團部分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遵循可執行的淨額結算安排或類似協議。本集團與其交易對手之間的該類協議通常允許在雙方同意的情況下以淨額結算。如果雙方沒有達成一致，則以總額結算。但在一方違約前提下，另一方可以選擇以淨額結算。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要求，本集團未對這部分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進行抵銷。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上述遵循可執行的淨額結算安排或類似協議的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的金額不重大。

3.6 資本管理

本集團進行資本管理中「資本」的概念，比財務狀況表上的「所有者權益」更加廣義，其目標為：

- 符合本集團所處的銀行市場資本監管的要求；
- 保證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保持持續對股東和其他利益關係方的回報；
- 保持經營發展所需的充足的資本支持。

本集團管理層採用銀保監會根據巴塞爾委員會的指引發佈的管理辦法每季監控資本充足率及對法定資本的使用進行監管，每季度將要求的信息呈報銀保監會。

按照《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的規定，商業銀行資本充足率監管要求包括最低資本要求、儲備資本要求、系統重要性銀行附加資本要求、逆週期資本要求以及第二支柱資本要求。具體如下：

-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一級資本充足率以及資本充足率的最低要求分別為5%、6%以及8%；
- 儲備資本要求2.5%，由核心一級資本來滿足；
- 系統重要性銀行附加資本要求1%，由核心一級資本滿足；
- 此外，如監管機構要求計提逆週期資本或對單家銀行提出第二支柱資本要求，商業銀行應在規定時限內達標。

本集團的資本由預算財務部監管，可分為三個等級：

- 核心一級資本：普通股股本、資本公積可計入部分、盈餘公積、一般風險準備、分配利潤、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核心一級資本部分，以及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 其他一級資本：其他權益工具及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其他一級資本部分；
- 二級資本：二級資本工具及其溢價可計入金額、超額貸款損失準備，以及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二級資本部分。

本集團核心一級資本監管扣除項目包括：商譽、其他無形資產(不含土地使用權)，以及對有控制權但不納入資本計算併表範圍的金融機構的核心一級資本投資。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6 資本管理(續)

2014年4月，銀保監會正式批准本集團實施資本管理高級方法，其中，對符合監管要求的公司信用風險暴露資本要求採用初級內部評級法計量，零售信用風險暴露資本要求採用內部評級法計量，市場風險資本要求採用內部模型法計量，操作風險資本要求採用標準法計量。高級方法未覆蓋的部分，按照非高級方法進行計量。本集團依據中國銀保監會《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計量的資本充足率如下：

項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11.16	10.79
一級資本充足率(%)	12.21	11.86
資本充足率(%)	14.37	14.00
核心一級資本	640,373	613,104
核心一級資本監管扣除項目	(5,566)	(3,650)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634,807	609,454
其他一級資本	60,025	59,975
一級資本淨額	694,832	669,429
二級資本	122,717	120,952
資本淨額	817,549	790,381
風險加權資產	5,690,542	5,646,313

4 利息淨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利息收入		
客戶貸款	225,422	200,207
金融投資	85,449	79,895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4,945	20,528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3,048	13,570
	348,864	314,200
利息支出		
客戶存款	(128,589)	(111,36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	(66,788)	(64,751)
已發行存款證	(11,344)	(3,572)
已發行債券	(11,235)	(9,638)
	(217,956)	(189,327)
利息淨收入	130,908	124,873
其中：		
已減值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1,618	1,81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銀行卡	20,114	16,267
管理類	12,524	14,948
投資銀行	4,424	4,518
代理類	2,777	3,216
擔保承諾	2,461	2,554
支付結算	2,167	1,884
其他	206	673
	44,673	44,060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非交易性以及非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產生的手續費收入 (不包括用於確定實際利率的手續費收入)	701	907
信託以及託管手續費收入(集團代客戶持有或投資)	3,406	3,124

6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銀行卡	2,326	2,382
支付結算	771	716
其他	339	411
	3,436	3,509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非交易性以及非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產生的手續費支出 (不包括用於確定實際利率的手續費支出)	5	7

7 交易活動淨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證券	12,606	3,633
外匯交易	3,636	(1,052)
利率工具及其他	857	(485)
	17,099	2,096

外匯交易淨收益包括外匯即期和遠期合約、貨幣掉期、交叉貨幣利率掉期、貨幣期權等衍生工具的買賣損益和公允價值變動損益以及外幣資產和負債折算成人民幣而產生的盈利和損失。

利率工具及其他淨收益主要包括利率掉期、利率期權以及其他衍生工具的買賣損益和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交易活動淨收益中包括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收益人民幣0.26億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虧損人民幣0.24億元)。

8 其他營業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租賃收入	10,523	8,661
銷售貴金屬收入	2,351	2,242
投資性房地產的重估增值	117	192
資產處置收益	15	123
其他雜項收入	2,807	1,598
	15,813	12,816

其他雜項收入包括提供予本集團客戶的雜項銀行服務。

9 信用減值損失／其他資產減值損失／資產減值損失

信用減值損失：

	2018年度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預期信用減值損失	(43)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貸款和墊款預期信用減值損失	42,81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貸款和墊款預期信用減值損失	(317)
擔保承諾預期信用減值損失	(1,142)
金融投資－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權投資預期信用減值損失	(362)
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預期信用減值損失	265
其他應收款預期信用減值損失	1,075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貸款和墊款應計利息預期信用減值損失	1,127
其他	38
	43,454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2018年度
固定資產減值損失	33
抵債資產減值損失	27
	60

資產減值損失：

	2017年度
貸款減值損失－客戶貸款	30,161
金融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損失	412
金融投資－持有至到期投資減值損失	4
應收款項類投資減值損失	(195)
固定資產減值損失	80
壞賬損失－其他應收款	991
抵債資產減值損失	6
待處理資產減值損失	(1)
其他	11
	31,46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10 其他營業支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職工薪酬及福利(附註11)	29,519	28,193
業務費用	28,844	26,334
折舊和攤銷	5,677	5,878
經營租賃成本	6,414	3,437
稅金及附加	2,501	2,481
未決訴訟準備金計提	549	110
其他	3,248	3,142
	76,752	69,575

11 職工薪酬及福利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薪金、獎金、津貼和補貼	20,599	19,986
離職後福利(a)	3,380	3,258
其他社會保障和福利費用	5,540	4,949
	29,519	28,193

(a) 離職後福利

設定提存計劃

本集團參與若干由中國內地省市級政府組織的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根據該等計劃，本集團須於期內按僱員基本工資10%至27%的比例每月向該等計劃供款。除上述每月供款外，本集團目前毋須就支付僱員退休及其他退休後福利而承擔其他重大成本。本集團給予該等養老金計劃的供款，計入相關年度的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本銀行2009年1月1日之後退休的員工可以自願參加本行設立的「年金計劃」。本銀行按員工工資總額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計劃繳納，並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額列示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退休福利計劃開支及失業保險費	2,532	2,472
企業年金福利開支	820	758
合計	3,352	3,230

年末應付未付金額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退休福利計劃開支及失業保險費	64	53		
企業年金福利開支	14	12		
合計	78	65		

11 職工薪酬及福利(續)

(a) 離職後福利(續)

設定受益計劃

本集團對在2008年12月31日前已退休的境內員工支付補充退休福利。本集團就補充退休福利所承擔的責任是以精算方式估計本集團對員工承諾支付其退休後的福利的金額計算。這項福利以通貨膨脹率和死亡率假設預計未來現金流出，以貼現率釐定其折現現值。貼現率為參考到期日與本集團所承擔責任的期間相若的政府債券於報告日的收益率。精算利得或損失和精算假設的變化於發生時計入其他綜合收益，養老金計劃的修改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本集團於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額代表未注入資金的福利責任。

本集團在中國大陸以外地區的退休福利負債對本集團無重大影響，乃根據當地的有關政策和制度作出。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財務狀況表債務		
— 退休金福利	408	395

計入綜合收益的退休金福利金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計入損益的退休金福利成本	28	28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退休金福利成本	25	(31)
合計	53	(3)

過去服務成本以及利息費用已計入利潤表中的其他營業支出。

未提供資金責任之現值的變動情況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年初未提供資金責任之現值	395	427
當年支付退休金補貼	(40)	(29)
利息成本	25	26
過去服務成本	3	2
當年確認的淨精算(利得)/損失	25	(31)
年末未提供資金責任之現值	408	395

於2018年12月31日，補充養老保險的平均受益義務期間為10.95年(2017年12月31日：11.75年)。

本集團預計在下一個會計年度將為設定受益計劃支付提存金人民幣0.41億元(2017年：人民幣0.42億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11 職工薪酬及福利(續)

(a) 離職後福利(續)

設定受益計劃(續)

補充退休福利計劃使本集團面臨精算風險，這些風險包括利率風險、長壽風險和通貨膨脹風險。政府債券收益率的降低將導致未提供資金責任之現值增加。未提供資金責任之現值通過參考參與計劃的成員的死亡率的最佳估計來計算，計劃成員預期壽命的增加將導致計劃負債的增加。此外，未提供資金責任之現值與計劃未來的支付標準相關，而支付標準根據通貨膨脹率確定，因此，通貨膨脹率的上升亦將導致計劃負債的增加。

本集團採用折現率或通脹率作為精算的主要假設，於2018年12月31日分別為3.47%（2017年12月31日：4.05%）和2.12%（2017年12月31日：1.58%）。此外，死亡率的假設是以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發佈的統計資料為依據。於2018年12月31日，現有養老金領取者到達退休年齡後的平均壽命，其中男性於60歲退休，退休後的平均壽命為19.70年（2017年12月31日：19.70年）；女性於55歲退休，退休後的平均壽命為28.70年（2017年12月31日：28.70年）。

在確定未提供資金責任之現值時所使用的重大精算假設為折現率、通貨膨脹率及死亡率。下述敏感性分析以相應假設在報告期末發生的合理可能變動為基礎（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

- (1) 如果折現率增加(減少) 100個基點，則未提供資金責任之現值將減少人民幣0.24億元(增加人民幣0.27億元)。
- (2) 如果通貨膨脹率增加(減少) 1%，則未提供資金責任之現值將增加人民幣0.27億元(減少人民幣0.25億元)。
- (3) 如果男性和女性的預期壽命增加(減少)一年，則未提供資金責任之現值將增加人民幣0.30億元(減少人民幣0.29億元)。

由於部分假設可能具有相關性，一項假設不可能孤立地發生變動，因此上述敏感性分析不一定能反映未提供資金責任之現值的實際變動。

在上述敏感性分析中，報告期末未提供資金責任之現值的計算方法與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相關債務的計算方法相同。

與以往年度相比，用於編製敏感性分析的方法和假設未發生任何變動。

12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層的酬金

(a)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層的稅前酬金詳情

姓名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袍金	薪金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彭純先生	-	546	179	725
任德奇先生	-	273	103	376
侯維棟先生	-	491	174	665
非執行董事				
王冬勝先生	-	-	-	-
王太銀先生	-	672	170	842
宋國斌先生	-	672	210	882
何兆斌先生	-	672	210	882
黃碧娟女士	-	-	-	-
劉寒星先生	-	-	-	-
羅明德先生	-	-	-	-
劉浩洋先生	-	-	-	-
于永順先生	-	-	-	-
李健女士	250	-	-	250
劉力先生	250	-	-	250
楊志威先生	250	-	-	250
胡展雲先生	250	-	-	250
蔡浩儀先生	-	-	-	-
監事				
顧惠忠先生	-	-	-	-
趙玉國先生	-	-	-	-
劉明星先生	-	-	-	-
張麗麗女士	-	-	-	-
王學慶先生	-	-	-	-
唐新宇女士	-	-	-	-
夏智華女士	-	-	-	-
李曜先生	-	200	-	200
陳青女士	-	853	161	1,014
杜亞榮先生	-	840	161	1,001
徐明先生	-	833	161	994
關興社先生	-	133	28	161
合計	1,000	6,185	1,557	8,742
2018年度退任／辭任的董事及監事				
牛錫明先生	-	312	195	507
于亞利女士	-	328	114	442
沈如軍先生	-	409	158	567
宋曙光先生	-	546	195	741
樊軍先生	-	484	91	575
陳志武先生	146	-	-	146
合計	146	2,079	753	2,97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12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層的酬金(續)

(a)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層的稅前酬金詳情(續)

姓名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袍金	酬金	其他福利	
執行董事				
牛錫明先生	-	552	177	729
彭純先生	-	672	168	840
于亞利女士	-	605	163	768
侯維棟先生	-	605	163	768
非執行董事				
王冬勝先生	-	-	-	-
王太銀先生	-	1,508	159	1,667
宋國斌先生	-	503	76	579
何兆斌先生	-	503	76	579
黃碧娟女士	-	-	-	-
劉寒星先生	-	-	-	-
羅明德先生	-	-	-	-
劉浩洋先生	-	-	-	-
陳志武先生	250	-	-	250
于永順先生	-	-	-	-
李健女士	250	-	-	250
劉力先生	250	-	-	250
楊志威先生	250	-	-	250
胡展雲先生	24	-	-	24
監事				
宋曙光先生	-	519	183	702
顧惠忠先生	-	-	-	-
趙玉國先生	-	-	-	-
劉明星先生	-	-	-	-
張麗麗女士	-	-	-	-
王學慶先生	-	-	-	-
唐新宇女士	-	-	-	-
夏智華女士	-	-	-	-
李曜先生	-	-	-	-
陳青女士	-	853	150	1,003
杜亞榮先生	-	841	150	991
樊軍先生	-	829	150	979
徐明先生	-	833	150	983
合計	1,024	8,823	1,765	11,612

- (1) 根據國家有關部門的規定，董事及監事的2018年薪酬總額尚未最終確定，但預計未計提的薪酬不會對本集團2018年度的會計報表產生重大影響。該等薪酬額待確認之後將再行披露。2017年度數據為2018年12月10日《2019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資料》披露的最終全部薪酬數據。
- (2) 本公司職工監事陳青女士、杜亞榮先生、徐明先生和關興社先生以職工身份領取所在崗位薪酬，作為職工監事未再額外領取薪酬。
- (3) 2018及2017年度，本銀行董事或監事無放棄或同意放棄薪酬的安排。
- (4) 其他福利主要包括單位為個人繳納的社會保險、住房公積金、企業年金等。

12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層的酬金(續)

(b)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於有關年度內本集團五位最高薪酬人士，其酬金列示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	2017
酬金	14	13
酌情獎金	14	12
退休計劃的僱主供款及其他福利	2	2
年末餘額	30	27

本集團以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包括在下列範圍內：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人數	
	2018年	2017年
港幣4,000,001元 – 4,500,000元	-	2
港幣4,500,001元 – 5,000,000元	2	2
港幣5,000,001元 – 5,500,000元	2	-
港幣5,500,001元 – 6,000,000元	-	-
港幣6,000,001元 – 6,500,000元	-	-
港幣6,500,001元 – 7,000,000元	-	-
港幣7,000,001元 – 7,500,000元	-	-
港幣7,500,001元 – 8,000,000元	-	-
港幣8,000,001元 – 8,500,000元	-	1
港幣8,500,001元 – 9,000,000元	-	-
港幣9,000,001元 – 9,500,000元	-	-
港幣9,500,001元 - 10,000,000元	1	-
	5	5

2018及2017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監事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酬金，作為促使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金或失去職位的賠償。

13 所得稅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本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6,838	13,602
— 香港利得稅	1,058	826
— 海外稅項	593	408
	8,489	14,836
遞延稅項(附註24)	3,413	(2,262)
	11,902	12,574

中國企業所得稅是根據本銀行及中國大陸境內的各子公司按中國所得稅法規確定的應納稅所得額以25% (2017年：25%)的法定稅率計算得出。其他司法權區(包括香港)產生的稅項按相關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算，分支機構的境外與境內稅率差異部分由總行統一補繳。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13 所得稅(續)

本集團的實際稅額有別於按本集團的稅前利潤與25%(2017年:25%)稅率計算所得的理論金額。主要調節事項列示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稅前利潤	86,067	83,265
按25%稅率計算的稅額	21,517	20,816
其他國家(或地區)不同稅率的影響	(33)	(31)
不可抵稅支出的稅務影響	3,589	1,966
免稅收入產生的稅務影響(1)	(12,395)	(10,282)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776)	105
所得稅支出	11,902	12,574

(1) 本集團的免稅收入主要指國債利息收入，根據中國的稅法規定，該利息收入是免稅的。

14 基本及稀釋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是以銀行股東享有淨利潤除以當期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73,630	70,223
減：歸屬於母公司其他權益持有者的當期淨利潤	(2,618)	(2,693)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當期淨利潤	71,012	67,530
期末發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百萬股)	74,263	74,263
基本及稀釋每股收益(每股人民幣元)	0.96	0.91

2015年7月29日及2016年9月2日，本銀行發行了非累積型優先股，其具體條款於附註33優先股中予以披露。計算普通股基本每股收益時，已在歸屬於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中扣除當期宣告發放的優先股股利人民幣26.18億元。優先股的轉股特徵使得本銀行存在或有可發行普通股。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轉股的觸發事件並未發生，因此優先股的轉股特徵對2018年12月31日基本及稀釋每股收益的計算沒有影響。

15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14,665	16,623
存放中央銀行法定準備金	703,649	802,012
存放中央銀行超額存款準備金	111,759	112,534
存放中央銀行的其他款項	9,727	7,402
存放中央銀行應計利息	371	不適用
	840,171	938,571

本集團必須於中國人民銀行及海外監管機構存放法定存款準備金。存放金額根據本集團當年吸收符合規定的存款金額計算。該法定存款準備金不能用於本集團的日常運營。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境內人民幣存款法定準備金比率	14.00	16.50
境內外幣存款法定準備金比率	5.00	5.00

16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 存放境內同業款項	104,270	109,025
— 存放境外同業款項	58,697	35,400
存放同業款項應計利息	933	不適用
減：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254)	不適用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證券	116,871	57,051
— 票據	2,846	10,22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應計利息	92	不適用
減：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166)	不適用
拆放同業		
— 拆放境內銀行	194,008	194,348
— 拆放境外銀行	47,437	98,342
拆放其他金融機構		
— 境內其他金融機構	275,020	274,307
— 境外其他金融機構	42,898	3,769
拆出資金應計利息	6,749	不適用
減：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1,334)	不適用
	848,067	782,468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向發起的未合併理財產品拆放資金和買入返售債券餘額為人民幣964.73億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1,106.62億元），該類交易按照市場價格進行且並非本集團合同義務，其最大損失敞口與賬面價值相近。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上述拆放和買入返售款項平均敞口為人民幣546.70億元，平均加權期限為6.01天（2017年平均敞口為人民幣514.29億元，平均加權期限為4.13天）。截至本財務報表批准之日，上述拆放和買入返售款項皆已到期且全額收回。

17 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018年12月31日
政府債券	
— 香港上市	1,740
— 香港以外上市(a)	2,989
— 非上市	776
其他債券	
— 香港上市	12,957
— 香港以外上市(a)	108,006
— 非上市—公司債券	3,606
— 非上市—公共實體	—
— 非上市—銀行業機構	1,193
權益性證券	
— 香港上市	1
— 香港以外上市	1,099
— 非上市	9,232
基金投資及其他資產管理計劃	
— 香港上市	—
— 香港以外上市	—
— 非上市	187,554
貴金屬合同	37,232
拆出資金	8,39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應計利息	1,608
總計	376,38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17 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債券按發行人分析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同業和其他金融機構	91,198
－法人實體	33,481
－政府及中央銀行	5,561
－公共實體	2,588
	132,828

(a) 香港以外上市的債券包含在中國內地銀行間債券市場交易的債券。

	2017年12月31日
政府債券	
－香港上市	2,414
－香港以外上市(a)	7,062
－非上市	2,606
其他債券	
－香港上市	6,178
－香港以外上市(a)	69,894
－非上市－公司債券	－
－非上市－公共實體	－
－非上市－銀行業機構	776
權益性證券	
－香港上市	10
－香港以外上市	－
－非上市	290
基金投資及其他資產管理計劃	
－香港上市	－
－香港以外上市	5
－非上市	83,867
貴金屬合同	41,198
拆出資金	12,730
總計	227,03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債券按發行人分析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同業和其他金融機構	45,980
－法人實體	28,653
－政府及中央銀行	12,082
－公共實體	2,215
	88,93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交易性金融資產及無法通過合同現金流量特徵測試的金融資產。

18 衍生金融工具

以下衍生工具被本集團用於交易或套期用途：

貨幣遠期合約指合約雙方同意在未來日期按照預先約定價格買入或賣出某種貨幣的合約。同意在未來買入貨幣的一方為多頭，同意在未來賣出貨幣的一方為空頭。雙方約定的價格被稱為交割價格，與簽訂合同當時的遠期價格一致。

貨幣及利率掉期是以一組現金流交換另一組現金流的承付。掉期的結果是貨幣或利率的經濟交換(例如固定利率交換浮動利率)或所有上述各項的結合(即交叉貨幣利率掉期)。本集團的信用風險為假使合約對方未履行責任時，掉期合約的可能重置成本。此種風險根據合約的現有公允價值、名義本金及市場流動性來持續監控。為控制信用風險水平，本集團以放貸業務的同一標準來評估合約對手。

貨幣及利率期權指一種合約協議，訂明賣方(期權賣方)授予買方(持有人)權利(而非責任)，在指定日期或之前或在指定期限內，按預定價格買入(如屬認購期權)或賣出(如屬認沽期權)指定數額的貨幣或按浮動(或固定)利率收取利息並按固定(或浮動)利率支付利息。賣方會向買方收取期權金作為承擔外匯或利率風險的代價。期權可在交易所買賣，亦可由本集團及客戶以場外交易方式磋商買賣。

某些金融工具的名義本金可以作為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金融工具的比較基準，但並不一定能表示涉及的未來現金流量或工具的現有公允價值，因此不能表示本集團的信用風險或價格風險。根據衍生工具合同條款，由於市場利率或匯率波動，衍生工具可能形成有利(資產)或不利(負債)。衍生金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總和可能不時有重大波動。所持有的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如下表所列。

	合約／名義 金額	公允價值	
		資產	負債
2018年12月31日			
外匯及商品合約	2,541,252	26,441	(25,640)
利率合約及其他	831,692	4,289	(2,465)
已確認衍生工具總額	3,372,944	30,730	(28,105)
	合約／名義 金額	公允價值 資產	負債
2017年12月31日			
外匯及商品合約	2,472,503	31,655	(31,819)
利率合約及其他	721,892	2,352	(1,525)
已確認衍生工具總額	3,194,395	34,007	(33,344)

上表列示了本集團於年末時的未平倉衍生金融工具的合約或名義金額和公允價值的明細。這些工具(包括外匯及利率衍生工具)可使本集團和客戶用於轉移、規避和降低其匯兌及利率風險。

本集團與其他金融機構及客戶進行外匯及利率合約交易。管理層已按交易對手、行業及國家設定該等合約的限額，並定期監察及控制相關風險。

按原幣劃分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名義金額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幣	1,785,452	1,518,866
美元	1,384,347	1,343,072
港元	129,328	200,543
其他	73,817	131,914
合計	3,372,944	3,194,39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18 衍生金融工具(續)

套期會計

本集團主要在兩種不同的套期策略下應用套期會計：

固定利率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利率風險及外幣債務的外匯風險(公允價值套期)

本集團持有長期固定利率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因此面臨市場利率變動對公允價值影響的風險。本集團通過訂立利率合約，支付固定利率利息並收取浮動利率利息來管理該風險敞口。

本集團僅針對利率風險進行套期，對於本集團管理的其他風險(如信用風險)，並未通過套期方式進行管理。利率風險影響部分根據市場利率變化導致的長期固定利率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來確定。這種變動通常為公允價值變動中最主要的部分。

本集團指定該策略為公允價值套期，且通過對比基準利率變動導致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與利率互換的公允價值變動來評估套期的有效性。

本集團從國際市場中獲得了有效的資金來源。在此過程中，本集團面臨主要為美元的外匯風險敞口。因此，本集團通過外匯合約等，將以外幣計價的同業拆借置換為以記賬本位幣計價的金融負債，以管理和減小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影響部分根據僅與相關外幣遠期匯率變動導致的外幣債務現金流量變動來確定。這類變動構成該工具整體公允價值變動的重要部分。

該策略的有效性是通過對比外匯合約或利率合約的公允價值變動與套期風險導致的被套期債務公允價值變動來評估。

本集團通過將衍生工具的名義金額與被套期項目的本金相匹配來確立套期比率。以下因素有可能導致套期無效：

- 1) 套期覆蓋的期間到預期債券到期日為止，但本集團根據交易策略對債券投資會有賣出交易，因此預期的持有金額與實際持有金額可能存在差異；
- 2) 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對衍生工具和被套期項目的公允價值均有所影響。

18 衍生金融工具(續)

套期會計(續)

外幣債務的外匯風險和浮動利息債務的利率風險(現金流量套期)

本集團從國際市場中獲得了有效的資金來源。在此過程中，本集團海外分行面臨重大的外匯風險敞口，主要為美元、港幣、人民幣、英鎊風險敞口。因此，本集團通過外匯合約，將以外幣計價的同業拆借、發行存款證等金融負債置換為以澳元、美元、英鎊等分行的功能性貨幣計價的金融負債，以管理和減小外匯風險。在簽訂上述互換協議時，本集團以將其與相關債務的預計還款到期日進行匹配。本套期策略適用於未與匹配資產組和自然抵消的部分敞口。

外匯風險影響部分根據僅與相關外幣遠期匯率變動導致的外幣債務現金流量變動來確定。這類變動構成該工具整體現金流量變動的重要部分。

本集團持有浮動利率的金融負債，因此面臨市場利率變動對現金流的影響。本集團通過訂立利率合約，支付固定利率利息並收取浮動利率利息來管理該風險敞口。本集團僅針對利率風險進行套期，對於集團管理的其他風險，並未通過套期方式進行。利率風險影響部分根據市場利率變化導致的金融負債未來現金流量現值變動來確定。

該策略的有效性是通過虛擬衍生工具法，對比外匯合約或利率合約的公允價值變動與套期風險導致的被套期債務公允價值變動或未來現金流量現值變動來評估。

本集團通過將衍生工具的名義本金與特定被套期債務工具的本金相匹配來確立套期比率。以下原因可能導致套期無效：

- 1) 套期覆蓋的期間到預期還款日為止，但上述預期還款日為本集團根據歷史經驗和對提前還款的預期確定，因此預期的還款情況與實際情況可能存在差異；
- 2) 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對衍生工具和被套期項目的公允價值均有所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18 衍生金融工具(續)

套期會計(續)

a)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非動態套期策略中所用套期工具的到期日概況和平均匯率/利率

	到期日					合計
	一個月以內	一到三個月	三個月到一年	一到五年	五年以上	
2018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套期						
外匯						
美元相關外匯合約						
名義金額	2	2	-	-	-	4
美元兌雷亞爾平均匯率	3.71	3.76	-	-	-	
利率合約 ⁽ⁱ⁾						
名義金額	2	4	236	183	-	425
雷亞爾平均固定利率	3.70%	2.63%	3.75%	4.18%	-	
利率						
利率合約						
名義金額	70	-	6,266	44,609	19,760	70,705
美元及其他平均固定利率	3.21%	-	2.65%	3.31%	3.66%	
現金流量套期						
外匯						
人民幣相關外匯合約						
名義金額	3,022	931	6,353	-	-	10,306
美元兌人民幣平均匯率	6.84	6.85	6.82	-	-	
澳元兌人民幣平均匯率	4.93	5.04	4.94	-	-	
港幣相關外匯合約 ⁽ⁱⁱ⁾						
名義金額	594	2,809	2,474	1,365	-	7,242
平均固定利率	-	-	-	2.68%	-	
美元兌港幣平均匯率	7.80	7.79	7.81	-	-	
澳元兌港幣平均匯率	-	5.95	5.87	-	-	
英鎊兌港幣平均匯率	-	-	-	10.40	-	
美元相關外匯合約 ⁽ⁱⁱ⁾						
名義金額	961	2,862	3,137	-	-	6,960
平均固定利率	3.36%	3.50%	3.46%	-	-	
美元兌澳元平均匯率	1.35	-	1.38	-	-	
英鎊兌美元平均匯率	-	-	1.43	-	-	
美元兌新西蘭元平均匯率	-	1.47	-	-	-	
美元兌雷亞爾平均匯率	-	3.92	-	-	-	
美元兌人民幣平均匯率	6.49	6.33	6.57	-	-	
英鎊相關外匯合約						
名義金額	-	-	608	-	-	608
英鎊兌美元平均匯率	-	-	1.43	-	-	
英鎊兌澳元平均匯率	-	-	1.86	-	-	
利率						
利率合約						
名義金額	-	-	-	471	1,348	1,819
美元平均固定利率	-	-	-	4.74%	4.67%	

(i)：利率合約指以利率為標的資產的複合工具

(ii)：外匯合約包括貨幣互換和交叉利率貨幣互換

18 衍生金融工具(續)

套期會計(續)

b)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套期策略中所用套期工具的具體信息：

	名義本金	賬面價值		資產負債表項目	本年套期工具 公允價值 變動損益
		資產	負債		
2018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套期					
外匯					
外匯合約	4	-	-	衍生金融資產/負債	1
利率合約	425	14	(1)	衍生金融資產/負債	65
利率					
利率合約	70,705	1,108	(352)	衍生金融資產/負債	(94)
現金流量套期					
外匯					
外匯合約	25,116	451	(201)	衍生金融資產/負債	122
利率					
利率合約	1,819	28	-	衍生金融資產/負債	25

c)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套期策略中被套期風險敞口的具體信息：

	被套期項目的賬面價值		被套期項目公允價值 調整的累計金額		資產負債表項目	本年被套期 項目公允價 值變動損益	現金流量 套期儲備
	資產	負債	資產	負債			
2018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套期							
外匯							
同業拆入款項	-	(705)	-	(124)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 和拆入	(116)	不適用
利率							
債券投資	67,742	-	(722)	-	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 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	51	不適用
同業存放款項	-	(663)	-	23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 及拆入	8	不適用
客戶貸款	2,134	-	(19)	-	客戶貸款	15	不適用
發行存款證	-	(541)	-	5	已發行存款證	(39)	不適用
現金流量套期							
外匯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22)	3
利率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5)	2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18 衍生金融工具(續)

套期會計(續)

d)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已指定的套期關係有效性的信息，及其對損益和其他綜合收益的影響：

	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 的套期工具 公允價值變動	確認至 損益的套期 無效性部分	包含套期 無效性的 損益項目	由於以下原因從而從儲備重分類至損益的金額		
				被套期的 現金流量 不會再發生	被套期 項目產生 損益影響	包含 重分類金額 的損益表項目
2018年度						
公允價值套期						
外匯	不適用	(50)	交易活動淨收益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利率	不適用	(59)	交易活動淨收益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現金流量套期						
外匯	122	-	交易活動淨收益	(11)	(113)	交易活動淨收益
利率	25	-	交易活動淨收益	-	-	交易活動淨收益

本集團2017年指定的套期工具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合約/名義 金額	公允價值	
		資產	負債
被指定為公允價值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	73,235	927	(129)
被指定為現金流量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	24,414	401	(228)
合計	97,649	1,328	(357)

(a) 公允價值套期

公允價值套期產生的淨損益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套期工具淨收益	256
被套期項目與套期風險相關淨損失	(348)
公允價值套期淨損失	(92)

(b) 現金流量套期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現金流量套期產生的收益人民幣0.23億元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現金流量套期中確認的套期無效部分產生的損益不重大，且不存在由於很可能發生的預期現金流不再預計會發生而導致的終止使用套期會計的情況。

19 客戶貸款

19.1 客戶貸款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客戶貸款		
—以攤餘成本計量	4,669,550	4,579,25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184,184	不適用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494	不適用
減：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123,861)	(106,001)
客戶貸款應計利息	14,195	不適用
減：客戶貸款應計利息減值準備	(2,190)	不適用
	4,742,372	4,473,255

19 客戶貸款(續)

19.2 賬面餘額及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變動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對公貸款的賬面餘額變動：

	第1階段	第2階段	第3階段	總計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2018年1月1日餘額	2,791,561	150,487	62,557	3,004,605
本年發生，淨額	154,030	(87,260)	(5,255)	61,515
核銷及轉讓	-	(527)	(38,461)	(38,988)
轉移：	(103,366)	64,901	38,465	-
第1階段與第2階段間淨轉移	(88,892)	88,892	-	-
第1階段與第3階段間淨轉移	(14,474)	-	14,474	-
第2階段與第3階段間淨轉移	-	(23,991)	23,991	-
金融資產合同現金流量的修訂	18	148	(212)	(46)
匯率影響	6,713	71	53	6,837
年末餘額	2,848,956	127,820	57,147	3,033,923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對公貸款的信用減值變動：

	第1階段	第2階段	第3階段	總計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2018年1月1日餘額	25,027	50,159	36,406	111,592
本年新增(轉回)	(2,123)	1,320	30,879	30,076
本年核銷及轉讓	-	(527)	(38,461)	(38,988)
本年轉移：	381	(8,488)	8,107	-
第1階段與第2階段間淨轉移	741	(741)	-	-
第1階段與第3階段間淨轉移	(360)	-	360	-
第2階段與第3階段間淨轉移	-	(7,747)	7,747	-
收回原轉銷貸款和墊款轉入	-	-	1,062	1,062
折現因素的釋放	-	-	(1,447)	(1,447)
匯率影響	38	39	31	108
年末餘額	23,323	42,503	36,577	102,40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19 客戶貸款(續)

19.2 賬面餘額及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變動(續)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對私貸款的賬面餘額變動：

	第1階段	第2階段	第3階段	總計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2018年1月1日餘額	1,388,170	5,721	15,991	1,409,882
本年發生，淨額	240,290	(1,515)	(2,902)	235,873
核銷	-	-	(11,180)	(11,180)
轉移：	(17,027)	3,635	13,392	-
第1階段與第2階段間淨轉移	(5,541)	5,541	-	-
第1階段與第3階段間淨轉移	(11,486)	-	11,486	-
第2階段與第3階段間淨轉移	-	(1,906)	1,906	-
匯率影響	982	31	39	1,052
年末餘額	1,612,415	7,872	15,340	1,635,627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對私貸款的信用減值變動：

	第1階段	第2階段	第3階段	總計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2018年1月1日餘額	6,506	1,395	11,626	19,527
本年新增(轉回)	730	1,450	10,557	12,737
本年核銷	-	-	(11,180)	(11,180)
本年轉移：	460	(545)	85	-
第1階段與第2階段間淨轉移	272	(272)	-	-
第1階段與第3階段間淨轉移	188	-	(188)	-
第2階段與第3階段間淨轉移	-	(273)	273	-
收回原轉銷貸款和墊款轉入	-	-	517	517
折現因素的釋放	-	-	(171)	(171)
匯率影響	14	2	12	28
年末餘額	7,710	2,302	11,446	21,45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貸款和墊款的賬面餘額變動

	第1階段	第2階段	第3階段	總計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2018年1月1日餘額	156,612	7,184	209	164,005
本年發生，淨額	28,129	(7,712)	(44)	20,373
轉移：	(7,029)	6,980	49	-
第1階段與第2階段間淨轉移	(6,980)	6,980	-	-
第1階段與第3階段間淨轉移	(49)	-	49	-
公允價值變動	1,162	279	44	1,485
年末餘額	178,874	6,731	258	185,863

19 客戶貸款(續)

19.2 賬面餘額及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變動(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貸款和墊款信用減值準備變動

	第1階段	第2階段	第3階段	總計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2018年1月1日餘額	1,587	278	131	1,996
本年新增(轉回)	(138)	(279)	100	(317)
轉移：	(286)	284	2	-
第1階段與第2階段間淨轉移	(284)	284	-	-
第1階段與第3階段間淨轉移	(2)	-	2	-
年末餘額	1,163	283	233	1,679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組合撥備	個別撥備	合計
期初餘額	66,629	30,503	97,132
計提客戶貸款減值撥備淨額	14,909	15,252	30,161
—計提客戶貸款減值撥備	14,909	16,849	31,758
—衝回客戶貸款減值撥備	-	(1,597)	(1,597)
收回原轉銷貸款和墊款轉入	-	917	917
本期釋放的減值撥備折現利息	-	(1,812)	(1,812)
期內核銷的貸款	-	(19,554)	(19,554)
其他(轉出)/轉入	(10,596)	10,178	(418)
匯兌差異	(275)	(150)	(425)
期末餘額	70,667	35,334	106,001

2017年12月31日

	對公貸款	對私貸款	合計
期初餘額	78,263	18,869	97,132
計提客戶貸款減值撥備淨額	27,597	2,564	30,161
—計提客戶貸款減值撥備	28,910	2,848	31,758
—衝回客戶貸款減值撥備	(1,313)	(284)	(1,597)
收回原轉銷貸款和墊款轉入	436	481	917
本年釋放的減值撥備折現利息	(1,589)	(223)	(1,812)
期內核銷的貸款	(17,191)	(2,363)	(19,554)
其他(轉出)/轉入	-	(418)	(418)
匯兌差異	(348)	(77)	(425)
期末餘額	87,168	18,833	106,00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19 客戶貸款(續)

19.3 客戶貸款按擔保方式分析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信用貸款	1,554,652	1,437,854
保證貸款	895,738	908,119
附擔保物貸款	2,403,838	2,233,283
其中：抵押貸款	1,732,818	1,631,954
質押貸款	671,020	601,329
合計	4,854,228	4,579,256

20 金融投資

	2018年12月31日
金融投資－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權投資	
－香港上市	6,007
－香港以外上市	1,759,249
－非上市	209,518
金融投資－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權投資應計利息	29,100
減：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3,369)
合計	2,000,505
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	
－香港上市	106,465
－香港以外上市(a)	236,079
－非上市	91,209
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應計利息	3,877
合計	437,630
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	
－香港上市	991
－香港以外上市	1,423
－非上市	4,974
合計	7,388

20 金融投資(續)

2017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債務證券－按公允價值	
－香港上市	66,827
－香港以外上市(a)	222,352
－非上市	104,569
債務證券	393,74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權益性證券－按公允價值	
－香港上市	1,263
－香港以外上市	1,895
－非上市	2,649
權益性證券	5,80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基金投資及其他－按公允價值	
－香港上市	－
－香港以外上市	247
－非上市	2,336
基金投資及其他	2,58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合計	402,138
持有至到期投資債權性證券－按攤餘成本	
－香港上市	2,158
－香港以外上市(a)	1,506,878
－非上市	2,694
減值準備	(355)
持有至到期投資(淨額)	1,511,375
貸款及應收款項－按攤餘成本	
－香港以外上市	109,888
－非上市	280,453
減：減值準備	(2,608)
貸款及應收款項(淨額)	387,733

(a) 香港以外上市的債券包含在中國內地銀行間債券市場交易的債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0 金融投資(續)

賬面餘額變動概述如下：

	金融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			金融投資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權投資			合計
	第1階段	第2階段	第3階段	第1階段	第2階段	第3階段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2018年1月1日餘額	369,756	-	454	1,886,559	54	576	2,257,399
新增源生或購入的金融資產	283,626	-	-	406,039	-	-	689,665
於本期終止確認的金融資產 (核銷除外)	(221,948)	-	(8)	(319,166)	(54)	(16)	(541,192)
核銷	-	-	-	-	-	-	-
轉移：							
第1階段與第2階段間淨轉移	-	-	-	-	-	-	-
第1階段與第3階段間淨轉移	-	-	-	(525)	-	525	-
第2階段與第3階段間淨轉移	-	-	-	-	-	-	-
金融資產合同現金流量的修訂	-	-	-	-	-	-	-
應計利息的變動	3,877	-	-	29,100	-	-	32,977
外匯及其他變動	3,037	-	21	782	-	-	3,840
年末餘額	438,348	-	467	2,002,789	-	1,085	2,442,689

債權投資減值準備變動概述如下：

	金融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			金融投資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權投資			合計
	第1階段	第2階段	第3階段	第1階段	第2階段	第3階段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2018年1月1日	438	-	454	3,246	10	475	4,623
本年新增	756	-	-	1,170	-	-	1,926
本年轉回	(483)	-	(8)	(1,506)	(10)	(16)	(2,023)
本年轉入	-	-	-	-	-	-	-
本年處置	-	-	-	-	-	-	-
本年核銷	-	-	-	-	-	-	-
核銷後收回	-	-	-	-	-	-	-
轉移：							
第1階段與第2階段間淨轉移	-	-	-	-	-	-	-
第1階段與第3階段間淨轉移	-	-	-	(26)	-	26	-
第2階段與第3階段間淨轉移	-	-	-	-	-	-	-
金融資產合同現金流的修改	-	-	-	-	-	-	-
匯兌差異	7	-	21	-	-	-	28
2018年12月31日	718	-	467	2,884	-	485	4,554

20 金融投資(續)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持有至 到期投資	合計
減值準備				
2017年1月1日	(2,803)	(1,175)	(350)	(4,328)
本年計提	(262)	(438)	(10)	(710)
本年轉回	-	-	-	-
本年轉入	457	26	6	489
本年處置	-	43	-	43
本年核銷	-	2	-	2
核銷後收回	-	(26)	-	(26)
匯兌差異	-	31	(1)	30
2017年12月31日	(2,608)	(1,537)	(355)	(4,500)

債券投資按發行人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政府及中央銀行	66,621	不適用
—公共實體	3,699	不適用
—同業和其他金融機構	312,339	不適用
—法人實體	54,971	不適用
合計	437,630	不適用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同業和其他金融機構	不適用	302,418
—法人實體	不適用	49,196
—政府及中央銀行	不適用	37,783
—公共實體	不適用	4,351
合計	不適用	393,748
金融投資—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權投資		
—政府及中央銀行	1,439,657	不適用
—公共實體	28,364	不適用
—同業和其他金融機構	292,631	不適用
—法人實體	38,411	不適用
金融投資—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權投資(淨額)	1,799,063	不適用
持有至到期投資		
—政府及中央銀行	不適用	1,152,115
—同業和其他金融機構	不適用	280,343
—法人實體	不適用	49,820
—公共實體	不適用	29,097
持有至到期投資(淨額)	不適用	1,511,375
貸款及應收款項		
—政府及中央銀行	不適用	104,630
—同業和其他金融機構	不適用	12,646
貸款及應收款項(淨額)	不適用	117,27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0 金融投資(續)

金融投資中持有的存款證分析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按公允價值)		
— 香港	1,047	不適用
— 香港以外上市	44,682	不適用
— 非上市	44,354	不適用
	90,083	不適用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		
— 香港	不適用	795
— 香港以外上市	不適用	11,863
— 非上市	不適用	40,603
	不適用	53,261

持有的存款證到期日按截至期末的剩餘期限至合約到期日的分析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3個月以內	14,407	29,686
3至12個月	58,075	16,314
1至5年	17,072	7,261
5年以上	529	—
	90,083	53,261

21 主要子公司

21.1 主要子公司的詳情

子公司名稱	註冊地及營業地點	註冊成立日期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本銀行持有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交銀金融租賃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大陸	2007年12月20日	8,500,000,000人民幣	100	金融租賃
交銀國際信託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2007年10月18日	5,764,705,882人民幣	85	信託投資
交銀施羅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2005年8月4日	200,000,000人民幣	65	基金管理
交銀康聯人壽保險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2010年1月27日	5,100,000,000人民幣	62.50	人壽保險
交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曾為「交通證券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2007年5月2日	2,734,392,000港元	73.14	證券買賣及股票經紀
中國交銀保險有限公司(曾為「中國交通保險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2000年11月1日	400,000,000港元	100	承保綜合險及再保險
大邑交銀興民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大陸	2008年8月15日	60,000,000人民幣	61	商業銀行
浙江安吉交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2010年3月18日	180,000,000人民幣	51	商業銀行
新疆石河子交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2011年4月13日	150,000,000人民幣	51	商業銀行
青島嶗山交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2012年8月16日	150,000,000人民幣	51	商業銀行
交通銀行(英國)有限公司	英國	2011年7月29日	1美元	100	商業銀行
交通銀行(盧森堡)有限公司	盧森堡	2015年5月7日	100,000,000歐元	100	商業銀行
BoCom Brazil Holding Company Ltda	巴西	2016年3月11日	501,255,813雷亞爾	100	投資
BANCO Bocom BBM S.A.	巴西	1967年6月29日	313,686,111雷亞爾	80	商業銀行
交銀金融資產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2017年12月29日	10,000,000,000人民幣	100	債轉股
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3)	中國香港	2018年1月29日	17,900,000,000港元	100	商業銀行

(1) 成立於中國大陸境內的子公司全部為有限公司。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子公司的非控制性權益均不重大。

(2) 子公司所發行的債券詳見附註30。

(3) 本銀行於2018年1月29日設立了全資子公司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註冊資本79億港元，並於2018年6月29日向其增資100億港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銀行持有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100%的股份。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1 主要子公司(續)

21.2 主要子公司變動

- (1) 2018年，本銀行向交銀康聯人壽保險有限公司增資18.75億元，於2018年6月29日獲中國銀保監會批覆。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銀行持有交銀康聯人壽保險有限公司62.50%的股份。
- (2) 本銀行於2018年12月將交通銀行(英國)有限公司減資99,999,999美元至1美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銀行持有交通銀行(英國)有限公司100%的股份。
- (3) 本銀行於2018年12月向Bocom Brazil Holding Company Ltda增資54,105,601.28雷亞爾。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銀行及子公司共計持有Bocom Brazil Holding Company Ltda 100%的股份。

21.3 審計子公司的會計師事務所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有上述在香港註冊成立的主要子公司，其財務報表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負責審計(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有上述在中國大陸地區註冊成立的主要子公司，其財務報表由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負責審計(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交通銀行(英國)有限公司的財務報表由PricewaterhouseCoopers LLP負責審計(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PricewaterhouseCoopers LLP)。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交通銀行(盧森堡)有限公司的財務報表由PricewaterhouseCoopers, Société coopérative負責審計(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PricewaterhouseCoopers, Société coopérative)。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Bocom Brazil Holding Company Ltda和BANCO Bocom BBM S.A.的財務報表由PricewaterhouseCoopers LLP負責審計(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PricewaterhouseCoopers LLP)。

22 對聯營及合營企業投資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對聯營企業投資		
投資成本	2,977	2,886
按權益法調整的淨利潤	666	439
其他權益變動	44	26
股息收入	(42)	-
小計	3,645	3,351
對合營企業投資	8	6
合計	3,653	3,357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主要為江蘇常熟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和西藏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2 對聯營及合營企業投資(續)

江蘇常熟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註冊地點為江蘇省常熟市，註冊資本22.23億元，成立時間2001年12月3日，主要從事銀行業務。

江蘇常熟農村商業銀行董事會15名董事中的3名董事由本集團任命，從而本集團能對該公司施加重大影響，故將其作為聯營企業核算。

西藏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註冊地點為西藏自治區，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0.18億元，成立時間2011年12月30日，主要從事銀行業務。

西藏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11名董事中的3名由本集團任命，從而本集團能夠對該公司施加重大影響，故將其作為聯營企業核算。

23 固定資產

	土地和 建築物	在建工程	設備	運輸工具	物業裝修	合計
成本						
2018年1月1日	58,158	4,286	25,184	82,885	7,961	178,474
增加	1,367	1,249	2,149	25,745	139	30,649
投資性房地產轉入	458	-	-	-	-	458
處置	(294)	-	(1,810)	(77)	(138)	(2,319)
在建工程轉入/(轉出)	2,433	(3,076)	-	-	643	-
其他轉入/(轉出)	(528)	(52)	-	-	528	(52)
2018年12月31日	61,594	2,407	25,523	108,553	9,133	207,210
累計折舊						
2018年1月1日	(15,006)	-	(19,607)	(7,018)	(4,251)	(45,882)
本年折舊	(1,890)	-	(2,249)	(4,591)	(866)	(9,596)
轉為投資性房地產	-	-	-	-	-	-
本年轉入/(轉出)	7	-	-	-	(7)	-
處置	29	-	1,568	69	21	1,687
2018年12月31日	(16,860)	-	(20,288)	(11,540)	(5,103)	(53,791)
減值準備						
2018年1月1日	-	(16)	-	(84)	-	(100)
本年計提	-	-	-	(33)	-	(33)
減少	-	-	-	-	-	-
2018年12月31日	-	(16)	-	(117)	-	(133)
賬面淨值						
2018年12月31日	44,734	2,391	5,235	96,896	4,030	153,28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3 固定資產(續)

	土地和 建築物	在建工程	設備	運輸工具	物業裝修	合計
成本						
2017年1月1日	53,391	7,120	25,174	61,627	7,122	154,434
增加	600	1,799	2,250	22,264	359	27,272
投資性房地產轉入	674	-	-	-	-	674
處置	(419)	(210)	(2,240)	(1,006)	(31)	(3,906)
在建工程轉入	3,912	(4,423)	-	-	511	-
其他轉入/(轉出)	-	-	-	-	-	-
2017年12月31日	58,158	4,286	25,184	82,885	7,961	178,474
累計折舊						
2017年1月1日	(13,288)	-	(19,066)	(4,072)	(3,562)	(39,988)
本年折舊	(1,829)	-	(2,613)	(3,489)	(704)	(8,635)
投資性房地產轉入	-	-	-	-	-	-
本年轉入	-	-	-	-	-	-
處置	111	-	2,072	543	15	2,741
2017年12月31日	(15,006)	-	(19,607)	(7,018)	(4,251)	(45,882)
減值準備						
2017年1月1日	-	(16)	-	(5)	-	(21)
本年計提	-	-	-	(80)	-	(80)
減少	-	-	-	1	-	1
2017年12月31日	-	(16)	-	(84)	-	(100)
賬面淨值						
2017年12月31日	43,152	4,270	5,577	75,783	3,710	132,492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開展經營租賃業務租出的飛行設備及船舶賬面淨值為人民幣966.23億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756.89億元)，其中，用於抵押的飛行設備及船舶賬面淨值為人民幣592.79億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330.29億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重新登記手續尚未完成的固定資產為人民幣2.03億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2.03億元)。然而，該重新登記程序並不影響本集團對該固定資產的權利。

24 遞延所得稅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中國大陸遞延所得稅根據所有暫時性差異按實際稅率25%計算(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25%)，香港遞延所得稅根據所有暫時性差異按實際稅率16.5%計算(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16.5%)。

遞延所得稅賬目的變動如下：

	資產		應付 退休人員 補充養老 保險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 變動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 其變動 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 的金融 資產公允價 值變動			以公允價 值計量 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 損益的 金融資產 與負債公允 價值變動		其他	合計
	減值準備	預計負債			衍生 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 變動	投資性 房地產公允 價值變動	其他				
2017年12月31日	12,844	110	99	664	-	(163)	(522)	916	1,988	15,936	
IFRS 9對期初的影響	9,004	-	-	(664)	1,095	-	-	36	-	9,471	
2018年1月1日	21,848	110	99	不適用	1,095	(163)	(522)	952	1,988	25,407	
計入利潤表	(2,901)	1,406	3	不適用	-	(243)	(62)	(1,490)	(126)	(3,413)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	-	不適用	(611)	(6)	-	-	-	(617)	
2018年12月31日	18,947	1,516	102	不適用	484	(412)	(584)	(538)	1,862	21,377	

	資產		應付 退休人員 補充養老 保險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 變動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 其變動 計入當期 損益的 金融資產 與負債 公允價值 變動			其他	合計
	減值準備	預計負債			衍生 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 變動	投資性 房地產公允 價值變動	其他		
2017年1月1日	12,401	109	107	(628)	(644)	(509)	(172)	1,758	12,422
計入利潤表	443	1	(8)	-	521	(13)	1,088	230	2,262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	-	1,292	(40)	-	-	-	1,252
2017年12月31日	12,844	110	99	664	(163)	(522)	916	1,988	15,93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4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包括下列項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可抵扣/ (應納稅)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 資產/(負債)	可抵扣/ (應納稅)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 資產/(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351)	(88)	不適用	不適用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的金融資產與負債公允價值變動	(4,021)	(1,005)	-	-
衍生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30,566)	(7,642)	(34,007)	(8,503)
投資性房地產公允價值變動	(2,334)	(584)	(2,291)	(52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不適用	不適用	(1,348)	(382)
其他	(336)	(84)	(807)	(220)
	(37,608)	(9,403)	(38,453)	(9,627)
遞延所得稅資產				
資產減值準備	75,789	18,947	51,233	12,844
應付退休人員補充養老保險	408	102	395	99
預計負債	6,063	1,516	449	11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的金融資產與負債公允價值變動	1,866	467	3,681	91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2,288	572	不適用	不適用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不適用	不適用	4,797	1,046
衍生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	28,921	7,230	33,344	8,340
其他	7,782	1,946	7,899	2,208
	123,117	30,780	101,798	25,563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85,509	21,377	63,345	15,936

上述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根據不同管轄區域稅務機構於財務狀況表中單獨披露：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21,975	16,456
遞延所得稅負債	(598)	(520)

25 其他資產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應收利息 ⁽¹⁾	3,849	54,561
結算賬戶	7,562	24,196
其他應收及預付款項	30,050	20,454
減：預期信用損失準備(c)	(2,152)	(1,907)
投資性房地產(b)	7,899	8,217
土地使用權及其他	1,869	1,834
無形資產(a)	1,309	1,328
長期待攤費用	692	791
貴金屬	925	1,031
抵債資產	824	906
商譽(d)	437	453
存出保證金	425	7,072
待處理資產	33	33
其他	15,286	10,403
	69,008	129,372

註1：應收利息科目僅反映相關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未收到的利息。

(a) 無形資產

	軟件
成本	
2018年1月1日	2,780
增加	270
本年轉入	-
處置	(22)
2018年12月31日	3,028
累計攤銷	
2018年1月1日	(1,452)
本年攤銷	(271)
本年轉入	-
處置	4
2018年12月31日	(1,719)
賬面淨值	1,309

	軟件
成本	
2017年1月1日	2,380
增加	433
本年轉入	-
處置	(33)
2017年12月31日	2,780
累計攤銷	
2017年1月1日	(1,208)
本年攤銷	(247)
本年轉入	-
處置	3
2017年12月31日	(1,452)
賬面淨值	1,32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5 其他資產(續)

(b) 投資性房地產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7年 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餘額	8,217	8,762
年新增/(減少)	(458)	(581)
重估增值	117	192
匯兌差異	23	(156)
年末餘額	7,899	8,217

本集團投資物業所在地均存在活躍的房地產交易市場，外部評估師可以從房地產交易市場上取得同類或類似房地產的市場價格及其他相關信息，從而能夠對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做出合理的估計。

有關本集團投資性房地產2018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層級的相關信息如下：

	第一層次	第二層次	第三層次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止年度 的公允價值
位於香港的商業不動產	-	-	1,183	1,183
位於香港以外的商業不動產	-	-	6,716	6,716

位於香港的投資性房地產最近一次估值以2018年12月31日為基準日，由具備資質的獨立第三方永利行評估顧問有限公司對其公允價值進行評估。所採用的方法主要包括租金收益模型和可比市場法。所使用的輸入值主要包括租金增長率、資本化率和單位價格等。

(c)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2018年 1月1日 (經重述)	本年計提	本年轉回	本年核銷	本年 (轉入)/轉出	匯兌差異	2018年 12月31日
其他應收及預付款項	(1,940)	(1,574)	499	864	-	(1)	(2,152)
合計	(1,940)	(1,574)	499	864	-	(1)	(2,152)

	2017年 1月1日	本年計提	本年轉回	本年核銷	本年 (轉入)/轉出	匯兌差異	2017年 12月31日
其他應收及預付款項	(629)	(1,103)	112	189	(436)	1	(1,866)
其他	(44)	(12)	1	14	-	-	(41)
合計	(673)	(1,115)	113	203	(436)	1	(1,907)

25 其他資產(續)

(d) 商譽

	2018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匯兌差異	2018年 12月31日
交銀國際信託有限公司	200	-	-	-	200
交銀康聯人壽保險有限公司	122	-	-	-	122
BANCO Bocom BBM S.A	131	-	-	(16)	115
合計	453	-	-	(16)	437

	2017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匯兌差異	2017年 12月31日
交銀國際信託有限公司	200	-	-	-	200
交銀康聯人壽保險有限公司	122	-	-	-	122
BANCO Bocom BBM S.A	149	-	-	(18)	131
合計	471	-	-	(18)	453

本年末，本集團根據子公司預期的未來盈利及經調整的同類金融企業的股權交易價格情況，對該商譽進行了減值測試。

根據減值測試的結果，未發現該商譽存在減值情況，因而未確認商譽減值損失。

(e) 員工貸款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向員工提供用於購買本銀行及其子公司股份的貸款。

2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向中央銀行拆入	511,284	532,867
向中央銀行拆入應付利息	8,854	不適用
同業存放款項		
- 境內同業	327,250	350,499
- 境外同業	16,729	24,385
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 境內其他金融機構	724,295	630,138
- 境外其他金融機構	11,851	25,947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應付利息	21,199	不適用
同業拆入款項		
- 境內同業	131,865	191,932
- 境外同業	260,241	235,867
其他金融機構拆入款項		
- 境內其他金融機構	651	4,434
- 境外其他金融機構	8,083	12,14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拆入款項應付利息	2,478	不適用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證券	107,367	74,270
- 票據	30,072	23,713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應付利息	74	不適用
合計	2,162,293	2,106,19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已發行存款證	11,493	12,654
與貴金屬相關的金融負債	11,449	11,825
交易類債券賣空頭寸	-	2,48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應付利息	167	不適用
合計	23,109	26,964

已發行存款證為本銀行香港分行發行並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除此以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為交易性金融負債。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與到期償付金額的差額		
公允價值	11,493	12,654
到期償付金額	11,496	12,638
合計	(3)	16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並未發生由信用風險變化導致的重大變動。

28 客戶存款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公司活期存款	1,748,857	1,852,676
公司定期存款	2,195,241	2,003,443
個人活期存款	687,393	655,559
個人定期存款	1,089,095	1,030,233
其他存款	3,903	3,455
客戶存款總額	5,724,489	5,545,366
客戶存款應付利息	68,835	不適用
合計	5,793,324	5,545,366
包括：		
保證金存款	297,707	335,706

29 已發行存款證

已發行存款證由境內行、澳門分行、香港分行、紐約分行、東京分行、新加坡分行、首爾分行、悉尼分行、倫敦分行、盧森堡分行、法蘭克福分行和BANCO BoCom BBM S.A.發行，按攤餘成本計量。

30 發行債券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以攤餘成本計量：			
次級債券	30.1	39,450	39,450
二級資本債	30.2		
本銀行		70,017	69,585
子公司		1,994	-
普通債券			
本銀行	30.3	115,431	106,264
子公司	30.3	70,777	54,316
小計		297,669	269,615
以公允價值計量：			
普通債券	30.3	16,429	18,047
發行債券應付利息		3,590	不適用
合計		317,688	287,662

註：以公允價值計量的發行債券是本銀行香港分行為消除由於該發行債券和與之相關的交易性金融資產的計量基礎不同所導致的相關利得或損失在確認或計量方面不一致的情況，將該應付債券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發行債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未發生由本集團信用風險變化導致的重大變動。

30.1 次級債券

次級債券詳細信息列示如下：

幣種	發行地	利率 %	面值 (原幣)	發行日期	債券期限	註釋	發行金額	應付利息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09交行02	人民幣	中國大陸	4.00	13,500	2009/07/01	15年	(a)	13,500	269	13,500	13,500
11交行01	人民幣	中國大陸	5.75	26,000	2011/10/21	15年	(b)	26,000	284	25,950	25,950
合計							39,500	553	39,450	39,450	

(a) 本集團可選擇於2019年7月3日贖回09交行02，如果不行使贖回權，則自2019年7月3日起的5年期間，債券的票面利率增加至7.00%。

(b) 本集團可選擇於2021年10月24日贖回11交行01，本債券為固定利率債券，利率為5.7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30 發行債券(續)

30.2 二級資本債券

二級資本債券詳細信息列示如下：

幣種	發行地	利率 %	面值 (原幣)	發行日期	債券期限	註釋	發行金額	應付利息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本銀行											
14交行01	人民幣	中國大陸	5.80	28,000	2014/08/18	10年	(a)	28,000	601	27,976	27,963
14交行											
境外01											
—美元	美元	香港	4.50	1,200	2014/10/03	10年	(b)	8,236	91	8,169	7,786
14交行											
境外01											
—歐元	歐元	香港	3.625	500	2014/10/03	12年	(c)	3,924	35	3,904	3,876
17交通											
銀行二級	人民幣	中國大陸	4.50	30,000	2017/04/11	10年	(d)	30,000	973	29,968	29,960
小計								70,160	1,700	70,017	69,585
子公司											
18交銀											
租賃二級	人民幣	中國大陸	5.15	2,000	2018/09/18	10年	(e)	2,000	29	1,994	—
小計								2,000	29	1,994	—
合計								72,160	1,729	72,011	69,585

- (a) 在行使贖回權後本集團的資本水平仍滿足中國銀保監會規定的監管資本要求情況下，經中國銀保監會事先批准，本集團可以選擇在該債券第5個計息年度結束後第一日，即2019年8月19日，按面值一次性部分或全部贖回14交行01。
- (b) 本集團可選擇於2019年10月3日一次性全部贖回14交行境外01—美元。如果不行使發行人贖回權，則自2019年10月3日按當時5年期美國國債利率加上初始息差285基點後重新調整利率。
- (c) 本集團可選擇於2021年10月3日一次性全部贖回14交行境外01—歐元。如果不行使發行人贖回權，則自2021年10月3日按當時5年期歐元掉期中值加上初始息差300基點後重新調整利率。
- (d) 在行使贖回權後本集團的資本水平仍滿足中國銀保監會規定的監管資本要求情況下，經中國銀保監會事先批准，本集團可以選擇在該債券第5個計息年度結束後第一日，即2022年4月13日，按面值一次性部分或全部贖回17交通銀行二級。
- (e) 本債券為10年期固定利率品種，在第5年末附有前提條件的發行人贖回權，發行人有關監管機構批准的前提下有權按面值部分或全部贖回該品種債券。

上述債券具有二級資本工具的減記特徵，當發生發行文件中約定的監管觸發事件時，本集團有權對該債券的本金進行全額減記，任何尚未支付的累積應付利息亦將不再支付。上述次級債按規定計入二級資本，不設立任何擔保，不用於彌補本集團日常經營損失。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30 發行債券(續)

30.3 普通債券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普通債券詳細信息列示如下：

	幣種	發行地	利率%	面值 (原幣)	發行日期	債券期限	發行金額	應付利息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本銀行										
13交行01	人民幣	中國大陸	4.37	10,000	2013/07/26	5年	10,000	-	-	10,000
15交通銀行債	人民幣	中國大陸	3.45	30,000	2015/12/17	5年	30,000	28	30,000	30,000
16交行綠色金融債01	人民幣	中國大陸	2.94	10,000	2016/11/18	3年	10,000	32	10,000	10,000
16交行綠色金融債02	人民幣	中國大陸	3.25	20,000	2016/11/18	5年	20,000	71	20,000	20,000
17交通銀行綠色金融債	人民幣	中國大陸	4.29	20,000	2017/10/30	3年	20,000	148	20,000	20,000
18交通銀行小微債	人民幣	中國大陸	3.79	10,000	2018/11/30	3年	10,000	33	10,000	-
13台灣債B部分	人民幣	台灣	3.70	400	2013/12/10	5年	400	-	-	401
14寶島債B部分	人民幣	台灣	3.85	500	2014/06/23	5年	500	-	499	502
14寶島債C部分	人民幣	台灣	4.15	500	2014/06/23	7年	500	-	499	502
17中期票據01	美元	香港	3MLibor+0.78	700	2017/05/15	3年	4,804	22	4,802	4,573
17中期票據02	美元	香港	3MLibor+0.88	300	2017/05/15	5年	2,059	10	2,058	1,960
17中期票據03	美元	香港	3MLibor+0.80	400	2017/12/04	3年	2,745	7	2,744	2,613
17中期票據04	美元	香港	3MLibor+0.90	600	2017/12/04	5年	4,118	11	4,116	3,919
18中期票據01	美元	香港	3MLibor+0.75	600	2018/05/17	3年	4,118	18	4,116	-
18中期票據02	美元	香港	3MLibor+0.85	700	2018/05/17	5年	4,804	21	4,802	-
P14JHTP1B	人民幣	台灣	3.75	900	2014/12/04	5年	900	2	898	897
P14JHTP1C	人民幣	台灣	3.90	700	2014/12/04	7年	700	2	698	698
P14JHTP1D	人民幣	台灣	4.00	200	2014/12/04	10年	200	1	199	199
小計							125,848	406	115,431	106,264
子公司										
13蔚藍星軌債	美元	香港	3.75	500	2013/03/06	10年	3,432	41	3,427	3,267
14蔚藍星軌債	美元	香港	3.375	500	2014/04/25	5年	3,432	21	3,428	3,267
5年期中期票據	美元	香港	3.125	385	2015/08/18	5年	2,642	31	2,642	2,516
3年期中期票據	歐元	盧森堡	3MEuribor+1.15	100	2015/08/18	3年	785	-	-	780
3年期美元債	美元	香港	2.23	400	2016/03/15	3年	2,745	18	2,745	2,614
5年期美元債	美元	香港	2.748	600	2016/03/15	5年	4,118	33	4,105	3,870
3年期美元債	美元	香港	3.50	300	2018/01/25	3年	2,059	31	2,035	-
5年期美元債	美元	香港	3.75	950	2018/01/25	5年	6,520	106	6,496	-
10年期美元債	美元	香港	4.00	250	2018/01/25	10年	1,716	30	1,692	-
15交銀租賃債	人民幣	中國	3.80	4,000	2015/10/16	3年	4,000	-	-	3,200
16交銀租賃債01	人民幣	中國	3.17	4,000	2016/07/21	3年	4,000	53	3,898	3,900
16交銀租賃債02	人民幣	中國	3.05	1,500	2016/09/07	3年	1,500	14	1,199	1,200
16交銀租賃債03	人民幣	中國	3.25	500	2016/09/07	5年	500	5	449	450
17交銀租賃債01	人民幣	中國	4.53	2,000	2017/07/18	3年	2,000	41	1,947	1,950
17交銀租賃債02	人民幣	中國	4.60	3,000	2017/08/22	3年	3,000	49	2,395	2,100
17交銀租賃債03	人民幣	中國	4.70	3,000	2017/10/18	3年	3,000	28	2,395	2,400
18交銀租賃債02	人民幣	中國	4.14	4,000	2018/10/22	3年	4,000	31	3,989	-
Azure Nova	美元	香港	2.25	500	2016/10/25	3年	3,432	14	3,431	3,265
Azure Nova	美元	香港	2.625	1,000	2016/10/25	5年	6,863	33	6,847	6,513
Azure Nova	美元	香港	3.00	700	2017/03/21	3年	4,804	40	4,788	4,567
Azure Nova	美元	香港	3.50	1,050	2017/03/21	5年	7,206	70	7,171	6,831
Azure Nova	美元	香港	4.25	250	2017/03/21	10年	1,716	20	1,708	1,626
18交銀租賃債01	人民幣	中國	4.53	4,000	2018/07/05	3年	4,000	87	3,990	-
小計							77,470	796	70,777	54,316
合計							203,318	1,202	186,208	160,58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30 發行債券(續)

30.3 普通債券(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普通債券詳細信息列示如下：

	幣種	發行地	利率 %	面值 (原幣)	發行日期	債券期限	發行金額	攤餘成本	應付利息	期末公允 價值	期初公允 價值
14香港私募債	港幣	香港	4.00	500	2014/02/14	7年	438	438	6	449	415
14香港私募債02	港幣	香港	3.20	350	2014/04/02	5年	307	307	2	307	293
15香港中期票據	美元	香港	2.50	750	2015/01/16	3年	5,159	-	-	-	4,895
16香港中期票據	美元	香港	2.25	500	2016/01/25	3年	3,432	3,432	34	3,429	3,274
16香港美元中期票據	美元	香港	3MLibor+0.875	550	2016/08/16	3年	3,775	3,775	14	3,777	3,602
17香港美元中期票據	美元	香港	3MLibor+0.775	850	2017/02/21	3年	5,834	5,834	23	5,833	5,568
18香港中期票據	港幣	香港	2.95	3,000	2018/05/18	2年	2,629	2,629	48	2,634	-
合計							21,574	16,415	127	16,429	18,047

31 其他負債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應付利息	-	92,579
保險合同準備金	22,821	21,428
結算賬戶	21,692	24,742
應付員工薪酬	9,309	8,770
融資租賃保證金	7,677	8,390
應付增值稅及其他	4,515	3,939
未決訴訟準備金(a)	982	449
應付股利	77	102
其他	64,641	43,111
合計	131,714	203,510

31 其他負債(續)

(a) 未決訴訟及未決賠償準備金變動

	2018年					2018年
	1月1日	本年計提	本年支付	本年轉回	匯兌差異	12月31日
未決訴訟準備金	449	640	(16)	(91)	-	982
	449	640	(16)	(91)	-	982
	2017年					2017年
	1月1日	本年計提	本年支付	本年轉回	匯兌差異	12月31日
未決訴訟準備金	348	223	(9)	(113)	-	449
未決賠償準備金	100	-	(100)	-	-	-
	448	223	(109)	(113)	-	449

32 股本與資本公積

	股份數目	普通股	資本公積	總計
	(以百萬計)	(每股 人民幣1元)		
2018年1月1日	74,263	74,263	113,663	187,926
2018年12月31日	74,263	74,263	113,663	187,926
	股份數目	普通股	資本公積	總計
	(以百萬計)	(每股 人民幣1元)		
2017年1月1日	74,263	74,263	113,392	187,655
2017年12月31日	74,263	74,263	113,663	187,926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A股為39,251百萬股，H股為35,012百萬股，每股面值均為人民幣1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32 股本與資本公積(續)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2018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18年 12月31日
股本溢價	113,046	-	-	113,046
財政部批准資產重估增值	472	-	-	472
接受非現金資產捐贈	148	-	-	148
非控制性權益變動	(41)	-	-	(41)
聯營企業增資	16	-	-	16
其他	22	-	-	22
合計	113,663	-	-	113,663

	2017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2017年 12月31日
股本溢價	112,769	277	-	113,046
財政部批准資產重估增值	472	-	-	472
接受非現金資產捐贈	148	-	-	148
非控制性權益變動	(41)	-	-	(41)
聯營企業增資	16	-	-	16
其他	28	-	(6)	22
合計	113,392	277	(6)	113,663

33 優先股

33.1 期末發行在外的優先股情況表

發行時間	會計分類	初始股息率	發行價格	數量(股)	原幣 (百萬元)	折合人民幣 (百萬元)	到期日	轉股條件	轉換情況	
境外優先股										
美元優先股	2015-07-29	權益工具	5.00%	20美元/股	122,500,000	2,450	14,982	無到期日	強制轉股	未發生轉換
境內優先股										
人民幣優先股	2016-09-02	權益工具	3.90%	100元/股	450,000,000	45,000	45,000	無到期日	強制轉股	未發生轉換
合計						59,982				
減：發行費用						(106)				
賬面價值						59,876				

33 優先股(續)

33.2 主要條款

境外優先股

(a) 股息

本次境外優先股將以其發行價格，按下述相關股息率計息：

- (1) 自發行日起(含該日)至第一個重置日止(不含該日)，按年息率5.00%計息；以及
- (2) 此後，股息率每5年調整一次，調整參考待償期為5年的美國國債到期收益率，加上3.344%的固定溢價。本銀行宣派和支付境外優先股股息由本銀行董事會根據股東大會授權決定。

本次境外優先股採取非累積股息支付方式，在本銀行決議取消部分或全部境外優先股股息的情形下，當期未向境外優先股股東足額派發股息的差額部分不累積至之後的計息期。本次境外優先股的股東按照約定的股息率分配股息後，不再與普通股股東一起參加剩餘利潤分配。本銀行發行的境內優先股與境外優先股具有同等的股息分配順序。

(b) 股息發放條件

在確保資本充足率滿足監管法規要求的前提下，本銀行在依法彌補虧損、提取法定公積金和一般準備後，有可分配稅後利潤的情況下，可以向境外優先股股東分配股息，且優先於普通股股東分配股息。

任何情況下，經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後，本銀行有權取消全部或部分股息。如本銀行全部或部分取消本次優先股的派息，自股東大會決議通過之日起，直至恢復全額支付股息前，本銀行將不會向普通股股東分配利潤。

(c) 強制轉股條件

當發生本次境外優先股發行文件中所規定的觸發事件時，並經監管機構批准，本次境外優先股將全部或部分(按照1.00美元兌港幣7.7555元的固定匯率兌換為港幣)強制轉換為H股普通股，其中，初始強制轉股價格為港幣6.51元/股。根據發行文件中約定的轉股價格調整方式及計算公式，當發生送紅股、轉增股本、低於市價增發新股(不包括因本銀行發行的帶有可轉為普通股條款的融資工具轉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等情況時，本銀行將按上述條件出現的先後順序，依次對強制轉股價格進行累積調整，以維護優先股和普通股股東之間的相對利益平衡，但本行派發普通股現金股利的行為不會導致強制轉股價格的調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33 優先股(續)

33.2 主要條款(續)

境外優先股(續)

(d) 清償順序及清算方法

當發生清盤時，境外優先股股東的償還順序將如下：在本銀行所有債務(包括次級性債務)以及本銀行發行或擔保的、在明文規定在境外優先股之前的義務的償還順序之後；所有境外優先股股東償還順序相同，彼此之間不存在優先性，並與具有同等償還順序的義務持有人的償還順序相同；以及在普通股股東之前。

當發生清盤時，在按照條件的規定進行分配後，本銀行的任何剩餘資產應用於償還境外優先股股東主張的索償，境外優先股股東應在所有方面與具有同等償還順序的義務(為明確起見，具有同等償還順序的義務包括境內優先股以及其他本銀行不時向中國境外投資者發行的境外優先股)的持有人平等分享，且分配順序在普通股股東之前。

本次境外優先股股東應獲得的清償金額為屆時已發行且存續的境外優先股票面總金額和當期已宣告但尚未支付的股息，不足以支付的，境內外優先股股東按均等比例獲得清償。

(e) 贖回條款

境外優先股為永久存續，不設到期日。在取得中國銀保監會批准並滿足贖回前提條件的前提下，本銀行有權在2020年7月29日以及後續任何一個股息支付日贖回全部或部分境外優先股，贖回期至全部轉股或者全部贖回之日止。

境內優先股

(a) 股息

本次境內優先股將以其發行價格，按下述相關股息率計息：

- (1) 自發行日起(含該日)至第一個重置日止(不含該日)，按年息率3.90%計息；以及
- (2) 此後，股息率每5年調整一次，調整參考重置日前20個交易日(不含該日)待償期為5年的中國國債收益率算術平均值(四捨五入計算到0.01%)，加上1.37%的固定溢價。本銀行宣派和支付境內優先股股息由本銀行董事會根據股東大會授權決定。

本次境內優先股採取非累積股息支付方式，即在本銀行決議取消部分或全部境內優先股股息的情形下，當期未向境內優先股股東足額派發股息的差額部分不累積至之後的計息期。本次境內優先股的股東按照約定的股息率分配股息後，不再與普通股股東一起參與剩餘利潤分配。本銀行發行的本次境內優先股與境外優先股具有同等的股息分配順序。

33 優先股(續)

33.2 主要條款(續)

境內優先股(續)

(b) 股息發放條件

在確保資本充足率滿足監管法規要求的前提下，本銀行在依法彌補虧損、提取法定公積金和一般準備後，有可分配稅後利潤的情況下，可以向境內優先股股東分配股息，且優先於普通股股東分配股息。

任何情況下，經股東大會審議批准後，本銀行有權取消全部或部分優先股派息。如本銀行全部或部分取消本次優先股的派息，自股東大會決議通過次日起，直至恢復全額支付股息前，本銀行將不會向普通股股東分配利潤。

(c) 強制轉股條件

當發生本次境內優先股發行文件中所規定的觸發事件時，經監管機構批准，本次境內優先股將全部或部分強制轉換為A股普通股，其中，初始強制轉股價格為人民幣6.25元/股。根據發行文件中約定的轉股價格調整方式及計算公式，當發生送紅股、轉增股本、低於市價增發新股(不包括因本銀行發行的帶有可轉為普通股條款的融資工具轉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等情況時，本銀行將按上述條件出現的先後順序，依次對強制轉股價格進行累積調整，以維護優先股和普通股股東之間的相對利益平衡，但本銀行派發普通股現金股利的行為不會導致強制轉股價格的調整。

(d) 清償順序及清算方法

當發生清盤時，境內優先股股東的償還順序將如下：在本銀行所有債務(包括次級性債務)以及本銀行發行或擔保的、在明文規定在境內優先股之前的義務的償還順序之後；所有境內優先股股東償還順序相同，彼此之間不存在優先性，並與具有同等償還順序的義務持有人的償還順序相同；以及在普通股股東之前。

當發生清盤時，在按照條件的規定進行分配後，本銀行的任何剩餘資產應用於償還境內優先股股東主張的索償，境內優先股股東應在所有方面與具有同等償還順序的義務(為明確起見，具有同等償還順序的義務包括境內優先股以及其他本銀行不時向中國境外投資者發行的境外優先股)的持有人平等分享，且分配順序在普通股股東之前。

本次境內優先股股東應獲得的清償金額為屆時已發行且存續的境內優先股票面總金額和當期已宣告但尚未支付的股息，不足以支付的，境內外優先股股東按均等比例獲得清償。

(e) 贖回條款

境內優先股為永久存續，不設到期日。在取得中國銀保監會批准並滿足贖回前提條件的前提下，本銀行有權在2021年9月2日以及後續任何一個優先股派息日贖回全部或部分境內優先股，贖回期至全部轉股或者全部贖回之日止。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33 優先股(續)

33.3 發行在外的優先股變動情況表

	2018年	本年變動數		2018年
	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減少	12月31日
境外優先股				
數量(股)	122,500,000	-	-	122,500,000
折合人民幣(百萬元)	14,924	-	-	14,924
境內優先股				
數量(股)	450,000,000	-	-	450,000,000
折合人民幣(百萬元)	44,952	-	-	44,952

33.4 歸屬於優先股持有者的相關信息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權益	698,405	671,143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者的權益	638,529	611,267
歸屬於母公司優先股持有者的權益	59,876	59,876
其中：淨利潤	2,618	2,693
綜合收益總額	-	-
當期已分配股利	2,618	2,693
累計未分配股利	-	-
歸屬於少數股東的權益	6,903	5,128
歸屬於普通股少數股東的權益	6,903	5,128
歸屬於少數股東優先股持有者的權益	-	-

34 儲備和未分配利潤

按照相關中國法規，每年將利潤撥入法定一般準備金、任意盈餘公積金以及分派股利時須根據董事的決議進行，並須於銀行股東大會上審議通過相關決議案。

根據中國法例，按中國公認會計準則規定的銀行淨利潤的10%（附註34），須撥入不可分配的法定盈餘公積金，直至該公積金佔銀行股份的50%為止。

根據中國銀行業相關法規，銀行須通過利潤分配從淨利潤中提取法定一般準備金，法定一般準備金的計提比例由銀行綜合考慮其所面臨的風險狀況等因素確定，通常不低於風險資產期末餘額的1.5%。法定一般準備金是股東權益的組成部分，但不能用於分配股利。該法定一般準備金於股東大會批准時確認於財務狀況表中。香港分行根據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相關規定所提取的法定準備金包括在上述法定一般準備金中。

自2012年7月1日起，本銀行根據《金融企業準備金計提管理辦法》（財金[2012]20號）的規定對承擔風險和損失的資產計提一般風險準備。本銀行部分子公司和境外分行亦根據當地監管要求計提相應的一般風險準備。

根據相關中國法律，在從稅後利潤中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後，經股東大會決議，可以提取任意盈餘公積金。

34 儲備和未分配利潤(續)

2018年6月29日召開的2017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交行2017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分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法定盈餘公積	6,833	6,621
法定一般準備金	8,705	16,116
任意盈餘公積	-	-
合計	15,538	22,737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及本銀行按中國境內及境外司法管轄區有關監管規定提取人民幣98.11億元及人民幣87.05億元(2017年：人民幣167.38億元及人民幣161.16億元)作為一般準備，其中包含本銀行2018年6月29日召開的2017年度股東大會批准的2017年度一般風險準備人民幣87.05億元(2017年：人民幣161.16億元)。

投資重估儲備

	2018年度
2017年12月31日	(2,237)
首次執行IFRS 9產生的變化	(1,345)
經重述後餘額	(3,582)
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權益	2,936
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損益	(228)
其他綜合收入的所得稅影響	(611)
其他綜合收益轉留存收益	4
年末數	(1,48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估儲備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估儲備變動概述如下：

	2017年度
年初數	2,191
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權益	(3,089)
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損益	(2,631)
其他綜合收入的所得稅影響	1,292
年末數	(2,23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34 儲備和未分配利潤(續)

未分配利潤

未分配利潤變動概述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年初數	124,514	100,698
首次執行IFRS 9產生的變化	(28,257)	不適用
經重述期初未分配利潤	96,257	100,698
本年利潤	73,630	70,223
提取法定盈餘公積	(7,055)	(6,811)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9,811)	(16,738)
提取任意盈餘公積	(29)	(3)
應付普通股股利	(21,209)	(20,162)
應付優先股股利	(2,618)	(2,693)
其他	(4)	-
年末數	129,161	124,514

35 股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年內向本銀行普通股股東宣告	21,209	20,162
年內向本銀行優先股股東宣告	2,618	2,693

根據中國公司法和銀行的公司章程，中國法定財務報表內呈報的淨利潤經撥作下列各項的準備金後，方可分配作股息：

- (1) 彌補上個年度的累積虧損(如有)；
- (2) 按中國會計準則釐定的銀行10%淨利潤撥入不可分配的法定盈餘公積金；
- (3) 提取法定一般準備金；
- (4) 經銀行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撥入任意盈餘公積金。該等公積金構成股東權益的一部分。

派發的現金股利於股東大會批准時確認於合併財務狀況表。

35 股息(續)

根據本銀行2018年3月29日董事會的提議並經2018年6月29日召開的2017年度股東大會批准，本銀行於2018年提取一般風險準備人民幣87.05億元；以於2017年12月31日的總股本742.63億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為基數，向本銀行登記在冊的A股普通股股東和H股普通股股東每股派發現金紅利人民幣0.2856元(含稅)，向全體普通股股東派發現金紅利共計人民幣212.09億元。

經2018年4月27日召開的董事會會議批准，根據境外優先股條款規定，本銀行本次境外優先股股息派發日為2018年7月29日，由於當日非支付營業日，本次股息派發日順延至下一營業日2018年7月30日，股息率5%(即為優先股股東實際取得的股息率)，派息總額為1.36億美元；根據境內優先股條款規定，本銀行本次境內優先股股息派發日為2018年9月7日，股息率3.9%(即為優先股股東實際取得的股息率)，派息總額為人民幣17.55億元。

根據《證券發行與承銷管理辦法》規定，上市公司發行證券，存在利潤分配方案、公積金轉增股本方案尚未提交股東大會表決或者雖經股東大會表決通過但未實施的，應當在方案實施後發行。本銀行正在積極推進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工作，因此暫未研究2018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後續本銀行將盡快研究擬定2018年度利潤分配方案，並提交董事會和2018年度股東大會審議。

36 財務擔保及信貸承諾、其他承諾和或有負債

財務擔保及信貸承諾

下表列示本集團承諾給予客戶財務擔保及信貸承諾合約數額：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開出保函及擔保	268,097	272,981
信用證承諾	141,137	131,280
承兌匯票	228,550	196,125
信用卡承諾	759,994	742,011
貸款承諾		
- 1年以下	12,709	16,147
- 1年及以上	45,731	54,159
	1,456,218	1,412,703

資本開支承擔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已簽訂合同但未撥付	66,968	70,236

經營租賃承擔

以本集團為承租人，不可撤銷經營租約下有關建築物及設備的未來最低租金付款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1年以下(含1年)	3,918	4,185
1到2年(含2年)	2,772	3,124
2到3年(含3年)	1,908	2,186
3到5年(含5年)	2,215	2,492
5年以上	1,532	1,819
	12,345	13,80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36 財務擔保及信貸承諾、其他承諾和或有負債(續)

經營租賃承擔(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在經營租賃中主要通過子公司從事飛行設備及船舶租賃業務。不可撤銷經營租約下有關飛行設備及船舶的未來最低租金收款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1年以下(含1年)	11,204	8,411
1到2年(含2年)	11,045	8,388
2到3年(含3年)	10,768	8,139
3到5年(含5年)	20,983	14,892
5年以上	59,827	37,053
	113,827	76,883

證券承銷及債券承兌承諾

本集團受財政部委託作為其代理人承銷部分憑證式國債和儲蓄式國債。憑證式國債和儲蓄式國債投資者可以隨時要求提前兌付持有的憑證式國債和儲蓄式國債而本集團亦有義務履行兌付責任，兌付金額為憑證式國債和儲蓄式國債本金及至兌付日的應付利息。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具有提前兌付義務的國債本金為人民幣744.23億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732.71億元)。財政部對提前兌付的憑證式國債和儲蓄式國債不會實時兌付，但會在該等憑證式國債和儲蓄式國債到期時兌付本金和利息。本集團認為在該等國債到期前，本集團所需兌付的國債金額並不重大。

上述憑證式國債和儲蓄式國債的原始期限為一至五年不等。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未履行的已公告未發行、不可撤銷的證券承銷承諾(2017年12月31日：無)。

法律訴訟

本集團在正常業務過程產生的某些法律訴訟事項中作為被告人。經向法律顧問諮詢後，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該等法律訴訟的最終裁決結果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經營產生重大影響。經集團內部或外部法律顧問意見確認的未決訴訟準備金於附註31中披露。多位第三方對本集團(作為辯方)提起多項法律訴訟，各期末的尚未了結索償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尚未了結的索償	3,242	3,694
未決訴訟準備金(附註31)	982	449

37 擔保物

(1) 作為擔保物的資產

本集團部分資產被用作同業和其他金融機構間賣出回購業務、賣空業務和當地證券交易所會員資格有關的質押的擔保物。

	抵押資產		相關負債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證券投資	697,288	683,907	581,070	589,154
票據	32,308	25,885	32,308	25,885
合計	729,596	709,792	613,378	615,039

賣出回購交易中，部分屬於賣斷式交易，相關擔保物權利已轉移給交易對手，見附註42金融資產的轉讓。

(2) 收到的擔保物

本集團在買斷式買入返售業務中接受了擔保物。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接受的且可以出售或再次向外抵押的擔保物公允價值為人民幣27.58億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180.79億元)。該等交易按相關業務的常規及慣常條款進行。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已出售或向外抵押、但有義務到期返還的抵押物。

38 其他綜合收益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稅前金額	所得稅	稅後金額
其他綜合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客戶貸款	241	(139)	102
淨收益計入權益	241	(139)	102
淨收益計入損益	-	-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	2,367	(452)	1,915
淨收益計入權益	2,595	(509)	2,086
淨收益計入損益	(228)	57	(171)
現金流量套期損益的有效部分	23	(6)	17
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權益	147	(37)	110
公允價值變動轉入損益	(124)	31	(93)
境外經營產生的折算差異	1,998	-	1,998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的淨收益	81	(20)	61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信用風險變動導致的公允價值變動	(14)	-	(14)
退休金福利精算收益	(25)	-	(25)
其他	18	-	18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	4,689	(617)	4,07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38 其他綜合收益(續)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稅前金額	所得稅	稅後金額
其他綜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5,720)	1,292	(4,428)
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權益	(3,089)	772	(2,317)
公允價值變動轉入損益	(2,631)	520	(2,111)
現金流量套期損益的有效部分	161	(40)	121
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權益	23	(5)	18
公允價值變動轉入損益	138	(35)	103
境外經營產生的折算差異	(1,592)	-	(1,592)
退休金福利精算收益	31	-	31
其他	(9)	-	(9)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	(7,129)	1,252	(5,877)

39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析

就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下列原到期日少於或等於90天並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的款項：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附註15)	123,665	116,397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金融機構款項(附註16)	119,827	112,522
	243,492	228,919

40 合併的結構化主體

納入本集團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主要為部分理財產品。本集團作為理財產品管理人考慮對該等結構化主體是否存在控制，並基於本集團作為資產管理人的決策範圍、理財產品持有人的權力、提供管理服務而獲得的報酬和面臨的可變動收益風險敞口等因素來判斷本集團作為理財產品管理人是代理人還是主要責任人。對於本集團提供保本的理財產品，儘管本集團不在其中持有任何權益，當其發生損失時，本集團有義務根據相關理財產品擔保協議承擔損失，因此將其納入合併範圍。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管理及合併的理財產品金額共計人民幣1,383.66億元，單支理財產品對集團的財務影響均不重大(2017年12月31日：9,389.43億元)。

理財產品投資者享有的權益在客戶存款中列示。

4.1 未合併的結構化主體

本集團通過投資或發起設立參與提供特定投資機會的結構化主體。該類結構化主體通過發行產品份額進行融資，購買資產進行投資，本集團對該類結構化主體不具有控制，因此未合併該類結構化主體。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發起的該類結構化主體主要包括基金、信託、資產管理計劃及非保本理財產品，並主要通過向該類結構化主體的投資者提供管理服務獲取手續費收入，該等收入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顯著。同時，本集團亦投資於部分由本集團或第三方獨立機構發起的該類結構化主體。該類投資在集團報表中體現為以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金融投資—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權投資。

下表列示了於2018年12月31日和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發起的未合併結構化主體規模。

	發起規模		主要收益類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基金	242,502	193,490	手續費收入
信託及資產管理計劃	1,054,073	1,266,372	手續費收入
理財產品	960,003	962,517	手續費收入
合計	2,256,578	2,422,379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通過向其管理的結構化主體的投資者提供管理服務獲取的手續費收入為人民幣29.36億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57.48億元)，以及本集團與非保本理財產品資金拆借及回購交易產生的利息淨收入計人民幣16.12億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15.62億元)。

下表列示了於2018年12月31日和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通過投資而持有的未合併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的賬面價值：

	2018年12月31日			主要收益類型
	賬面價值		最大	
	金融投資—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金融投資— 以攤餘成本 計量的 債權投資	風險敞口	
基金	180,547	—	180,547	交易活動淨收益
信託及資產管理計劃	4,906	200,861	205,767	交易活動淨收益利息收入
理財產品	2,101	—	2,101	交易活動淨收益
合計	187,554	200,861	388,415	

本集團無法從公開市場信息獲取上述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的總體規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1 未合併的結構化主體(續)

2017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最大 風險敞口	主要收益類型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 的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應收款項 類投資			
基金	81,991	2,268	-	84,259	交易活動淨收益	
信託及資產管理計劃	1,881	315	270,457	272,653	利息收入	
合計	83,872	2,583	270,457	356,912		

42 金融資產的轉讓

42.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賣出回購交易是指本集團在賣出一項金融資產的同時，與交易對手約定，於未來約定日期以約定價格回購該資產(或與賣出資產本質上相同的金融資產)。由於回購價格是約定的，本集團仍然承擔了與被賣出資產相關的幾乎所有信用及市場風險和收益。該類被賣出的金融資產未終止確認，而是被視為一項有擔保融資的擔保物且本集團在賣出回購期間無法使用。此外，賣出該類金融資產所收到的對價確認為一項負債。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與交易對手進行了債券賣出回購交易。轉讓該類金融資產所收到的對價分類為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附註26)。

於賣出回購交易中，本集團未終止確認的被轉讓金融資產及與之相關負債的賬面價值匯總如下：

	擔保物		相關負債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證券投資	4,094	3,298	3,797	3,116

42.2 證券借出交易

完全未終止確認的已轉讓金融資產主要為證券借出交易中借出的證券，此種交易下交易對手在本集團無任何違約的情況下，可以將上述證券出售或再次用於擔保，但同時需承擔在協議規定的到期日將上述證券歸還於本集團的義務。對於上述交易，本集團認為本集團保留了相關證券的絕大部分風險和報酬，故未對相關證券進行終止確認。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證券借出交易中轉讓資產的賬面價值為38.10億元(2017年12月31日：136.20億元)。

42 金融資產的轉讓(續)

42.3 資產證券化

在日常交易中，本集團將信貸資產出售給特殊目的信託，再由特殊目的信託向投資者發行資產支持證券。

本集團在該等業務中可能會持有部分次級檔的信貸資產支持證券，從而可能對所轉讓信貸資產保留了繼續涉入。本集團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上會按照本集團的繼續涉入程度確認該項資產，其餘部分終止確認。繼續涉入所轉讓金融資產的程度，是指該金融資產價值變動使本集團面臨的風險水平。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及本銀行已證券化的信貸資產於轉讓日的原值和賬面價值分別為人民幣987.63億元和人民幣937.77億元(2017年12月31日分別為人民幣440.21億元和人民幣401.55億元)。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及本銀行通過持有次級檔證券對已證券化信貸資產保留了繼續涉入，本集團及本銀行繼續確認的資產價值為人民幣61.08億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21.97億元)。

42.4 不良資產打包轉讓

在日常交易中，本集團通過向第三方轉讓的方式處置不良貸款。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通過上述方式轉讓不良貸款原值人民幣89.71億元(2017年度：人民幣248.54億元)，清收金額人民幣34.48億元(2017年度：人民幣125.31億元)，剩餘金額已核銷。本集團對於轉讓的不良貸款進行了終止確認。

43 關聯方交易

(a) 與財政部的關聯方交易

於2018年12月31日，財政部持有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197.03億股(2017年12月31日：197.03億股)，佔總股份的26.53%(2017年12月31日：26.53%)。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與財政部進行銀行業務交易。該類交易包括購入和贖回財政部發行的投資類證券以及財政部在本集團的存款。

財政部是國務院的組成部門，主要負責財政收支和稅收政策等。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與財政部進行銀行業務交易，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該類交易包括購入和贖回財政部發行的投資類證券以及財政部在本集團的存款。

關聯方交易金額、本年末尚未償還的餘額及本年關聯交易收入列示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財政部發行債券	524,736	416,098
應計利息	8,017	6,032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利息收入	16,040	13,200
利息支出	92	35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3 關聯方交易(續)

(a) 與財政部的關聯方交易(續)

本集團與財政部進行交易的利率區間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	2017年 %
財政部發行債券	1.927~5.05	1.94~5.50
客戶存款	3.71	4.46~4.51

(b) 與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的關聯方交易

於2018年12月31日，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持有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109.23億股(2017年12月31日：109.20億股)，佔總股份的14.71%(2017年12月31日：14.70%)。本集團與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的交易主要是存款業務，並按銀行支付第三方客戶利率進行。

主要餘額及交易的詳細情況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客戶存款	26,650	34,150
應付利息	359	509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利息支出	1,355	2,553

本集團與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進行交易的利率區間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	2017年 %
客戶存款	3.85~6.10	3.85~6.10

43 關聯方交易(續)

(c) 與香港上海匯豐銀行有限公司及其旗下公司(以下簡稱「匯豐銀行」)的關聯方交易

於2018年12月31日，匯豐銀行持有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138.86億股(2017年12月31日：138.86億股)，佔總股份的18.70%(2017年12月31日：18.70%)。本集團與匯豐銀行之間的交易主要是符合商業條款及市場利率的銀行業務。

主要餘額及交易的詳細情況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表內項目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250	3,704
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	3,126
衍生金融資產	1,592	2,39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3,920
應收利息	不適用	28
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	4,410	不適用
金融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不適用	2,315
金融投資－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權投資	230	不適用
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314	1,388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289	3,949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拆入款項	13,298	3,99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2,832	2,861
衍生金融負債	760	1,44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807	-
應付利息	不適用	34
表外項目		
衍生金融工具名義本金	138,544	163,191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交易活動淨收益	(984)	(338)
利息收入	162	128
利息支出	348	17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3 關聯方交易(續)

(c) 與香港上海匯豐銀行有限公司及其旗下公司(以下簡稱「匯豐銀行」)的關聯方交易(續)

本集團與匯豐銀行進行交易的利率區間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	2017年 %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0.01~2.84	0.01~0.52
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0.20~3.55	0.20~3.55
金融投資	1.50~6.68	1.50~4.75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0.01~6.10	0.01~6.1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拆入資金	(0.01)~4.75	(0.28)~4.3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73~5.60	2.60~2.96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34~5.30	2.45~4.95

(d) 與其他政府相關實體的關聯方交易

除上述已披露關聯方交易外，本集團與政府機關、代理機構、附屬機構及其他國有控制實體之間進行的銀行業務交易佔有較大比重。本集團與政府機關、代理機構、附屬機構及其他國有控制實體根據正常商業條款及條件進行各類交易。這些交易主要包括提供信貸及擔保、存款、外匯交易、衍生產品交易、代理業務、承銷並分銷政府機構發行的債券、買賣及贖回政府機構發行的證券。

管理層認為與政府機關、代理機構、附屬機構及其他國有控制實體的交易是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活動，這些活動不會受到集團和這些實體同屬政府的影響。本集團已建立產品與服務的定價政策，並且該政策並非基於客戶是否為政府機關、代理機構、附屬機構及其他國有控制實體。

43 關聯方交易(續)

(e) 與其子公司的關聯方交易

本銀行與其子公司的交易以一般交易價格為定價基礎，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

主要餘額及交易的詳細情況如下：

本銀行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484	150
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74,791	38,402
客戶貸款	7,298	20,691
金融投資—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權投資	1,721	不適用
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	-	不適用
金融投資—持有至到期投資	不適用	2,500
金融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不適用	300
應收利息	不適用	590
其他資產	126	1,97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9,904	14,275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拆入款項	10,255	1,792
客戶存款	2,201	4,605
發行債券	51	51
應付利息	不適用	36
其他負債	31	25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本銀行	2018年	2017年
利息收入	2,291	1,601
利息支出	603	108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063	818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27	39
其他營業收入	249	110
其他營業支出	174	158

本銀行與子公司進行交易的利率區間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本銀行	2018年	2017年
	%	%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0.01~4.70	0.72~4.67
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0.03~5.45	0.09~5.55
金融投資	3.05~4.70	3.05~6.10
客戶貸款	0.03~5.52	0.02~4.18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0.01~5.50	0.01~5.5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拆入資金	(0.10)~5.45	0.04~4.95
客戶存款	0.01~4.16	0.01~2.30
發行債券	5.75	5.7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3 關聯方交易(續)

(f) 與關鍵管理人員的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與關鍵管理人員(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以及關鍵管理人員或與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響的企業的關聯交易合併於本附註披露。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與關鍵管理人員以及關鍵管理人員或與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響的企業訂立的交易主要為存款及貸款，乃按銀行收取第三方客戶的利率進行。

主要餘額及交易的詳細情況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客戶存款	8	32
客戶貸款	4	1

關鍵管理人員的薪酬於附註12披露。

(g) 與主要的聯營公司的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主要為江蘇常熟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和西藏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集團與主要的聯營公司之間的交易主要是符合商業條款及市場利率的銀行業務。

主要餘額及交易的詳細情況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222	1,68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01	-
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0	-
應付利息	不適用	3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利息收入	2	2
利息支出	10	27

本集團與主要的聯營公司進行交易的利率區間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	%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84~3.88	-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0.01~5.58	1.35~5.58
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0.75	2.31~2.8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66~2.75	2.075~2.95

43 關聯方交易(續)

(h) 與其他關聯方的關聯方交易

主要餘額及交易的詳細情況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客戶貸款	4,337	5,052
發放貸款應計利息	6	不適用
應收利息	不適用	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910	1,224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應付利息	18	不適用
應付利息	不適用	19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利息收入	218	233
利息支出	87	26

本集團與其他關聯方進行交易的利率區間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	%
客戶貸款	3.915~5.22	3.70~5.0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0.35~5.80	2.45~5.80

44 分部分析

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按照本集團各地分行及子公司所處的不同經濟地區審閱本集團的經營情況。本集團的各地分行主要服務於當地客戶，因此經營分部以資產所在地為依據。

本集團各經營分部的主要收入來源於向客戶提供各種商業銀行服務及投資業務，包括存貸款，票據，貿易融資及貨幣市場拆借，金融投資等。本集團的經營分部分類如下：

- (1) 華北—包括以下省份：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及內蒙古；
- (2) 東北—包括以下省份：遼寧、吉林及黑龍江；
- (3) 華東—包括以下省份：上海(除總部)、江蘇、浙江、安徽、福建、江西及山東；
- (4) 華中及華南—包括以下省份：河南、湖南、湖北、廣東、廣西及海南；
- (5) 西部—包括以下省份：重慶、四川、貴州、雲南、西藏、陝西、甘肅、青海、寧夏及新疆；
- (6) 總部；
- (7) 海外—包括海外附屬公司和以下銀行機構：香港、紐約、新加坡、首爾、東京、法蘭克福、澳門、胡志明市、舊金山、悉尼、英國、多倫多、盧森堡、布里斯班、台北、巴黎、羅馬、巴西及墨爾本。

本年內報告分部無變化。

匯報給高級管理層的外部收入的計量方式與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的計量方式一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4 分部分析(續)

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源為利息收入，並且高級管理層主要用利息淨收入來評估各經營分部的業績，因此所有報告分部的利息收入和支出以淨額列示。

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審閱的分部業績口徑為稅前利潤。資金通常在分部之間進行分配，資金的使用成本按集團的資本成本為基礎進行計算並按分部間利息淨收入披露。除此以外，經營分部間無其他重大收入或費用項目。

經營分部報告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間相 互抵減	總計
	華北	東北	華東	華中及華南	西部	海外	總部		
外部利息收入	28,500	9,630	78,890	43,787	21,811	29,276	136,970	-	348,864
外部利息支出	(30,461)	(8,934)	(58,022)	(32,062)	(14,467)	(21,499)	(52,511)	-	(217,956)
分部間利息淨收入/(支出)	18,453	4,572	23,413	18,201	6,372	(426)	(70,585)	-	-
利息淨收入	16,492	5,268	44,281	29,926	13,716	7,351	13,874	-	130,908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4,342	1,623	13,606	8,160	3,221	3,350	10,371	-	44,673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226)	(53)	(1,508)	(285)	(153)	(351)	(860)	-	(3,436)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4,116	1,570	12,098	7,875	3,068	2,999	9,511	-	41,237
交易活動淨收益/(損失)	326	74	1,310	455	154	1,094	13,686	-	17,099
金融投資淨收益/(損失)	-	-	149	-	-	282	(141)	-	290
保險業務收入	-	-	7,446	-	-	35	-	-	7,481
對聯營及合營企業投資淨收益	-	-	-	-	-	13	214	-	227
其他營業收入	1,166	218	10,412	804	591	1,511	1,111	-	15,813
淨經營收入合計	22,100	7,130	75,696	39,060	17,529	13,285	38,255	-	213,055
信用減值損失	(2,395)	(7,716)	(10,425)	(5,516)	(4,855)	(399)	(12,148)	-	(43,454)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	-	(27)	(24)	-	(9)	-	-	(60)
保險業務支出	-	-	(6,712)	-	-	(10)	-	-	(6,722)
其他營業支出	(7,234)	(3,321)	(25,618)	(11,252)	(5,980)	(4,968)	(18,379)	-	(76,752)
稅前利潤	12,471	(3,907)	32,914	22,268	6,694	7,899	7,728	-	86,067
所得稅	-	-	-	-	-	-	-	-	(11,902)
本年淨利潤	-	-	-	-	-	-	-	-	74,165
折舊及攤銷	(734)	(335)	(1,683)	(1,052)	(611)	(235)	(1,027)	-	(5,677)
資本性支出	(361)	(170)	(27,597)	(974)	(665)	(780)	(798)	-	(31,34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4 分部分析(續) 經營分部報告(續)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華北	東北	華東	華中及華南	西部	海外	總部	分部間相 互抵減	總計
外部利息收入	26,790	9,374	71,906	38,861	20,626	20,414	126,229	-	314,200
外部利息支出	(32,819)	(8,792)	(58,026)	(33,832)	(14,144)	(13,250)	(28,464)	-	(189,327)
分部間利息淨收入/(支出)	23,116	4,984	25,232	21,602	6,651	(400)	(81,185)	-	-
利息淨收入	17,087	5,566	39,112	26,631	13,133	6,764	16,580	-	124,873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4,831	1,715	14,556	8,849	3,414	2,926	7,769	-	44,060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373)	(83)	(1,975)	(429)	(245)	(298)	(106)	-	(3,509)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4,458	1,632	12,581	8,420	3,169	2,628	7,663	-	40,551
交易活動淨收益/(損失)	279	59	942	432	90	189	105	-	2,096
金融投資淨收益/(損失)	-	-	556	70	-	425	2,033	-	3,084
保險業務收入	-	-	12,932	-	-	36	-	-	12,968
對聯營及合營企業投資淨收益	-	-	-	-	-	(5)	137	-	132
其他營業收入	1,285	204	8,192	819	453	1,489	374	-	12,816
淨經營收入合計	23,109	7,461	74,315	36,372	16,845	11,526	26,892	-	196,520
資產減值損失	(2,398)	(1,690)	(14,612)	(3,875)	(3,762)	(281)	(4,851)	-	(31,469)
保險業務支出	-	-	(12,198)	-	-	(13)	-	-	(12,211)
其他營業支出	(7,243)	(3,314)	(21,414)	(11,089)	(5,311)	(4,323)	(16,881)	-	(69,575)
稅前利潤	13,468	2,457	26,091	21,408	7,772	6,909	5,160	-	83,265
所得稅									(12,574)
本年淨利潤									70,691
折舊及攤銷	(787)	(383)	(1,762)	(1,120)	(658)	(195)	(973)	-	(5,878)
資本性支出	(411)	(179)	(24,075)	(1,049)	(590)	(394)	(2,107)	-	(28,80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4 分部分析(續)

經營分部報告(續)

	2018年12月31日								合計
	華北	東北	華東	華中 及華南	西部	海外	總部	分部間 相互抵減	
分部資產	1,157,867	339,827	2,669,816	1,434,255	688,096	1,006,195	4,224,506	(2,011,366)	9,509,196
其中：									
對聯營及合營企業 的投資	-	-	4	7	-	67	3,575	-	3,653
未分配資產									21,975
資產總額									9,531,171
分部負債	(1,140,638)	(342,636)	(2,534,865)	(1,399,199)	(681,169)	(991,077)	(3,747,047)	2,011,366	(8,825,265)
未分配負債									(598)
負債總額									(8,825,863)

	2017年12月31日								合計
	華北	東北	華東	華中 及華南	西部	海外	總部	分部間 相互抵減	
分部資產	1,278,373	365,648	2,692,078	1,523,081	727,652	939,297	4,077,988	(2,582,319)	9,021,798
其中：									
對聯營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	-	4	6	-	82	3,265	-	3,357
未分配資產									16,456
資產總額									9,038,254
分部負債	(1,265,063)	(363,044)	(2,597,457)	(1,493,665)	(721,874)	(931,308)	(3,571,371)	2,582,319	(8,361,463)
未分配負債									(520)
負債總額									(8,361,983)

4.4 分部分析(續)

業務信息

集團的主營業務為銀行和相關金融業務，包括公司金融業務、個人金融業務、資金業務和其他類別業務。公司金融業務主要包括對公貸款、票據、貿易融資、對公存款和匯款。個人金融業務主要包括個人貸款、零售存款、信用卡和匯款。資金業務主要包括貨幣市場資金拆借和買入、投資類證券以及根據賣出回購協議售出證券。「其他業務」主要包括不能分類為上述業務分部的其他項目。

本集團業務板塊信息列示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公司 金融業務	個人 金融業務	資金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外部利息淨收入	49,626	41,747	37,302	2,233	130,908
內部利息淨收入/(支出)	19,847	8,946	(28,793)	-	-
利息淨收入	69,473	50,693	8,509	2,233	130,908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14,322	24,131	603	2,181	41,237
交易活動淨收益/(損失)	2,585	(53)	13,876	691	17,099
金融投資淨收益/(損失)	-	-	290	-	290
對聯營及合營企業投資淨收益	-	-	-	227	227
保險業務收入	-	-	-	7,481	7,481
其他營業收入	11,508	3,130	2	1,173	15,813
淨經營收入合計	97,888	77,901	23,280	13,986	213,055
信用減值損失	(29,726)	(13,607)	141	(262)	(43,454)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34)	-	-	(26)	(60)
保險業務支出	-	-	-	(6,722)	(6,722)
其他營業支出					
- 折舊及攤銷	(1,708)	(3,581)	(125)	(263)	(5,677)
- 其他	(28,641)	(36,093)	(2,467)	(3,874)	(71,075)
稅前利潤	37,779	24,620	20,829	2,839	86,067
所得稅					(11,902)
本年淨利潤					74,165
折舊和攤銷費用	(1,708)	(3,581)	(125)	(263)	(5,677)
資本性支出	(9,430)	(19,775)	(688)	(1,452)	(31,34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4 分部分析(續)

業務信息(續)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公司 金融業務	個人 金融業務	資金業務	其他業務	
外部利息淨收入	50,787	32,986	39,151	1,949	124,873
內部利息淨收入/(支出)	17,685	12,273	(29,958)	-	-
利息淨收入	68,472	45,259	9,193	1,949	124,873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16,034	20,229	2,483	1,805	40,551
交易活動淨收益/(損失)	1,959	99	(511)	549	2,096
金融投資淨收益	-	-	3,084	-	3,084
對聯營及合營企業投資淨收益	-	-	-	132	132
保險業務收入	-	-	-	12,968	12,968
其他營業收入	9,064	2,308	10	1,434	12,816
淨經營收入合計	95,529	67,895	14,259	18,837	196,520
資產減值損失	(27,687)	(3,447)	(221)	(114)	(31,469)
保險業務支出	-	-	-	(12,211)	(12,211)
其他營業支出					
- 折舊及攤銷	(1,769)	(3,708)	(129)	(272)	(5,878)
- 其他	(24,590)	(33,420)	(2,461)	(3,226)	(63,697)
稅前利潤	41,483	27,320	11,448	3,014	83,265
所得稅					(12,574)
本年淨利潤					70,691
折舊和攤銷費用	(1,769)	(3,708)	(129)	(272)	(5,878)
資本性支出	(8,667)	(18,172)	(632)	(1,334)	(28,805)

	2018年12月31日				合計
	公司 金融業務	個人 金融業務	資金業務	其他業務	
分部資產	3,181,294	1,721,526	4,529,647	76,729	9,509,196
其中：					
對聯營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	-	-	3,653	3,653
未分配資產					21,975
資產總額					9,531,171
分部負債	(4,247,625)	(1,806,316)	(2,742,362)	(28,962)	(8,825,265)
未分配負債					(598)
負債總額					(8,825,863)

44 分部分析(續)

業務信息(續)

	2017年12月31日				合計
	公司 金融業務	個人 金融業務	資金業務	其他業務	
分部資產	3,145,789	1,487,329	4,307,392	81,288	9,021,798
其中：					
對聯營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	-	-	3,357	3,357
未分配資產					16,456
資產總額					9,038,254
分部負債	(3,621,436)	(1,606,949)	(3,110,385)	(22,693)	(8,361,463)
未分配負債					(520)
負債總額					(8,361,983)

本集團不存在對單一主要外部客戶存在較大依賴程度的情況。

45 本銀行財務報表

(a) 本銀行財務狀況表

本銀行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835,960	937,800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895,393	809,651
衍生金融資產	29,447	33,935
客戶貸款	4,556,775	4,354,253
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56,351	222,637
金融投資—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權投資	1,982,351	不適用
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	319,198	不適用
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	5,724	不適用
金融投資—貸款及應收款項	不適用	374,858
金融投資—持有至到期投資	不適用	1,509,592
金融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不適用	376,161
對聯營及合營企業投資	3,454	3,264
固定資產	52,740	53,333
對子公司投資	46,110	29,982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580	15,211
其他資產	43,710	106,608
資產總計	9,147,793	8,827,28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5 本銀行財務報表(續)

(a) 本銀行財務狀況表(續)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負債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	2,092,370	2,028,41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23,109	26,964
衍生金融負債	28,801	33,294
客戶存款	5,644,733	5,543,520
已發行存款證	360,766	145,088
應交稅金	1,101	7,133
遞延所得稅負債	46	253
發行債券	244,163	233,396
其他負債	77,887	155,265
負債合計	8,472,976	8,173,329
股東權益		
股本	74,263	74,263
優先股	59,876	59,876
資本公積	113,427	113,427
其他儲備	313,760	293,846
未分配利潤	113,491	112,544
股東權益合計	674,817	653,956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9,147,793	8,827,285

這些財務報表已於2019年3月29日由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批准，並由以下代表簽署：

董事長及執行董事：彭純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及行長：任德奇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5 本銀行財務報表(續)

(b) 本銀行股東權益變動表

	其他儲備													未分配利潤	合計	
	股本	優先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金	任意盈餘公積	法定一般準備金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估儲備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重估儲備	現金流量套期損益的有效部分	境外經營產生的折算差異	精算重估儲備	其他				
2017年12月31日																
餘額	74,263	59,876	113,427	56,239	139,764	100,012	(2,053)	不適用	(5)	(1,473)	35	1,327	112,544	653,956		
首次執行IFRS 9產生的變化	-	-	-	-	-	-	1,797	(6)	-	-	-	-	(28,012)	(26,221)		
2018年1月1日經重述																
餘額	74,263	59,876	113,427	56,239	139,764	100,012	(256)	(6)	(5)	(1,473)	35	1,327	84,532	627,735		
本年淨利潤	-	-	-	-	-	-	-	-	-	-	-	-	68,324	68,324		
其他綜合收益	-	-	-	-	-	-	1,503	(14)	34	1,069	(25)	18	-	2,585		
綜合收益合計	-	-	-	-	-	-	1,503	(14)	34	1,069	(25)	18	68,324	70,909		
分配普通股股息	-	-	-	-	-	-	-	-	-	-	-	-	(21,209)	(21,209)		
分配優先股股息	-	-	-	-	-	-	-	-	-	-	-	-	(2,618)	(2,618)		
轉入儲備	-	-	-	6,833	-	8,705	-	-	-	-	-	-	(15,538)	-		
2018年12月31日																
餘額	74,263	59,876	113,427	63,072	139,764	108,717	1,247	(20)	29	(404)	10	1,345	113,491	674,817		
2017年1月1日																
餘額	74,263	59,876	113,433	49,618	139,764	83,896	1,766	不適用	(119)	61	4	1,336	91,922	615,820		
本年淨利潤	-	-	-	-	-	-	-	不適用	-	-	-	-	66,214	66,214		
其他綜合收益	-	-	-	-	-	-	(3,819)	不適用	114	(1,534)	31	(9)	-	(5,217)		
綜合收益合計	-	-	-	-	-	-	(3,819)	不適用	114	(1,534)	31	(9)	66,214	60,997		
分配普通股股息	-	-	-	-	-	-	-	不適用	-	-	-	-	(20,162)	(20,162)		
分配優先股股息	-	-	-	-	-	-	-	不適用	-	-	-	-	(2,693)	(2,693)		
轉入儲備	-	-	-	6,621	-	16,116	-	不適用	-	-	-	-	(22,737)	-		
其他	-	-	(6)	-	-	-	-	不適用	-	-	-	-	-	(6)		
2017年12月31日																
餘額	74,263	59,876	113,427	56,239	139,764	100,012	(2,053)	不適用	(5)	(1,473)	35	1,327	112,544	653,95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6 報告期後非調整事項

經本銀行第八屆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審議批准，本銀行將投資設立全資子公司交銀理財有限責任公司。2019年1月7日，本銀行收到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出具的《中國銀保監會關於籌建交銀理財有限責任公司的批覆》，籌建工作完成後，將按照有關規定和程序向中國銀保監會提出開業申請。

2019年3月，本銀行香港分行發行了金額分別為25億人民幣，8億美元和35億港幣的中期票據，到期日分別為2021年，2022年和2024年。

2019年3月，本銀行董事會審議通過發行總額不超過人民幣400億元或等值外幣的減記型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該事項尚需提交股東大會審議批准。

2019年3月，本銀行董事會審議批准發行總額不超過人民幣900億元普通金融債券。

2019年3月，本銀行董事會審議批准向本銀行全資子公司交銀金融租賃有限責任公司增資不超過人民幣55億元，同時批准交銀金融租賃有限責任公司向其全資子公司交銀航空航運金融租賃有限責任公司增資不超過人民幣55億元，該事項尚待相關監管部門批准。

未經審計的補充財務資料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流動性比例	272
貨幣集中情況	272
國際債權	273
逾期和重組資產	273
貸款分佈信息	274
客戶貸款	275

未經審計的補充財務資料(續)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1 流動性比例

本集團上報監管機構的流動性比例按照銀保監會頒佈的公式計算。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流動性比例(%)	68.73	58.86

2 貨幣集中情況

	美元	港元	其他	合計
2018年12月31日				
現貨資產	923,779	190,792	154,296	1,268,867
現貨負債	(980,657)	(239,433)	(112,500)	(1,332,590)
遠期買入	1,176,798	111,895	34,961	1,323,654
遠期出售	(1,164,445)	(50,463)	(67,904)	(1,282,812)
淨期權敞口	(3,652)	-	(728)	(4,380)
淨長／(短)倉	(48,177)	12,791	8,125	(27,261)
淨架構持倉	103,330	18,941	5,048	127,319
	美元	港元	其他	合計
2017年12月31日				
現貨資產	869,474	208,402	129,103	1,206,979
現貨負債	(980,457)	(235,093)	(101,872)	(1,317,422)
遠期買入	1,160,763	113,493	64,483	1,338,739
遠期出售	(1,080,955)	(78,190)	(81,381)	(1,240,526)
淨期權敞口	(3,763)	58	(172)	(3,877)
淨長／(短)倉	(34,938)	8,670	10,161	(16,107)
淨架構持倉	89,106	4,159	4,962	98,227

淨期權敞口是使用銀保監會的銀行申報表內所列的用戶模式方法計算。本集團的淨架構持倉包括銀行的海外分行、銀行子公司及其他大量參與外匯兌換的子公司。架構資產及負債包括：

- 固定資產及物業的投資減除折舊開支；
- 海外分行資本及法定儲備；
- 於海外子公司及相關公司的投資；及
- 貸款資本。

3 國際債權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內地從事商業業務，本集團的國際債權包括跨境申索及境內外幣債權。

就本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而言，中國內地不包括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澳門」)和台灣。

國際債權包括客戶貸款和墊款、存放同業款項、拆出資金、持有貿易票據及存款證和證券投資。

國際債權按不同國家或地區予以披露。當一個國家或地區計入任何風險轉移後，構成國際債權總金額10%或以上時，便會予以呈報。只有在本集團採用風險化解手段將某一特定國家或地區的風險敞口有效轉移至其他國家或地區的情況下，風險方會轉移。本集團可採用保證、擔保物及信貸衍生品的方式化解信貸風險。

2018年12月31日	銀行	官方機構	非銀行 私人機構	其他	合計
亞太區	543,039	49,363	461,398	-	1,053,800
其中屬於香港的部分	123,413	19,119	192,390	-	334,922
南北美洲	57,414	14,001	50,278	-	121,693
非洲	-	-	-	-	-
歐洲	22,481	1,125	57,266	-	80,872
	622,934	64,489	568,942	-	1,256,365

2017年12月31日	銀行	官方機構	非銀行 私人機構	其他	合計
亞太區	526,963	56,522	384,235	-	967,720
其中屬於香港的部分	84,062	31,378	173,165	-	288,605
南北美洲	57,681	9,061	36,907	-	103,649
非洲	-	196	-	-	196
歐洲	24,376	-	24,528	-	48,904
	609,020	65,779	445,670	-	1,120,469

4 逾期和重組資產

4.1 逾期貸款餘額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逾期客戶貸款餘額：		
— 三個月以內	25,843	22,657
— 三至六個月	10,983	7,929
— 六至十二個月	21,096	18,163
— 十二個月以上	31,242	50,749
	89,164	99,498
百分比(%)：		
— 三個月以內	0.54	0.49
— 三至六個月	0.23	0.17
— 六至十二個月	0.43	0.40
— 十二個月以上	0.64	1.11
	1.84	2.17

未經審計的補充財務資料(續)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 逾期和重組資產(續)

4.2 逾期且重組的貸款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重組貸款總額	9,415	10,843
其中：逾期超過三個月的重組貸款	3,617	7,437
逾期超過三個月的重組貸款佔全部貸款的百分比	0.07	0.17

5 貸款分佈信息

5.1 按地區劃分減值客戶貸款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減值貸款	預期信用減值準備	減值貸款	個別撥備
中國內地地區				
— 華北	7,734	(5,479)	8,491	(4,878)
— 東北	8,668	(5,586)	4,412	(2,258)
— 華東	29,576	(20,869)	33,899	(15,301)
— 華中和華南	14,941	(9,090)	10,584	(6,098)
— 西部	10,329	(6,084)	10,146	(6,057)
	71,248	(47,108)	67,532	(34,592)
港澳台及海外地區	1,264	(915)	974	(742)
	72,512	(48,023)	68,506	(35,334)

5.2 按地區劃分逾期客戶貸款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逾期貸款	預期信用減值準備	逾期貸款	個別撥備	組合撥備
中國內地地區					
— 華北	7,939	(5,346)	10,176	(4,652)	(387)
— 東北	9,619	(5,742)	6,747	(2,117)	(582)
— 華東	43,603	(24,848)	50,839	(14,554)	(14,720)
— 華中和華南	15,901	(9,594)	14,770	(5,712)	(966)
— 西部	10,536	(6,648)	15,378	(5,606)	(1,376)
	87,598	(52,178)	97,910	(32,641)	(18,031)
港澳台及海外地區	1,566	(1,143)	1,588	(742)	(286)
	89,164	(53,321)	99,498	(33,383)	(18,317)
抵押物公允價值	43,899	不適用	48,824	不適用	不適用

6 客戶貸款

6.1 客戶貸款按地區按行業分佈的風險集中度分析(總額)

香港地區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	由抵押物 覆蓋的貸款		%	由抵押物 覆蓋的貸款
公司貸款						
製造業						
– 石油化工	1,265	0.66	–	–	–	–
– 電子	668	0.35	325	53	0.02	25
– 紡織及服裝	2,990	1.56	634	3,497	1.62	27
– 其他製造業	29,120	15.21	4,116	20,989	9.70	460
電力、燃氣及水的生產和供應業	1,187	0.62	227	2,175	1.01	2
建築業	9,455	4.94	1,106	7,589	3.51	1,496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13,435	7.02	4,143	5,593	2.59	1,422
電信、計算機服務和軟件業	835	0.44	32	504	0.23	–
批發和零售業	36,487	19.05	3,235	60,308	27.88	2,518
住宿和餐飲業	–	–	–	997	0.46	50
金融業	12,348	6.45	3,211	34,110	15.77	11,569
房地產業	12,934	6.75	6,736	4,483	2.07	6,466
服務業	5,358	2.80	2,649	–	–	–
科教文衛	–	–	–	–	–	–
其他	39,937	20.84	4,506	50,434	23.30	2,028
公司貸款總額	166,019	86.69	30,920	190,732	88.16	26,063
個人貸款						
按揭	14,445	7.54	14,429	10,986	5.08	10,984
信用卡	156	0.08	–	150	0.07	–
其他	10,893	5.69	9,912	14,477	6.69	11,814
個人貸款總額	25,494	13.31	24,341	25,613	11.84	22,798
扣除減值撥備前客戶貸款總額	191,513	100.00	55,261	216,345	100.00	48,861
香港以外地區	4,662,715			4,362,911		

客戶貸款的行業分佈風險集中度分析是根據本集團內部分類體系界定。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抵押貸款佔集團總貸款的比率為49%（2017年12月31日：49%）。

未經審計的補充財務資料(續)

(除另有標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 客戶貸款(續)

6.2 按客戶貸款用途分析減值撥備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減值貸款	預期信用 減值準備	減值貸款	個別撥備
公司	57,172	(36,577)	52,608	(29,789)
個人	15,340	(11,446)	15,898	(5,545)
	72,512	(48,023)	68,506	(35,334)
抵押物公允價值	28,349	不適用	26,563	不適用

為貸款而持有的抵押物主要包括現金存款和房產抵押等。

本年計入損益的撥備金額以及核銷的客戶貸款如下：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新增撥備	核銷貸款	以前年度 核銷轉回	新增撥備	核銷貸款	以前年度 核銷轉回
公司	29,759	(38,988)	1,062	27,223	(17,191)	436
個人	12,737	(11,180)	517	2,564	(2,363)	481
	42,496	(50,168)	1,579	29,787	(19,554)	917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銀城中路188號

www.bankcomm.com